

# 总 目 录

TF07/20

李敖自传	(1 - 145)
我最难忘的事和人	(147 - 231)
你不知道的彭明敏	(233 - 296)
附录	(297 - 298)



李敖自传

# 目 录

《李敖自传与回忆》自序.....	(5)
李敖自传.....	(7)
附录一 二姊给李敖的回忆(李珣) .....	(73)
附录二 敖弟(李珣).....	(134)



# 《李敖自传与回忆》

## 自序

这本《李敖自传与回忆》，一共集合了十四篇文章。分别就我一生中的许多阶段，写出每个阶段的历程。

大体说来，《李敖自传》写的是家世、童年和小学时代；《从上海到海上》写的是初一；《我最难忘的一位老师》、《怀严侨》写的是中学时代的奇遇；《“北土非吾愿，东林怀我师”》写的是大学时代和研究所时代的师生之情；《提升文星的一个回忆》写的是文星时代的风云契合；《我最难忘的一个警察》、《最后的九日》写的是被国民党软禁时代的从容与机变；《我最难忘的一个“匪谍”》、《我最难忘的一个小偷》、《我最难忘的一间牢房》、《我最难忘的一个流氓》、《我最难忘的一段洗脑》写的是被国民党监禁时代的悲惨世界，和在这一世界中的悲欢与离合；《被封杀的“人民公敌”》写的是在国民党迫害下的争斗与不屈。这些文章内容，就我一生而言，虽然不是全豹，但能从“豹变”中得窥重要的几斑，也不失为“踪迹大纲、情怀小样”的

意义。

法国文豪马劳(André Malraux)写自传与回忆,用的是“反回忆录”(Anti-Memoirs)特色,以个人传奇与往日历史为题材,详人所略、略人所详,最能表现出个人、历史与时代的错综关系。我这本自传与回忆,特色亦复如此。会读书的人,必然能把握这种特色,从重要的几斑,看到全豹。因此,不论豹生豹死,都难逃留皮,这本奇书,也就功德在兹矣!

一九八七年九月十五日夜

《李敖大全集》将《李敖自传》单独成一书,并收入《二姐给李敖的回忆》、《敖弟》、《难忘的吉林省立六中李鼎彝校长》(此篇略——编者)三篇文章,作为附录。

# 李敖自传

## 和孔夫子一样的“遗民”

一九三五年四月二十五日，我生在中国东北哈尔滨。那时是中华民国二十四年，正是九一八事变后三年七个月，中国东北已在日本鬼子控制之下，日本鬼子导演的“满洲国”也成立了三年多，所以，照历史的说法，我一出生就是“遗民”，就像孔夫子一出生就是“遗民”一样。

## 从阴历生日到阳历生日

我出生时候，还流行用阴历计算，所以一直是乙亥年三月

二十三日辰时(上午七至九点),乙亥年生的属猪,三月二十三日的生日一直按阴历过,直到我二十岁前查出是一九三五年四月二十五日,此后我就放弃阴历生日了,阴历太落伍了。

## 六女二男

妈妈生我时候,已经一连生了四个女儿,这种情形,在那时代,已经有点岌岌可危了。中国汉朝就有“盗不过五女之门”(生了五个女儿的家,连小偷都不去偷)的话,一个媳妇,不老老实实生儿子,却一而再、再而三、三而四地生女儿,这像什么话?幸亏我应运而生,使妈妈立刻从“败部复活”,帮了她的忙不少。在生我以后,妈妈双故态复萌,连生了两个妹妹,那时我在家中地位如日中天,直到最后弟弟出世,才算两权分立。六女二男,就是我的同胞情况。

## 妈妈学历与女人友谊

妈妈名叫张桂贞,吉林女子师范毕业。她在辈分上是爸爸的学生,爸爸在吉林女子师范教高班的,妈妈却在低班,没教到。教到的高班学生里面有申若侠,后来嫁给庄严。那时候,流行高班学生同低班学生交朋友、合照相,申若侠和张桂贞就合照过,照片至今还保存,可是友谊早就“简直没有来往”了!女人之间的友谊真不可靠。



## 尹女士

妈妈是以“媒妁之言”同爸爸结婚的，那时爸爸离婚不久，前任是一位尹女士，因为这位女士不生男的，也不生女的，所以难安于位。爸爸给她找来医生诊断，但尹女士是旧式的中国妇道人家，非常“羞医”，不肯让医生看她的妇人病，最后郁郁以死，这当然是“礼教杀人”的一个例。我小时候，逢年过节要同姊姊们折锡箔，装入大纸口袋，烧给死去的亲人，其中一袋，就是烧给尹女士的。

## 不生男的不怪女的

现代的生理学证明，生不生男的，原因在男方而不在女方，但是以前人不知道，尤其以前的婆婆不知道也决心不知道，所以旧式的中国小媳妇会因“无子”而被“七出”，她们真可怜！

## 示范的婆婆

给尹女士最大精神威胁的，不幸是她碰到一个最会示范的婆婆——我的祖母（我们叫奶奶）。奶奶生了十二个小孩，

六男六女，成双成对。其中四叔、大姑、二姑、三姑、五姑虽都“寿禄不永”，但是还剩下十二分之七，剩下五男二女，成绩也以骄四邻、骄媳妇、骄媳妇之母。尹女士的困境是：不单是她自己不能生，又加上婆婆太能生，她的可怜，自然也就加了一倍。

## 大 爷

十二个小孩中，爸爸在男孩中排行老二。老大(我们叫大爷)李孟谦，是个村学究，为人谦和得有点怕羞。太太(我们叫大娘)是三姑六婆型的，有一男一女。儿子(李纯仁我们叫大哥)很伪善。有一次大爷去算命，算命先生说：“你这位先生，妻不贤，子不孝。”说得大爷满脸通红，连忙说：“差一点，差一点。”

## 籍贯的自由与不自由

大概大爷的村学究使我祖父(我们叫爷爷)不满意，大爷自己也愿成全弟弟念更好的学校，于是，在父兄的帮助下，爸爸考上了国立北京大学。本来籍贯是山东省潍县，因为领吉林省公费，籍贯就改为吉林省扶余县。当时只是爸爸一个人改，所以只他一个人是吉林扶余，爷爷和我们仍是山东潍县。这种情形，一直到一九四九年到了台湾，才被户政机关命令统

一,从此我也是吉林扶余。这件小事,反映了籍贯自由的嬗变。在政府权力愈来愈大的时候,这点小自由也都不容于台湾了。

## 吉林扶余

吉林扶余在金朝元朝叫肇州,明朝初年叫三岔河卫,后来被蒙古人占领了。清朝初年安抚蒙古人,设了伯都纳站,所以又叫伯都纳。康熙年间在南边盖了砖城,叫做新城,光绪年间叫做新城府,民国以后改为扶余县。扶余位在松花江东北岸,在哈尔滨与长春中间,成为东北北部交通的要冲。

## 吉林三宝

吉林的特产是东北三宝,所谓“人参”“貂皮”“乌拉草”。人参在传说中,是一种“土行孙”式可在地下行走的植物,去挖的时候,要小心翼翼地围捕,方不被它跑掉。人参每次出土,有的相隔十多年、有的相隔二十多年。人参总在地下隐居百年以上,它虽在地下隐居,却要在林间、岩下、腐土、低温、背阴向阳、倚水又排水良好、每日阳光三至五小时等条件下,才有珍贵的结果。东北土话说“七两为参,三两为宝”,表示大的人参来之不易。乌拉草做的鞋叫乌拉鞋,可以保暖,是寒冷地带最需要的。

## 乌 撒

根据“李氏宗谱”，我的远籍实际是云南乌撒。据“元史”地理志：“乌撒者，蛮名也。所辖乌撒、乌蒙等六部。后乌蛮之裔，尽得其地，因取远祖乌撒为部名。至元十一年始附，十三年立乌撒路。”乌撒路包括现在云南镇雄县和贵州威宁县；到了明朝，改为乌撒卫，就是现在的威宁县。“李氏宗谱”上说是明太祖洪武年间自乌撒迁到山东潍县的。洪武十四年（一三八一）秋天，明太祖曾派傅友德为征南将军，带兵三十万征云南，那次人民的北移，是强迫性的。我的祖先，很可能是苗族。

## 爸爸在北大

爸爸名叫李鼎彝，字玗衡。一九二〇年（民国九年）进入北大国文学系。那时正是五四运动后第一年，正是北大的黄金时代。蔡元培是他的校长，陈独秀、胡适、周树人（鲁迅）、周作人、钱玄同、沈尹默等等是他的老师，他的同班同学，后来较有成绩的，有搞中国文学史的陆侃如、冯沅君，有搞国语运动的魏建功，同届的同学有冯友兰、周德伟、陈雪屏。爸爸本人书念得并不出色。他讲过北大的四则见闻：第一是关于蔡元培解决学生打架事件的（我另有专文记录，题目叫“真教育家的评判”收入“李敖千秋评论丛书”第六期“神仙·老虎·狗”

里);第二是关于鲁迅上课情形的,鲁迅上课,把讲义一丢,态度倨傲已极;第三是关于魏建功的,盲诗人爱罗先珂到中国来,大家捧他,魏建功独持异议,说“我们不能盲从”,引起鲁迅等人的抨击,魏建功却大大出了名;第四是关于爱因斯坦的,爱因斯坦到日本讲学,蔡元培想请他顺便到中国来,传说爱因斯坦开价多少多少钱才肯,蔡元培筹不出这些钱,只好作罢。事后蔡元培大骂犹太人爱钱云云。对这一项,我感到很可疑,因为爱因斯坦并非爱钱的人。

## 军阀尊敬知识分子

爸爸在一九二六年(民国十五年)北大毕业,吉林省政府想公费送他留学,他那时已经二十八岁了,急于回家乡养家,所以就拒绝了。因为是“京师大学堂”毕业的,回到家乡,非常拉风,他立刻被聘为吉林四中(六中?)校长,当时的待遇极好,远非日后的穷教员可比。当时对教育界人士和知识分子的重视与尊敬,也远非日后的风气可比。爸爸说:军阀张作霖,在孔夫子诞辰的时候,脱下军装,换上长袍马褂,跑到各个学校,向老师们打躬作揖,说我们是大老粗,什么都不懂,教育下一代,全亏诸位老师偏劳,特地跑来感谢。军阀们是不敢向教育界人士致训词的,也不敢颁发训词教教师研读的。

## 爸爸的著作

爸爸除在吉林四中做校长外，也在吉林女子师范、吉林大学兼课。他唯一一部著作“中国文学史”，也写在这个时期。这部“中国文学史”，后来由我加上长序，由文星书店印出来，当时我的长序惹起大风波，经文星书店撕掉长序，才免于被查禁。文星垮后，改由传记文学社出版（这篇长序，题目叫“爸爸·我·文学”，收入“李敖千秋评论丛书”第三期“奇情·上吊·血”里）。

## 大学校长最佩服的人

爸爸在吉林大学当讲师，吉林大学校长是张作相，挂名的，不管事。校务由副校长李锡恩（纶三）负责。李锡恩后来做了立法委员，内疾神明，外惭清议，不肯开会，去了美国。这比起在台湾的万年国会的黑心委员，高明得太多了。此公德国留学，书念得不错，但他生平，却佩服一个没念过一天书的文盲——我的爷爷。

## 李凤亭

爷爷名叫李凤亭，他不大会写这三个字。他生在山东省潍县，时间约在清朝咸丰元年（一八六二）前后，也就是中华民国前五十年前后。他小时候，赶上荒年，跟着母亲去做乞丐。一天碰到狗来咬，他母亲怕他被咬到，就用身体保护他，母亲却被咬致死。他流浪一阵，无以维生，就替“下关东”的人赶马车，也去“下关东”。

## 下关东

所谓“下关东”，是专指山东、河北等省的穷人，朝山海关外的东北偷渡。东北是满洲人的老家，满洲人入关建立清朝后，把东北划为禁区，除了发配罪犯，禁止汉人去东北。所以当时中国的东北，就像英国的澳洲一样，只是罪犯的大本营。顾贞观“金缕曲”中“季子平安否”所指的吴汉槎，就是最有名的一个囚犯。但是，东北地大物博，它的富庶，对山东、河北等省的穷人，的确构成大诱惑。这种诱惑，使禁区禁令成为废纸，大量的汉人纷纷“下关东”，在白山黑水之间，驰骋犯难，就像美国“去西部”一样。

## 日俄战争以后

一九〇四年,日本和俄国打仗,千古怪事是,这两个国家打仗,战场却在第三国——中国的东北。东北这时候,已经有四百万人口,这些人口的压阵,使日本、俄国在瓜分东北上,产生了不少阻力。满洲人再也没想到:禁止到他们老家的汉人,却在阴错阳差之中,替他们看住了老家!这些看家的开拓者中,有一个满口山东口音的壮汉,就是李凤亭先生。

## 名目繁多的行业

爷爷活了八十三岁,其中有六十年在东北度过,他的一生,充满了行动与传奇。他做过赶马车的、工人、农民、打更的、看坟的、流氓、土匪、打土匪的、银楼老板等等,名目繁多。爷爷虽然不识字,但是胆大心细,头脑清楚,是有名的厉害角色。有关他厉害的一个故事如下:

## 独战土匪

七十多岁以后,他和大爷大娘住在郊区,一天晚上,来了一伙土匪,把家包围,在墙外高叫开门。大爷大娘已吓得面无



人色,但是爷爷却镇定异常。他下令大爷大娘在室内大声吹警笛,自己却拿起一根丈八蛇矛,从前门跑到后门、从后门跑到前门,向土匪呼啸叫战。土匪们弄糊涂了,他们绝没想到:居然有这么一个倔强不怕死的老头子,手拿丈八蛇矛,坚持保卫家园,毫无让步之意。大概他们被这种从来想象不到的英勇行动震慑住了,最后他们决定撤退,一个土匪从墙头朝爷爷开了一枪,子弹打穿了窗上玻璃,打碎了窗台上的花盆,最后打到衣柜上。这个衣柜,一直跟着我们,最后运到故都。柜上一个圆坑,就是子弹的旧痕。这个旧痕,表示了人间大勇是什么。

## 骠悍的庄家

另一个有关他厉害的故事是:他做流氓时代,一天在农田里设赌局,做庄家。聚赌的人里,有一个流氓某甲,手气不佳,每局都输,现金先输光,接着马输光,接着行囊输光,接着外套输光。最后他输火了,拔出刀来,在大腿上割下一块肉——开始“肉赌”。肉赌是一种无赖的赌法,赌徒赌火了,一割肉的时候,庄家若不巧输给他,不能赔钱,只能赔肉。明朝大宦官魏忠贤,年少无赖,做赌徒输了,就表演肉赌,他割的不是大腿,而是他的生殖器!(庄家若输,也得割生殖器!)一般说来,赌徒一表演肉赌,庄家必须大量赔钱,破财消灾,免得万一一输,就要以肉赔肉。某甲这次表演肉赌,大腿上肉血淋淋往台面上摆,大家都相顾失色。不料这时做庄家的李凤亭先生,却面不改色地说:“好小子!你来这一套!割起腿上的肉来了!”

你有种！可是你给我搞清楚，这一套别人吃你的，我李凤亭不吃！你肉赌，按规矩，不是我输了才赔你肉吗？不是我输了以后再割都不迟吗？不是我赢了就不割了吗？可是为了不怕你，为了比你小子还有种，我先割给你看！割下来，我赢了，就算白割了！”说着，就拔刀朝自己大腿上割下肉来。这个以狼对狼的故事，我没法证实，但听说是爷爷的杰作。这一杰作，使我想起“吕氏春秋”中“齐之好勇者”互相割肉下酒的故事。

## “丑妇刁民”

爷爷和奶奶结婚，也有一段故事。爷爷做土匪，受了伤，躺在山洞里，被奶奶看到了，大力救他，后来就结了婚。奶奶是热河人，也姓“李”，因为中国传统同姓不婚，所以用瞒天过海，改姓“吕”。奶奶长得不怎么样，爷爷一骂她，就骂“穷山恶水，丑妇刁民”！

## 奶奶的个性

“丑妇刁民”很有个性，她在七十多岁去世前，还跟八十二岁的丈夫斗气不讲话，他们在儿孙包围下，合照了相，可是尽管照相，话还是不说。

## “要把我给磕死了！”

爷爷去世前，同我家住在一起，我常到他屋里玩，那时候我四至六岁，看他在后院亲自动手搭棚子、看他烧鸦片烟（烟土太贵，抽不起，只把鸦片烧成小黑丸吞服），跟他的感情极好。他过的最后一个旧历年，我从大年三十就不断地给他磕头拜年，一会儿就去磕一次，然后相对大笑。爷爷说：“这小子今年怎么回事？怎么老是向我磕头，磕个没完？看这样，要把我给磕死了！”

## 死得清醒利落

年过了以后，在奶奶去世第一百天那天，爷爷到庙里看给奶奶做佛事，佛事做完了，他向和尚们说：“我不会再来了，再来就是麻烦你们了！”当天晚上，大爷到我家来，陪爷爷过夜。爷爷向大爷和爸爸谈京戏，谈得兴高采烈。谈完了，要睡觉了，爸爸回到房里。不久大爷过来敲门，说爷爷说他不行了，大家赶过去，想找寿衣替爷爷穿（寿衣很多件，穿起来很麻烦。习惯是在人咽气前穿好，一咽气，就不好穿了。但人咽气前经这么一折腾，实在有速死的可能），慌乱之下，寿衣没找到，这时爷爷说寿衣在那个箱子里，大家找出来，替爷爷穿好，他就死了。他死得如此清醒利落，真是高人的死法。

## 寿 材

不久运来棺材，这棺材是爸爸在爷爷生前订做的，用千百年柏树为材料，是上品。那时候，流行生前备好寿衣寿材，老人家都要试穿试躺一次，爷爷奶奶都试过，爷爷试的时候，很高兴，他们那时代的人对“慎终”、“送死”都极重视，也毫不忌讳。只有后来的人，才那样远离死、漠视死，死得那样没有准备。

## 大出殡与男尊女卑

出殡时候，爷爷的子孙媳女大排长龙，大爷是长子，第一名，依次为爸爸、三叔、五叔、六叔、大哥、我，全部男性领先。在我后面是大娘、妈妈、三婶、三姨（即五婶，因她是妈妈的妹妹，所以只叫三姨）、六姨等。这种排名次序，充分看出中国男尊女卑的传统。

## 三叔、六叔

三叔名叫李湘岱，中法大学毕业，三姨是他同学。这一对夫妇，软弱、和善而小气，有一男一女。六叔最有个性，圆圆的

脸，两眼机警有神。他从小有反叛性，十几岁就去了苏联。抗战时做共产党地下工作，和三叔一起被日本宪兵捕去，这时我们才明白三叔并非软弱之辈，他原是有理想的。六叔更不消说，他在地下工作方面，反是三叔的上司。我们到他们被捕，才恍然大悟为什么他们两家一直不同我们来往，也不同爷爷奶奶来往。直到他们被日本宪兵放出来，整个李家才有一番大团圆的景象。

六叔聪明而多艺，他受过地下工作专业训练，通俄文、英文、日文、会拳击，写了一手好毛笔字。六婶是上海人，六姊妹我们叫老婶，很漂亮，后来做六叔的姨太太。姊妹对生，共有八个儿女，给六叔很大的负担。六叔是整个李家唯一讨姨太太的人，也是唯一和南方女人结婚的人。

## 五 叔

五叔是最宝的一位。他在大学念物理系，可是没毕业。他看中妈妈的大妹，按大排行算，我们叫她三姨。三姨原嫁给徐国材，徐国材不上路，最后离了婚。那时抗战开始，爸爸为全家老小年累，不能去后方，就叫五叔去。五叔热恋三姨，他走到汉口，就不肯走了。又回到家里，爸爸大失所望。五叔不管，同三姨结了婚。在所有叔叔中，五叔和我家走得最勤。此公喜说笑话，为人没大没小的。他去天津，我家老妈子托他办事，他偷偷赚了老妈子的钱，把赚到的钱，又全部买了茶叶，送给老妈子，然后欣赏老妈子对他歌颂之辞，引以为乐。

## 四姑做妖姬状

四姑聪明而漂亮,生存能力又极高强。从小就偷嫂子张桂贞女士的化妆品化妆,照镜做妖姬状。她的婚姻不美满,她就解决了它。离婚后,正值抗战胜利,她跟陈纳德的飞虎队要员丁锡庆打得火热(陈香梅“往事知多少”书中有一段特别提到丁锡庆)。丁锡庆为四姑所迷,同元配离了婚。他同四姑结婚后,生了两个小孩。逃离大陆后,丁锡庆做民航空运公司曼谷总经理,后来病死了。四姑住在香港,失掉联络。她从香港寄过一次照片,一派电影明星打扮。我每想到她,就想到她是我们李家最走达尔文路线的人。

## 老姑跟进

老姑(小姑、六姑)一直以老幺地位,跟在爷爷奶奶身边。爷爷奶奶在一百天内先后死去,她住在空屋里一阵,很可怜。她后来走四姑路线,但条件不如四姑,男朋友也不如四姑多。妈妈们在背后叫四姑做“四妖精”,老姑做“老妖精”,姑嫂之间如何,由此可见!

## 旧式家庭三大战

中国旧式家庭有三大战：婆媳之战、姑嫂之战、妯娌之战。这三大战，都跟媳妇有关。妈妈是我们李家媳妇，当然无役不与。李家正赶上中国大家庭的解体时代，所以大战的程度极轻，只限于背后的一些女人是非而已。做为一个媳妇，妈妈对奶奶不错，奶奶临死前，缠绵病榻，每天给她擦身体的，就是这位二媳妇。

## 老人跟谁住？

爷爷奶奶一直跟老二和二媳妇一起住，但奶奶却说老二以外的儿子和媳妇最好。奶奶会对整年养她的老二和二媳妇有微词，却对平时聊拔几毛、只在年节生日送点小礼的其他儿子媳妇大加称赞，这种是非不明，是旧时代老太太的一个特色。爸爸妈妈身受委屈多年，想不到妈妈老了以后，也有这种倾向，也变得抱怨“养生派”而偏心“送礼派”，谁说历史不重演！

## 张人权

外祖父(我们叫老爷)名叫张人权，这个名字倒满有时代

意义。他长得身材高大，相貌堂堂，威严无比。他有一张大照片，一直挂在家里，照片中的眼睛不论你从哪个角度望去，好像都一直盯着你，教人为之生畏，为之想到乔治·欧威尔“一九八四年”中的“老大哥”。

## 烧冷灶

老爷是哈尔滨警察局下一个分局的局长，他为人耿直，不喜欢拍马屁。他的上司在台上，他不理、不买帐；他的上司垮了台，他却跑去“烧冷灶”。

## 姥姥

外祖母(我们叫姥姥)是一位胖太太，胖的自然不会背挺得直，老爷是衣着笔挺背也笔挺的威严人物，经常对姥姥说：“老太太，把背挺起来、挺起来！”姥姥却不太理会他。

## 细姨问题

姥姥唯一理会的是老爷有爱讨姨太太的毛病。老爷喜欢讨姨太太，本来是说说的，后来真的讨了一个回来，但是不久姨太太就离去了。老爷本来还不死心，还想讨，但是不久他就



死了。老爷死后，姥姥就同我们合住，一直到她死去。

## 张府三姊妹

姥姥只生了三个女儿，没有儿子，这大概也是老爷要讨姨太太的主要理由。三个女儿是老大(妈妈，大排行老二)、老二(我们叫三姨)、老三(我们叫老姨)。三姨嫁给五叔，生一男一女。老姨嫁给李子卓，生了一个儿子。李子卓是我的长辈中唯一一个国民党，并且还是“外戚”级的。我家同国民党素无渊源，在一党独大下，家世清白，于此可见！

## 老姨最漂亮

姥姥的三个女儿中，老姨长得最漂亮，身材又好。当时追求的人颇多。据说她在婚前，同爸爸的感情也不错。爸爸留下的日记里，也可以证实这一点。

## 离婚的代沟

三姨第一次婚姻，由于丈夫吸毒，很不如意。爸爸赞成离婚，可是老爷思想古板，不准离，直到老爷死后，才离了婚。

## 老爷的坟

哈尔滨是东北最进步的都市，因为有许多白俄住，许多地方，都很洋派。以老爷的坟为例，设计得很雅致，一点没有传统那种皇天后土式的恐怖。

## 全家十九口

从一九二六年爸爸北大毕业回到东北起，到一九三六年我一岁这十年间，是我们在东北老家生活的最重要十年。这十年间，爷爷退休、爸爸结婚、老爷死去、妈妈生了四个姊姊之后再生了我，全家局面已是浩浩荡荡。计开：爷爷、奶奶、姥姥、爸爸、妈妈、五叔、三姨、四姑、老姨、老姑、大姊、二姊、三姊、四姊和我，外加大爷、大娘一系四位，共达十九口之多。爸爸仰事俯蓄、平辈支援，负担之重，也就可想而知。

## 出满洲记

九一八事变前，东北正是黄金时代；九一八事变后，发光的未必都是金子，东北人民泪尽胡尘，饱尝做亡国奴的痛苦与辛酸。爸爸一直计划全家离开东北，进入关内，不受日本鬼子

的统治,可是种种困难,未能如愿。到了一九三七年(民国二十六年),他终于做到了举家南迁的大手笔,十九口浩浩荡荡,迁到北平,完成了他的“出满洲记”。

## 从根到浮萍

北平虽然是爸爸的旧游之地,但这次重来,处境、心情和十几年前大不相同,东北是根,北平却是浮萍,一切都得重新干起。

## 找职业

首先是找职业,要找人介绍。他去找过他的老师胡适,但是胡适没理他(胡适是不帮人介绍职业的,但对有成就的人,他会主动帮忙)。爸爸在北大时就不是出色的学生,胡适对他并无印象(二十年后,我还同胡适提到这件事。胡适说他完全记不得这位学生和这件事了)。

## 两块面包

找了一阵,他终于在法部找到一份小差使。那时我们住东城,为了省下车钱,爸爸每天走路,走到西城去上班。每天

下班回来，在面包行里买两块面包，一块给全家最老的——爷爷——吃，一块给便宜最小的——我——吃。他自己和其他的人，都看着，不吃。

## 日本鬼子又来了

爸爸每天走路上班，经过北平的皇城，有一次在路边一棵树上看到有人上吊。北平，像东北一样，已经逐渐感受了日本帝国主义的逼近，终于在一九三七年的七月七日，卢沟桥有了事变。——日本鬼子进了北平，北平上吊了。

## 南下代表

爸爸为大家庭所累，再也没能力南迁了。他只好派五叔做“代表”，到后方去。爸爸人虽不能南下抗日，但他的地下抗日却没有停止。当九一八事变以后，马占山将军的东北义勇军，是中国第一个以行动抗日的团体。在这个团体以行动抗日的时候，其他团体还在亲日、媚日或观望之中，爸爸当时就是马占山将军的秘密盟员，这一身分，他一直保持着，直到抗战胜利、直到别的团体数典忘祖为止。那时候，连马占山将军都不被看重了，他以下的，自然更别提了！

## 张学良背黑锅

一九三一年九月十八日，发生了九一八事变，当时国民党的政策是不抵抗，但把这一政策叫张学良执行，并要他代背黑锅。这一内幕，我和一般人一样，都被国民党宣传骗了多年，直到我的三姊夫石锦告诉我蛛丝马迹，才引起我为张学良平反的兴趣。石锦的爸爸是石九龄。石九龄，辽宁省锦州市人，北京法政大学法律系毕业。一九二五年参加国民党，在“孙、段、张（孙文、段祺瑞、张作霖）三角联盟”的空气里，出任司法总长杨庶堪的秘书，而杨庶堪在段内阁任职，却又和孙文有关。一九二六年，石九龄回到东北办党，曾任军法官、军法处长等职务，以掩护国民党的秘密发展。一九二八年，张作霖因为爱国，不同日本鬼子合作，被日本鬼子炸死。后来他的儿子张学良和国民党合作，石九龄遂在一九二九年公开出任吉林省党部常务委员。九一八事变后第二年，国民党将辽宁、吉林、黑龙江、哈尔滨四省市党部合组为东北办事处，石九龄仍任常务委员，直到一九三九年。前后十年，分别在秘密、公开与地下三阶段领导东北党务，所知内情独多。据石九龄向石锦无意中透露，所谓张学良不抵抗，事实上是国民党党中央给张学良命令不抵抗的，这种命令，曾公然形之于文字来传达，所以事后说张学良不抵抗，无异是叫张学良替国民党党中央背黑锅。

## 国民党不抗日

虽然这样，国民党对日本的暧昧态度，并非牺牲了张学良就可以平民愤的，九一八事变后第三天（二十日），国立中央大学学生就示威游行，并且——像五四运动打卖国贼一样的——打了国民党外交部长王正廷，各地民情愤激，都说国民党不抗日。到了国庆日那天，广州学生举行抗日提灯大会，为反对日货，与国民党警察发生冲突，国民党警察厅长杜煊泰下令开枪，打死同胞二十多人，打伤八十多人，“紧急拘提”一百多人。十一月二十八日，全国各地学生、工会、社团等，纷纷向国民党政府请愿抗日。十二月四日，国民党政府明令禁止各地学生到南京请愿；十一日，成立特种教育委员会，在国民党中央党部第一次会议，决定各地学生请愿，由该会负责办理；十五日，北方学生南下请愿团竟冲入国民党中央党部，直到国民党派出军警，才算平定；十八日，国民党政府明令制止学生请愿，坚持不抗日，也不准学生请愿抗日。

## 绑票大特写

其实这些情形，只是电影上的远景和近景，还有大特写呢！当时北方学生南下请愿团的北京大学代表，到上海后，国民党竟用绑票手段对付他们，主持绑票作业的，不是别人，就

是后来做了军法处长的今天“国之大老”陶百川！支援他的，不是别人，就是那时上海市长今天“国之大老”张群！

## 国民党抗日的起点

陶百川绑票学生事件，惹得群情大哗。但是国民党哪里怕过群情，仍旧我行我素，宁整中国人，不打日本人。国民党抗日的官定时间远在十年之后才宣布，其悠闲可想！这时马占山将军早已抗日抗了十年了。国民党日后倒装光荣历史，把抗日的账一古脑儿算在自己头上，不但把马占山将军靠边站，甚至卢沟桥抗日的的光荣，也一网兜收了。其实一九三七年七月七日，只是北方将士在卢沟桥抗日，是北方将士用流血造成事实上的一个明确起点，国民党宣传他们从这时候向日本如何如何，是与事实不符的。国民党政府向日本宣战，乃远在四年以后，时间是一九四一年十二月九日，是日本偷袭珍珠港、打了美国人的第二天。中国打了四年仗，到这一天，才宣布：“兹特正式对日宣战，昭告中外所有一切条约协定合同，有涉及中日间之关系者一律废止。”“中国为酷爱和平之民族，过去四年余之神圣抗战，原期侵略者之日本于遭受实际之惩创后终能反省。在此时期，各友邦亦极端忍耐，冀其悔祸。”“不料残暴成性之日本执迷不悟”，最后才“兹特正式对日宣战”。——被人侵略了四年，才向人宣战，这种杰作，真不能不说是天下第一鲜事了！

## 马占山将军

马占山将军字秀芳，吉林省怀德县人，短小精悍，外号“马小个子”。他做磨坊工人出身，后来入伍，骁勇善战，直升到黑龙江省陆军步兵第三旅旅长（相当师长，因为东北军没有师编制，只以旅做作战单位），兼黑河镇守使，驻防瑷珲一带。九一八事变后，东北边防驻黑龙江副司令长官兼黑龙江省主席万福麟，因公留守在北平，无法回去，遂由马占山将军代理主席。马占山将军在嫩江桥战役里，孤军抵抗，日军死伤一百零八名，村兵少将兵败切腹，消息传来，全国振奋，因为这是中国人对日本侵略的第一次公然反抗，也是对国民党不抵抗的第一次公然藐视，日本鬼子感到太没面子，发动对马占山将军的总攻击，由多门中将总指挥，率长谷旅团、矢野旅团、弦前部队、朝鲜军、演松第七飞行联队、太刀洗第四飞行联队、平壤第六飞行联队，展开大规模的陆空作战。因为众寡悬殊、武器悬殊，马占山将军在十一月十九日，转入游击战，在拉哈车站击毙日军八百人，东北义勇军之名震动中外。一九三三年，马占山将军被逼将部队从满洲里撤入苏联，他先由苏联转欧洲，再由欧洲回上海，全国欢迎这位抗日英雄，如痴如狂。马占山将军给中国人带来了信心和希望，这是八年抗战的最大基础。在这种基础上，马占山将军的孤军抗日，证明出两点：第一，他告诉中国人，我们肯打、能打、打不过也要打，而打游击是对付日本人的最好战术。他孤军抗日后，在关内，各地青年在国民党“骂了不还口，打了不还手”（一九三七年八月八日国民党文



告中自承)的政策中,纷纷请缨北上,要加入义勇军,甚至一二八抗日的非国民党嫡系部队十九路军,也自动要求北上;在关外,各地义勇军风起云涌,辽宁的唐聚五,吉林的李杜、丁超,黑龙江的苏炳文、冯占海、王德林、耿继周,热河的李树春、韩继功、刘桂五、王星华、王福邦、朱霁青等部,拥众从几千到几万,武器从猎枪到丈八蛇矛,与日本鬼子苦战不懈。据日本鬼子统计,从九一八事变后,到一九四五年日本投降,十四年间,光在前十年就出动“讨伐队”达一万三千六百八十九次,平均每天出动近五次,来剿义勇军。日本鬼子阵亡的骨灰,每年运回达十万具!十四年间,东北二百三十个县中,孤军抗日之事此起彼落,日本鬼子虽然严刑峻法(以家为单位,家长酷刑处死,男丁充矿工,女眷做营妓),但是平均每天游击战仍有二十起。东北同胞的孤军抗日,比起其他各地的来,更早更久更艰辛,可是在国民党的钦定历史中,却一笔带过或不成比例,这是太不公道太不公道的!第二,马占山将军孤军抗日的坚苦卓绝,得到世界公论的同情。他向国联李顿调查团提供的证据,最后使日本鬼子被国联宣布为侵略国,使中国得到世界公论的支持、使世界知道中国人不可侮,中国人还是肯跟日本鬼子干的,中国人还是有出息的!

## 我见到民族英雄

可是,马占山将军的孤军抗日,显然使不抗日的国民党进退维谷、显然抢了国民党的风头,而为国民党所不喜。所以,他虽是第一号民族英雄,但一直被冷冻、被迫害;他的手下,从

东北撤到新疆的时候,被残杀。抗战期间,他遥领黑龙江省主席,实任东北挺进军总司令,驻节在陕北榆林和绥远五原。国民党歧视他,使东北挺进军只有两三千人,装备之差,首屈一指。抗战胜利后,国民党私心自用,没道理的把东三省改为东九省,使马占山将军连空头主席都不可得。……(略——编者)

一九四七年四月十六日,马占山将军万里荣归,一下火车,群众一拥而上,包围了他,他们大喊:“马将军万岁!”把他抬了起来。在东北同胞的内心深处,他们知道除了马将军,没人值得喊万岁。四天后,东北同胞开大会欢迎他,十万人到场欢呼。马占山将军才六十岁,可是多年流亡,人已苍老,他满脸皱纹、满脸风霜,对着每一张苦难的脸、折磨的脸、马首是瞻的脸,他泪下,十万群众也泪下。泪尽胡尘的东北遗民,又重新学会了流泪,他们流汗欢迎接收大员,但是流泪欢迎马将军!那时东北同胞在饱受日本的折磨以后,正受国民党接收大员的折磨。国民党东北行辕主任熊式辉,带头贪污舞弊,买大豆、运高粱、炒金钞、占公车生意等等,不一而足。马占山将军无能为力,最后百无聊赖,回到北平。我的老姨父李子卓的妹妹,是王家桢(树人)的太太,王家桢是吉林双城县人,是张学良走红时候的外交部常务次长,抗战胜利后做东北生产管理局局长。我家那时租他们家的后院,我有时到前院来玩。有一天,马占山将军来看王家桢,我见他走进来,心里无限崇敬,那时我是初一学生。马占山将军很会骑马,在马上能双手用枪,神乎其技。有一次在零下三十度的雪地中,枪管炸开,炸掉了他的手指,所以他的一只手总是戴着手套。我见他两年以后(一九五〇),他死在北京,活了六十四岁。……(略——编者)

## 吴焕章

马占山将军是武人，他有一位替他拿主意的军师，就是吴焕章。吴焕章是大赉县人，是爸爸最好的朋友，他叫爸爸二哥。为人风趣、热情而细心。爸爸死在台中后，他和张松涵（也是叫爸爸做二哥的）合写挽联，内容是：“去国八千里，谊兼师友，晨夕过从，方冀联骠归故里；订交三十年，情比弟昆，金兰契合，何期驾鹤脱凡尘。”他们的交情，由此可见。吴焕章一九三五年起做立法委员、一九四四年做三民主义青年团黑龙江省支团代表、一九四五年做国大代表、兴安省主席，现任光复大陆设计研究委员会台中研究区主任。他在国立北京法政大学俄文法政学系毕业、俄国海参崴东方大学研究。九一八事变后，他和爸爸展开抗日工作；卢沟桥事变后，爸爸留在北平，吴焕章“同意由李同志参加敌伪组织内，做掩护与策动各工作”，由东北挺进军总司令马占山将军秘密任命。所谓“同志”，是同马占山将军抗日志愿的有志一同，并非国民党。

## 当了局长

爸爸留在北平后，我们全家又第二次做了“遗民”。爸爸在法部做科员，养活全家。爸爸是极有办事才干的人，在法部的一次移交业务中，他的才干被上司看在眼里，开始大力提拔他。

在二四年间,他就升到华北禁烟总局下太原禁烟局的局长。

## 用人的度量

所谓禁烟,禁的就是鸦片烟。华北的鸦片烟,山西省是大宗,山西省会太原自然是最重要的管辖地。华北禁烟总局局长是北洋要人万兆芝,首屈一指的太原禁烟局交给无名小辈当家,这是北洋耆旧们用人唯才的一种度量,这种度量在国民党当道后,已经愈来愈远了。万兆芝字元甫,江西南昌人。做过约法会议秘书长、北京大学教授、国务院代理秘书长等职务。

## 夜过娘子关

爸爸在一九四一年去太原上任,五六岁的我也去了太原。我清楚记得我坐在火车上,前往太原;清楚记得经过娘子关,自河北进入山西。火车有卧铺,自北平到娘子关的时候,已是晚上。第二天,到了太原以后,就住进禁烟局。

## 太原禁烟局

禁烟局一进门,就是一块方形的大操场。一进门向左转,是一条走廊,走廊左边,有一间间小房子,新的水泥味道扑鼻

而来。走到尽头,再向右转,也是同样的房子。这些小房子,是给戒鸦片烟的人住的,是勒戒所的规模。

## 汽车阶级

进门一直向前看去,是车棚,一辆 T 字形的黑色福特就是局长的专车。这辆车车门外有很宽的脚踏板,可以站人,尤其可以站保镖。我在北平亲眼见过大人物坐在这种车里,车门两边站着保镖,保镖一只胳膊从窗外勾在窗框上,两眼圆睁,向路人盯着,神气活现,颇有晏子御者的味道。不过这辆局长的车,并没有保镖。

## 挑水夫喝尿

进门一直向左前方看,有一道圆门,门后一块小花园,门边一间小房,正面一大排主房,爸爸、妈妈、二姊、我、大妹,就住在这大排主房里。我记得一搬来,就运到一个好大好大的搪瓷浴盆,但是太原没有自来水,要洗澡,由一个挑水夫一次一次挑水来,向盆里倒。挑水夫是一个小伙子,造形很像丰子恺“漫画阿 Q 正传”中的阿 Q。有一天,他向我要我撒的尿喝,他说“童子尿”可以治他的病,我也不知道他生的什么病,不久他就死了。喝童子尿治病,本是中国传统医术之一。看中国文化、复兴中国文化,可别忘了这一“喝尿文化”。

## 花园怪屋

主房旁边有一道门，门外有一个长方形的大花园，花园后面，循阶而上，有单独一间高高的房子，冷清清的，有一点世外桃源，也有一点鬼气。我每天都到这间房子来玩，这间房子对我老有一种怪怪的感觉，四十年后我写这间房子，这种感觉还是存在。

## 鸦片烟成阵

在太原住了一年，使我印象难忘的还有：一、对鸦片烟，我是见过大场面的人。禁烟局的鸦片一堆一大操场，都是一块块砖头大小，排列成阵，像去了砖窑似的。我想任何毒枭，都不会比我看过更多的鸦片。

## 女招待

二、局里的一个同事结婚，我参加了，第一次看到宴会搭的喜棚。爸爸的日文翻译俞秘书（当时日本鬼子势力无所不在，禁烟局受日本鬼子控制，所以有日文翻译）搂住一个“女招待”亲热，那是我第一次看到“女招待”。后来时代变了，“女招

待”也变成历史名词了。“女招待”类似今天的酒家女,特色是饭局中由女孩子来服务。刘半农说比照“吃馆子”、“听谭鑫培”、“写黄山谷”的简化语言,可叫“吃女招待”。国民党北平市长袁良曾想用大学女学生做“女招待”给日本鬼子吃,其媚功可想!

## 相 扑

三、日本的国宝——相扑团到太原来表演,俞秘书带我去看,看到一个个特大号的大胖子角力赛,发现他们虚礼与赛前动作 n 多,令人好笑。那天台上台下,全场都是日本鬼子,现在回想起来,日本侵略中国,他们派来的鬼子们可真不少。那天是我生平看到日本鬼子最多的一次,印象奇劣。相扑是日本的国戏,但它却是偷自蒙古人的一种竞技。相扑的场地叫“土俵”,是有一人高的方形黏土擂台,中有圆圈。任何一人,被推到圆圈外面就算输,或者除脚底外,身体任何部分碰到擂台也算输。相扑前,力士进场,兜着五光十色的图案,表示身世。最后是总帅“横纲”出场,长得又壮又胖,他在台上,把对方根本给丢下台去,其巨无霸可想!

## “先我而死”

四、我到太原最高点玩过一次。后来这地方有争夺战,阎

锡山的许多干部纷纷自杀于此。阎锡山到台湾后，写“先我而死”四个字追念他们，这四个字倒写得颇能传情。国民党把这些死难者当做“太原五百完人”来纪念，但他们是阎锡山的人，不是国民党嫡系。国民党嫡系精于逃难，死难非其所长，所以烈士缺货，很没面子。

## 做香的工厂

五、我在太原参观过一家做香的工厂。看到香是从机器里一根根挤出来的，很好奇。

## 五脚牛

六、我在太原公园里还看过一条怪胎牛，这牛有五只脚，一脚从脖子下伸出来，真是无奇不有。这件事，我完全忘记了。四十多年后，我在天母侨大木器行看家具，看到一张五脚大会议桌，中间有一只脚，我突然想起太原那条牛！人的记忆真不可思议啊！中国历史上有“五足牛”的纪录，见于京房“易传”和“汉书”五行志。中国古人认为五足牛的出现是上天警告统治者不要过分使用民力的意思，是一种不祥的讯息。



## 太谷之游

除了太原以外，我有一次同爸爸去了榆次和太谷。太谷是山西最早受西方文化影响的地方，我记得参观一家医院，医院中有一架人体骨骼，那是我生平第一次见到骷髅。

## 温茂林

山西对我的最大影响不是地，而是人，是一个山西人，名叫温茂林。他是我家的男佣人。他长得两眼有神、两腮无肉、中等身材、中年岁数，穿着裤角缠绸带的黑棉裤，留平头，一派典型中国淳朴农民的打扮。我到山西以后，茂林就来了，负责照顾我的一切，整天同我形影不离。茂林的话不多，粗识文字，脾气很戆，我做错了事，他会怒目指摘我，可是我很喜欢他。我日后的一些耿直脾气，深受他的影响。

## 瓷器上的春宫画

茂林后来跟我们到北平，有一天，爸爸把几只中国旧式茶碗放在桌子上，就出门了。我跑过去看，发现茶碗四周都画着光着的男人女人，这时茂林走过来，声色俱厉地向我说：“这种

东西不准看！”弄得我莫名其妙。十多年后，回想起来，原来我看到的是瓷器上的春宫画。

## 养 鸟

茂林喜欢鸟，我也大受影响，养起鸟来。北平旧家的纨绔子弟，常常出门卷着白袖子、提着鸟笼子、叼着烟、迈着八字脚走路，一派腐败堕落的样子。我那时太小，还不到这种水准，不过鸟倒也养过几只，有一只百灵，老老的，会学十一种动物的声音，可惜其中包括学猫叫，百灵一学猫叫，就被认为误入歧途了，身价也就大跌了。

## 一笔画鸟

茂林会画一笔鸟，就是一笔下来，不间断，连成一线，画出鸟来。我大为佩服，也就全套学到。我把它们画在墙上，左右对称。左边写上“温鸟”，右边写上“李鸟”。

## 小妹丈夫

我小时候，道学得很。我四五岁的时候，家里一部分房子分租给一家房客，房客中有一个小女儿，大家叫她小妹。我当

时最大的“特怖”(taboo),就是别人说我和小妹有什么什么关系,我会立刻大发脾气,并且破口大骂。姊姊们知道我这一弱点,所以吵架时候,故意说我是“小妹丈夫”来气我。我呢,就用“大连太太”来报复(大连是大爷亲戚李德邻的儿子,是个极顽皮又厚皮的小男孩)。有时候,和姊姊们如有什么谈判或协议,为遵守诺言起见,双方都以“大连太太”“小妹丈夫”做赌咒,姊姊失信,就是“大连太太”;我若失信,就是“小妹丈夫”。

## 严男女佣人之防

我一点也记不起为什么会变得如此“小妹丈夫”过敏症,也搞不清为什么变得如此道学。这种“严男女之防”,后来发展到连温茂林都吃我不消:——当茂林同女佣人们一起吃饭的时候,我竟在旁边监视,不准男人同女人讲话!有一次茂林看我不在,讲了几句,不料我却从桌子底下跳出来,对他大声申斥一番。我的古怪与任性,由此可见一斑。

## 卷入王克敏的政争

爸爸的禁烟局局长位置,后来卷入政治纷争里。原来日本华谷(?)中将很跋扈,找当时“华北政务委员会”委员长王克敏的麻烦,于是脑筋就动到太原禁烟局上面。王克敏是浙江杭州人,清朝举人,做过清朝留日学生副监督。民国以后,三

度出任财政总长。卢沟桥事变后，做“中华民国临时政府”行政委员会委员长，又做“新民会”会长，成了“前汉”（前期汉奸）。到了一九四〇年，跟“后汉”（后期汉奸）汪精卫的“中华民国国民政府”合并，把“中华民国临时政府”改为“华北政务委员会”，王克敏做委员长兼内政总署督办，名义上归汪精卫管，事实上自成体系。王克敏因为老资格，也有个性，对日本鬼子并不唯命是从，惹起日本军人的嫉恨，华谷中将是掀起“太原禁烟局贪污案”，给王克敏好看，而首当其冲的被害人，就是爸爸（此案掀起，当然也与爸爸被疑做地下工作有关）。

## 日本宪兵来了

一天晚上，爸爸、妈妈和我，搭上自太原回北平的火车，车开到榆次，上来两个日本宪兵，同爸爸说了几句，就把我们带下车了。走在又黑又泥泞的路上，日本宪兵轮流抱着我，很久以后，到了日本宪兵队，我不久就睡了。第二天醒来，看到的是一间旧式的平房，中间院子不大。到了下午，妈妈和我被释放，爸爸就失掉自由了。

## 日本鬼子的刑求

华谷中将的做案方法是：由商人咬太原禁烟局的信科长、俞秘书等贪污，再牵连到爸爸。信科长长得人高马大，在宪兵

队,被日本鬼子打得皮开肉绽后,再在打破的肉上,揉上咸盐来整他;俞秘书也被三上吊、灌凉水等,可是他们都不肯诬攀爸爸,所以爸爸没吃苦头。他被关了半年多,最后无罪开释。

## 日本牢

爸爸坐的日本式牢,规矩很严,白天必须盘膝挺腰,正襟危坐。由日本宪兵做禁子牢头。整个六个多月,他挨过一个耳光,他的手表被日本宪兵要求对换,最后他回北平时,戴的是个东洋烂表。

## 无罪释放

爸爸最后无罪释放,王克敏对爸爸的清白极为欣慰。他把爸爸请去,把华北禁烟总局局长的职位给了爸爸,但是爸爸决心不干、决心脱离官场、决心埋下头来,研究一点问题。

## 研究土地问题

爸爸选中了中国土地问题,做专题研究。他从此成了国立北京图书馆的常客,在这个第一流的图书馆里,他遍读有关土地问题的书,做笔记。他偶尔也买一点旧书,像向乃祺的

“土地问题”、万国鼎的“中国田制史”等。有时候，他也带我到这个图书馆来，他看他的大人书，我看我的儿童书，父子对读，构成我一生中最值得怀念的一幅图画。

## 走回老家

抗战胜利后，爸爸因为抗日抗得早、抗得拍子与国民党不对，自然有被国民党诬为“汉奸”的危险，所以不得不做一点准备，他决定在清白没被澄清以前，先躲一下，于是他就只身先回东北老家。那时候老百姓是分不到交通工具的，他只好徒步走回东北去，结果走到山海关，就被共产党给挡住，只好折回来。后来第二次再走，才走回老家。

## 吴焕章仗义

爸爸在沦陷区背“汉奸”之名、做地下工作，为了安全，他并不澄清他的形象，我那时太小，也不清楚细节，我对他一直有所误会，一九六一年十月十日，我写信给胡适，提到爸爸做地下工作，“可是我颇怀疑他对工作认真的成绩”。后来吴焕章签署了一封他证明爸爸清白的秘件，转到我手中，我才明白了真相。这封秘件如下：

吴主席焕章致中央调统局郭副局长紫峻原函

径启者：

查李季恒同志，字玗衡，于九一八事变后，即与焕章商定潜在哈尔滨策动抗敌工作，组织黑龙江省青年抗敌会，并利用吉大同学数十人，散在各地中学，做抗敌工作。二十五年春，敌人对东北知识阶级大举残杀，李同志逃来北平，初在中山中学教书，继去南京，由焕章与吉林省党委刘守光（刘党委曾在哈与李同志共同工作）同志商定，仍请李同志在平负责工作。七七事变后，又商得焕章等同意，由李同志参加敌伪组织内，做掩护与策动各工作。继由东北四省抗敌协会付以委员名义，负责平津区抗敌工作，招致东北青年至后方求学，并掩护敌后工作人员活动，与后方工作人员在平眷属贍护等。李同志初在伪组织内充任法部科员，后以平津工作被敌人严密监视，而后方之经济上补给又时感不足，李同志遂转任太原禁烟分局长，局面即较扩大，抗敌工作自易进行，被掩护之同志亦较多（河北省工作人员尹金寿、王敬之、王馨阁等数部工作人员，均在掩护之列）。当时李同志一面完成焕章付与之工作，一面利用职务上之便利，做禁烟禁毒之宣传工作。后敌人侦知李同志行为可疑，遂假贪污为名，举行二百余人之大检举，幸李同志事前有所闻，将抗敌工作痕迹完全毁灭，敌人无由发现。至所诬之贪污，虽经敌人半载之详密调查，与酷烈刑讯，竟未发现丝毫污浊之处，即当时伪华北组织亦认李同志为洁白。故此冤狱，虽经半载

之久,而对伪太原禁烟分局长之职,终未派人。李同志出狱后,认为太原抗敌工作不能进行,遂托病辞职,辗转传递消息,拟去后方服务。焕章以抗战日亟,勉使仍在华北相机做抗敌工作,李同志遂闲居北平(二年),但仍继续推动抗敌工作,直至敌人投降时为止。焕章除将李同志十数年来抗敌工作,逐项详报中央外,相应将李同志在华北工作概况函达,敬希查照为荷。此致

中央调查统计局副局长郭

前东北四省抗敌协会常务理事

吴焕章

现任兴安省政府主席

查李季恒字玕衡(学名鼎彝),本人当年任东北四省抗敌协会常务理事,为李同志在敌后工作便利起见,故未用其本名委派。此一抄件,确为本人专函中央调查统计局郭副局长紫峻之原稿,特予证明。

吴焕章

吴焕章仗义执言,给国民党特务头子郭紫峻这封秘件,最后使爸爸在抗战胜利之后,总算免掉了牢狱之灾。至于爸爸抗日的功劳、做地下工作的功劳,当然是没有奖励的,不坐牢就是奖励,——这就是国民党的酬庸与宽大啊!

## 爱国者的悲剧

爸爸的故事画出了一幅谑画,就是,做为一个国民党统治



下的中国人，不爱国当然不对，但是爱国不爱在嘴上，而要言行合一，可不是好玩的。——要爱国，必须得跟着国民党永远在一起才行，你要单独去爱，不论你多少功劳，结果不用“汉奸”办你，就是党恩浩荡了；不被用“汉奸”办你，就是祖上积德了。爸爸的一生，痛苦的得到这一教训，永矢弗谖。因此，在日本走了、共产党来了的时候，他学乖了，他知道这回一定得抓住国民党、跟国民党永不分离才成，再被国民党所弃、再做国民党的“弃民”，国民党再回来，他一定又是“汉奸”了。于是，他决心抢登巴上，先期逃难，追随国民党到天涯、到海角，再也不分离。最后，天外有天、海外有海，他跟到了台湾，就这样的，我们全家到了台湾。那时我十四岁，无决定之权，一切爸爸决定。爸爸来台湾的目的，的确没别人那么雄壮，一切救国救民的大道理，他全都跟不上，他来台湾，原因只是怕国民党又说他是“汉奸”而已。做“汉奸”，他做怕了；国民党不再说他是“汉奸”，他就民众永远与国民党在一起了！爸爸的故事是国民党统治下一个党外人士爱国者的故事，它凄婉动人、它含冤难诉，在爸爸死后二十八年，我终于查明真相，并有能力公布真相，为公理招魂、向国民党抗议。我觉得我一生的工作中，这件工作，是最令我仇家恨的了！

## 沈二爷

老爷的一位亲戚的亲戚，叫沈铭三，大家称他沈二爷，也是东北人。他颇有家产，靠家产吃饭，也无什么职业，职业就是绅士吧。他年少荒唐过，爱上一名妓女，救她出来，结了婚，

但没有小孩。夫妇两人，感情极好，沈二爷也从此不二色。他在北平内务部街和史家胡同中间，有一大片房屋，其中内务部街甲四十四号，就租给我们，我们住这座房子，前后十年，到一九四六年以后才搬走。

## 中国仕绅

沈二爷因为辈分是外祖父级的，我们称他“二太老爷”。他是典型的中国正派仕绅，爱护朋友，对朋友的忠心可靠，给我极深刻的印象。他跟爸爸的交情极深，他生在一八八七年，比爸爸年纪大，他对国民党来了以前的政治社会，有着微妙的眷恋。他不相信国民党，认为国民党自私、没原则、不可靠。当国民党签了“中苏友好条约”，让外蒙古独立的消息传来的时候，他气愤地对爸爸说：“玗衡，你看，国民党在卖国！”后来局势逆转，国民党收缴全国黄金以发行金圆券时候，他基于对国民党的不相信，坚决不肯拿出黄金来兑换，他说他宁肯被查出来，黄金没收、人枪毙，他也不要给国民党来骗。沈二爷的不相信是正确的，金圆券很快就崩溃了，他保住了他的黄金，凭这些黄金，他有了逃难的本钱，最后逃到台湾来。爸爸死的时候，沈二爷在大热天里，四处奔走筹募“李鼎彝先生子女教育基金”，使我们能够完成学业。他因为是前安东省主席高惜冰的亲戚，得在彰化纱厂做个看门的小职员，八七水灾时尽忠职守，在水淹及桌的桌子上站了一天一夜。

## 《呻吟语》

沈二爷没受过什么教育，他看的只是一部书——《呻吟语》。《呻吟语》的作者是吕坤（一五三六——一六一八），字叔简，号新吾，河南宁陵人，是明朝进士，做到山西巡抚等高官。吕坤关心世道人心，他认为“人心者，国家之命脉也”。他在一六一六年八十一岁时刊行这部写了三十年的稿本，就是正人心的一部平实有力的书籍。《呻吟语》的意思是“病时疾痛语也”。他认为人的身心常在病中，他自己“三十年来，所志呻吟语，凡若干卷，携以自药”。临死前两年才把这部切身修业的著作，公之于世。《呻吟语》全书分六卷，包括性命、存心、伦理、谈道、修身、问学、应务、养生、天地、世运、圣贤、品藻、治道、人情、物理、广喻、词章十七部分。这书在吕坤生前印的，只是两卷的摘要本，叫《呻吟语摘》；他死后印的，多是六卷的全本，共有两千零七十二条，可算集修养的大成。吕坤很得人佩服，明朝的吏部尚书孙丕扬，以八十老翁，“甘坐失举之罪”，保荐他做刑部尚书。在他死后，明熹宗追赠他做刑部尚书。清朝道光皇帝甚至把他从祀在孔庙里。在旧道德的修养上，吕坤的成绩的确可为典范。沈二爷的立身行事，使我注意到《呻吟语》、使我对许多传统人格的形成过程，发生了兴趣。《呻吟语》是中国正人君子的教科书，在沈二爷身上，我看到了正人君子的一个典范。沈二爷使我对朋友之道，变得甚为古典，我变得喜欢交够朋友的朋友，这些朋友都是旧式的。我对工业社会里的朋友之道一概不欣赏，我觉得那种友情现实、速

成,而易消,因此我的朋友不多,我很挑剔。但成为我的朋友,我就忠心耿耿,他们对我,也是一样。

## 内务部街

沈二爷租给我家的房子,在内务部街中间。内务部街在北平东城灯市口附近。以前北洋政府的内务部,就在这里。后来内务部改成了市立第二中学,就在甲四十四号的斜对面。甲四十四号有一座大红门,大红门开的时候,正好是一间汽车间,平常不开,只开大红门中间的一扇小门。进门后,有“己”形的房子,前后相连,共有大小一二十间。我们住中间;前面房客住过、大爷大娘住过;后面爷爷奶奶住。

## 可怜的鸽子

我在内务部街甲四十四号的最早记忆是:一天晚上,飞来一只受伤的鸽子,我们把它包扎好,伤养好后,它也不再飞走了,就成为家里的一员。不料一天被猫扑上去,把它咬死了,我们都很伤心。那时家里不能不养猫,因为房子很旧,老鼠太多。老鼠猖獗到光天化日之下,透过阴沟铁栅,去咬走过铁栅的小鸡。

## 卖小鸡的

提到小鸡,也引起我的回味。北平乡下人沿街叫卖小鸡,用扁担挑两个很扁很扁的箩筐,到了家门口,把箩筐盖打开,顿时一两百个鸡头攒动,毛乎乎的、黄橙橙的,每只都在摇、每只都在叫,可爱极了。卖鸡的随手抓出一两只来,放在掌心,特别介绍,痒得你非买不可。

## 猫与狗

养鸡以外,家里也有猫狗。养猫狗,都以实用为目的,猫狗也不像现在这样娇生惯养,那时候猫狗好像都是脏兮兮的。对猫也有很多传说,比如奶奶、爷爷、姥姥死的时候,猫都要关起来,因为传说猫跳过死尸,死尸会坐起来,就是“炸(诈)尸”,这是谁都害怕的事,谁都不敢冒险,所以只好把猫关禁闭。

## 盲肠炎

我六岁时候,得了慢性盲肠炎。一开始是肚子痛,家里人以为是普通毛病,替我用热水袋去腾,结果愈腾愈严重,脓化开了,成了腹膜炎。爸爸感到情况不对,请关颂韬大夫来看,

关大夫是北京协和医院外科主任，是中国第一名医，他断定是盲肠炎，必须开刀。听说肚子上要开刀，全家一致反对，爷爷、奶奶、姥姥等都坚信中医可以看好，为什么要给西医动刀。大家七嘴八舌，使爸爸也感为难。幸亏关大夫说：“开个刀没关系，如果不是，缝起来就是了。”于是爸爸决定开刀。

## 开刀之前

我住进东华医院，开刀那天，医生用哥罗仿按住我鼻孔，叫我跟他数数字，我跟他数到三十多，才麻醉过去。开刀打开一看，盲肠已烂，割下后为了清脓，插入两条皮管，不能封口，拖了二十多天，才能下床，下床时已经腿软得不能走路了。

## 中西医之争

爸爸高兴他的正确决定，使我大病不死。爷爷奶奶们对西医也没话说，只是认为，如果给中医看下去，照样可以看好。可见中医观念的深入人心，真是病入膏肓了。这种观念不知害死了多少人。

## 关颂韬大夫

病好后，茂林陪我到关大夫家谢谢他。关大夫家庭院很大，他知道我喜欢鸟，特别送“李局长的少爷”名鸟一只。听说关大夫晚年住在台北，我一直很感念他。我读胡适写的《丁文江的传记》，看到关大夫坐飞机去救丁文江的事，就觉得特别亲切。到台湾后，有一两次，医生检查我身体，看到盲肠开过刀，听说刀是关颂韬开的，都会夸他是名医，可见关大夫在中国西化医学中的地位。

## 从大手术到小手术

我得盲肠炎的时候，还没有盘尼西林等名药，割盲肠还算不小的手术。如今已算是小手术了。

## 刘士豪大夫

另外一位名医，是协和医院内科主任刘士豪，他算是我们家庭医生。听说他看死的病人很多，原因是他看病很贵，大家都不敢找他而去找便宜一点的医生，在便宜一点的医生看不好的时候，为了救人，只好再找他，但这时候，病人差不多都回

天乏术了，最后都死在刘士豪手里。

## 周慕新郎中

我们的家庭医生也有一位中医，也住内务部街，叫周慕新。长得也跟刘士豪一样的白胖富态、能说善道。我见过的中医都是能说善道的，中医博取人们的信任，这是噱头之一。中医看病外科全不行，内科又没有 X 光、心电图、听筒等器材，除了把脉，其他就全凭嘴巴看病了，所以嘴巴就是器材，不会吹是不行的。

## 四姊之眼

妈妈生下大姊、二姊、三姊后，怀了老四，全家一直盼望生老四是个男的，结果又是女儿，全家失望。为了平息这一失望，四姊从小便女扮男装，剪光头，身穿短裤，一派傻小子的模样。也许是衣冠易人，四姊的作风也全部男生化，顽皮异常。一天她在两个沙发中间荡秋千，不小心摔个倒栽葱，得了脑膜炎，昏迷不醒，西医都说有生命危险，最后德国医院的医生为她打了一针，说如果再没效，就没救了。回家以后，没有起色，只好准备后事。这时候周慕新出现了，弄来蝎子、壁虎之类一大堆，熬了药，灌下去。到了半夜，四姊神志逐渐恢复，周慕新坚持是他的草药功劳而非西医那一针的功劳，大家也就信他。不



幸的是，四姊此后每次吃饭，嘴嚼一下东西，就一只眼睛睁大，一只眼睛不睁大，问她吃饭，看她眼睛与嘴巴同步动作，十分有趣。四姊人很漂亮——当然是不再剪光头发以后，眼睛也漂亮，只是吃饭时候别具只眼，此周慕新之遗爱也。

中国人盼望男孩的时候，常把女孩子起名字叫“宜男”“招弟”之类，但像四姊这样索性女扮男装以为招徕，倒很少见。我出世后，四姊并没立刻还我女儿身，还是照旧护航老一阵子，才功成身退。至今我们还保留四个姊姊同我的合照，照片上四姊两目圆睁，精神无比；我却小智惹愚，精神不振。

## 新鲜胡同小学

从内务部街东边街口，向左转朝阳门南小街，再向右转，就是新鲜胡同。新鲜胡同有新鲜胡同小学。这小学是我的启蒙学校。它共分两部分，胡同中间路北，是分校，包括一、二年级和操场；再往前走，路南就是校本部，包括三至六年级、音乐教室、校长室。校本部有纵五排侧三排房子，第二、三排最高，盖得最早，颇有巍峨的气象，原来那是三百年以上的房子了。它们原来是明朝大宦官魏忠贤的生祠！

## 魏忠贤生祠

生祠是人还没死就给他盖祠堂，祠堂通常是纪念死掉的

伟人的，但马屁专家认为魏忠贤活的时候就该享有这份荣誉。给这种割掉生殖器的太监盖生祠，不始于魏忠贤，而始于“法门寺”的刘瑾，后来有刘瑾、王堂跟进，只是到了魏忠贤时候，数量就大变了。为了拍魏忠贤马屁，全国大小官员都纷纷在各地为他建生祠，盖一所要花几十万，要砍多少树、占多少地皮，可是谁也不敢不盖。光在河南开封建生祠，就毁掉了两千间民房。为宦官遍天下建生祠，是中国政治黑暗的一个特色。据《明史》魏忠贤传，当时立生祠的情况是“海内争望风献媚”、“争颂德立祠，汹汹若不及”。“蓟州道胡士容以不具建祠文，遵化道耿如杞入祠不拜，皆下狱论死。故天下风靡，章奏无巨细，辄颂忠贤。”“佞词累牍，不顾羞耻。”再据《二申野录》小注，“礼部阁可升曰：二三年建媚献祠，几半海内，除台臣所劾外，尚有创言建祠者李蕃也。其天津河间真定等处倡率士女，醵金建祠，上梁迎像，行五拜礼，呼九千九百岁，目中真不知有君父矣！”生祠的名号，据《两朝识小录》，有怀仁、崇仁、隆仁、彰德、显德、怀德、昭德、茂德、戴德、瞻德、崇勋、报勋、元功、旌功、崇功、表功、感恩、祝恩、瞻恩、德馨、鸿惠、隆禧。马屁词汇，一应俱全，真是滑天下之大稽、丢举世之大脸。明思宗上台后，魏忠贤上吊死了，他的生祠自然也一所所完蛋了。新鲜胡同小学在三百年后接收了这一生祠，真是谁也想不到的事。

## 郑板桥生祠

但是生祠也有例外，也有给好人建的。我的祖籍是山东潍县，潍县就有大名鼎鼎郑板桥的生祠。郑夔（一六九一——

七六四),字克柔,号板桥,江苏兴化人。他十七岁中秀才,三十岁前落拓扬州,卖画度日,“日卖百钱,以代耕稼,实救困贫,托名风雅。”四十岁中举人,四十四岁中进士。郑燮三十岁前,有一个儿子,可是在“天荒食粥竟为常,惭对吾儿泪数行”的穷困下,儿子死了。他中进士后,做了潍县的“七品官耳”,为了救济难民,得罪了上司,丢了差使。他在潍县作《逃荒行》、《还家行》、《思归行》等诗,表达民间疾苦,都很动人。潍县人感念他,为他立了生祠(丢官以后,郑燮住在扬州,继续卖画,“一缣一楮,海内争藏之。”他自订润例,说:“大幅四两,小幅二两,书条对联一两,扇子斗方五钱。凡送礼物食物,不如白银为妙,盖公之所赠,未必弟之所好也。若送现银,则心中喜乐,书画皆佳。礼物既属纠缠,赊欠尤恐赖账,年老神倦,不能陪诸君子作无益语言也。”为人的洒脱、风趣,可见一斑。我真高兴我的老家有这么一位县太爷)。

## 初次上学

新鲜胡同小学是北京最早的小学之一,梁实秋就是这个小学毕业的(一九八二年四月十二日,梁实秋在《中央日报》写《忆周老师》,说:“这是七十年前的事了。那年我十一岁,我的父亲领着我哥哥和我进入京师公立第三小学。校址在北京东城南小街新鲜胡同东路南,差不多就是城墙根儿了,相当僻静。门房肃客入校长办公室。校长赫杏村先生,旗人,矮矮胖胖的,声如洪钟,和蔼之中带着严肃。他略微测验我哥哥和我的程度,把我们编入高小一年级,什么别的手续都没有,令我

们明天就去上学。”可以想见这小学当年的情况)。梁实秋以外,我的大姊、二姊、三姊也都是这个小学毕业的,四姊是史家胡同小学毕业的,史家胡同小学原是史可法的祠堂,比我们新鲜胡同的魏忠贤生祠光彩得多了,可是成为小学的历史却差得远哪!它原来是北京市立第二中学,改成史家胡同小学是很后的事。我是一九四二年进新鲜胡同小学念一年级的,当时我在家娇生惯养,胆子很小,初次上学,颇不习惯,所以由茂林陪我。他站在教室窗外,跟我保持隔窗遥望的照应,我一边听级任老师上课,一面紧张地看着茂林,心有二用,绝不大意。一年级级任是位姓师的女老师,戴着没边的眼镜,和蔼可亲,人也漂亮。那时没有什么幼稚园,一念书就是小学一年级,我记得第一课只有三个字——“天亮了”。其实,我那时已在家里先背过《三字经》,也看过《小熊逃学》、《小狗回家》等儿童书,我的程度已经不错了。不过那时还有读私塾的情形存在,有的小学生是读私塾再转入小学的,所以会背《三字经》的,应该不止我一人。茂林陪我窗里窗外式的上课,后来结束了,我也能完全适应了小学生活,并且很快学会了如何“我告老师去”。有一次小便时候,一个顽皮的小男生在我背后一推,我身子站不稳,两手陷到尿池里,我很快报告了老师,老师问是谁推的,我不知道那小男生名字,只好走过去,到他身边,把他揪出来。

## 小孩子是最容易受伤害的

有一次,我在校门口向一位男老师敬礼,一边敬礼一边大

喊老师早，男老师那天大概有什么毛病，忽然当面斥责了我，我大为伤心，回家大哭。五叔查出那男老师原来是他学生，跑去骂了他一顿。这件事我四十多年后还能记忆，我相信办教育的人对小孩子的态度，真不可不小心。小孩子是最容易受伤害的。

## 崔老师和“阴丹士林”

二年级级任是位姓崔的男老师，是个非常刻板的人，沉默寡言。永远是一旧“阴丹士林”蓝布长袍，进教室后先不说话，而是拿出鸡毛掸子，清除讲台桌椅，他清除得很慢、很规律，包括每一条桌面下的边，都不放过，他清理过程一言不发，我们全班也一言不发，看着他天天大扫除。如今回想，此公大概有点洁癖。崔老师书教得不错，只是太严肃了。我记得他骂过我一次，说：“李敖你出去！”什么原因，全忘记了。崔老师的蓝布大褂儿，留给我对长袍最早的印象。北京的学生在早期，春秋总是穿蓝布大褂儿、夏天总是穿竹布大褂儿。竹布就是一种浅蓝色的布，天津叫做缸靠大褂儿。一九三〇年左右，市面上新兴一种“阴丹士林”布，后来居上。于是大家就都穿“阴丹士林”大褂儿了，比过去的蓝布大褂儿，就好像牛仔裤的料子取代了其他蓝色料子一样。至于冬天，都穿棉袍。到了国民党的势力进入故都后，曾对机关里的“长袍短褂”严加取缔，甚至到了“撤差严惩”的地步，但是民间大家仍旧穿穿穿，国民党也没法子。

## 鬼 迷

新鲜胡同小学因是古宅老屋，颇多鬼怪传说。我只有一次奇遇。二年级一天上课的时候，我坐在教室左后角的最后一个位子上，突然全身似为鬼迷，神志清楚，可是不能动弹，好一阵子才过去，至今记忆犹新。三十年后，我睡在警总军法处地板上，半夜忽醒，又有此一现象，我知道这是一种“梦魇”(nightmare)经验而已。我生平不信怪力乱神，但新鲜胡同小学的许多教室，倒颇有一股阴气，有时令人发毛。

## 洋车与洋车夫

崔老师不久得肺病死去，来了一位女老师代他。全班恢复了活泼气氛。图画课上，我总是画汽车，女老师很欣赏我画的汽车。我对汽车的印象是在太原建立的，那时很少小朋友像我这样“现代化”过，他们要画，大都画洋车(ricksa)。洋车据我考证，起源于十九世纪法国(所谓 the old French brouette)，自日本传来，北京人叫它“东洋车”，后来简称洋车，天津人叫它“胶皮”(一开始没有打气的车胎，只是以硬胶皮卡在车圈上)，上海人叫它“黄包车”。它是马车与三轮车之间的交通工具，靠人力来拉，是最能显出北京文化的一个特色。北京拉洋车的，都很有教养。大一点的胡同口，都有一批拉洋车的，

聚在一块等客拉,可是绝没有地盘之争。喊车的若是生客人,说明要去的地方,他们算算有多远,开出价钱,谁认为合适谁拉。喊车的若是某一位拉车的熟客,绝没人去跟他争,谁的老主顾谁拉。拉车的在路挤的时候,嘴里不停的说“借光,借光”、说“您让一步”、说“靠边啊!往里,您哪!”都看出他们的教养。他们有时要小费,也出之以客气委婉,比如讲好八块钱,拉到目的地后,他们也许会说:“先生,您瞧,三伏天,这天儿多热,真跟下火似的,浑身全湿啦!多花您两个吧,多吃您个窝头。”他们从不恶形恶状的。老舍有《骆驼祥子》写这一阶层的中国人民,是最动人的一部。

## 音乐老师

三年级起到校本部上课,开始有两个特色,一个是音乐课有音乐教室,一个是开始学日文。音乐教室主持人是杨老师,是这小学的资深老师,前额又秃又大,人很精神。按起风琴来,更精神十足。学校太穷,买不起钢琴,风琴也别有情调。我们学的第一个歌是“飞”,歌词是“飞飞飞蝶飞飞飞,飞到鸳鸯天芳草地,飞飞飞蝶飞飞飞”一共三句。也学过刘复(半农)赵元任合作的《好大的西北风》——

好大的西北风啊,飞到一座树林里。  
它叫树林跳舞啊,一二三四呼呼呼。  
它对树林大声说:现在已经不早了,  
大家都要用些劲儿,一二三四呼呼呼。

在冬天唱这首歌，唱得热气在寒冬里直冒烟，非常有劲儿。

## 炉子与摇煤球的

在唱《好大的西北风》的季节里，教室里冻得要命，只好一教室一个火炉，但是学校只供应火炉，燃料是供应不起的。燃料由全班同学每人每天带煤来。生火是由全班最早到的同学负责。一般北京人的炉子，有两种，一种是烧煤块的，用于洋炉子，冬天取暖用，上面也可烧开水之类；一种是烧煤球的，用于土炉子，四季皆用，可以做饭、取暖。这种炉子，生火时候，要在院子里，早晨零下几度，在院子里生火，左生不着、右生不着，两手就冻成红萝卜，要跺着脚，放在嘴边用热气哈个不停才成。用这种炉子，在续煤的时候，可不能偷懒，若是续上煤球，偷懒不端到屋外，或还冒着蓝火苗就给请了进来，大家就有煤气中毒的危险，用北京话，这叫“煤熏着了”，被害人轻则到院子里吃西北风透气，灌酸菜汤；重则一命呜呼。这种炉子用的煤球燃料，是煤沫子、碎煤、加上有胶质的黄土摇出来的，就像摇元宵一样。摇煤球的工人，外号“煤黑子”，他们摇煤球的时候，先做好两三坪面积的煤糊，然后再用铁铲子切，横切成一寸多宽的距离，这面切完后，再掉换方向，还是横着切，这样切完，便成了小方格子，然后放在筛子里去摇。摇的时候，先放一个花盆在下面，再把筛子放在花盆上。摇煤的便蹲在地上，用胳膊左右交互摇将起来。筛子下的花盆好像一个轴，一边摇还要一边注意将黏在一起的散开，又得随时洒些煤末



子,摇到后来筛子里的小方块渐渐摇滚成了黑乒乓球,晒干以后,就可用了。煤球普通一大担一百斤,前后各五十斤,小担五十斤,前后各二十五斤,大部分用户都三五百斤的买,或找摇煤球的到自己家里来摇,穷苦的人家也有一次买五十斤的。再穷苦的人家就无所谓买多少斤了,而变成了“捡煤核儿的”。所谓煤核儿,是不论烧煤块或煤球,都会在拢火后留下残渣,残渣丢到垃圾堆里,捡煤核儿的便去废物利用了。他们遇到一块煤,认为中有文章,使用家伙,敲打一阵,把炉灰敲掉,如果中间有点还没烧完的黑心,便放进小竹筐里,这样子积少成多,也够自己家里烧个一天半天的。因为有这么点剩余价值,所以在垃圾堆上,常常看到穿着又脏又破小棉袄棉裤的小孩子,缩着脖儿,冻得流出两行青鼻涕,在翻腾垃圾堆。当然这些小孩子是没钱念书的。

## 日本顾问

日本人侵略中国,在台湾、在东北,都从小学一年级起有日文课;在华北,则从小学三年级起。当时每个小学都有一名日本顾问,新鲜胡同小学日本顾问叫“施掘”(?),我们给他外号,叫“屎橛”。这个日本人态度还友善,写了一手好毛笔字,经常写出来,做为每周重点。我记得他写过“姿式”两字,贴在布告栏上,要大家注意“姿式”。教我日文的是一位男老师,我那时恨日本侵略中国,不喜欢学日文,成绩很坏。成绩单拿回家,爸爸说:“恨日本和学日文是两回事。学一样东西,总要学好才对。”于是我开始发愤,最后考了一百分。爸爸告诉我

个故事,说顾维钧在外国学国际政治的时候,学校排出课程表,有一门是矿物学,而且要必修。顾维钧跑去问教务长,问是不是排错了?教务长说没有错,顾维钧说我们学的矿物学多没用多枯燥?教务长说:“你面对一门又没用又枯燥的学科,去把它用耐心学会,这就是教育的目的之一。”这真是一个好故事。

## 咬奶头

被日本顾问整天顾问的中国校长是弭敬璿,这名字比照五代时候的石敬瑭来,倒颇有汉奸味。他长得老老的,很和气。每次集会,就讲“咬奶头故事”,故事说一个小孩在他的同学那里,偷到一册课本,带回去给他母亲看。她非但不打他、不骂他,反倒称赞他。第二次他偷到一件披肩,带给母亲,母亲更是称赞他。因此这小孩成人后,进而偷更值钱的东西。后来他在行窃时候,被人捉住了,反绑双手,带到刑场上去。他母亲在人群中跟着,伤心得捶胸痛哭。在这时候,这儿子说:“我愿在死前能够再吃一次母亲的奶。”于是这母亲就把奶给他吃,他却把奶头给咬了下来。他母亲骂他不孝。他回答说:“唉!在我初次偷了那册课本带给你的时候,如果你痛打我一顿,那我也不会落到这样的地步了。”弭校长这个故事,后来我查出是来自《伊索寓言》的,只是《伊索寓言》咬的是母亲耳朵,不是奶头。

x

\*

\*

x

我进小学四年级的时候，抗战胜利了。在沦陷区生活八年的遗民，自然渴望重光的一切，我们这些做小学生的，也不例外。这时候，一个最优秀的小学生出现了，他的名字叫詹永杰。詹永杰长得极好，圆圆的脸、红红的脸蛋、一对又大又亮的眼睛、一张能言善道的嘴巴，突然脱颖而出，在四年级的班上，风靡了我们。原来詹永杰知道最多的八年来被封锁的一切，他会背《国父遗嘱》、他会读《三民主义》、他会唱《中华民国国歌》，他也会唱《义勇军进行曲》。……在四年级第二学期，他甚至发动同学，一齐抵制一个叫齐凤鸣的大块头，说齐凤鸣欺负我们，动辄动拳头，我们“抗齐八学期”，如今要随抗战八年一起胜利才对。我因在二年级时被齐凤鸣动过拳，久思报复，今逢詹永杰发难，自然首先响应，于是群起而斗齐凤鸣，齐凤鸣见人多势众，气为之沮，级任老师鲁小姐事后责备我，说：“没想到你那么凶！”其实我也没想到我是那么凶的人，詹永杰启发之功，实不可没。詹永杰家里有不少杂书，常跟我交换看，使我在读物的广度上，进步不少。后来詹永杰和我，还有一个脑后留“坠根”（“坠根”是脑后留眼镜片大小的头发，这种从胎毛就留起的头发又叫“孝顺毛”，留长后可编小辮，因为很短，据说鬼都抓不住，可以长命百岁，所以也叫“鬼见愁”）、左耳戴“金圈耳环”（满月这天扎左耳洞戴“金圈耳环”，意谓套住了、安全了，结婚之夜才由新娘

拿下)的小朋友,三人在我家,焚香膜拜,拜起把子来,这当然是受了刘关张桃园结义的影响。爸爸很喜欢詹永杰,说他长得真好,他乐见我们拜起把兄弟来,还叮嘱我们不要“拔香头子”(把兄弟决裂之意)。

## 第一张文凭

四年级念完的时候,就是“初小”毕业,先发一张文凭。这是我平生第一张文凭,内容如下:

### 毕业证书

学生李教系山东省潍县人现年十二岁在本校初级修业期满成绩及格准予毕业此证

北平市立新鲜胡同小学校长 张瑞珂

中华民国三十五年七月一日

文凭上的图章旁加盖“暂用旧印”字样,因为随着抗战胜利,国民党大发神经,大发“改名狂”,把好好的“北平市立新鲜胡同小学”改名为难听的“北平市立一区九保国民学校”,校长也换了,因为青黄不接,所以“暂用旧印”。

## 共存亡

国民党趁抗战胜利的威风之一,是所谓北平市教育局局

长王季高来视察,全校学生都恭迎如仪,不在话下。这位局长大人,在共产党进入北平前夜,曾先开溜。原来北平被围城前,国民党在北平的头子傅作义,宣称“誓与北平共存亡”,为了表示“共存亡”的决心,上上下下,谁都不许走、不许开小差、不许逃难,同时在北平城内加做市内机场等,决心表演得煞有介事。可是王季高洞烛机先,看到所谓“誓与北平共存亡”是鬼话,于是,自己就先逃难到南京了。王季高一走,傅作义大怒,致电中央,请将王季高截回。但是还没截回,傅作义就投降了。国民党在大陆,经常表演“共存亡”的把戏,可是真正相信它的,就来不及跑出来了。后来到台湾的衮衮诸公,都是当年绝对不相信自己发誓“共存亡”的一群人,唯独不自信,故能失信,悲夫!

## 迎大员迎老美

另一件国民党趁抗战胜利的威风之事,是陆军总司令何应钦到北平来宣慰。全北平的小学生都列队在马路两边,恭迎如仪,也不在话下。我们这些可怜的小学生,还参加欢迎美国军人北上。大老美们在卡车中招摇而过,我们恭迎如仪,更不在话下。美国军人北上,是美国人支持国民党的具体行动,大家对老美最初印象尚可,后来他们闹得不像话,最后强奸了北京大学外文系二年级女学生沈崇,惹起公愤,才滚了回去。

## 王恒庆老师

五年级算是高小，共有甲乙丙三班，我分在丙班，就是五丙。五丙教室是全校最后面的一间教室，隐蔽而阴森。级任老师是王恒庆，是一位乐观、口才好、又循循善诱的好老师，她除了生小孩时候由她哥哥代课外，一直跟我们到六丙以至高小毕业。她在正课以外，还教我们念《陋室铭》、《归去来辞》、《桃花源记》、《秋声赋》、《卖柑者言》等古文，这些古文我至今能背，都得力于王恒庆老师的开导。五丙以后，我的课外书读得愈来愈多，成绩已脱颖而出。六丙时候，我当选班上自治会主席，又是学校图书馆馆长，又是模范儿童。那时詹永杰在六甲，已经成绩不如我了。王恒庆老师跟我们同学感情极好，但有一次被我们气得赌气不教了，走出教室，我跑出去，把她迎面推了回来。王恒庆老师是我小学时代最怀念的老师。我小时候，长得“真人不露相”，面目慈祥，同学们给我起外号，叫“老太太”，王恒庆老师也这样跟着叫，她能和学生打成一片，由此可见。王恒庆老师生小孩时候，她的哥哥来代课，此公身材很高，写了一手整整齐齐的黑板字，为我生平仅见。他在我作文上批“意短情长，允称佳作”，给我最大的鼓励。他最喜欢讲《聊斋》故事给我们听，陆判也、织成也，把《聊斋》人物讲得鬼气森森，最令我们倾倒。

## “老 头”

教劳作的老师外号“老头”，是齐白石的学生。他宿舍里琳琅满目，艺术奇珍甚多。他教我们刻印，第一次我刻“竹报平安”四个字，刻得不错。有些顽皮的男生不肯刻，只用朱笔偷偷描成印文，去骗“老头”。“老头”一看，劈头就揍。顽皮的男生们个个恨他，在劳作课前，常常用毛笔画“打倒老头”图文在镜子上，再用镜子反射日光照在墙上，好像电影一样，全班大笑。不久“老头”进来，追查此事，又是一个个狠揍一顿。

## 初 恋

最令我魂牵梦萦的，是在新鲜胡同小学中，有我神秘的初恋。这女孩子叫张敏英，北平人。长得清秀脱俗，长形的脸，眼睛不大，但是晶莹而有灵气。她身材高瘦、性情温和，是最最可爱的小女生。功课也好，尤其写了一手好字。我最初感到她的存在，是在四年级的时候，她在我隔壁班上。五年级后，她和我同分到五丙，老师排座位，一度还并排在一起，令我感到一种莫可名状的快乐。六年级后，她和我较熟起来，下课回家，偶尔走在一起。童子军在校门口站岗时候，她也和我一组过，她穿着女童军的制服，姿态优美，令我心动。我只看她哭过一次，是一次考试没考好，我一路安慰她，看她泪眼、看她

楚楚可怜,非常喜欢她。我做图书馆长的时候,她做我副手,有一次犯了小错,我开玩笑,拉住她的手,轻打她手心,她装得很疼的样子,给我的快感,令我毕生难忘。对张敏英,我从来没有表示出我对她的情爱,我把一切都遮盖住了,我不知道她是否知道她是我魂牵梦萦的心底的情人,我一直把她视同我的初恋情人,虽然这次初恋,实在没有什么实绩可寻,但它一直在我心底,充满了美丽的回忆。我一生忧患,所存美丽的回忆无多,但是对张敏英的每一件,都是令我最感温馨、最感神往的。人生一世,能有这样清纯的、单一的回忆,而不掺杂任何俗情与尘网,洵属罕见,而它却是罕见中的极品。我一生中的许多经历,都不想重过。但是如果时光倒流、少年可再,我梦魂所依,除此而外,却无复他求。——只为了她是我第一个小女生、只为了她是我永恒的小情人、只为了那一段少年奇情、只为了那一场春梦无痕的初恋,我愿在时光倒流中停止,在停止中死去,我并不希冀她做我的朱丽叶(Juliet),但我若能长眠在她怀里,我就宁愿不活十三岁以后的我了。

一九八一年狱中作



## 附录一

## 二姊给李敖的回忆(李珣)

敖弟：

你让我回忆并写点往事想必有三个原因：一是我虚长你五岁，对往事似乎较有发言权。二是你十四岁来台湾，而我一直留在大陆，大半生所处的“世界”不同。三是阔别四十多年之后，我已年届于花甲与古稀之间，有幸来台湾探亲，用老母的话说：“小敖不会让你闲着！”可你好像有意忽略我是学化工的，所谓隔行如隔山，我写文章可是小材大用了。我在大半生中除科研报告外，恐怕所写的长作文唯有文革期间的“坦白交代”。你提示我说：“不怕啰嗦，只要不重复，愈啰嗦愈好！”这倒正中下怀。要求简明扼要我从头学起已嫌太迟，论起啰嗦我都可以不打草稿。无论如何还请你借我一本字典。老实说，我时常自己都弄不清写的是繁体字？大陆的简化字？还是错别字？至于叙事不通顺、不利落，就更在所难免。想到要由你这位名扬海内外的大作家过目，我禁不住心虚手软。从哪里谈起呢？记得在贝满女中时一次作文课，我瞪着先生写在黑板上的题目发呆，嘴里唠叨着：“第一句怎么开头呢？”谁知先生马上指教说：“想不起来第一句就从第二句开始写！”追溯很久很久以前哪里有头绪？或许最方便的办法是逮住什么就写什么，正像你逮住谁的错就骂谁一样。

### 大姊和我

我们的大姊从小聪明伶俐，据说三四岁就认识世界各国的国旗，很得到外祖父母的宠爱。当年外祖父是哈尔滨道外北新警察署署长，权势不弱；外祖母是家里的当权派，财势不软。受宠中的大姊是如何被捧着可想而知。用不恰当但又挺形象的比喻是她生

活在“第一世界”。我们那时住在道里三道街，离“马迭尔”电影院很近，大姊常泡在电影院里坐在痰盂上看电影，说不定因为电影看多了伤眼睛，结果直到现在大姊的一双漂亮大眼睛总是一挤一眨的。我比大姊小一岁半，与她相比我是个小糊涂虫。有一次听爸爸提起：“为什么我喜欢安琪小时候？因为她很像我。”大概为了弥补“又是个女儿”的遗憾，我直到六岁还被剃平头，穿男孩子的衣裤，加上性格活泼调皮，俨然是个假小子。隐隐约约还记得自己在公园里跳起舞来，吸引不少游客看，毫不怯场。

大姊五岁开始读书，也不知道是因为我在家顽皮得讨厌，还是因为大小姐上学得有人陪读——像皇太子似的——总之结果是我还不满四岁就陪她上学。大姊坐最后一排，我坐第一排；别人上课面向老师，我则面向同学；东撩撩，西逗逗，甚至坐不住会开门出去，老师对我侧视而不见。我喜欢游戏课，记得上课的时候，会被蒙上眼睛摸地上用硬纸板做的鱼，老师会拉着我的手帮我摸两条。当时爸爸是哈尔滨六中校长，我们放学后常由校工陪着到公园，边吃冰淇淋筒边乘转马。大姊念书成绩很好，但很娇气，有一次不记得为什么课上了一半她哭着要回家。我居然帮忙她穿上皮大衣，拎着双肩背的书包，我们叫了部洋车，邋邋遑遑地回家了。因为我能干地带回大姊，受到长辈们一致赞扬，至于将一个相当好的皮书包忘在车上丢了，也就没人计较。其实当时对我来说什么叫上学念书？哪里都一样玩儿就是了。造成的后遗症是：之后多少年，我念书都是唏哩糊涂不认真，请教一下读儿童师范的专家一定能证明错不在我。

### 三妹四妹

三妹比我小两岁，呱呱坠地之始，外祖母就喜欢她长得俊俏可爱，于是也入选进了“第一世界”。一年后四妹不逢时地出世，接三

连四都是女孩,四妹之不受欢迎是不言而喻的,最糟的是,她尚未满月,家里的重要台柱外祖父去世,大人们不怪医生无能,硬赖四妹命中犯点什么,四妹的处境就更惨了,养成又倔强又淘气的犟脾气。从小哭够了哭累了就含着大拇指睡觉。兄弟姊妹小时候的照片,只要拣吃手指的一定是她。四妹的童年坎坎坷坷,在我记忆中,只有妈妈常用怜爱的眼光看着她,喜欢听她用甜美而略带沙哑的声音唱道:“布谷声声,田里水飘飘……”其他人很少注意她的存在。有一天四妹皮过了头,摔了一跤很重,摔成脑震荡(不知为什么当年说她得的是脑膜炎),差点儿夺去她幼小的生命。协和医院、同仁医院都认为已无法救治,家里甚至为她准备了后事,并搭个小床将她睡在爷爷的房间里。最后一招请来近邻中医周慕新先生,周先生说:“死马当活马医。”据说药方中配了七只蝎子,取以毒攻毒的效果。谁知四妹命大,居然被救活了,对周慕新的高明医术真佩服得不得了。为了救活四妹,周医生的诊所里又多了一块匾。提起周慕新医生,我家西边紧邻男二中的操场,热天我常跑进操场捉蚂蚱,骑自行车也是在那个操场学的。操场再往西就是周慕新的诊所了。孩子们小毛小病的都是请周慕新诊治,周医生医道高超,态度谦虚和蔼,有一次忘记是谁生病,周医生号脉后还没来得及说出病因,我忽然讲:“停食着凉!”周医生笑得十分开心说:“对!停食着凉!”周医生看病后总不好意思收诊费,常在接诊费的同时说:“不用给了。”我们调皮,也常在背后学周医生的动作取乐。四妹恢复知觉后,爷爷高兴地走到她床边,操着山东口音问她:“你看我是谁?”四妹醒后顽性大发,居然胆大包天地学着爷爷的腔调回答:“我看你是猴儿!”念她刚刚死里逃生,威严的爷爷也只好一笑了之。从那次病后,四妹被禁止许多活动:不准溜冰、不让游泳。可她偷偷着去。偶然一次我在青年会溜冰场碰见她,溜得比我们都强。论起念书四妹就不行了,大家也都原谅她脑子受过伤。不懂的是为什么只伤了她的读书神经,而对调皮神经无损。四妹小

时候真调皮到“野”的程度、与文静的三妹大相反，三妹十分胆小，稍一紧张鼻尖就冒汗，而四妹是天不怕地不怕，活得挺潇洒。一样买双新鞋，别的姊妹鞋还相当新的时候，四妹已穿破，走起路来不停地踢石子。正着、倒着、横着走，什么姿势都有。李纯仁结婚，全家人要拍合影，四妹到时间不知去向。等啊等，好不容易等回来，衣服也来不及换。照片上看人人都修饰一番干净漂亮，只有四妹穿着油光光的长棉袍。皮鞋踢得像马蹄子似的。四姑老姑在爷爷奶奶去世后不久搬走，住处距史家胡同小学不远，四妹没事就去按门铃，老姑开门问：“有事吗？”四妹说没事，等老姑进去她再按铃，没完没了地捣乱。四妹有个要好同学叫黄因聪，两个小姑娘在一起更是疯上加疯。有一天两个小姑娘到挺远的地方去，回程坐在洋车里吵起来，四妹一气之下下车往回走，冰天雪地很黑才狼狈地回到家。第二天两个人又好了，一同爬上房顶，就一个个房顶上跳着往前走，最后跳下来的地方，居然是日本宪兵队！看到是两个小姑娘，宪兵队将她们从大门放出来。四妹小时候之调皮难以形容，我一直很喜欢她的性格爽快。黄毛丫头十八变，长大后的四妹出挑成美人儿。她一口否定当年那个吮拇指的丑小鸭是她，甚至抵赖说：“我哪儿有那么难看？”

### 冒出个小子来

从小大姊就比我高半个头。能证明这一点的是一张照片，摄于一九三五年大弟李敖出生的那一天，李敖有个正式小名叫安辰。大概因为是男孩对出生时辰也重视起来，并起在名字里面。实际上并没有人叫他安辰，大人用“噢，噢”的声音逗他，被四妹误解，于是四妹喊他“小噢”，变成了李敖大名的来源典故。李家第一次冒出个男子接班人，爸爸兴奋之余，带着大姊和我在电影美女明星照片前面，拍下我们这两颗“童星”。看来出门时十分仓卒，我们的打

扮古怪,下面是长裤,用长长的棉旗袍罩着,上身又是短大衣,穿成三节,还都戴着法兰西帽子,脸上的表情倒都效仿着明星美滋滋的。我与大姊同班,班上她最高,我最矮。最奇怪的是长到现在都老了,我们仍然相差半个头。据说我小时候带我的佣人常给我吃冰块,不知是否会冰得僵小了?

### 吉林老宅

在我四岁前后,妈妈曾带着大姊和我回过一次吉林老宅,一大堆人坐在门槛上拍照,包括两位姑姑和大伯父家的子女,大概因为我们住在哈尔滨,相比之下,我们的穿着打扮没有其他人那么上气。至少证明我们那时家境还不错。据说大伯母也生过很多孩子,有一段时间她和奶奶婆媳二人争着生,只是大伯母生孩子成活率不太高,多数死于四六疯,最后很理想地剩下一儿一女。

### 迁居北京

七七事变前不久全家迁居北京,开始住在东四十二条门楼胡同。房东住前院,我们住后院。大姊和我进了辛四胡同小学。每天上学必定经过一个非常背静又七折八拐的窄胡同。有一天碰上一个人正在拣地上的落叶吃,大姊说:“一定是拍花的!”指的就是拐骗孩子的坏人。从那时候起我很害怕去上学。祸不单行,过了不久房东的两位大小姐相继因肺结核死去,我听说喘气的时候会传染,于是走过前院就屏住呼吸,愈发连门也不敢多出了。接着过旧历年五叔放起花,顺手将一支点上捻子但没往天上钻的起花扔在地上,正赶上我拾的时候起花喷出火星,炙在我手上,肿得好疼。除去几件倒楣的事,我对该住处印象已不深,只记得有个大院子,奶奶常拍我的头叫我“大羔子”,也不明白算什么爱称!

## 是非之地

不久我们搬到内务部街甲八号。爸爸妈妈住在二进门的北房。其他人,包括尚未再嫁的三姨和待嫁的老姨,都随外祖母住在正房。那是短暂而揪心的日子,因为感情一向很好的爸爸妈妈突然变得常吵架,而且妈妈很孤立,或者应当说我心里很心疼和支持妈妈,只是我毫不起作用。奇怪的是每逢争吵,丈母娘和小姨子们都给爸爸撑腰,更让我坚信妈妈是对的,并模糊地意识到争吵有“儿童不宜”的理由。总算没多久又离开那个大概风水不好的可恶住处,搬到同一条街的甲四十四号。我们家在那里住了约十年。那里充满了我一生最美好的回忆:童年的欢笑、青春的骄傲和未来的幻梦。那里是我真正的家,离开那里开始我就失去了家,失去了让我无限留恋和思念的家。你有过突然与家断绝音讯的经历吗?有过一断绝就是三四十年的遭遇吗?只有失去家的人才懂得家的温馨可爱,突然失去家才尝到“生离”的真正滋味。

## 我喜欢新住处

从住内务部街甲四十四号开始,年龄允许我有了完整的记忆。我们住在靠近东口。出东口的横马路是南小街。东口拐角是个酱油店,兼卖菜和日常调味品。外祖母常差我去买葱姜、打酱油之类。酱油店对面有个南货店。我从小爱吃零食,南货店将铁蚕豆、杏板儿、花生仁、瓜子、苹果干等等,用普通白纸包成立体三角形,真不知赚去我多少零用钱和压岁钱!当然我的压岁钱还是有一部分输给外祖母。外祖母对打麻将十分着迷,她很聪明,譬如买东西以十六两秤算价本来不容易,但外祖母心算起来虽然不一定赛得过计算机,可也不至于输给算盘。她平时有牌友轮不到我们上场。

打麻将绝大多数是她赢。逢到过年她的牌友忙于其他应酬，碰上她手痒而我们的压岁钱又在口袋里叮当响的时候，也就凑合着让我们给她解闷儿了。我不喜欢外祖母坐我上家，因为她会扣住牌不给你吃，况且十之八九是她和牌。只要外祖母满意地“嗯”一声，那就准备输钱了。外祖母很偏心，若是“第一世界”的人输了，她会补偿给她们，来假的；但若是我们输了，她就老实不客气地收进，来真的。偶然在三缺一的时候，李敖也凑数，最恨坐在李敖下家，他只会对对和，不停地碰。

### 新鲜胡同小学

由南小街向北走东边第一个转弯就是新鲜胡同。由大姊开始直到六妹都进过新鲜胡同小学读书。本校在东边路南，分校在西边路北，分校有个很大的操场，我们在分校上体育课。我很喜欢垒球，虽然拿着棒子从来打不到垒球，但老师会替我打，我跑得很快，就是喜欢跑一圈赢分。在那个操场上我们留下一张珍贵的照片，是一字长龙穿浅蓝上衣黑背带裙的女娃，排头是我，大姊在排尾。当年拍照很不普遍，哪里像当代的孩子刚一露头眼睛还没睁开，就咔嚓咔嚓又是拍照又是录影的！别看我小学时书读得不怎么样，可声音响亮。据说个子高矮与声音高低成反比。我在小学也算得上是个风头人物。经常代表学校上台讲故事、表演儿童剧，甚至到过中南海参加小学生演讲比赛。……（略——编者）。我在新鲜胡同小学本部并未留下照片，还是在毕业四十多年之后陪四妹重返母校，才硬挤进小学六年级的时候坐过的座位，拍了张照完成夙愿。

早晨上学路上，我最喜欢喝南小街挑担儿卖的杏仁儿茶，浓浓的杏仁粉调稀后加一勺红砂糖，实在香甜可口。过年前后也有卖灶糖的，尤其灶瓜儿又松又脆，特别好吃。糯米做的驴打滚儿味道

也相当不错。吸引我的还有卖糖稀的，他将融化的糖往平板上倒，边倒边画拉，不一会儿不钩出孙猴子、大公鸡、小美人等等，按上根棒儿，稍冷翘起来拿着棒儿就能吃，甜而不黏牙。只是他用轮盘赌的办法，付了钱可以转一下。运气好才能得到艺术品，否则只得块糖疙瘩。当然上学路上也并非总是一帆风顺，不知为什么与其他学校的男孩结了冤家，每次在途中与他们窄路相逢，我们姊妹总受欺负，被骂、被打冷拳，甚至被撞或揪头发，闹得我们不敢去学校。最后由家里做活儿的女佣人常秀荷助阵，她是个女超人，揪住“敌方”一个男孩儿的耳朵，提出“告诉你老师！”这句金箍咒，总算将他们镇住。

### 考初中

大姊读到小学五年级转学到培元。培元小学是个贵族学校，多数同学有淑女的优雅风度。让大姊进培元，也正是为了在气质上更符合进贝满女中的标准，加上爸爸当年在法部工作，有包月洋车每天送他去中南海上班，可以顺便送大姊上学。我和三妹、教弟则在新鲜胡同小学读到毕业。四妹中途也转入培元小学，那是因为她除去调皮捣蛋，实在没有读书细胞。读不下去就换个学校，培元还是读不下去，因为四妹变本加厉，参加学校与学校之间打群架，再转入史家胡同小学。三迁后总算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拿到小学文凭。我比四妹略胜一筹，也只不过没被新鲜胡同小学赶出来。待到考初中的时候，所有长辈都相信我一定考不取。有一天五叔兴致勃勃地说他已经知道贝满女中的作文入学考题，是两选一题：一、我的志愿，二、晴朗的天空。于是五叔好人做到底，替大姊和我各做一篇。第二个题目是我的。花了好几天将五叔的作文背下业。谁知考卷发下来只有“我的志愿”，真是岂有此理！我万般无奈，也不知道为什么脑袋那么笨，其实索性志愿当个女飞行员，



不就将志愿和天空结合起来了吗？正当我抓耳挠腮的时候，监考先生手上拿着本照片，盯住我看，然后让我和大姊换个座位，原来坐错了地方。大姊样样抢先，这次可是我应当坐在前面！最后总算有办法了：大姊背诵“志愿”的内容，我多少扫听到几句，“天空”的内容也能拣几句凑数，总算东拉西扯地交了卷了。至于算术更甭指望对多少。说也奇怪，我居然考中了！入学后教体育的俞先生告诉我：实在不是因为我的入学成绩及格才被录取的，而是监考老师人人看中我，被我迷上了。说我考试那天最矮小，穿着好看的花连衣裙，头上别个大蝴蝶结，最有趣的是穿双半高跟的白凉皮鞋。说我精神极了，脸胖乎乎的透着聪明——恐怕这一点上老师们有点看走眼了——几位老师都喜欢得想抱我。当然，我现在看看自己中学入学考试照，也认为样子真的怪好玩的。后来三妹、四妹也都进了贝满女中。三妹是自己考的，四妹是我开后门将她挤进去的。在四妹读书的问题上我出力还不止这一次，她小学转学我也帮过忙。可能一方面我们同属一个世界，我更关心她一些，另一方面我读书也鸦鸦乌，特别同情四妹的困境吧！提到四妹入高小还有一段插曲：

大姊和我很早就各有一部自行车，她的是一部飞利浦二十八英寸女车，我的是二十六英寸日本车。随着我们长大，爸爸又买来三部天津出的中字牌车，都是二十八英寸。其中一部男车当然是李敖的。大姊仍要自己的飞利浦。问题是我长高了，如果骑二十六英寸比别人会矮一节。最后我换了部新车，四妹骑我的旧车。我对四妹深感歉意。四妹生了几天气，忽然又高高兴兴骑着矮车和我们一同出门了。我内疚了多年，不解四妹是如何想通的，直到三十三年后我们重逢，我才有机会问她，四妹回答很简单，说她认为自己没有考取学校。事实上当时有了车还是很懒得骑，我和三妹常骑一部车，今天她带着我，明天我带着她。

## 贝满女中

贝满女中位于北京灯市口大街，与隔壁的育英中学同是基督教公理会办的学校。贝满初中右侧就是公理会教堂（文革期间教堂已被拆毁），星期天那里是礼拜堂，平时则是贝满或育英中学全体师生集会的场所。贝满每周有两次全校集体活动。一次是武的：全体同学穿上统一的运动服，跟着莫札特军队进行曲的节奏进入操场，这由精力永远充沛的俞先生指挥。然后是升旗、做团体操、教务长训话，有时还跟着有班级间的田径比赛。另一次是文的：全校师生在大礼堂，也就是备用礼拜堂开会，常有校长训话、学生的歌咏比赛、钢琴比赛、演讲比赛、读书报告会等等。我们的教务长是受同学爱戴的陈哲文先生。除训话内容之外，他多数介绍一些较先进的科学动向，像“盘尼西林”这个名词我就是听他介绍才知道的。教务长不知什么原因造成脸的一边很倾斜。不饶人的女学生不知谁的嘴尖刻，在学了几何之后开始叫他“斜面儿”，于是普遍传开来。背地用绰号称呼老师恐怕是每个学生都经历过的事，多数并无恶意。像王胡子、王麻子等等，都是根据这些老师的特征，实事求是加以肯定。王胡子是位教化学的老师，真名何许人也我从来就不知道，山东口音。他管水叫氢二氧。说氢二加氧二等于二氢二氧，绕口令似的。做化学反应试验示范也大有魔术师的风度。国文老师是程老夫子，我们常逗她请她美读，她果然像私塾的夫子一样摇头晃脑哼起来，试想烫着头发的女老师晃晃悠悠哼哼叽叽该有多可乐！我们的校长是位极严肃的老头儿，学生都怕他，没人敢给他起绰号。校长整天穿长袍马褂，戴着有红疙瘩的老头帽，走路踱方步。校长一露面，穿旗袍的学生小姐们条件反射必定逃走，有的逃进教室，最安全的地方是逃进学生宿舍，校长是绝对不迈进宿舍院的。我入初中时北京已是沦陷区，从初一开始

规定要学日文,教日文的老师是中国人,外号叫李神儿,名称来源不详,但我想一定有贬意,因为不知哪个痛恨小日本的人,在上课开始引导学生骂老师,本来日文是“先生,早上好”的意思,到了我们嘴里竟大声痛快地喊成:“孙子唉! 呸哈尤狗砸你妈死!”

贝满女中在课余时间培养学生方面,也很有独到之处,像化装比赛、话剧演出、春游活动等等。大姊在化装表演中得过奖,演出话剧更是拿手好戏,因为长得高,风度又好,总扮演白面小生,多少低年级的小女生都非常欣赏她。我则擅长于演讲比赛,无论中文、日文我都常拿冠军。并非日文好,更不是有口才,而是硬背出来的。比赛前我对着穿衣镜装模作样要下很大功夫。另外,指挥歌咏队的比赛我也不含糊,一度还曾任贝满育英联合歌咏团的团长。再有,我跑得很快,也常代表贝满参加全市中学生运动会。别看平时贝满的小姐们搭架子不理育英的男生,一旦参加运动会姊弟学校十分合作,拉拉词为证:

阿拉个贝,阿拉个满,阿拉个贝满真不软,  
阿拉个育,阿拉个英,阿拉个育英真叫凶!

我不信教,但大姊和我星期天都常去做礼拜,做礼拜是一种时髦,大姊可能是时髦人物,而我只是因为喜欢唱诗班的天使服装,我去是为了唱圣诗。

总之,中学时代是我一生中的黄金时代,贝满女中是个好学校,善于引导同学发挥特长。我们的陈教务长是位才子,他写过一首歌词赞美位居佟府夹道的贝满女中部:

你永远记得我们佟府吗?它便是我们的第二安乐家,  
静静的曲巷门前少人喧,深深的亭院丛树碧无涯。  
朝阳中朗朗诵破万卷书,笑语中尽是手足情欢洽。

佟府胜过故乡，我们焉能忘？  
人生标的何处？凭你指方向……

歌词确切地歌颂了我们的母校有十分幽雅的学习环境和优良的教育成果。但我在贝满也并非总是一帆风顺，初中二时，为了我的学习成绩差，爸爸妈妈真是伤透了脑筋。妈妈是个要强的女人，我们从小都被灌输“女人要能独立工作，不靠丈夫吃饭”的理想。尽管有些包办，但妈妈挖空心思根据每个女儿的特长和爱好，为我们筹划着未来。她始终赞成大姊学医，这一点也如愿以偿，至于我，既然我对念书那么格格不入，妈妈决定培养我学钢琴，希望我将来能学经济，在银行找个工作，业余还能有弹钢琴的特长。但偏偏我对学习丝毫不入门，有些课的课堂上如坐针毡一般难熬到下课。具体说吧，尤其王麻子上课，他总瞪我，因为我不停地看手表盼下课。他讲课一定也不怎么样，否则为什么我会喜欢体育、美术、音乐，甚至劳作课呢？勉强拖到初二，陈教务长终于提出我留一级，留级是挺塌台的事，开始妈妈还到学校打算“说说人情”让我升级算了，陈教务长说：“她实在跟不上，这么拖着对她没好处！”若不是陈教务长的正确判断，恐怕我的学习成绩永远不可能进入优等行列。现在谈起很坦然，因为毕竟在我过早入学这件事情上，长辈们犯了个无心的错误。可当时突然和低一班的同学一起上课是很难为情的事，成绩也真的一下子变好了，同时我已对钢琴极感兴趣，仍继续学习。

### 课余活动

其实学钢琴挺艰苦，因为家里没有钢琴，我每天到女青年会去练琴，冬天在北京室内不生火是很冷很冷的。弹一会儿琴手指就冻僵了。人也怪，迷上了就不怕苦。每月学琴要十元金圆券，当时

也不算很小的开销。教我钢琴的是艾碧珈先生,她是位优秀的老师,上音乐课的时候,能将音乐历史知识、乐理知识和提高音乐修养巧妙地结合起来。艾先生很喜欢我,用同学的话说,我是艾先生的“心尖儿”。但大姊说艾先生最恨她,因为她喜欢所有其他课程,唯独讨厌五线谱。为了我考大学时不肯报考音乐系,艾先生还大哭了一场。其实若不是因为解放后学工变得十分时髦,我会学音乐的。对于学化工我并不后悔,也只有在文革期间我动摇过,当时有同事问我:“若是让你重新选择志愿,你会选什么呢?”我毫不犹豫地回答:“当裁缝!”虽然阴错阳差造成我没朝音乐方面发展,但我始终是个音乐爱好者。学到的皮毛在培养兴趣和提高修养方面,都大有益处。

女青年会坐落在东城西堂子胡同,我在那里练琴结交了不少朋友,也扩大了社交活动,像参加夏令营、参加郊游、参加游泳训练班等等。女孩子学游泳在当时可不如现今普遍。时代总是在前进中不断演变,思想也跟着愈来愈开放。想当年慈禧太后大概做梦也想不到在昆明湖里蹚蹚脚,我们能畅游其中也是莫大享受了。颐和园里游人寥寥无几,我们总是走过铜牛和十七孔桥,在龙王庙处下水,昆明湖近处微波荡漾,远处水平如镜,对岸耸立着万寿山排云殿,秀丽壮观妩媚的景色令人陶醉。那是号称四万万五千万人口的年代而不是十二亿。现在恐怕最让人头痛的感觉,莫过于到处都是人山人海了,甚至身处游览区内依然如同身居闹市。人多到破坏宁静、破坏气氛、破坏风景、破坏情绪的地步。交通之不通畅,使人往往想到拥挤和塞车,就裹足不想出门的程度。到处都太嘈杂的感觉,在北京有、在上海有、在香港有,这次来台北照样有。上星期天我还闹了个笑话:李敖开车带我去逛阳明山,沿途再高级的轿车也不得不因塞车而排着队匍匐前进,不断地停停开开,我的胃很快就无法适应,多次下车换空气,可惜换进肺里的,仍然是汽车和摩托车排出的大量废气。最后几乎马上到阳明山了,我

还是决定下车乘公车回来。李敖笑我“穷命”，我想：阔人若是闷在不透气的轿车里慢慢爬行，未必比通风的公共汽车舒服！扯远了，还是从现实回到过去，一下子又跳回半个世纪。

西堂子胡同的南边一条是金鱼胡同。以东安市场最闻名，过去的东安市场有很多特色食品：像豌豆黄、榴梿、栗子面小窝头、各种蜜饯、小人酥糖、奶油栗子粉、冰糖葫芦等等。也不知道是长大后品味提高了，还是质量愈来愈差了，反正记忆中这些食品的滋味再也无法满足。东安市场很大，有一天我跟着大姊逛，结果在市场内转了向，总算我看到一个叫“东升玉”的店，于是我说：“东升玉一定在东边！”大姊对我的糊涂概念不以为然，结果姊妹争吵起来相互不理睬，那个时候我还没有本事一个人过马路回家，于是大姊在前面走，我在后面紧紧跟着，回家后大哭告状。哪里知道瞎猫会碰上死老鼠，东升玉真的在东边呢！

我在班上一直做“司仪”，任务是先生一进教室门，由我喊“起立”，同学都站起来；等先生走到讲台中央，并向我们点点头，我再喊一声“落座”。有一天新来一位教立体几何的孙先生，上第一堂课她就认识我了。她对其他先生说：“这个小姑娘喊声真大，我刚迈进门槛把我吓一跳！”紧接着上第二堂课她又认识了大姊，并且心里嘀咕：最后一排那个学生怎么一直冲我做鬼脸啊？

不知道你有没有同感，如果一群女孩对着你咯咯地笑，而你又不知道她们在笑什么，那是挺窘的事。尤其对男先生，而且是年轻的男先生来说，高中半大女生对他大笑，那局面该有多尴尬！教我们语文的男先生就有幸碰上这种场面。他是位刚毕业不久的秀才先生，人十分憨厚，讲课水平也很高。因为他性格腼腆，面对不同程度受宠到“有点放肆”的高中女生，他显然有些拘谨。正因为如此，同学们反而喜欢开玩笑逗他。有一天他讲到吴三桂为了陈圆圆请清兵入关的故事。课文中形容陈圆圆慌乱有一句是“云鬓不整惊魂定”。先生讲解说：“云鬓是指妇女头顶绾的环状髻。”谁知

第二天再上课,我喊了声“起立”,忽然看到先生的头发吹得好高好高,立刻向身旁和我最要好的同学嵇静伍说:“你看先生的头发像不像云鬓?”她一边笑一边传开,刹那间像通了电流一样,前几排同学笑得前仰后合,我的“落座”也因为笑得喘不上气来自动取消,没有听到口号的同学乱七八糟跌落在座位上。年轻的男先生脸涨得通红,但又被我们的笑所感染没法儿生气,他对着我问:“李珣,你又带头闹什么?”我只好忍笑回答:“没有,我只说先生头发像云鬓!”先生真笑了,还用手轻轻触一下自己高高的头发说:“学了就记住,不错!别忘了妇女才梳云鬓!”又引来一阵大笑。

## 两次学潮

我们读高中的时候有过两次学潮。爸爸常对我们说:“当学生的责任就是好好念书,什么党呀团的都是穷学生干的!”不谈爸爸的观点是否正确,我们总是会受到影响,从来不参加游行。“反饥饿,反内战”的游行那天,我就回家了。另一次是清早到学校就听说教语文的田先生和教历史的陈琏先生被补了,学生组织罢课,我立即参加,因为我喜欢陈琏先生,抓那么好的老师太不公平!没有一个同学不喜欢陈先生,她长得甜美清秀,态度又和气文雅,讲课特别能吸引人。贝满女中有个习惯,每换一节课一定让同学换个教室。一方面不同课程教学设备不同,另一方面也让同学在课间走出教室换换空气。常常在换课室的短短几分钟里,陈先生被同学围住,听她讲历史故事。

说来也巧,陈琏在西南联大读书的时候,曾是我先生大姊的同学,听我的大姑子说陈琏从小就一副楚楚可怜的样子,围名叫怜儿,大名才叫陈琏。然后陈琏是我们爱戴的老师。更巧的是最后她在华东局工作,又是我先生堂妹的同事,不过我的小姑子说那段时期她已饱经风霜,不与同事深交往。

解放后一次全校联欢会在风雨操场举行,这种不在大礼堂举行的全校聚会,表面看似乎不那么正式。但陈璉先生突然穿着解放军的灰色棉军装出现在台上,引起全场沸腾般地欢迎!陈先生的样子依旧羞答答,与军装那么不协调。显然那套军装对娇小的她是太大了点,她举手敬军礼又那么不习惯不自然,但是台下长久持续的欢呼声和掌声,说明她多受同学的欢迎和敬爱!陈先生用平静的微笑等待台下能听她讲述自己被捕后的经历:

与陈璉先生一同被捕的还有她的丈夫。因为她是陈布雷的女儿,专门打电话到南京请示陈布雷“他的女儿有叛逆行为怎么办?”陈布雷回答:“依法查办!”就因为这句话不是求情,才更不敢动她,将她押送到南京开始在家被软禁。她只有从国民党的报纸上,推测局势的实际变化情况,也意识到国民党在南京撑不下去了。陈璉说自己始终没屈服过,并对陈布雷宣布:“你走你国民党的路,我走我共产党的路!”最后国民党往台湾撤退的时候陈布雷自杀,陈璉重获自由参加了解放军。

陈璉的丈夫解放后曾在报社工作,反右的时候被划为右派。陈璉在华东局工作很多年,文革期间跳楼自杀身亡。

可叹陈璉先生本以为自己与父亲走的是“幽明异路”,想不到最终竟然是父女“殊途同归”!

### 话李敖小时小事

我们兄弟姊妹读小学时成绩最好的是大姊和敖弟。不知为什么有人写文章提到“李敖数学不好,无法指导女儿”。但至少小学毕业的时候,他的解四则题本领十分高明。四位姊姊都清一色进了私立中学(当然我们喜欢贝满学生的风度,也没打算考其他学校),可不知为什么李敖却只报考非常难被录取的市立中学,而且是把尖儿的一中和四中。他一中考中第四名,四中则是名列前茅。



他后来进了男四中。别看李敖现在伶牙俐齿、口若悬河、引经据典、滔滔不绝,想当年说话也不那么利落。记得有一天,李敖哭丧着脸,头上冒着汗骑车回家,原因是英文跟不上,毛病出在音读不准。为长子万分骄傲的爸爸亲自出马辅导儿子读英语。平心而论,爸爸阅读英语的能力、分析语法的水平都是一流的。但提起口语就实在不敢恭维了。我绝对相信李敖的英语水准让人无可争辩。哪怕在美国定居几十年的姊妹们也都不是对手。但作为口语,希望没有在早年被爸爸教“夹生”了。

李敖从小有些古怪脾气;例如三伏天我们都穿着裙子,而他常常穿上长裤还绑上裹腿。若问他为什么不穿短裤?他说:“光着大腿有伤风化!”有一次我们玩儿捉迷藏,他躲起来以后遍寻不见,大人们找得慌了手脚,喊得声嘶力竭,结果他就躺在蒙着台布的麻将桌下面两把椅子上闷声不响。李敖从小在姊妹堆中长大,可丝毫没有娘娘腔。喜欢舞京剧的道具大刀、扎枪之类,尤其喜欢和亲戚一个叫大连的孩子相互对打乱砍。李敖口中发出锣声“嘍嘍嘍嘍”,大连不断用鼻子发出“得儿哼哼哼”的梆点声应战。有一天半夜里,我蒙蒙眈听到“得儿哼哼哼”战斗声,奇怪地想为什么半夜三更敖弟和大连武打开场啦?好一会儿才清醒是外祖母在睡觉打呼噜呢!另一天,一只马蜂飞入客厅,在窗子上乱撞,我吓得大喊大叫,光脚坐在沙发上的敖弟一跃而起,跳到马蜂前用手掌拍打,然后再用光脚踩死马蜂。当时我想:“胆子真大!到底是男孩子。”李敖有位知己同学叫詹永杰。两人判若兄弟常形影不离。我家曾在市场买来一只狮子毛小叭狗,我们叫它“伯儿”。“伯儿”像马戏团的小狗一样会许多表演,后来“伯儿”有个体态庞大的“男友”,生下一条杂种大长毛狗并送给詹永杰。过旧历年的时候,詹永杰牵着“伯儿”的后代来我家拜年。詹永杰白白胖胖、仪表不俗、举止大方、彬彬有礼,十分讨人喜爱。就连磕头的样子都四平八稳,一看就知道是受过正宗训练。他和李敖是拜把子兄弟,两个人学习成

绩也都数一数二。过年一样穿上长袍马褂，人人见了都夸赞这一对小哥俩。

我小学毕业的时候有一本纪念册，里面有许多同学在分手前画的图画或写的字留作纪念。不记得为什么李敖会凑热闹用铅笔在一页上画了条船，船上单枪匹马地一个人撑着篙，船下还有波浪，另外还题了字，内容是：

二姊：

伟大惊人

愚弟 小敖 六月二日

有人看到李敖的落款感兴趣地认为：现在的李敖好像从来不用谦虚的“愚弟”这种字眼儿，更何况落款还用“小敖”。大概因为与家失散的缘故，我珍藏着每件与亲人有关的纪念品。那本封皮破烂的小纪念册是我的珍藏品之一，相信是李敖最早的笔迹吧！是否预言着他将乘风破浪、飘洋过海来到台湾，准备惊天动地一番呢？可惜李敖是作家、历史学家，而不是画家或书法家，否则在为章孝慈筹集医疗费用的拍卖会上，说不定会多一幅“价值连城”的艺术品呢！

## 在太原

一九四一年爸爸开始任太原禁烟局局长。正式任命前有一天晚上，我已躺在床上准备睡觉，妈妈坐在火炉边烤火，爸爸在地上踱来踱去地对妈妈提起要去山西的事，还提到北京总局局长是刘六爷。一边说一边指指我，暗示妈妈别让我知道。我不懂为何如此神秘。真正防范的也绝对不是我，只是怕我泄漏出去。我装睡着了，但事后也确实没敢说出去，直到爸爸去上任。正因为爸爸的

神秘引起我的好奇,这件事我倒记住了。日本帝国主义统治下的禁烟局据说与贩卖毒品有勾结,又听说爸爸实际上是为国民党从事地下抗日工作。我不确切,也谈不出所以然来。只能单纯回忆我所记得和理解的事实。十分肯定一件事:抗战胜利后,有一天爸爸妈妈在古书里寻找一张证明,说是有关爸爸参加地下工作的证明。古书是用大小不等的木盒装着,十分整齐地排列放在内务部街甲四十四号当中正房的走廊里。木盒外面有各个朝代的名字。其中的书是用古书的线装方法装订,纸张是双页叠起来的,证明就放在某双页的夹层里,要对着光线逐页寻找,我也参加寻找,因而印象很深。

连着两个暑假,妈妈带着我、敖弟和六妹去太原。太原禁烟分局办公地点在柳巷,我们住在帽儿巷禁烟所内,确切说是禁烟所外面一个单独跨院,由一个圆形门洞进去是院子,右手有两间房是佣人居住的地方,正面上几阶台阶就是卧室和客厅了。禁烟所的大门由警察把守着,以防止吸毒者因熬不住烟瘾而逃出大门外,有一天我亲眼看见一个面色灰白得可怕的人被揪回禁烟所。敖弟每天由男仆温茂林陪着,温茂林是山西人,性格耿直,眼中只有小少爷李敖,对别人不大合群。我整天享受不读书的快乐,捉蝴蝶蜻蜓、在人行道上骑四轮童车、和看门的警察一起捉麻雀等等。另外,我本来很喜欢抱一只猫,尤其爱欣赏那只猫捉它自己的尾巴或企图捉小鸟的姿态,直到有一天半夜里我忽然摸到枕头边上有颗毛乎乎的“人头”,惊叫的同时用手拼命将“人头”打落在地,结果听到一声猫叫。事后我再也不喜欢猫,总觉得猫的行动贼头贼脑的。正房右边又有个门洞通向另一个院子,看上去那个院子有些荒芜,草长得很高无人整理,左边有条甬路向前延伸通向十多级高的台阶,上面有间瘆人的小屋,最初我很怕进那个院子,认为里面一定有黄鼠狼或蛇,甚至说不定有妖魔鬼怪。后来爸爸的朋友兼下属徐伟森夫妇住进那间望见就生畏的小屋,我恐惧的心理渐渐消失,反而

成了徐太太的小客人，徐太太非常温柔和蔼，眼睛很大而且有神，只可惜嘴也很大，并且有严重的口臭毛病。

妈妈在太原的时候并不工作，经常结结毛衣，客人来往也很多。六妹由佣人照顾。生了孩子自己不管带是妈妈的老习惯了，妈妈喜欢看电影，也喜欢逛商店。一旦不出门就坐在家里唱昆腔道情：“老渔翁，一钓竿，靠山崖，傍水湾，扁舟来往无牵绊。……”爸爸就明白妈妈是钱用光了，需要补充才能再出去逛马路。六妹从小聪明机灵，长得又白净秀气，三四岁的女孩儿又正是最好玩儿的年龄，我非常喜欢她，实际上从六妹很小的时候开始我就常抱着她。大概因为抱不动，我挺着肚子，两手手指交叉将手臂兜成一个圈儿，六妹坐在我左臂上，背靠着我的右臂。别人都看着好别扭的姿势，但六妹和我都很适应。六妹在太原的时候从佣人那里学会许多童谣，她口齿清楚，神态天真可爱，记得有一句童谣是：“娘娘搽着胭脂粉儿，老爷噉着胡子嘴儿。”她说到娘娘两个字会指妈妈，同时用手揉着自己的小脸蛋儿；说到老爷又指指爸爸，摸摸下巴说：“没有噉胡子嘴儿！”

在太原的两个暑假有几件事给我留下很深的印象。

太原有座不太高的城门，看惯了北京的城门，太原的城门当然很不够气派了。可恶的是城门边上有日本鬼子兵站岗。中国老百姓走过城门要向鬼子兵鞠躬行礼，有一天我们乘汽车走过城门，看见一个中国人正被鬼子兵打嘴巴，司机懂日文，说是因为那个人不肯向日本兵行礼才被打。

山西省的火车车轨比其他省份都窄小，相应火车也小些，因为阎锡山当山西的土皇帝，怕别人乘火车进山西抢他的地盘，索性让铁路与外界不接轨。在山西省境内，有时就须乘小火车。

有一次看到禁烟所门口的警察蹲在地上吃面条，放了好多好多醋，我好奇怪为什么他将醋当汤喝，而且醋是白色的，后来才知道爱吃醋是山西人的习惯。

在太原的公园里看到过两件怪事：一是一只母鸡长着比公鸡还高的鸡冠，也会叫鸣，只是声音完全不像公鸡，而是一种说不出的怪调，旁边还放着它下的几只鸡蛋。二是公园里有一头牛生着五条腿，其中四条和正常牛一样，能走动，第五条腿则长在脖子下面，偏向前方，粗细和其他腿差不多，很挺直并且照样有蹄子，不过第五条腿稍短些不能着地。

我看过一次山西梆子，演员出台的地方挂着张很大的锣，不时敲打发出震耳欲聋的声音。演员的唱腔也尖得要命，让人受不了。还看过一次京戏，只是道白的时候像说大白话似的，唱词中还不时哼出“哎哎暖暖哟”代替唱词哗众取宠，记得那出戏叫“木头人招亲”，看戏后爸爸说唱的是“走江湖的野妓戏”。

在太原期间我曾随俞松涛秘书去看日本相扑表演。据说相扑是日本的国粹，可给我的印象坏透了。首先观看时要盘腿坐在榻榻米上，日本人会跪着，我们则坐得屁股疼腿发麻。加上那些胖得没边儿的国粹们路都走不动，每个运动员进场都要磨蹭好半天，才挪到中间赛场。除去丁字带他们什么都不穿，头上梳个髻儿，看上去又蠢又野蛮。加上我对摔跤规则一窍不通，只看见有个拿小扇子的裁判或者助兴的人，在场内跳来跳去，口中念念有词，与那些摔跤壮士相比，显得瘦小可怜，我看若是给块头很大的运动员抓住，一下子就能捏死。实际上最后两个超级块头根本不摔跤。手上打着幡儿，费九牛二虎之力将两脚拖到中央，手臂往上举起就掌声不断。真不懂那算什么表演！

另一次也是看日本的什么剧，演员脸上涂得粉白，五官都是画出来的，不成比例，其丑无比，唱法让人感到不在人世间，或拖长音调无病呻吟，或拉着女人头发怪腔喊叫，看得我毛骨悚然。为了那次倒霉的演出我不知作过多少噩梦。但真正的噩梦会变成现实，发生在我初一升初二的那个暑假。

## 爸爸被捕

一九四三年暑假过去了,开学前爸爸妈妈原打算送我、敖弟和六妹回北京。我非常兴奋又有机会和爸爸一同乘火车,因为爸爸知识丰富,会谈古说今,会讲成语故事而且讲得生动有趣。顺便提一句,爸爸教书时有个绰号叫“李大下巴”,指他下巴大,也指他讲课有吸引力。随身带的小包中有许多是我爱吃的,像山西无核小葡萄、花色饼干、葡萄干和糖果等,我准备在卧车里好好享受一番。但离开太原之前就好像要发生什么事,爸爸与前来送行的下属严肃地商量点什么,但毕竟当时我只有十二岁,没料到会有灾难发生。火车离开太原后不久,就有个日本穿军装的人带着几个宪兵和翻译与爸爸不断交谈,爸爸脸上丝毫没有笑容,但却非常冷静。记得爸爸还问:“能否先将家眷送回北京?”看样子是遭到拒绝。爸爸终于对妈妈说:“我们要在下一站榆次下车。”外面正下大雨,我当时以为火车要出轨才让大家下车。没想到在滂沱的大雨中下车的,除两个日本宪兵外,只有我们一家人。我一下子长大了似的明白不是好事。我们在泥泞昏暗的街道上艰难地向前走着。走在最前面的日本兵一只手拿着个纸灯笼,另一只牵着我的手;妈妈抱着六妹走在当中;另一个日本兵抱着敖弟走在爸爸旁边,他们走在最后。途中爸爸对妈妈说:“我做的事自己清楚,不必担心……。”但日本兵马上哇哩哇啦喊了几句,意思明显是不让爸爸妈妈交谈。因为雨太大,不久灯笼也熄灭了,忽然拉着我的日本兵没看清掉在水沟里。妈妈听到落水声惊惶地喊:“哎呀,安琪!”我回答说:“不是我!”只不知为什么眼泪随着落下来,心中无限委屈。我当时的心境也像外界一样漆黑一片。最后总算走到榆次日本宪兵队。爸爸被安排一个人单独住,妈妈带我们三个孩子睡另一间,爸爸妈妈之间相互不许交谈,实际上根本见不到面。敖弟和六妹那个时候

都小，依在妈妈身边倒也不哭不闹。第二天清早我走进院子里，只不过是孩子，日本兵对我并不防范。几个鬼子看守兵都不懂中文，爸爸妈妈对日文更是一窍不通，结果用上我这个“大翻译”了。我学到的日文只是片语只字，还会唱半支日文歌，逗得几个鬼子兵赞声不绝。爸爸看到机会喊我进他的房间，教我背诵六件事，说等有机会的时候转告徐伟森叔叔。我也懂得事态严重不敢偷懒，努力默记在脑子里。在我数次出入爸爸那间房间的时候，爸爸让我反复背诵给他听直到无误。记得六件事中有一条是“局长做的事自己有底，不会有问题，更不会牵连别人”。从鬼子兵口中我不知道怎么听明白当天下午会离开榆次，爸爸妈妈知道这一消息都称赞我能干。果然那天下午我们又被解送回太原。又进了太原的日本宪兵队，听说队长叫长谷川，一个翻译对妈妈说：“太太可以带小姐、少爷回家，没有我们通知先不能回北京。局长有些事要留下来！”爸爸对妈妈说：“你放心回去吧，我用不了多久就能回家。”接着爸爸被带走。坚强的妈妈眼圈红红的但不落泪，带着我们三个没成年的孩子走出日本宪兵队，背后没有人跟随我们。妈妈喊来两部洋车，但在紧要关头教弟和六妹都要跟妈妈，而不肯跟我坐一辆洋车。没办法只好四个人落在同一辆车里回到禁烟所。徐伟森叔叔以深沉而冷静的态度，听我背诵了爸爸的几点嘱托，并且边听边点头。事后妈妈多次夸奖我“真懂事”。接着就知道与爸爸同时被捕的还有钟科长、信科长和俞松涛秘书。以后的几天，每天早上醒来都看见妈妈坐在床上发呆，红肿的眼睛说明她痛苦悲伤无法安枕。不太久，妈妈被允许带着我们三个孩子回北京。爸爸并没有被判刑坐牢，而是囚禁在日本宪兵队。

### 我们的住所

内务部街甲四十四号面积不见得很大，但住房间数不少。大

体分成三排，房子质量是相当不错的。一进大门是个很大的门洞，左边有个院子，地上铺着整齐的方砖。院子北面是第一排两间套房，其中外间较大，里间有个小门通门洞。院子东侧有一排窄长的矮房，上半截都是玻璃，本来可以做暖房种花用，但我们用它做储藏室，冷天就自然而然变成冰箱存年货。院子南面走上去四五级台阶就是正房了。正房面积不小，原本正房的北半边是很大的一间客厅，南半边是两间卧室加走廊，后来我家将客厅隔出三分之一做卧室，全部正房都是地板地。南边走廊通向第二个院子，院子当中有条一米多宽的甬路，将正房与南房相连，甬路使第二个院子分割成两半个，并且高出院子三四个台阶，东边半个院子开始堆放酱缸、烟煤之类，后来被我们辟成拍球或跳绳的场所，冬天浇上水当溜冰场，过年还在那儿供过天地爷。西边半个则是教弟舞刀弄枪的地方，再往西就是饭厅、厨房和卫生间了。南房是最长的一排，应当算有五间另加一个走廊，也都是地板地，东边三间连在一起面积真不小，但平时没有人住；西边两间分别是爷爷和奶奶的卧室，爷爷的一间最实惠，南面有个小门通向一个单独的小花园，是整幢房子最适合种花的地方。整幢房子的格局别具一格，既不是洋房，也不是四合院。居住条件宽敞舒适，最有趣的是在大门口笔直往前看，当然指门都开着的时候，可以深深地一直看到爷爷的花园，但却看不见任何一间居室。

北房先后有很多人住过，流动性最大。最早是三姨和五叔的新婚住所，他们搬到干面胡同之后，曾一度出租给上海房客庄先生夫妇，庄太太是老姨的朋友，也是外祖母的牌友。再后来是爸爸的长兄全家也住过。最后外祖母也带着大姊和三妹住过一阵子。

### 三姨五叔

提起三姨和五叔真是一对宝货。婚后两人三天一大闹，两天



一小好。闹起来又是吵又是动手打,打得鼻青脸肿,三姨生气还会发羊癫风;好起来又肉麻得不得了,完全不顾长辈的威信与尊严,在我们面前五叔照样给三姨下跪。三姨真是一生苦命:原本是妈妈被指腹为婚许配给伊通县富绅徐家,后来徐家定居上海,七年后赴吉林下聘礼。因为妈妈被长辈们疼爱不舍得远嫁,于是将三姨推出去顶替,徐家捞到一个未过门的媳妇也就不计较是哪一个。到了成婚年龄徐家来迎娶的时候,才得知新郎徐国才是个大烟鬼,拒婚已嫌太迟,婚后徐国才恶习不改,虽然生了一个叫迪生的儿子,但常因徐国才行为不轨吃官司,造成婚姻关系濒于破裂,加上五叔渐渐成年,尽管他比三姨小五岁,还是变成插足的第三者。五叔追三姨从吉林追到哈尔滨,然后三姨又追五叔从哈尔滨追到北京,五叔为了三姨放弃燕京大学的学习,三姨不听劝阻非五叔不嫁,于是造成了战斗终生的冤家夫妻。

### 大爷一家

接着住北房的是爸爸的哥哥,我们的大爷李宝彝,字孟谦。在东北时只是教私塾,没有其他固定职业。到北京之后折腾过小买卖,卖香烟之类;也养过猪、养过鸡;总之没有一样不是以赔本告结束的。一度曾充当我们的家庭教师,教理科肯定是不够格儿的,开始我还以为他古文一定内行,有一天语文课的内容是白居易的琵琶行,先生讲到“曲终收拨当心划”是指曲子收尾前用手指划动琴弦中心的意思,对该解释我十分欣赏,忽然产生个念头要考考大爷。大爷听到我的提问怔了一下,然后指指自己的心窝说:“就是划在心上,铭记在心的意思。”我一定是相当无礼地表示了他在唬人,结果大爷用扇子打我的头,正好被妈妈看见,大爷也就无形中被解聘。好在大爷一家本来就靠爸爸吃饭,有没有职业都一样。平心而论,我们小时候一定调皮得十分讨厌。我们大声喊“大爷”,

等大爷高高兴兴答应的时候,我们接着喊出“壶”。喊过“大妈”,等大娘有反应,马上又喊个“桶”字。大爷给上课,我们会问他:“三点水旁加个去字念什么?”大爷脸憋得通红答不上来。我们大笑还要再问:“草字头下面是中央的央念什么?”大爷会气得脸从红转紫。碰上我们这些程度参差不齐,又个个喜欢捣蛋的学生,也就算大爷该栽跟头了。再谈谈大娘,别看大娘是小脚,当时年纪也不轻了,头发烫得髻髻的,眉毛画得弯弯的,牙齿镶金嵌银的时髦得很。在她口中的儿子大栓可是个人物。大栓是我们的堂兄李纯仁。其实这个人纯粹不仁不义。应该说是个地地道道的势利小人,长了一对老鼠眼睛,看见爸爸就故作有礼、顺从、谄媚地笑脸,其实是个笑面虎。爸爸曾供学费让他进中大学习。他的老婆,我们的大嫂文化程度很低,但大娘说她是摩登女性,会骑车、会抽香烟。大嫂住在北房期间有一次难产,据说因为怀孕过程中吃过了头,婴儿太大无法顺产。请到家里来的助产士处理不下去就溜走了,最后又请来医生将婴儿解体才取出来。稀奇的倒是大嫂一声不吭熬到手术结束。在边上帮忙的四姑被吓得半死,但不能不佩服大嫂的忍痛能力。大爷全家住北房,与我们分开吃饭,又依赖爸爸供养,本来是相安无事各不相干。但自从爸爸被捕之后,大哥变得嚣张起来,发生过这样一件事:

日伪时期常常防空演习。玻璃窗上都糊上纸条防震,还备有加厚窗帘挡住灯光外露。厕所则用高丽纸作的卷帘。有一天在纸卷的窗帘中发现不少香烟头,当然那是非常危险容易引起火灾的事。我们全家没有人吸烟。佣人中也只有温茂林吸香烟,但他大大方方地吸,用不着鬼鬼祟祟躲在厕所里。穷举法的结果只剩下大嫂。大姊出面善意地提醒大嫂注意。谁知大哥一味护短,一口否定是大嫂所为还不算,竟然残酷没人性地骂大姊说:“还神气什么?你们家都快被查封了!”从那个时候起,我们永远无法原谅李纯仁。而他的妹妹素馨大姊,却始终受到爱戴。素馨大姊叫李文

钩，文静温柔，有大姊姊的风度，有几分像中国的旧式妇女不多言不多语，开口常叫我们“好妹妹！”读到中学毕业，十分安分守己。

### 爷爷奶奶

再谈南房。爷爷和奶奶住在南房的西边两间。爷爷个子不高，但短小精悍，满脸透着聪明，双目炯炯有神。六叔说爷爷的眼珠是绿色的，我没研究过。事实上，我们和爷爷之间，从来没交谈过。爷爷儿女成群，仅媳妇生的正宗孙辈就有二十五人之多。过年的时候大家一起向老爷子拜年，屋子里真挤得水泄不通，甚至有一年因为同时磕头的人太多，将大姊挤得摔了一跤。爷爷平时不大出门，只拄着拐杖，斜着肩膀，溜到大门口再回头。可能患有风湿性关节炎，爷爷常靠吞鸦片止痛。平时大家听惯了爷爷大声喊“哎哟哟！”谁也不在意。在我记忆中从来没有愿望到爷爷房间去叙叙天伦之乐。而住在隔壁一间的奶奶就大不相同了。尤其我和奶奶最亲近。开始我有用左手的习惯，奶奶纠正我不要用手用筷子，不认字的奶奶居然还让我换用右手写字。尽管很多方面像拍球、炒菜、做化学实验我都爱用左手，就连拧干衣服的时候，方向也和别人反着，但关心这件事的只有奶奶。奶奶在家中的地位远远赶不上外祖母。记得有一天晚上，奶奶用手做天棚遮住光线，透过窗子看我们——包括爸爸、妈妈和外祖等——一同去看京戏。奶奶的眼光流露着羡慕。倒不是爸爸妈妈不够孝顺，而是经济地位自然而然造成的结果。

### 四姑老姑

最早四姑和老姑住在南房的大间。四姑叫李茜萍，闺名淑彝，风度又好又漂亮。老姑叫李钩，桂彝，只比我大三岁。可能因为我

一直很同情年龄与我相仿,但在家中地位显然赶不上我们的老姑,小时候我常在奶奶的房间里和老姑一起玩儿。老姑很谦让,我们之间从来不相吵。当时四姑已是让人羡慕的中学生并在学英语。有一天老姑和我看到四姑的英文作业本,于是两个人照着曲曲弯弯的字母往下描。四姑看到说老姑写的有些对,我的则全不对。另一次四姑带我们两个人去考声乐,老师说老姑的喉咙还可以培养,我则乱喊一气,声音够响,音域不宽,说得我好不服气。四姑有朋友结婚会带我去当小孩相。在四姑眼里我大概挺好玩儿,但很笨。有一次四姑和几位朋友一起玩扑克牌,我站在四姑背后看热闹。有一副牌,如果四姑是一对小牌就输了,除非是一大一小。为了表示她手中是不同的两张,四姑有心问我:“留这张?还是这张?”我真笨得可以,马上回答说:“两张不是一样吗?留那张都成!”四姑输了,气得说一句:“没那么笨的!”我常常坐在奶奶的床上,与老姑、大姊一起玩用猪脚骨头做的玩具,名字叫“嘎拉哈”。大大小小的猪脚骨刮得干干净净,涂上各种颜色,根据不同方向可以分别玩牵牛、赶驴、抓豚儿。玩具很土,不知道是从哪里的乡下弄来的,恐怕玩儿法早已失传,但提起来我还是觉得挺亲切。四姑很早就有个男朋友叫蔡宗尚,后来四姑嫁给他,并生了一女一男,女孩叫小胖,伶俐聪明可爱,四姑又非常会打扮她,像个洋娃娃似的,男孩的名字我早已忘记。

### 温茂林

四姑嫁人后,南房的大间大部分时间空着,我们放学后自行车放在里面。一度温茂林住过。茂林眼中只有敖弟,不把我们放在眼里,憨直到不讲理的程度。三不来两眼瞪得老大,自以为是地指责别人或乱发谬论。最可恨的是清早他要睡懒觉,门从里面锁着。我们上学怕迟到敲门的时候,从窗户玻璃看到他有心慢腾腾地起

来,将袜子正面甩了又甩,反过来再用力甩,然后像慢镜头一样一点点地往脚上套,愈急得敲门,他就愈拖时间,令人哭笑不得。对小少爷李敖那可是忠心耿耿。当名医关颂韬诊断教弟患阑尾炎须动手术治疗的时候,温茂林向爸爸苦谏不能开刀。他说:“动刀开膛还了得?”等爸爸信任关大夫的诊治方案,同意手术切除教弟的阑尾时,茂林蹲在地上哭得死去活来,比任何人都动真情。说也奇怪,听到开刀的李敖忽然说他肚子不痛了,就连诊断阑尾炎重要手段压痛症状也突然消失。专家关颂韬当然不会上小小的李敖的当。手术是在南池子东华医院进行的,症状已转成腹膜炎,伤口不能马上缝合,而是每天换纱布引出脓水,李敖很坚强,任凭换药一声不响,受到医生不少称赞。有一天我睡在李敖病床边的一个小床上陪他,熟睡了一整夜。第二天李敖抱怨说:“二姊说来陪我,可一直睡觉。”可见他痛得睡不着。我回家后温茂林说若是他陪,他要瞪着眼看小少爷一个晚上。实际上,这话他是瞪着眼对我说的。不过有一次温茂林说对了。

### 爸爸获释

终于有一天雨过天晴,北京总局局长刘六爷的太太派人送来一封封住的信,上面写着“李太太亲启”。温茂林看到信像捧到圣旨一样。马上“教育”我们说:“亲启的信就是私信,只能自己看,谁也不能拆。”妈妈当时不在家,等得人好心焦。刘太太也曾是爸爸的学生,最终妈妈回家谜底揭晓。信上只有几个字:

据闻老师不日归京。

寥寥几个字使全家乐开了锅。接着是期盼、期盼、再期盼,总算盼到爸爸回家了。消瘦了很多很多,头发是被剃光后新长出来的短茬儿,面色苍白,看上去格外让人心酸。能从日本宪兵队活着出来,等于通过了鬼门关死里逃生。同时被捕的俞秘书兼日文翻

译官,在被捕后不太久就被释放,虽然没判刑但受过灌凉水等刑罚。年纪最老的钟科长后来也获释。只有信科长在拘留期间受到不少刑罚,宣布爸爸被释放的同时,给信科长剃头。信科长也明白没按规定时间剃头,就意味着他将判刑入狱。信科长立即哭着对爸爸说:“局长出去可得救我!”爸爸也感到很同情和凄凉。实际上据我所知信科长是咎由自取,而且殃及池鱼,爸爸等都是受他的牵连。信科长利用职权贩卖搜缴来的烟土,发了不少黑财。犯下事怕死又咬住爸爸不放。日本人得知太原禁烟局贪污捞进大批横财,身为局长的爸爸自然是要犯,并以为爸爸送我们回京,是“中饱私囊转移赃款”。日本人的目的当然不是为中国人戒烟着想,而是想乘机敲笔竹杠。最后发现爸爸并没有什么油水,于是以“用人不当”的罪名革职了事;爸爸前后被拘留约半年,没有受过刑,只有一次一个难友凑过来和爸爸说话,爸爸受牵连挨过一个耳光。爸爸获释后,曾提及调他到北京总局任职,爸爸心有余悸,以身体欠佳为理由谢绝。

爸爸回家的当天就问妈妈我的功课如何?妈妈摇摇头否定,爸爸马上用极度失望的眼光看了我一眼。那眼光中包含着责备与伤感,使我后悔莫及终身难忘。我对爸爸充满了愧疚感,这一直是我埋藏在心底的秘密。事实上,我后来学习成绩变好其他因素都是次要的,而爸爸望我一眼的表情,才是真正促使我努力学习的动力。我觉得自己很对不起爸爸,直到今天提起这件事,我仍认为是我永远无法弥补的憾事。爸爸获释后没有再工作,直到抗日战争胜利。这段时期爸爸常打坐,晚上一个人坐在客厅的沙发上,不开灯,思考着什么。

### 索罗门剧团

再后来南房那个大间变成我们的剧场。我们兄弟姐妹组织过

一个“索罗门”剧团。至于为什么以索罗门命名我已忘记。每逢过年过节或者谁的生日，我们常演出庆祝。观众当然是长辈们，每请必到，他们看赠儿戏看得津津有味。我们的节目来自学校某些节目的片断、凭记忆看过某喜剧的题材改编一下、学习哪位长辈的习惯动作或口令、说段相声、自己编的歌曲舞蹈等。总之，东凑西拼十分热闹。演员则从我开始直到刚学会走路的小八弟。小八弟演过小脚老太婆，上台后我们提醒他：“小八，小脚走路！”他就翘起脚尖改用脚跟走，博得全场观众喝彩和大笑声。我演主要角色，大姊则维持长姊的尊严只当幕后指挥。事实上，较小的弟妹听任我们安排。四十多年后再重聚，六妹还抱怨说当初曾将她的脖子缠上布，然后在演出的时候指着她的脖子唱道：“掀起了你的盖头来，让我来看看你的脖子，你的脖子黑又脏啊，好像那车轴一般样！”另有一个节目中将老姨的儿子庚辰化妆成小兔子，本来我们认为形象十分可爱，谁知老姨看了生气地说：“把我们的儿子当兔子！”谁知道她想到哪里去了？有一首从戎歌直到几十年后姊妹相聚都还会唱。歌词是：

石榴开花满地红啊，二丁的青年去从戎啊！  
第一杯茶呀，敬我的爹呀，我去当兵爹种田哪！  
第二杯茶呀，敬我的娘啊，我去当兵娘烧香啊！  
第三杯茶呀，敬我的哥啊，我去当兵没奈何啊！  
第四杯茶呀，敬我的嫂呀，我去当兵妯娌好啊！  
第五杯茶呀，敬我的妹呀，我去当兵陪嫂睡呀！  
第六杯茶呀，敬我的妻呀，我去当兵莫哭啼呀！  
爹娘说话你要听啊，大伯子说话莫插嘴啊！  
少上东家说闲话啊，少上西家串门子。  
少搽胭脂少抹粉，少上当街看秧歌。

每段歌词当中都还穿插过门“哆啦哆咧，咪嗦咪咧，哆啦哆嗦”。较小的弟妹们一方面饰演爹娘嫂妹，一方面口中唱哆咪嗦之类的龙套歌词。

### 当家人

外祖母在世的时候，始终是我们李家的当家人。外祖母不识字，但聪明过人，当年住在哈尔滨就发生过这样一个故事：

曾有一次组织哈尔滨的中学校长到日本参观，爸爸是其中之一。但临走前爸爸的旅费突然在家里失踪。家里的人怪来怪去未免心境不佳。外祖母找个算命先生问卜，算命先生说：“是一男一女所为，钱还藏在家里某处缝里还没转走。”外祖母最怀疑是个女佣人干的，但同伙男的是谁弄不清楚。于是外祖母安排人家晚上去看戏，同时让六中一位校工监视家中动静。散戏回家后校工报告说，透过一面镜子看见女佣人在厕所里鬼鬼祟祟干点什么。外祖母胸有成竹宣布要搜查每一个人，装模作样最后搜到那个女佣人，她作贼心虚慌里慌张，又迟迟不肯脱掉袜子，最后妈妈一把将她的袜子揪下来露出赃款。因为钱曾贴住她的脚底，妈妈抛掉外面一张扔给她，并赶她卷铺盖走路。外祖母成功地定计侦破疑案，事后分析案情还是都认为算命先生算得准。因为女佣人作案过程中，始终抱着完全不懂事的教弟做掩护。只是算命先生好糊涂！只算准作案人的性别，可男性“嫌疑犯”的年龄误差未免太大点儿了。

外祖母当家井井有条，在家也最有权势。事实上，外祖母有房产，经济实力雄厚，这让我联想起文革期间一件事，我有个同事是位共产党的老干部，他发表过妙论说：“人不可一日无权，人不可一日无钱。”结果倒霉蛋儿被批斗了很久。其实他的话也挺现实。有权有钱的外祖母，带着两位待嫁的女儿长期与我们住在一起，正房



西南角的一间是外祖母的住处。我和四妹、敖弟则大部分时间住东南角的一间。妈妈和爸爸住在客厅隔壁的隔间。短期间也有迁动,像爸爸在外地工作的时候,大姊抱一只蓝眼圈儿的猫睡过爸爸的房间。也曾有一度我一个睡爸爸的西门子床,晚上看福尔摩斯侦探小说。外祖母和大姊、三妹也在北房住过相当长一段日子。正房的结构很好,门窗坚固,但每到晚上还是像商店一样,将客厅的门用厚木板一块块地封起来,装上横栓并且加锁。窗子是一层玻璃窗之外,还有层纱窗。天热壁虎常爬在纱窗上等着吃飞虫。我们在室内用苍蝇拍拍打壁虎,然后跑到室外观察落荒而逃的壁虎舍弃一根尾巴在地上跳动。每逢星期天早晨,全家人总是聚在饭厅包饺子,也是谈天说地话家常的好时候。家里有很多武侠小说,像三侠剑、七侠五义、小五义等,我看得十分着迷,有一天包饺子过程中,我将养的蚕拿给大家看,谁知道三姨在接手的时候不小心,将一只正要吐丝的蚕掉在热茶杯中,蚕转个漩涡沉下去,并变得很胖。我心疼极了,真想像武侠小说里那样喊一声:“唉赤啦嘿!”将三姨用定神功定住!因为没有及时喊咒语,我真懊丧了好多天。有一度,从大姊到敖弟,人人都看“天雨花”,“天雨花”虽是白话,但写成七个字一押韵。过了不久,我们讲话也学着押韵。这个说:“罢了,罢了,真罢了”,那个说:“饺子漏了吃不成!”说不定李敖千秋评论的每册书名都是七个字押韵,就是当时打底子练出来的。当然像我至少还会擀擀皮儿,而敖弟等只不过玩儿面团而已。外祖母常在包饺子的时候话说当年,提到外祖父以她不生儿子为借口,讨过三个小老婆,总之结果都因外祖母凶悍能占上风而告终。外祖母既有能容丈夫娶小老婆的雅量,又从来不失第一夫人威严得宠的地位。外祖母的爱好颇广,不但打麻将、看京戏、看电影,还喜欢听书,常到东安市场去听大鼓、单弦儿等杂耍演出。我们也常跟着,像王佩臣、魏喜奎等人的名字,我们从小就不陌生。另外,外祖母喜欢听别人给她读报纸上的小说连载或小道新闻。

尤其三姨、大姊和三妹给她读的时候居多。记得当时报上刊登个“扬妹”。说扬妹像树木花草一样只喝水分、沐阳光、吸空气就能活，天天报导，说得天花乱坠。有人还找到科学根据说：“扬妹的肉质结构与众不同，能自动产生光合作用。”荒谬到极点。外祖母也每天聚精会神地等报纸送来，听得津津有味，啧啧连声。直到某天，报上以醒目的标题刊登：“扬妹偷吃花生米！”我们每天晚上吃的水果都是由外祖母分给，给多少是多少。但外祖母很偏心，大姊和三妹回家（指外祖母的房间）后，还会分到额外的。放弟占了是男孩的便宜，有时外祖母会暗暗塞水果到他的被窝里。佣人们都惧怕外祖母，并认为妈妈宽厚。总之，外祖母是个精明能干的女人，也至少生下两个聪明、好强的女儿。一个是长女妈妈，另一个是幼女老姨。至于居中的三姨则稀松平常。

## 妈妈

妈妈的爱好与外祖母完全不同，最喜欢逛商店。尤其冷天，我十分喜欢妈妈从外面回家带着一股又冷又新鲜的微微香气进门。妈妈打扮入时，总是穿得整齐别致，身段匀称，高矮适中，喜欢穿旗袍，年轻时颇有风韵。妈妈会用机器绣花，手很巧，能亲自给我们缝制非常漂亮合身的连衣短裙。妈妈不单单着迷美国电影，还喜欢听昆曲，尤其爱听韩世昌；也喜欢广东音乐，像平湖秋月、三潭印月等等。最特别的是居然爱听和尚念经！您可曾听到谁与妈妈有共同爱好？另外，妈妈还喜欢她的儿女们出锋头。我们也确实在某些方面不辜负妈妈的愿望。对穷苦人妈妈最富有同情心。记得有个常给妈妈做衣服的老成衣，妈妈总是多付给他些工钱。有一回老成衣对着妈妈哭诉他给别人裁坏了衣服，料子挺贵他赔不起。妈妈居然出钱替他赔偿。家里一九四八年底离开北京，因为意外分离，大姊和我衣物都十分短缺。而妈妈临走前会想到将成匹的

布送给老成衣！直到今天，随着岁月流逝、生活的磨练，妈妈性格上各方面变化很大，但对穷苦人的同情心始终如一。

提起管家方面妈妈可就逊色了。也许是外祖母“包揽大权”太久的缘故。总之，妈妈也曾一度管过家，而且还力求完善将账目记下来，只是妈妈的账上有太多的圈圈是忘记钱花向何处的记号。后来终于被能干的大姊夺了权。说来滑稽，妈妈时常管教弟妹不奏效会吓唬说：“我去告诉你大姊！”

### 小六妹

妈妈紧锣密鼓地生了五胎之后，隔了四年六妹出生在北京。已经有四朵红花仅一片绿叶的妈妈，当然盼望再生个儿子，又是个丫头！妈妈失望之余踹了六妹一脚。爸爸说：“别踢她，十块钱买不到个洋娃娃！”爸爸指的是接生花费。六妹十分争气，在很短的时间内就以特别逗人的鬼精灵神态，博得很多人喜爱。我就是最喜欢六妹的人之一。小姑娘小时候可爱的时期持续较长。好像六妹就归我负责似的，在她入学之前由我教她扳指头加数字，教她写名字。因为妈妈喜欢我的钢琴老师艾碧珈的名字，六妹就叫李珈。六妹将李字写成又细又长，珈字写成又胖又短。无论如何总是会写了。考试当天妈妈将六妹打扮得可爱极了，穿着条灯笼裤形的母鸡背带裤，胸前绣个大猫头，头上扎满了冲天小辫子，最当中还别了串小花。六妹个子矮小，谁也没有她那样玲珑剔透。当天由我带着她去新鲜胡同小学四年级教室那间考场，隔着大玻璃窗，我焦急地等待着六妹面试。也不知道是因为她听惯了“小六”，一时还不习惯大名“李珈”呢？还是因为正走神儿。老师喊她她没听到，我拼命在窗外做手势也无济于事。最后老师到座位去领她。看到是那么好玩儿的一个小东西，老师边笑边拉着她的手到讲台前提问。六妹一会儿回答什么老师笑笑，一会儿将手摆到背后数

自己的指头报告运算结果。发榜了，六妹当然高中啦！

### 七妹

七妹生在太原。因为是早产儿，爸爸在北京没及时赶到。妈妈产后打来长途电话，线路极不清楚，无法弄清关键字是男还是女，后来妈妈不耐烦赌气挂断电话。头脑灵活的外祖母马上说：“准是丫头，不然才不会生气摔电话！”知女莫若母也！幸好小七妹生在家里经济状况最好，爸爸妈妈的感情也最和谐的那段岁月里。妈妈疼爱月份不足的七妹备至，说不定七妹是妈妈孩子中最费心亲自照顾的一个。妈妈对着她喊：“安——宝娜”。我们所有兄弟姊妹都有一个以安字打头的两个字小名。唯有七妹的是三个字。只可惜后面三个弟妹都改成编号，七妹是小七儿，顺序而挨进来的是小八儿。

### 小八弟

小八生在一九四五年阴历五月初二寅时，我都说过了有明确时辰的一定是男孩。出生地点是内务部街甲四十四号正房西南角的一间。我敢百分之百肯定，因为妈妈生小八的过程中，我也跟着瞎紧张，不停地在走廊里转悠。没多久就听到小八第一声哭声，接着佣人老吴妈踩着小脚蹬蹬蹬地跑出正房，又蹬蹬蹬地跑进饭厅。我在后边儿紧撵，看见她冲着外祖母就磕头。嘴里说：“老太太，给您道喜，又添了个小少爷！”

至此，妈妈胜利完成了六女二男的“生产任务”。爸爸妈妈都是O型血，我们全家人无一例外都有“急躁热情”典型的O型血性格。妈妈脸型较长，她嫁给爸爸因为爸爸也是长脸型，她不喜欢圆脸的孩子。可令她遗憾的是生了八个儿女，个个脸都是滴溜滚圆。

## 老姨

妈妈的小妹妹老姨是位少见的美丽女人。个子很高，估计有一米七二左右。太漂亮了就难免要求高，但可惜始终没遇到理想的对象。记得有位王墨林先生对老姨印象一直很好，但王先生已娶妻生子，婚外情是不可能被接受的，只能做朋友。有一天王墨林先生请我们全家到西单一家餐馆吃饭，凑巧那天有几位电影演员在隔壁一间请客。北京有些餐馆里分很多小单间，每间门口用一块布做帘子挡住上半截。我调皮在帘子下面钻进钻出，正好钻到影星吃饭的一间，结果上官云珠看我好玩儿，送给我一张签名照片。有巧合的事发生也就将王墨林先生记住了。听妈妈说王墨林太太喜欢给人说媒。认为“保媒一百个，阎王爷给让座”。四姑的第一次婚姻就是她保成功的。老一套花样又来了，王家曾打算与妈妈腹内的孩子指腹为婚。出世后的两个当事人是大姊和王家的二少爷王佑林。后来王家去了内地，抗战胜利后又在北京重逢。王墨林夫妇又提及想让已经读辅仁大学的大姊，和正在天津读大学的王佑林配婚。老实说，谁有本事包办大姊的婚姻？妈妈婉言说让孩子们自己决定婚姻大事吧！这件事幸亏没成功，否则大姊将不是医学界名人周克敏先生的夫人。而歌坛也会少了一位新秀王靖雯小姐。王小姐是王佑林的女儿。

曾有人想给老姨和三叔撮合，三叔倒是愿意，可老姨嫌三叔太矮了，说若是一起走出去，人家还以人她“领着儿子”呢！更何况外祖母也反对说：“怎么老张家闺女嫁不出去了，都嫁给你们老李家？”最后老姨高不成低不就，不得不“老大嫁作商人妇”。况且还是没逃掉嫁给另一家姓李的。天下姓李的那么多，想躲也不容易。

老姨父叫李子卓。比老姨年纪大很多，东北双城人，地主出身，家里挺有钱。但老姨父从小不在家乡，而是在什么地方念书然

后经商。我不知道他的来龙,但却知道他的去脉。老姨父结过婚,前妻还留下一个儿子叫李景生。太太死后续弦娶了老姨。老姨出嫁的时候上有年老的公公和婆婆,中有一位寡嫂和一位傻大姑,下有前房留下来的儿子,我想一定也算不上多美满的姻缘。

提到老姨的傻大姑,那可是个外表十分丑陋可怕的女人。扶头高大肥胖,满脸横肉,还密密麻麻都是坑,梳一根很长而且编到底的辮子。小时候因为她家境特别好,又因为她出天花落下一脸大麻子怕嫁出去受气,于是留在家里变成老姑娘。整天无所事事想嫁人,久而久之想得精神失常变成花痴。后些年有时候在西直门城门楼附近彻夜不归,最后傻乎乎变成路倒儿——北京土语指死在马路上。

无论如何老姨结婚的时候,至少老姨父经济条件不错。婚后他们曾住过天津,老姨很喜欢大姊,还曾经接大姊到天津过暑假。婚后的老姨曾一度汽车来、汽车往,在那个年代可是少见的闹气事。婚后不太久,老姨父到上海附近的嘉兴县当县长,老姨也陪着他去上任,当年想捐个县太爷当当大概也不太困难吧!事实上,老姨父只是仗着祖上有钱,他本来就是公子哥儿,年轻的时候曾花天酒地享受一番,老姨父家在北京西直门半壁街有房产,他实在不是有工作能力的料,可生活受到祖荫还过得下去。无论如何,老姨从正房的西南角那间一边儿打扮一边儿抽泣地嫁出去了。我们与老姨父妹妹的几个孩子当小傣相,结婚照拍了一大堆,老姨真好漂亮!文革期间只有个别照片残存下来,此是后话暂不表。

至此,外祖母的三位千金都嫁出去了。妈妈三姊妹年轻时算过命,看看应验了多少?

关于妈妈内容是:“父属鸡母属虎,前生注定配得己亥夫。顺者千金不吝,逆者一毛不拔。”算得好准!

关于三姨内容是:“姻缘重配得齐眉。”这可是胡说八道!三姨倒是姻缘重配了五叔,可得到的绝非齐眉,我看得到的的是倒霉还差

不多。

关于老姨的内容：“烹之硬，坎之空，世上奇人。”这说的是什么我看不懂。

另外三个姊妹共同都有一条“水年丧父”，不知道什么叫水年，外祖父死在那一年就更知道了。算得准吗？

### 抗战胜利

抗日战争胜利了。日本天皇宣布投降。爸爸听到消息，脸上出现长久以来难得看见的笑容。爸爸说：“赶快告诉姥姥准备点好吃的庆祝一下！”北京的鬼子兵在执行命令，成群结队地在街上悄声行进准备撤退。街上行人或停步解恨地注视着，或窃窃私语着，禁不住战胜者的狂喜悦色。贝满女中原本就是美国教会办的学校，先生们都乐得一下子变天真了一二十岁。过了不太久，我们以激动的心情在八面槽与灯市口交界路口，道欢迎蒋介石和宋美龄的汽车来临。很快的出现了好值钱的金圆券。我们每人每月可以分到一块钱金圆券零用，与法币相比真是好大好大一笔数字。只可惜好景不长，应当说短到令人来不及叹气，于是金圆券就贬啊贬啊，贬值到买零食都毛得不像钱了。

胜利后家里陆续来过爸爸一些老朋友。他们是曾去重庆内地“抗战”荣归的接收大员们。我记得的有兴安省主席吴焕章、抚顺煤矿张莘夫、外祖母的娘家堂弟孙棘坡及老姨父的妹夫、后来任中共政协委员的王家楨等等。爸爸参加地下工作的一段经历，就是由吴焕章出具证明的。很明显爸爸思想上难以平衡。过去有些人学历、资历、能力不如爸爸，但有“内地抗战”做雄厚的本钱，荣回故里，个个都是耀武扬威的功臣。爸爸苦笑着。受一家十多口人的拖累，爸爸又能做何选择？曾有一度爸爸准备随吴焕章去兴安省任个职员。兴安省是国民党当时新划分的东北九省之一。可那个

时候是共产党的势力范围,吴主席空有主席头衔无法上任。张莘夫在去抚顺上任后遭惨害,国共两党相互推卸责任。最后爸爸靠舅姥爷孙棣坡介绍,到东北营城子煤矿当总务处处长,总算勉强撑住过重的家庭负担。因为只是个雇员,倒也过了段安定省心的日子。妈妈曾随爸爸带着小七、小八去营城子上任,期间还参观过小丰满水电站。

### 小八住院

我很小就羡慕妈妈会做活儿,也很早就学会了用缝纫机。一天,妈妈带着两个最小的弟妹回北京。我用做大衣的剩料给小八弟做了一顶带两个小耳朵的帽子,大概做得还不错。小八戴上帽子毫不领情,可妈妈喜欢得不得了,对其他长辈说:“你看小琪这手有多巧!”惭愧,与妈妈相比我可差远了。毕竟我准备了另一件礼物符合小八的心意。我为他买来一大袋很小粒的粽子糖。小八一小会儿就不怕陌生,反而不停地张开双臂,嘴里发出“哈哈”声表示要我抱。所有人,包括妈妈都十分惊讶,我每抱一圈儿就给他几小粒糖。吃得小八第二天咳嗽不止,嗓子里还“喉喉”作响。小八很有趣,每当小七歪着头有意反抗地:“噯”一声,小八必定像跟屁虫一样也歪着头“噯”一声。可能因为发高烧又捂了过多被子,造成小八患过一次肺炎。症状来势汹汹,小八反复抽筋休克。妈妈吓得抱紧小八嘴里绝望地喊着:“我可怜的孩子呀!”后来小八被送进北京儿童医院。儿童医院是个好医院。朱院长的公子曾患肺结核去世。天下很多事真不公平。朱院长挽救过成千上万儿童的生命,但却无法救活自己的爱子,不幸不巧发生在抗菌素发明之前不久。小八住院后经过打针、输液,很快就好转。我一直陪着小八,也不知为什么这种场合总是有我在。小八是从大腿往里输液,腿鼓个很大的肿包。当小八能用手将喝稀饭残留在嘴边的一粒米塞



进嘴里,我才相信小八能活了。

### 爸爸生日

爸爸在东北工作的时候,我们大部分时间都住在北京,有一年爸爸过生日,我们剪下八仙过海里的八仙图片,让爸爸做老寿星,我们八个孩子每人代表一仙向寿星祝寿。一向不大喜形于色的爸爸拿到信后,乐得到处给朋友看。谁不羡慕爸爸有那么好的儿女们?爸爸有位挚友叫周翔举,看着我们从小长大,他的儿子患有洁癖症,不与人直接接触。就连碰门轴他都戴上手套。相比之下,周翔举很为自己伤感。话说回来,爸爸虽感家庭温暖,但官场上始终不如意。也是生不逢时吧!这大概也正是后来国民党由北京撤到南京,再由南京撤到台湾,爸爸紧跟不舍的原因吧?他一定怕自己“犯老错误”。说起周翔举倒顺便提件事:我保留有大姊和我小时候与周翔举叔叔一起拍的合影,可见他与爸爸关系不薄。解放后,周翔举曾任煤炭工业部工程师,大姊和我因处于经济来源断绝的困境,受老姨唆使我们去找过周翔举,他没让我们进门,只冷冷地说:“我并不欠你爸爸的,也不欠你们家什么。”足见能雪中送炭的人真寥寥无几。

### 大姊

与我相聚最久,也最有共同语言的姊妹是大姊。大姊只比我大一岁半。在弟妹心中她是个挺厉害的姊姊,甚至有几分怕她。而大姊和我之间不太有摩擦,她也管不到我头上来。我们从小是同班同学,但各有各的朋友互不相关。大姊的朋友都是些大家闺秀,个个千金小姐气十足。我的朋友是一群女孩子,叽叽喳喳,傻乎乎地调皮捣蛋,给人的感觉是还没长大呢!与朋友们相比,大姊

的经济条件不算太好,但大姊学习成绩优秀,长得甜美漂亮,个子高、风度帅,在各方面都不输给其他人。有一度大姊的朋友们之间相互到各家拜访并留便饭。我记得有梁守庸、王蓉蓉、张美英等。有几位小姐家境十分宽裕,佣人一大堆,能做好一切准备。大姊请客那天家里好好整理了一番,像招待贵宾一样,妈妈亲自下厨准备不少拿手好菜,还亲自招呼大姊的客人们,气氛相当不错,本来一切也将圆满结束。不巧的是四妹那时身上患了湿疹,到处涂着红一块紫一块的药膏,四妹索性脱掉上衣,可照样出去玩耍。就在送客人走的节骨眼儿上,四妹风尘仆仆地逛够了回家,老远看见大姊送客人就热情扬手地大声喊:“大姊!”有多杀风景就可想而知了。

除去女朋友,大姊当时也已有男朋友,是住在我们西边不远一位叫孙以荀的青年,我们都喊他小孙。小孙是独生子,他的父亲是一家银行行长。小孙个子高高的,五官清秀端正,看上去与大姊挺配。小孙喜欢踢足球,大姊也爱看足球赛。两个人常一起出去溜冰、游泳看美国电影等等。小孙和我也相当熟,家里的长辈也知道大姊有位男友,没谁反对过。当然追大姊的男孩子不少,最有趣的是家对面男二中一位个子十分矮小叫双金良的男生,死盯住大姊不放,被他的同学嘲笑说:“追个什么劲儿呀?还没人家辫子长哪!”大姊有对梳得油光光的长辫子,每天早晨由外祖母帮她梳理。当外祖母过世后,已经读高中的大姊竟然不会用梳子!大姊和小孙恋爱谈了多年,可最后并没嫁给他。大姊婚后很多年我曾问过她为什么和小孙吹了?大姊说小孙的爸爸娶小老婆。有一天大姊突然产生一个念头:“小孙将来会不会娶小老婆?”冤哉枉哉!说不定小孙还被蒙在鼓里,莫名其妙就被甩了。

### 过年

大凡孩子都喜欢过年。过阴历年正值寒假期间,不用上学、有

压岁钱、吃好的、穿好的，玩儿的内容也新鲜。过年能长大一岁也是只有孩子才盼望的事。长大后对过年愈来愈无所谓，而现在过一年又老一岁有什么可高兴的？可能因为现今的孩子从小条件就好，并没有什么愿望需要等到过年才满足，年也就变得吸引力小了。我考高中之前妈妈答应我若是考中，会送我一瓶桔子水浓汁。发榜的当天妈妈逛街回家在大门口就听说我考中的事，立即又出去买瓶桔子浓汁给我。而过年所能分到的食品是桔子水的好多好多倍，爱吃零食的我哪里有不盼过年的道理？

从腊月二十三祭灶开始，就算拉开过年的序幕了。从厨房的南面墙上方将被熏了一年油烟气的灶王爷夫妇请下来，若说灶王爷这位“一家之主”也真不值钱，用几块灶糖贿赂一下就可以“上天言好事，回宫降吉祥”。那干坏事的人谁来汇报给玉皇大帝？玉皇大帝怎么会不官僚？不过说真的，灶糖用小火微微熏一下，熏到表皮有一点点焦，里面稍稍变软，吃起来滋味之好就甭提了。其实灶王爷夫妇只白瞪眼看着可尝不着，真实惠的是我们。新请来的灶王爷名义上虽属连任，实际上已改朝换代了。灶王奶奶仍然是老式妇女打扮，上面盖张有剪纸花纹的红纸，往左上方折一个角，使灶王奶奶羞答答半遮面。确实每年大清扫一次、换一任灶王爷也属必要。

我家另外还供了一位弄不清是土地爷还是天地爷，暂时就算是天地爷吧！供在中间院子里，靠着东面一堵墙，旁边有扇门可通往隔壁的沈家和查家。但那扇门总是关着。天地爷的两边要挂灯笼，当中供有香火。灯笼每年都是我们自己制造。方法也很简单：将马粪纸板剪成相等的八块梯形，每块梯形的当中再与四边平行挖掉一个小梯形变成八个梯形窗，窗框用电光纸糊起来，黏上透明玻璃纸当透光窗玻璃，四个梯形在上，四个在下，拼成一朵花儿，装好上下底和装饰用的穗子，拎起来就变成立体感很强的漂亮灯笼。我相信即使在今天，我们做的灯笼也有商品价值，真是很不赖。

年前还有许多准备工作，妈妈要忙每个人穿的新衣服。外祖母要办很多年货，像鸡、肉、虾之类，都早早买好倒扣在大缸里。北京冬天室外至少是零下十多摄氏度甚至二十多度，大缸扣在室外等于天然冷冻箱。外祖母要腌大白菜准备吃火锅用。烧酱猪肉和牛肉，储备大批水果，像冰冻桔子、冰冻柿子都别有风味。以上这些都是给活人准备的。

另外，还要为死人做不少准备，像供果、祖宗牌位和照片。工作量更大的是要折叠很多金银镲。以金镲为例吧，将两张金镲纸反面相对卷成圆锥形，尖端扭一下并往下按一个坑，就作成正反面看都是金色不掺假的元宝镲。银镲作法也一样费功夫，只是不明白死人懂不懂金子比银子值钱？近年来已经绝迹几十年的金银镲纸又在大陆悄悄地有人偷着卖，好像是用带鱼的鳞做的？不过并不好就买到假货，表面几张有银粉色，里面的是白纸。金镲纸就更难保是“足金”了。世界上钞票都会贬值，死人的票子愈来愈不值钱也在所难免吧！金镲银镲折好要放在大纸包袱中，纸包袱外面写上烧给谁的，以免“邮递”时发生错误。因为金银镲叠起来颇费功夫，价格又较高，纸包袱中还塞进不少有钱孔的白纸，白纸松松地团成团儿，以便将包袱膨得大大的，实际上是骗骗死人，包袱体积不小，但分量不足又掺假太多。

过年要包好多饺子，年夜饭也以饺子为主，但十分丰盛，还有许多其他炒菜。我们常在包饺子的时候放颗枣儿、花生仁儿之类，谁吃到代表运气好。饭后就都换上新衣服、表演节目、打麻将等等。过了午夜才将一堆堆的纸包袱焚烧给过世的亲人，地点就在男二中的操场内。男二中校方大概从来想不到每年过年他们的操场是冥票交流的场所。接神前要将地板扫干净，因为接神后就不能扫，怕将财气扫出去。接神之后放鞭炮、放烟火、玩游戏、玩牌守岁。三更半夜还吃顿接神饺子，天蒙蒙亮就出去拜年了。天不亮就出门拜年本来是堂兄家的规矩，一大堆人提着灯笼，拿着手电筒

浩浩荡荡去敲人家的大门,真也想得出来!记得四姑就迷迷糊糊被我们吵醒,大年下又不好意思发脾气,凭良心说,我们真够讨厌的!

向祖宗牌位或过世人的照片磕头本来也是司空见惯的形式,我从来没想过有什么对不对。可有一年,大姊突然相信基督教“不崇拜偶像”一说,坚持不向那些牌位磕头,这一造反行动,过世人倒都沉默不语,不表示任何态度,但活着的长辈们却无法接受,闹得天翻地覆。因为磕头是轮着大小来的,大姊不执行我这二姊就执行不了,结果必然造成“交通阻塞”。最后,爸爸出面向大姊做工作。爸爸循循善诱开导了半天,大姊哭着、听着、点着头,可就是不磕头。爸爸说大姊的行动要给弟妹们做榜样,说牺牲自己的意愿换取长辈们愉快值得等等。总之,实际上是爸爸对能干的大姊也不得不让三分。

值得一提的另一件事,是我们在过年前后会在当中院子的东半边地上泼满水,变成人造溜冰场。我们较大的几个孩子都会溜冰,看我来去自如十分轻松,妈妈和三姨也都很眼馋。于是在我们怂恿和周密的安全措施保护下她们上阵了。具体讲,简直像绑架不像溜冰。两边都有人紧紧拽着还不算,后面跟一个人推着把椅子,随时准备妈妈或三姨跌落在椅子上。尽管如此,尤其三姨不停地边笑边叫:“哎呀妈呀!”结果愈笑愈没力气,不停地刚站起来脚跟向前一滑又掉在椅子上。我们都是从小就学溜冰,因而基本功夫比较好。不像妈妈和三姨是“半路出家”谈何容易?大姊和我开始学溜冰,妈妈怕我们摔跤,在帽子里填入厚厚的棉垫。我小时候很爱作怪打扮自己,想穿裙子溜冰又怕冷,于是将棉旗袍卷在裙子里,溜起冰来“棉屁股”一扭一扭的。

至于给长辈们磕头拜年然后拿压岁钱,那是很普通的风气。不住在一起的三叔、五叔、六叔,都是初一上午才来拜年。有一年五叔拜年的时候说:“磕头就能拿钱真不错,钱来得容易。”妈妈当

时凑趣说：“那你给我磕头，我也给你压岁钱！”没想到皮厚的五叔跪下来就朝妈妈磕头，妈妈如许诺给他“压岁钱”。哪里知道五叔一而再、再而三地不断给妈妈磕头，妈妈给他一次钱之后终于逃走了。实际上从年初一开始都是你来我往地拜年，花絮也就不太多了。过年的清规戒律外祖母懂得最多，奇怪她怎么会记得住？有各种各样的名堂忌用针线，像那天做活儿会变寡妇啦、那天做活儿会生石女啦、那天做活儿生了儿子讨不到媳妇啦等等。可能各种说道的目的只有一个，那就是终年忙家务的妇女想名正言顺地休息几天。

过年的时候还会有耍猴儿、耍狗、耍耗子的沿街敲小锣揽生意。若碰上，我们会将耍这些把戏的人喊到家里来表演。他嘴里唱着哼哼哈哈的调儿，指挥猴子跳到他肩膀上，将假面具换来换去，戴上帽子，翻几个筋斗，一边做动作，一边眼睛溜溜乱转看谁给他赏钱。猴子还会骑到小狗身上，小狗能听指挥跳圈儿、站立、打滚儿。小小的白耗子从洞里进进出出爬绳梯、滚圆柱子、一个个咬住尾巴等等。过年当然更少不了的是爆竹和烟火。有一年钟科长送来最最好看的礼花，每天晚上放几个，一直放到元宵节。

## 年景

除去家里好玩儿之外，过年的时候外面可逛的地方也特别多。像东直门外有个东岳庙，过年的几天香火很盛。东岳庙里有十八层地狱，是一间间隔开的房子，正面既没有门也没有墙。各个隔间内都是各种形状泥塑的神话人物。什么阎王爷、城隍、黑白无常、大鬼小鬼一大堆。宣传的内容本是劝人行善，否则死后可就不妙了。有的因生前爱说谎话，死后被小鬼割舌头；有的因忤逆不孝被下油锅；还有因偷窃被砍断手，其余像什么上刀山、下火海、剜掉眼睛、割掉鼻子等等恶心得很，不管动机如何，宣传的手段方式都十

分低劣。解放后因为东岳庙宣传鬼怪迷信，很早就被砸光了。东岳庙在旧历年有庙会，很多摊贩。典型卖的有几样东西：一是风车，风车是用竹劈儿和花纸做成的，车中装有响笛儿，十来个风车用竹条儿扎在一起就变成很大的风车。二是一米多长的一串串糖葫芦，顶部插着彩色小旗子。葫芦外面用糖稀抹成白色，白里透红十分好看。三是挂拉枣儿，那是一种很大的枣子，已经将枣核儿取出来留下一个洞，用长绳穿成串儿。那种挂拉枣又酥又脆，味道独特。请闭眼想像一下：坐在洋车里，脖子上挂着几串挂拉枣，一手捏着长得颤悠悠的大糖葫芦，上面飘着抖动的小旗子，另一只手举着迎风不断哗玲玲响的风车，那种节日的乡土气该多有趣味！

节日里也去逛过白云观，记得白云观一进门有个一人深的大坑，坑的面积很大，估计至少有六十平方米。坑当中坐个老道，四面八方都是长布条，也许那些制作考究的布条和符命有关？总之布条晃动的时候老道会忽隐忽现。游客用硬币往布条组成的帘子上打，若是正好打在两个布条的缝隙里就有可能碰上老道。大概就吉利吧！总之老道坐在里面纹风儿不动，而坑里地上到处都是击不中的钱，恐怕是白云观很大一笔收入呢！

东城有个隆福寺，逢过年也有庙会，摊贩很多，还有不少旧书摊儿，我在书摊儿上翻看武侠小说。有时候还有艺人拦住一块地盘就表演。观众愿意可以给赏钱，不愿意给钱只站脚助威也很受欢迎。有一次摔跤表演真是太精彩了，事实上参加摔跤的本来就只有一个人，他弯着腰，腰上有两个道具假脑袋紧紧贴在一起，假的四只手膀子相互揪扭着。表演人用两只手臂代替一个摔跤人的双腿。看上去是两个半截高的矮人死拉活缠摔得难解难分，蹒跚蹒跚退退进进互不相让，表演得十分逼真，可又很像两个玩偶在打斗。

有一个年初二我们去逛厂甸儿，这个名字我可能写得不对，但发生在厂甸儿的伤心事使我无法忘记。厂甸儿里有许多地摊儿，

记得是以卖东西为主,我也不知道什么鬼使神差那天会去逛,总之,我口袋里鼓鼓囊囊装满的压岁钱,回家的时候已经一文不剩了。也不知道是看武打、顶坛子,还是叠罗汉的时候被人摸走的。我真后悔带那么大一笔财产去逛可恨的厂甸儿。

有一年爸爸妈妈带着我和敖弟去参观雍和宫。不知道为什么当时认为雍和宫是喇嘛寺,其实并不正确,雍和宫只是佛教的另一支脉。雍和宫里有七丈二高的佛像,这还不算埋在地下的部分,是由一根整木材雕成的。因为佛像太高,在室内即使退到墙根儿也看不全他的脸。另外每逢过年,寺院里的僧侣用各种颜色的细粉,耐心洒成寺院的立体结构模型,我已忘记是派什么用处,只记得工程浩大而且细腻。那天给我印象最深的事是去看欢喜佛。本来欢喜佛是不对外开放的,除非额外付钱,导游僧带我们到楼梯口,上楼之前忽然小声问爸爸:“小姐是不是也上去?”爸爸看我一眼回答说:“没关系。”我当时真好奇。为什么要怀疑我不能看?为什么不怀疑更小的敖弟?正因为好奇,上楼后我反而仔仔细细多看几眼,令我失望的是,什么破绽也没看出来。试想封建保守色彩浓厚的中国,又是寺院中的佛像,即使内容露骨一些又会到什么程度呢?与很多现代艺术、雕像、画报、照片内容相比,那简直是小巫见大巫了。说不定也只是化缘的办法之一而已。

一旦过了正月十五,外祖母就会宣布说:“年也过完了,节也过完了,收收心好干活儿了。”最后二月初二龙抬头再打一次牙祭,旧历年就彻底结束了。

### 奶奶去世

奶奶婚后几十年一直在怀孕生孩子。最年长的大爷和最年幼的老姑相差三十二岁。差了整整一代人。奶奶生了六儿六女之后还是没空手,带着个子宫癌去世。患病期间奶奶虽能忍痛沉默不



语,但显而易见是在活受罪。不但卧床不起骨瘦如柴,而且生褥疮,自己也没有能力排便。老姑每天戴上口罩为奶奶解决便秘的痛苦,人人都说奶奶的老姑娘很孝顺。难熬的日子拖了很长时间。爷爷也常拄着拐棍儿走到奶奶房间门口问一句:“你中不中?”终于有一天奶奶不再能说话,左边面颊不断地抽动,后来嘴也歪了,半边脸愈肿愈大,眼睛痛苦地直视着直到咽气。从奶奶病情恶化开始,我差不多一直陪在她身边。一方面我很喜欢和善的奶奶,另一方面也想陪陪老姑。老姑对我说:“不用害怕,只要是亲人,无论生病或去世看了都不会怕。”本来除去奶奶最后面部抽搐留给我的印象很揪心之外,对于奶奶死去我并不害怕,问题是丧事的发展让我吓破了胆。

奶奶去世是在晚上,爸爸让我到隔两条马路的下面胡同通知五叔。等我回家之后看到奶奶已被穿戴就绪,停尸在爷爷房间的走廊里。那是个挺可怕的镜头,身材瘦小的奶奶上身穿九件长长短短的袍子,下身套七条裤子,数字是规定的并有什么讲究吧!脚下穿一双崭新的方头绣有花纹图案的鞋,头被卡在一个硬枕头里。寿衣寿材都是早已准备好的。最外面一件寿衣是个大红长袍,好大好大,至少能装进去五六个奶奶。上面绣满了色彩反差极大的花卉。下摆部分则是太阳、云层、海水之类的彩色刺绣。相信那件绣袍价格一定十分昂贵。奶奶的脸用一块白色方布盖着。头顶有一个容器当中插三根筷子粗细的棒头,顶部黏一大团棉花球,大概算是引路灯。我开始感到恐怖,停在那里的是具僵硬的尸体,与和蔼的奶奶完全联系不起来。随后全家都穿上孝袍,在忙乱中接待前来祭吊的亲眷与朋友。然后将奶奶入殓送庙里准备办佛事,我眼前看不到令人生畏的场面,恐惧的心也就逐渐安定下来。万没想到奶奶过世的第七天,不知道谁出馊主意说:“死人七天要回望乡台。”于是在奶奶的床上放一张小矮桌子,上面放盆洗脸水、梳子、镜子、爱吃的点心。床上还撒些沙子想留下奶奶的脚印。当晚

将奶奶房间的窗门大开，我整夜睁圆双眼不敢睡眠，一直困扰地想：奶奶是如何从棺材里爬出来呢？是走进门还是飘进窗？是平时的样子还是半边脸肿着？是否穿那件可怕的红袍子？会不会也来看看我？奶奶是人还是鬼？小时候看京戏济公传，其中关于阴阳两界、关于无常鬼魂、关于死而复生等等可怕的传说，都忽真忽假涌现在我眼前，总之，我完了。事后几个月，我路走到一半会突然下决心仗胆子，回头看看有没有鬼影子跟着？常为自己规定若是靠左边走，晚上就不会做怕梦。走两步想想不对会退回去重走，整天神魂颠倒。俗话说“福无双至，祸不单行”，上海人另有说法叫“运来推不开，倒霉一齐来”，看来都有几分道理。

### 爷爷紧跟

奶奶过世整整一百天，爷爷突然一反常态，不再大声哎哟喊疼了，而且清醒地宣布他快要死了。为了判断爷爷预言将死是真有先见之明？还是诈死吓唬人？特别从北房请来经历丰富的外祖母前去看望爷爷。外祖母有把握地说：“不行了，抬头纹都开了！”但爷爷保持冷静清醒，亲自指挥爸爸妈妈在哪里能找到他的寿衣，还声明箱子没有上锁。那天晚上我和小六妹睡在正房西南角，也就是外祖母过去常住的那间住房。睡梦中被爸爸妈妈搬动箱子找东西的声音吵醒。我听到妈妈说：“好像不能用带子，会带儿带女。”等爸爸走出房门，我问妈妈发生了什么事？妈妈只简单地说：“你爷爷要死了！”然后匆匆出房门。这一惊可非同小可，头马上胀得好大，我想：“倒霉事又来了？”并且吓得立即跳起来穿衣服，同时拼命摇动身边的小六。我问小六：“爷爷要死了，你害不害怕？”她糊里糊涂说“不害怕”，打算接着睡，我不由分说将她拎起来，帮她穿衣服，一边说：“不害怕也得起来！”小六还是个孩子，不知为什么我觉得小六醒着能给我壮胆。

## 我吓丢了魂儿

妈妈看到我魂儿又没了，就派佣人小孟妈陪我去干面胡同给五叔送信儿，妈妈是为了不想让我看到爷爷临终的场面再受刺激。街上静悄悄，小孟妈走在我身旁。她个子十分矮小才被以“小孟”称呼，实际上是位梳髻的小脚老太婆。我看着我们两个人地上的影子，月亮从头顶照下来，她地上的影子变得更加矮小，又是小脚，走起路来影子一蹿一跳的；而昏暗的路灯又给她照个影子又长又大，上上下下一伸一展的，我不敢侧过头看她，心里打鼓认为她准是鬼！好不容易盼到五叔家，本以为五叔能和我一起回内务部街，谁知五叔隔着大门说：“你先回去吧！我就来。”我只好硬着头皮伴着鬼怪影子往回走。拐进内务部街东口就听见哭声。爷爷已经死了。

最了解我的妈妈让我不要去看已过世的爷爷，分给我一个任务就是在北房看着猫和狗。当时住北房的外祖母正忙于帮助料理爷爷的后事。猫和狗所以被关起来，是因为传说这些小动物若是从死人身上跳过，死人会“诈尸”。猫狗都习惯于夜间安静，突然被关起来还不算，门外面哭声惊天动地，小动物如何不慌？陪着我的狗大声狂叫，猫则抓窗挠门想冲出去。居然有浑人说死人遇上小动物跳过，会产生静电而跳起来！居然我笨得信以为真！我真慌了手脚，真怕爷爷会穿着寿衣蹦来蹦去！

庸人自扰的麻烦事并未到此结束。爷爷死后大约是七期在庙里放焰口。和尚们穿戴很正规，像唐僧的服装差不多的“礼服”，排着队边走边唱，领唱是位职位高的大和尚，其余人只是伴唱。其中有个仪式是大和尚将撕成小块的馒头扔上扬下地撒了满地，说是喂给路边的饿鬼，以便超度亡人。我们什么都看不见，可和尚慧眼四面八方一定看到不少饿鬼，否则也用不着浪费那么多粮食。我

当时就想,那么多饿鬼,说不定我也撞到几个。当天晚上回家,忘记又是谁发表谬论,说是人死前灵魂漂泊不定,不知该何去何从,一定要有人开开大门,死人的魂儿才会跟着出去。大家回忆分析了半天,一致认为:“爷爷和奶奶的魂儿都是在我给五叔送信儿的时候,跟着我溜出大门的!”不知道今天的法律是否进步到可以制裁捏造耸人听闻妖言惑众的人,我认为该判他们重罪!为了那些混帐废话,我所付出的精神折磨代价是无法衡量的。什么叫两个“魂儿”跟着我?我自己都魂不附体了,还顾得上别人的魂儿何去何从?天一黑我就紧紧跟在妈妈背后寸步不敢离开。已有众多弟妹的我,晚上要和妈妈睡在一张床上,不能关灯,偏偏日伪时期经常停电,半夜只要一断电,我马上会像弹簧一样跳起来点蜡烛。我眼前的世界在短短几个月变得光怪陆离,荆天棘地。只要单独一个在黑暗中,哪怕只有几秒钟,也会毛骨悚然魂飞魄散。有害怕经历的人才懂得那是一种精神煎熬。我彻底垮了!

### 住校

后来爸爸说:“让安琪去住校吧!换个环境也许能好,不然这个孩子会吓死!”即使住校也得有人陪着,这次轮到大姊陪我住进贝满女中高中部宿舍。我的怕鬼症渐渐有好转,只是我又离不开大姊了,晚上她到哪里我跟到哪里。住校的伙食是比较差的。实际上住校生多数是来自北京靠近郊区或农村的女孩儿,有钱人家的小姐们多半儿住得近,靠自行车走读上学。我们吃不惯学校的伙食,每周回家要大吃几顿。星期一再返校的时候,外祖母总是给我们炒很多爱吃的菜带着。每趟都有大头菜炒鸡蛋肉丝。里面放大量笋的,为了放得住不得不炒咸一些。有一次大姊吃得过咸咳嗽不止,要请假回家住几天治病。住校生不是周末是不准随便回家住的,大姊被舍监批准后我也要求一同回去,理由当然是“我害

怕”。舍监问我：“你怕什么？”我直言不讳“怕鬼”。她又问我：“怕不怕死？”我否定。舍监风趣地教我说：“那好办！鬼来了你就跟他打，顶多他把你打死，死了你也变成鬼就不害怕了。”爸爸的办法非常有效，我疑神疑鬼的毛病终于治好了。但是直到今天，我还是不敢参加追悼会，怕看见死人，也怕棺材。我从小就下决心死后绝不睡棺材，总担心睡在里面若是活过来可怎么办？

### 轮到外祖母

爷爷奶奶过世后，我们的祖辈只剩下外祖母。外祖母身高一米五七左右，而体重七十五公斤，非常非常胖，有一张照片我们几个孩子围在外祖母大肚皮的四周，就像围一棵千年古树一样，坐在洋车里真是将车填得扑扑满！有时候拉洋车的会抱怨她太富态，说她一个顶两个，要求给双倍的钱。最意想不到的是外祖母死于肝硬化，死前因腹水人更“胖”得邪乎。若不是当初在爷爷去世的时候，不知道哪个有预见性的人建议将爷爷与外祖母的寿材掉个包，外祖母真可能到死也无法在棺材里瞑目了。

外祖母重病期间曾一度单独住在客厅东头套间。套间内有一只大衣柜，是妈妈结婚时的陪嫁。木材质量非常好，柜门上有个洞，是在吉林老宅的时候土匪抢劫时用枪打的弹孔。大柜由吉林千里迢迢运到北京。柜子右半边是穿衣镜。有一天我在客厅做功课，忽然看见镜子里的外祖母紧张而吃力地向我招手。我赶快进套间搀扶她起来，外祖母说她“上不来气”，还说我“救了她一命”。从那个时候开始直到她去世，对我特别好，相反反而冷淡三妹。想是因为她心疼三妹年纪尚小，怕她经不起死别的思念和痛苦吧！大约一九四八年年中，外祖母病危。我们很多人在北房守在她的病床旁边。我忽然触到外祖母的脚冰冷，立即问三姨是怎么回事？三姨感到异常不妙，就连喊两声“妈”。神志恍惚的外祖母也忽然

喊两声“妈”，就好像她去世前看到自己的母亲。

又是死人！又是棺材！后两年内务部街甲四十四号竟变成风流云散、风水失灵的住处。外祖母的寿材停在北房与正房之间的院子里，除去放进去一些金银首饰之外，棺材里还放两副外祖母生前喜欢并且使用的麻将牌。那是我第一次看见入殓，其他所有有空缺的地方都塞进去很多小包。塞得非常扎实，以便将外祖母挤住不致晃动。想必其中包的是防腐剂或干燥剂吧？最后盖上棺盖钉入木楔子，同时让我们大声喊：“姥姥躲钉，向东躲；姥姥躲钉，向西躲！”其实往哪里躲啊？棺材里挤得水泄不通，即使是位活着的棒小伙子也动弹不得，何况是位死去的胖老太太！

### 铺张的丧事

外祖母的丧事办得比爷爷奶奶都风光。出殡的时候用了一百二十八人抬杠。就连棺材罩都是专门订绣的。外祖母只生三个女儿，照理该由长女生的长子李敖在灵柩前打幡儿。但是大爷大娘教唆敖弟别管，理由是：“你姓李，又不姓张！”敖弟不知该听谁的。大姊生气地说：“臭小子！有什么了不起？”于是大姊为外祖母打幡儿完成出殡大礼。外祖母死于热天，没过几天尸体腐烂腹水从棺材的一角微微往下渗漏，很臭很臭。因为做佛事我们都守在棺材旁边。敖弟不知道怎么想起来，用手蘸一点点臭水，再用舌头舔尝一下什么味道！可怕可怕好恶心，难怪大姊要骂他：“臭小子！”

外祖母的丧事办得铺张还不仅仅反映在出殡的阵式上。在庙里做佛事的时候，还扎了很多适用于阴间的纸人、纸马陪葬。因为外祖母实在爱打牌，居然还别出心裁扎了一个麻牌桌，尺寸和真的一样大小，上面摆着全副纸麻将。每张都活龙活现印上中发白、饼条万，一点儿都不含糊。桌旁有三把椅子，坐着三位纸太太。第四把椅子无疑是外祖母的宝座。那天三姊到庙里参加吊唁，刚进庙

门就碰见五叔，五叔一本正经地对她说：“三嫂，快点儿，三缺一！”三婶目瞪口呆，惊疑为什么在庙里开起牌局来了？足见五叔多么没大没小没正经！更稀奇的是外祖母有座阴宅，门牌是地府十号。阴宅的大小虽然不是按真比例，但至少活人能进进出出。阴宅实在太罕见，引人注目，招来不少人看热闹。甚至有一个美国人也闻风赶至，估计那个美国人是个记者，背个大相机前来采访难得一见的场面。他拍了阴宅、纸人、麻将桌以及花花绿绿的车轿之类，并让我们这些穿孝袍的小辈们站一大排拍照。几天后，他带着印好的照片如约来访问我家，附带送我一个节拍器。那批珍贵的照片本来在大姊手中，文革期间作为四旧销毁了。

我用大量篇幅描述三位祖辈过世，是因为那个年代，那种荒唐事，真的绝迹了。事实上，我也只写下梗概而已。三位老人死后都葬在盛产水蜜桃的东北义园，而且都是邻居，解放后曾通知我们迁坟，往那里迁？谁有钱去迁？死人也同样不知去向了。四位祖辈的棺材没一个睡得安稳的！

### 散了

随着外祖母去世，家里就好像树倒猢狲散般地逐渐散开了。倒不是因为外祖母的死起那么大作用，而是受局势变化的影响。开始爸爸妈妈带着大姊及教弟以下的弟妹们搬到西城麻状元胡同。麻状元胡同是四合院，本来是爸爸买的。可能迫于经济状况不佳，正房让给舅老爷孙棣坡住，我家住前院北房。我们上学太远，住处又太挤，于是我和二妹、四妹住进贝满初中部一间宿舍。时间并不太久，形势又急转直下，国民党节节撤退到了南京，全家决定迁居上海。爸爸错误地估计了形势，以为有长江一江之隔，退到上海也就“保险”了。爸爸是一个人先离下的，走前变卖了麻状元胡同的房子做盘缠，剩下的少量余款又在西城什么地方买了座小房子，同时买房的还有五叔和大娘的妹夫李德林，三所房子的形

状结构都相同。那年大姊刚刚考进辅仁大学医预系，考大学在当年很不容易，大姊又是个既能自立又有主见的人，她不愿放弃学业去上海。我正读高中三年级，爸爸妈妈替我权衡轻重，认为我应当跟着大姊留在北京，等高中毕业后再去上海不迟。但作为我本人根本不想留在北京，更具体说我很依恋妈妈。虽然也知道决定的事我无能力更改，但还是抱着侥幸的心理向妈妈提了我想走的愿望。妈妈非常不满意我，她说：“你一定要走也随便你，到上海高中毕不了业我可不管！”明显妈妈不同意。我哭红了眼睛回到学校，碰到教物理的孙念台先生，他注意到一向嘻嘻哈哈的我心事重重，就关心地问明情况。孙先生笑笑说：“这有什么可伤心的，到那里不一样听炮声啊？”我就这样被留在北京。

敦弟由北京到天津之后，准备从天津乘船去上海，在天津等船的时候，他想起来要带留在北京的几本书，于是又回到北京取书。大姊一见他就责备他不该那么冒失，船万一开了怎么办？姊弟俩谈得不愉快争执起来，敦弟气忿地骂大姊：“一辈子也嫁不出去！”就算报了被骂“臭小子”之仇吧！比分：一比一平。

家刚刚到上海的时候，尽管信件很不通畅，但还是接到过两封家信。知道家住上海虹口区长阳路月华坊五十二号。爸爸信上说想不到南下花费如此巨大，所有积蓄几乎变卖一空。让大姊托五叔帮助卖掉西城那所小房子，换到的黄金于暑假期间带回上海。另外，妈妈写了封信给五叔，恳切动人地拜托他照顾我们离家的两姊妹。

### 解放前夕

接着北京郊外炮响连天，留在学校中的同学已寥寥无几。因为是女校，格外没有安全感。校方尽最大努力，保护因无家可归或因离家太远而留校的同学。我已是最高班的学生，也是先生们依



靠的对象。校方十分担忧在动荡不定谁也顾不上谁的时刻，对女学生造成威胁，也担心拉锯战争会使学校断粮断水。于是校方组织高班同学自救和保护低班同学，第一件事就是储备粮食。我们这些从小肩不会挑、手不能提的小姐们，也不得不在脖子上扛整袋面粉，步履蹒跚地从高中部走半里多路，送到初中部的女厕所里藏起来。老实说其他人帮助将面粉袋往我脖子上一放，我眼前就一阵发黑，真是好重啊！但还是咬着牙运第二袋、第三袋，人要生存的勇气也是惊人的。好几次听到小道传闻说解放军在某时某刻要总攻城，只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先生带我们预先躲到地下室。我们披着棉被，身边放着凉水和干窝头，先生紧张地看着手表向大家宣布倒数计时的结果。有时候真希望谣传是真的，那么一阵惊天动地的炮响之后，就不必一直提心吊胆了。实际上，我们当时也都是孩子，只要稍有喘息的机会就忘不掉做猜字游戏、忘不掉调皮。那段日子已经不上课，每天将同学召集起来也只是谈谈注意事项、碰上着火该往那里跑、碰上抢劫该怎么对付。剩下的时间就只剩盼吃饭了。吃饭是八个同学一桌，每顿主食差不多都是棒子面窝窝头，副食也只是很简单的小菜，以咸菜为主，数量也不大够。我们同桌有位同学是基督徒，每逢吃饭她要先闭上眼睛祷告谢饭。我们其他七个同学趁她祈祷赶快往自己碗里拨菜，只给她留一点点。她的谦让只换来我们的老实不客气，最后她想出对策，改成先抢菜在自己碗里，然后再祷告谢饭。

一九四八年下半年，傅作义宣布投诚，北平和平解放，我们与上海的家断了联系，待到一九四九年初上海也解放，我们无论如何还是与家联系不上。至少有一两个月之后，老姨父的妹妹王家楨太太给她女儿写信的时候，顺便提及我们全家八口，加上佣人老吴妈都已去台湾，从此，我们真正变成无家可归了。

## 受骗

五叔确实依爸爸嘱托将西城那所小房子卖了，加上他与李德林的一共三套房子一起卖的，但五叔说：“国民党撤退仓猝留下很多房子，房价很不值钱。三套房子总共只收回相当于一套的本钱。”又说：“被人骗了，房子本来就属于共产党的！”总之，爸爸去台湾了，李德林被捕入狱了，五叔将卖的所有钱吞为己有。他满口答应替我付燕京大学的学费，也只兑现了一年。至于每个月需付的饭费经常无着落，五叔像躲债主一样设法躲着我，我住在燕京没钱乘校车进城，五叔实在躲不过会答应我说：“他已经托几点钟的校车司机将饭费带给我了。”我到校门口傻等，校车来了，司机下车了，钱呢？司机嘲笑说：“哪儿有那个好事，有人带钱给你？”我委屈难堪极了，这就是答应妈妈照顾我们的亲叔父！旧历年的三十晚上，我一个在学校宿舍望着同学们的空床好伤心啊！最后，再顾面子也没有用，我撑不下去了，同学看得出我的拮据处境，为我申请了人民助学金，大姊转学到公立的北京医学院，也免交学费饭费。我们靠助学金完成了大学学业，走上工作岗位。

## 信断了到重逢

家里到台湾不久，通过同学王遵侨和李慈，找到三妹的台湾地址。王遵侨是王克敏的小女儿，也曾是我很知己的小朋友。贝满女中有一种风气，喜欢高年级和低年级的同学交朋友，本来是像大姊小妹一样，但其他同学会瞎起哄，见面时拉拉扯扯将两个人挤在一起，还真会不好意思。有位同学开玩笑说王遵侨与我好得像对“小情人”，后来我们之间真以“小情人”彼此称呼。北京解放前王遵侨迁居香港九龙，并为我转过几封信，因而得知初到台湾的家也

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爸爸在台中一中任教十分劳累，佣人老吴妈不喜欢台湾常发脾气，妈妈患恶性疟疾差点儿没送命，小六因营养不良得肺结核等等。转了两三封信之后，王遵伊全家又搬回上海。李慈地址改变，形势又迅速变化，我们与家断了联系。从一九四九年年底到一九七七年年中杳无消息二十九年。“生离死别”四个字不是形容词，而是严酷的事实！二十九年后见到从美国去大陆寻亲三妹，当时我正因工烧伤，死里逃生地躺在医院的病床上。三十三年后见到去北京访问的四妹。三十六年后与妈妈在香港重逢，敖弟还为此写了一篇感人的文章“乱世母女泪”。四十三年后在美国见到六妹和七妹。四十四年后与敖弟、八弟在台湾重聚。那也是在各奔东西南北四十四年之后，妈妈与八个儿女外加两位女婿的第一次大团圆。

我像报流水账一样匆匆回忆了三十年代初到四十年代末发生在我周围的事情梗概。基本上讲到北京解放为止。孩子们听故事常爱问：“后来呢？”时间不多了，我将离开台湾，况且我也下意识地不想写“后来”。后来牵扯到的多半是运动、是政治，我们随波逐流沉沉浮浮，事情发生很多很多，但不属于个人。或者说属于个人的，几句话就能概括：“大姊和我家庭都很幸福，和丈夫感情好，有让我们满意的儿孙辈。生活安定，知足者常乐。”

……(略——编者)

### 重访故居

一九八一年四妹第一次回北京的时候，我们曾怀疑着无限滋味在心头重回内务部街甲四十四号。还是那两扇套着一个小门的大红门，只是已经严重褪色，估计从来没有再漆过。门牌号已换成新的，可仍然看得到旧门牌甲四十四号的痕迹。因为住户不止一家，一扇小门开着，我们也就径直撞入。每走一步都看那么亲切熟

悉,但又那么生疏遥远。好像处处都比记忆中陈旧而且缩小了许多。大门洞的西南角地上那块铁板还在,下面应当盖的是水表。我们小时候经常在铁板上丫丫子儿。我不知道这个字怎么写法,连个声音相同的字也找不到。我们几个姊妹都喜欢玩儿,而且丫丫得很棒。而李敖是小子,只会弹球儿。因为玻璃球儿在那块铁板上弹跳得特别高,我们经常在上面摩擦,铁板总是光溜溜十分干净。而几十年后重新看到的铁板上,生满了铁锈。我们走到正房门口,自我介绍曾是三、四十年前的老住户,有根有据地讲客厅里那堵木板隔墙是我们住的时候修过的;里面小间的地板可以掀开,可以下到地下室;对于我们的深知底细,能慧眼看穿密层结构,使主人惊疑之余,无法抗拒地接待了我们。据介绍当时已住了七家人家。就连原来的馀厅、浴室都被东砌一块、西挡一块地分割成各家的厨房,更显得地方变窄小了。院子的利用率也特别高,南家占块地盘堆点什么,北家搭个小篷放点什么,几乎没留多少空地。有的人家乱糟糟的连被子都不叠起来。唯有爷爷住的一间显得格外整洁。那位住户年纪稍长,也是最老的住户,据他讲那所房子由原来的房东沈三爷卖给绪太太。绪太太是德国人,在绪先生早年德国留学的时候得了博士学位,并带位洋太太回国。绪太太也是外祖母的麻将牌友,几乎每次玩儿都输钱。本来嘛,德国女人认识东西南北风就不容易了,还想赢精明的外祖母?那位老住房搬进甲四十四号的时候,房东还是绪太太。后来绪先生到了台湾,绪太太卖掉房子,以外国人的身分来台湾找绪先生。那位老先生将爷爷的小院儿整理得舒适干净,主人种了很多花卉。四妹马上联想到:“在那位老先生刨土种花儿的时候,会不会挖到爷爷的灌肠用具?”

\* \* \*

敖弟：

你给我的任务，总算花了近三十个晚上草草完成。我闷头往下写，坚持不看你的著作，以免看了我会打退堂鼓停笔交白卷。你是历史学家、大作家，让我写回忆是你在难为我，并非我想班门弄斧。不通之处务请包涵。对于我啰里啰嗦乱七八糟写的东西，随便你如何处理。有用的摘两段、没用的撕掉、错的修改、不通的理顺，我绝不还价。唯有一点，我相信自己的记忆，讲的是实情。我不希望别人修改我写的事实。至于错别字、读不顺口、标点符号不对等等，都由你负责。并非我要赖皮，实在水平所限无能为力。有些事情没有说透，也有些不想说或不值得说。何况时间也不允许我再写下去，妈妈说我离开台湾以后还可以接着写，但我看不成。你这里满屋子都是书，埋在书堆里写多少薰点儿书香气，模模糊糊好像还有一丝灵感。一旦离开这里，我就又恢复成腹内空空的白丁。

五十多年前你送我四个字，现在样样行情看涨，我回敬你八个字，并祝你六十大寿万事称心如意。

出神入化

卓尔不群

愚二姊

一九九五年三月

附录二

敖弟(李珣)

一九四八年敖弟离开北京的时候,他还是年仅十三岁读初中一的小男生,我正念高中三,等到再重逢已是四十四年后的事了。即使对长寿达一百岁的人来说,掐掉头上没有记忆的五六年;去掉尾上老糊涂的十多年,四十四年也占了大半生的岁月。若是由我来提几句对敖弟今昔的印象,今就今到近两三年,昔则昔回到他还是孩童的年代,当中跳掉近半个世纪。

从头谈起,我首先就怀疑敖弟的生日究竟是哪一天?妈妈健在,当然轮不到我说大话,是非招骂不可的。可我又拗不过自己想将话说出来,因为从小我就有一个疑团,以为我们姊妹的生日都是阴历二十几,唯有敖弟和小八弟是初几,因而他们两个才是男孩。我一直记得敖弟的生日是三月初三。在这个问题上,我哪里敢跟妈妈争?但又无法解释自己的概念是哪里来的。可惜算命瞎子都只会胡诌,但凡有个真能掐会算的证明一下:一九三五年阴历三月初三或三月二十三辰时生的男子,到底哪一个命中注定有两次牢狱之灾,不就真相大白了吗?我即使输也输得服气,可能瞎子也会为难,因为敖弟、六妹和我童年的时候,还有过一夜一天陪爸爸被关在日本宪兵队的经历。就连爸爸本人已经是受部下信科长的牵连而吃了冤枉官司,更甭提我们三个孩子有多无辜了。我们是在由太原开往北京的火车上“被捕”的。车开到山西榆次,爸爸妈妈和我们三个孩子在两个日本宪兵监护下下了火车。当时正下着滂沱大雨,我们艰难地行进在泥泞昏暗的铁道上走向日本宪兵队。一个日本宪兵拉着我的手走在最前面,当中是妈妈抱着六妹,爸爸和另一抱着敖弟的宪兵走在最后。在漆黑死静可怕的夜里,我们踉着烂泥,吧唧吧唧地走着,当拎着我的宪兵掉进水沟里,妈妈惊慌喊我的时候,一种无名的委屈涌上我的心头,雨和泪水交织着模

糊了我的视线,我当年十二岁,多少懂得一点儿为大人分忧。甚至后来爸爸还利用能够自由活动的我传递消息。那是一次毕生难忘从天而降的灾难,我有很清晰的记忆。敖弟那年只有七岁,但既不哭也不吵,直到第二天下午我们又回到太原的家里,他始终默默地依在妈妈身边。

爸爸在太原工作前后大约三年多,那个时候最小的六妹总是跟着妈妈随爸爸去上任。敖弟在太原度过三个暑假,而后面两个暑假我也在太原,至于为什么众多姊妹只有敖弟和我去过太原,我也弄不清楚。一个月前在台北我们姊弟俩回忆过去的经历,我们都记得在太原的公园里看见过一只五条腿的牛,都记得俞松涛带我们去看日本相扑表演赛,都记得太原帽儿巷禁烟所里房屋的结构,对正房边上那个小跨院,我们也不约而同地留下神秘的印象,在太原的三个暑假敖弟是五到七岁,他记得那么多事真让我惊讶!

敖弟小时候皮肤较黑,有点儿对齿,发音的时候舌头也不那么利落,还有几分眯缝眼,说话的时候喜欢嘻皮笑脸地盯住人看。那种神态直到今天我看他笑还能捕捉到他童年时的影子。

我们八个姊妹兄弟,一、四、七是三位漂亮的小姐(当然那是想当年的事了,现在一、四已成了漂亮的祖母),照理二、五、八该都是男孩?可偏偏我又不符合规律,否则敖弟的气焰也就没有那么高了,妈妈说她不喜欢圆脸型的孩子,她嫁给爸爸原因之一是因为爸爸是长脸型,可没想到八个孩子个个脸滚圆!唯一让她安慰的是,我的大女儿脸长长的,老太太很为此高兴,这种找遗传因子的办法真好特别。更奇怪的是,妈妈的孩子八分之六是双眼皮大眼睛,只有敖弟和我两个人继承了爸爸妈妈的标准眼睛。

敖弟是妈妈的婆家和娘家共同盼望多年的第一个男子,长辈们自然欣喜若狂,爸爸乐得当天就领着大姊和我,穿着奇装异服跑到电影明星广告前面拍照留念。好奇怪,爸爸不拍敖弟却拍两个大女儿!其实只是大人们宝贝敖弟,在我们四个姊姊眼里并没有

当他一回事。敖弟除去在长辈那里到处吃香之外，姊姊们面前也捞不到便宜。我们家思想较开放，男尊女卑的观念并不严重，敖弟只是“物以稀为贵”罢了，更何况李敖的四个姊姊哪个是好惹的？众多姊妹兄弟中，我认为有两个是出类拔萃的，一个是了不起的大姊，大姊从小聪明能干，读书成绩又好，在家里的权势地位连妈妈也得让她三分，妈妈管不了弟妹会吓唬说：“我告诉你大姊去！”另一个就是了不起的敖弟了。敖弟从一开始念书成绩就十分优秀，在班里总能数一数二。我从小最恨算术里的四则题，到底是几只鸡几只兔子那么容易数清偏不数，非关在一个笼子里挖空心思刁难人计算有多少只脚，真是好无聊！敖弟考初中之前运算四则题的本事，真让我羡慕佩服得不得了。记得有本升学指南，上面的题目敖弟算起来像吃豆腐那么容易，他考北京男一中，以第四名被录取，差一名就能考中榜眼，而考男四中敖弟名列前茅，揭榜那天爸爸回家那个得意呀！爸爸兴高采烈地说，他从榜尾开始找李敖的名字，一直找不到，愈往前走愈担心没考中，没想到“窝乐错”，（这是爸爸一句口语，大概就是不得了的意思吧！）原来李敖的名字高挂榜首，儿子中了“状元”，可不是闹着玩儿的！爸爸为敖弟骄傲绝不仅因为他是男孩儿，而是这个儿子真争气！爸爸觉得脸上光彩。

敖弟从小有点儿古怪脾气，北京的夏天还是挺热的，我们女孩儿都穿短短的连衣裙，而敖弟穿着长裤，还像大兵似的绑上裹腿，他说穿短裤露着大腿“有伤风化”，敖弟不肯报考育英中学而只考国立中学，也是他与我们想法不同的标志之一，孩子们都去买新鞋，他会挑选式样八股价钱便宜的鞋，爸爸看了固然高兴，但四妹骂他是“伪君子”，敖弟最要好的同学叫詹永杰，两个孩子有八拜之交，敖弟屈居老二，过年的时候小兄弟俩都穿上缎子长袍黑马褂，拜年的样子四平八稳的，就像又回到巴金写的“家春秋”的年代似的，与我们读教会中学，习惯洋打扮的姊姊们，在穿戴方面显得格格不入。敖弟小时候也不像我们女孩喜欢跳绳、拍皮球、玩“chuō”



子儿,而他最爱耍京戏里的刀枪剑戟。常陪他耍的是大伯母妹妹的儿子大连,两个小子边耍刀枪嘴里还一边哼出锣鼓声助战,他们有时候还挂上京戏道具胡子,边斗边吹胡子瞪眼地哇哇叫,“武功”当然是看京戏的时候模仿来的。我们都爱看《济公传》,也都喜欢《三剑客》、《七侠五义》、《小五义》、《天雨花》等小说,偶尔我们女孩儿也挥动几下刀枪,直到现在我还会单手用长棍耍几下花枪,我女儿看了十分稀奇,我曾保留一张敖弟背着手拿着扎枪的照片,记得那天是为了给大妹拍报考培元小学的照片,敖弟当时应当是小学二年级。当天还发生了另一个插曲,我们家买来一只画眉鸟,平时就挂在厨房窗外,没人去溜鸟,它叫得既不好听又很胆小,样子倒不错,可总用蓝布罩着,那天为了拍照在饭厅窗外拉个白被单做白色背景,拍照之后画眉放回原处挂着,将布罩打开让它透透“光线”,谁知道给猫看见了,于是猫窜起来向笼子扑了两下,并没捕到画眉,只是鸟吓得在笼子里乱撞,撞破了头,爸爸说这么小的生命只要一见血就活不成了,果然画眉当晚就送了命。我们家没有人喜欢鸟,有一年的九月初九有只鸽子迷了路,忘了是我和谁登梯子将鸽子捉下来,剪短翅膀当鸡养在妈妈的房间里,妈妈十分喜欢它,晚上孩子们都睡了它觉得没有威胁,于是从床底下走出来吃食,后来也是不当心被猫咬死了。

敖弟比我胆子大很多,记得有一天客厅里飞进一只马蜂,我吓得乱叫,敖弟王赤脚坐在沙发上,他一声没响跳下来先用手掌打在窗户上的马蜂,当马蜂被拍落在地上他又用脚丫踩,我好惊讶他胆子那么大,到底是男孩子!

我家西面是男二中的操场,我们学骑自行车也多半是在那个操场上由敖弟的男佣人温茂林教的,操场东头是个土坡,坡上长着杂草,热天我很喜欢在草堆里捉蚂蚱,捉到就放在一个硬纸盒子里,盒子上面扎好多洞给蚂蚱透空气用。有一天妈妈嫌我整天疯在草堆里不好好念书,骂了我一顿让我将蚂蚱全放掉,我将盒盖打

开一条缝儿，看到里面密密麻麻都是蚂蚱，相互踩来踩去东咬西嚼的样子，忽然手麻害怕起来不敢捉了，结果是敖弟自告奋勇将盒子拿到院子里东驱西赶，好不容易将蚂蚱拨走，剩下飞不动的便宜了猫。

敖弟不太喜欢大喊大叫，常是闷声不响地调皮，有一天他将两个小青杏儿塞进自己的两个鼻孔里拿不出来，跑来找我帮忙，我真费了好大劲儿，在他鼻子上又是推又是捏的，才好不容易将青杏弄出来。另有一天我们捉迷藏，敖弟藏好后无论如何真的找不到他了，最后惊动得大人们慌了手脚，原来他躺在盖着丝绒台布的麻将桌下两把椅子上，任凭大家声嘶力竭地喊“小敖”，他就是不吭声。谁也没想到他藏到那么刁钻的地方。还有一次大人们在北海公园茶座喝茶，我们几个孩子爬上一个小小上坡，看到很多非常大的蚂蚁，敖弟抓一只放在自己手臂上看它爬，结果手臂肿起好大一片红疙瘩。

敖弟和我有一段时间睡在一张大床上，一天不记得为什么我们两个人吵了一架，于是规定第几根栏杆为界，谁也不许睡过界线，半夜睡梦中我发现有人踢我的脚，睁眼一看原来是敖弟，他说我的脚睡过了界。

一天，爸爸妈妈带着敖弟和我去逛雍和宫，说来也奇怪，不知道为什么只带了我们两个人去，雍和宫里有一个殿供着欢喜佛，要额外付钱才能上去看，上那个窄楼梯之前导游和尚望了我一眼，忽然小声问爸爸：“小姐是不是也上去？”爸爸也看看我说：“没关系”，这特别引起我的好奇，上楼之后我仔仔细细多看几眼，真想弄明白为什么不怀疑敖弟有没有看的资格而怀疑我？其实是和尚故弄玄虚，有什么可稀奇的？

敖弟生阑尾炎在北京南池子东华医院开刀，手术迟了一步已转成腹膜炎，不能马上缝合伤口，而是每天换药引流，住院的另一个病人也是腹膜炎，每次换药大喊小叫，而敖弟很熬得起疼痛，换

药时不声不响,受到医生护士的赞扬,当时教弟住在二等病房,我还在病房里搭的床上陪过他一个晚上,第二天醒来教弟抱怨说我说好陪他,结果自己睡大觉,那么小的孩子夜里不睡,一定是因为伤口痛。教弟从小就性格刚强、有主意。

在我小学毕业的时候有本纪念册,本来都是同学毕业之前写些字或画张画留念,老实说不少同学的姓名和长相我已忘记,所以还留着那本封皮破旧的小册子,是因为教弟在其中的一页上画了一个人坐在船上,手中还撑着蒿,题的字是“伟大惊人”,落款用的是“愚弟小敖”,真很有趣。

大姊与教弟之间有过一次针锋相对的较量回合。外祖母只生了三个女儿,去世后照老规矩该由长女的儿子李敖为她灵柩前打幡儿,李敖听了大伯父母的教唆,说他姓李不姓张,不能为张家老太太打幡儿。这件事激怒了大姊,大姊骂李敖说:“臭小子,有什么了不起!”大姊并亲自承担了“打幡儿”的仪式,一般说,弟妹们被大姊骂两句都不大敢还嘴,直到教弟离开北京在天津等船去上海的时候,他利用空档时间单枪匹马又回到北京取书,被大姊数落了一顿,大姊说他冒失,船开了怎么办?李敖终于斗胆反抗大姊,说大姊“一辈子嫁不出去”!教弟固然报了被骂臭小子之“仇”,但诅咒了大姊的话并没应验,排队想娶大姊的人恐怕能从内务部街家门口排到东安市场,哪里会嫁不出去?

两岸消息封锁的三十多年中,只偶然能在《参考消息》上透露点台湾的情况,曾有一条消息内容大意是“台湾当局迫害进步师生,李敖等被捕”,根据教弟的古怪性格,我们也想到会不会指我们的弟弟?但教弟去台湾的时候毕竟还小,只感到他怪僻的一面,看不到他锋芒的一面,因而也无法肯定,直到一九七六年年中,三妹首次从美国到大陆寻找两位姊姊,大姊和我才得知家中每个人的下落,也听说了教弟在风浪中争斗成长的事迹,教弟知道已找到失散几十年的姊姊们之后,第一件事就是出钱让我们的孩子到美国

继续求学。

一九八三年敖弟又负担路费，请妈妈由美国飞往香港与大姊和我团聚，敖弟为此写了一篇文章“乱世母女泪”，感情丰富，表达真实，催人泪下。在香港期间，我首次接触到敖弟的著作，只要在书店里看到我就买，我的女儿女婿也辗转从台湾和香港买到几本寄给我，当我回上海的时候已搜集到十多部敖弟的著作，因为由香港回大陆正赶上大陆在“反精神污染”，对敖弟的书以“需要审查”为理由被上海海关扣留，后来我找到统战部，我的理由是“香港什么书都有，我没带，而只带李敖的书，那是因为用书寄托了我对亲人的怀念，你们让我邀请李敖来大陆参观访问，可连他几本书都容不得，那他来了还能讲话？”统战部十分通情达理，也非常热心帮忙，最后还是帮我将全部书讨回来，近些年大陆实行改革开放，政策灵活很多，想看李敖的著作已不大困难，甚至复旦大学有人论文题目就专门研究李敖著作，各种报纸都偶尔刊载李敖的消息。

一九九二年年底，敖弟花了大笔开销请大姊和我两对夫妻、在美国定居的四位妹妹和移民加拿大的小八弟，共同聚在台北，完成分别四十四年后，全家第一次大团圆的愿望，那次团圆是以妈妈为核心、敖弟为支柱，才得以实现的。

今年旧历年之后，我又在台湾住了一个半月，正好赶上敖弟为募集章孝慈的医疗费用举办拍卖珍藏品的活动前后，几乎每天访客不断，报社新闻记者、电视台记者、摄影师、鉴别古董的专家名人朋友等等，我能帮上忙的，也只有接电话，转达个消息，客人来了倒杯水，敖弟总是马上介绍说：“这是我的二姊！”他可能怕客人误会我是佣人，足见敖弟细心之处，其实我倒真不在乎。偶然敖弟也要求我帮他资料书籍稍稍整理，我只能落落整齐，不能挪动地方，敖弟有自己一套放置规律，放乱了，他满屋子都是书到哪里去找？我在李敖那里接过一个电话，通话人说：“我生平最大的愿望就是到李敖的书房参观一下，听说他书多极了，能不能趁今天他不

在家让我满足愿望？”如此奇怪的要求！为什么他不参观图书馆？有一天敖弟提出要我帮忙将各处台面揩揩干净。我回答“晚上我再揩”，敖弟说：“为什么要等到晚上？大陆作风！”不知道他哪里得来的偏见“大陆有拖拉作风”。其实我只代表自己不代表大陆，更何况我是因为嫌在敖弟眼皮底下干活儿不容易。敖弟倒是说干就干，自己也动手，小屯和我跟着他转，敖弟很挑剔，台面要用湿布揩，布要拧得很干，揩在台面上要看不到水迹。

抽空暇时间敖弟会拿份珍品，对我介绍一下它的价值和出处，那是挺长学问的事，敖弟会翻阅参考找根据证明那是正宗原件而不是赝品，敖弟是个有学问的人，他的学问来自勤奋和孜孜不倦的努力。一九九二年年底大姊夫在台湾向敖弟偶然提起他在北京医学院曾任学生会主席，北京解放前因为有人告密，大姊夫被列入逮捕名单，后来他去了延安，解放后再回北京。谈过也没在意，不过是亲眷之间话家常。没想到隔了一天李敖找到书面根据，出示当年学校当局执行对黑名单上学生逮捕命令的情况，名单中包括大姊夫的名字，也知道是谁在告密，大姊夫当时就瞠目结舌，佩服得什么似的，敖弟真有他奇特的才干！

假日敖弟夫妇到哪里去郊游也约我回去，一个星期天敖弟开着 Benz 带我去阳明山，我从来没乘过 Benz，那天天气又晴朗，预期是一次愉快的旅行。没想到开车上山的人特别多，一路上不停地塞车，开开停停，没多久我就晕起车来，不断下车透透空气，实在说台北的交通真比上海好不到哪里去，上海是人多到处拥挤不堪，公共汽车里常挤得甚至关不起车门来，但至少到处通风不会晕车。而台北轿车那么多，又开不通畅，加上大量摩托车的废气，我已下车走了还是感到空气混浊污染严重，我真怀疑台北的汽车和摩托车排气是否合格？总之，我不断要下车吐几口，敖弟用汽水将我吐的垃圾冲干净，最后马上快到阳明山了，我想想可怕的回程，还是决定下车改搭公车回台北，敖弟笑我真是穷命！可小屯帮我，她

说：“李敖车开得真不怎么样，我也觉得不舒服！”是呀！我平时本来是不晕车的，除非司机开车技巧不灵。说起轿车，小屯告诉我李敖原来的车是停车场中最烂的一部，直到给他大女儿买部新车之后，他才想到自己的车实在该换了。

敖弟在生活上对自己并不奢求，有时还相当节约，但对亲人善良诚恳，他邀大姊和我每年抽空去台北陪陪老母，并且由他承担一切费用，敖弟这次还主动建议我在台北治牙病，我真的不好意思造成他太大破费，敖弟先后打了十来个电话给牙医，请牙医尽最大可能帮我多救活几颗牙齿，他的用心良苦使牙医夫妇为之十分感动。敖弟知识渊博，愈有学问的人就愈谦虚，我们闲谈的时候，他总是饶有兴趣地听我讲点什么，他什么都爱听，与敖弟闲聊我从来不感到自己的叙述是多余的，或担心该不该说。我们可以谈得毫无拘束，敖弟给我一种信心和信任感。我随时感到他是自己的弟弟，分别了四十多年丝毫不损伤手足之情。小时候的敖弟还不懂得关心别人，而现在的敖弟给予我无限温暖。敖弟会设身处地为人着想，他认为我当初阴错阳差没能跟着家走并不公平，虽然说几十年前就已铸成事实，谈了于事无补，但他确实一语道出我的心里话，我需要的也正是这份理解和安慰。

我这次来台北，敖弟碰巧有一天看到妈妈对我发脾气，他很惊奇地问我：“为什么老太太对你这么凶？”我说我也习惯了，他更奇怪地问我：“从什么时候开始？”实际上，分别三十多年之后在香港再重逢，我就明显感到妈妈个性变强了，脾气也变坏了。又有一天，妈妈、吕小姐和我一起吃饭，当我拿起饭勺盛饭的时候，妈妈说：“你怎么那么笨？别用饭勺，要用筷子挑！”接着妈妈让我舀汤，我刚拿起小汤匙，妈妈又骂我笨，问我：“为什么不用饭勺舀汤？”我无可奈何地对吕小姐说：“我活到六十五岁，就从来没听说过用筷子挑饭、用饭勺舀汤的事！我们这老太太脾气有多古怪！”对吕小姐小声嘀咕妈妈是听不见的。接着我又大声对妈妈半开玩笑地

说：“这儿人少不倒要紧，原来咱们家十多口人吃饭，若是都用筷子挑，那第一个人吃完了，最后一个人的饭可还没挑进碗里呢！”自从与敖弟交谈一些看法之后，我心情舒畅很多，无论如何有人的确理解我，何况照敖弟的盛情厚意，我是为陪老母而来，何必多计较小事，老太太必是有不顺心的事，对我发泄一下也不奇怪，当然我是女儿，被妈妈指责几句也就算了，可以不放在心上，如果骂媳妇或女婿，人家怎么受得了？做妈妈的人时常会忘记儿女已是成人，甚至是老人，一切父母说了算的时代早已一去不复返了。

我们的妈妈是位能干好强的老人，虽年已八旬有六，但记忆力和理解力都好得出奇，郑板桥写过四个大字“难得糊涂”，妈妈看了不以为然地说：“谁爱糊涂谁糊涂，我就不糊涂！”妈妈现在还能帮敖弟不少忙，每天买报、剪报、做好一切准备寄大批信件，妈妈自动将邮政编码校对正确了再发信，各地区的邮编她都熟记在脑子里，并将信件按邮编分好类便于邮递，邮政部门真该奖励这位热心义务帮助工作的老太太，敖弟总找些妈妈力所能及的工作，以便使妈妈保持一定的活动能量和保持脑筋清醒，妈妈与敖弟在个性强、办事认真负责有条不紊、会动脑筋善思考、聪明、工作能力强等方面，都真不愧为母子！

我们兄弟姊妹多数脾气又急躁又欠修养，经过岁月磨练，不吹牛地说我相信自己朝改善的方向发展，而对敖弟的感觉是他这方面的弱点可有“进步”，据说过去的首要“靶子”是小八弟，而现在变成小屯，可爱的小屯天真而遗憾地对我说：“小八在这儿的时候多好，李敖总是对小八发火，拿他出气，现在都对我！”对啊！总不好意思莫名其妙对外人光火，心里有什么不顺的事，首当其冲分担烦忧的自然是自己亲近的人，无论如何，小屯单纯懂事、温柔体贴，能在各方面支持李敖，他们共同拥有心爱的儿女，尤其儿子戡戡聪明乖巧，会背诵好多首诗，喜欢电器，尤其爱摆弄吸尘器，奶奶说：“可以将清洁工辞退了！”小女儿谡谡虽然还小，但一看就知道将来会

和妈妈一样是个小美人儿。敖弟年已花甲,有个安定温馨的家,这使我们这些亲人无限欣慰。

许多人只看到李敖三不来就批评谁,“咬住”谁不放,动不动就要告谁和谁打官司,看到他“霸道”的一面,我想因为他有正义感,不能容忍当官的人有缺点错误,看不惯当权了还缺乏应有的知识和能力为百姓办事,为什么这些人不该反躬自省,要求自己更能以身作则更完善呢?李敖只是大声呼吁,而错不在李敖。曾几何时听到李敖抨击弱者?相反地,他对处于困境的人充满支持和关怀,他会“路见不平,拔刀相助”,我想作为李敖的朋友或亲人,那是十分幸运的事,我们其他姊妹兄弟没有一个是敖弟的同行,也没有一个像他一样杂七杂八跨那么多行业。敖弟是个精力充沛的人,而且好像愈忙愈来精神,我在台北短短的几周,敖弟有时候甚至忙到上午要有两场官司出庭,下午要去东吴上课,约会朋友只能排在晚上,忙得连吃饭都随便凑合一下。

今年三月五日,传家艺术公司为章孝慈募集医疗费举行李敖珍藏精品拍卖会的当天,我也在中途进入拍卖场看热闹,正好听到坐在就近的两位先生议论,一位说他并没有钱买,只因为想到李敖在“半主持”拍卖会,内容会精采生动,他是为欣赏李敖才参加的。看来像我一样站脚助威的还大有人在。当场看到敖弟洒脱大方,谈笑风生,不时地引个典故、讲个笑话,深入浅出地介绍历史背景、作者生平,谈及每幅艺术品的价值所在。一会儿用点将法,一会儿又用激将法,使会场气氛十分活跃,我真为有这么一位聪明能干、知识面广、反应敏捷、幽默健谈的弟弟而骄傲,常听到有人感慨李敖的才华,认为他“生不逢时”,实际上,永远一帆风顺时运亨通的人、事和路本来是没有的。单凭李敖能单枪匹马“杀”出自己的“地位”,为社会所承认,经得起狂风暴雨考验,不怕挫折并挺直腰杆,就知道李敖永远是强者,我绝不是袒护自己的弟弟,但深信历史迟早会给予他正确而公正的评价。



敖弟十分风趣,我离开台北的前一个晚上出门想买些巧克力送人,正好路上碰到敖弟,我们一同去了远东,敖弟说送糖并不实用,我也正愁没人帮我拿主意送点什么实用的东西,最后敖弟替我选中了一个水煮开了会响的水壶,还挺大方地说他出钱买来给我送人,我说:“谁听说买水壶当礼物送人的?”敖弟回答:“很实用!”

最后,请原谅我可不是学文学的,为了敖弟六十岁生日,可真让我想了好一阵子。最后,总算想到求救于文学底子好、说话又有条理的三妹,果然电话中三妹给了我非常好的提示,我也就勉为其难地搪塞些内容滥竽充数了;不过我想透个风给敖弟,三妹可捎了一句:“若说李敖是真聪明有才干,不过有时候也真浑!”好了,既然是为了祝贺生日快乐,关于“浑”一说就留待将来讨论吧!至于生日贺礼方面,我正考虑是否该回送敖弟一个实用的水壶?

(一九九五年四月)



我最难忘的事和人



# 目 录

自序.....	(151)
我最难忘的一件木雕.....	(153)
——潭畔寻思录	
我最难忘的一场演讲.....	(156)
——陈璧君到陈碧君	
我最难忘的一片小湖.....	(161)
——中兴湖	
我最难忘的一套条例.....	(164)
——四十二年一恶法,杀人如草不闻声	
我最难忘的一家书店.....	(167)
——书店之死	
我最难忘的一个官僚同学.....	(171)
——我所知道的施启扬	

- 我最难忘的一个邻居…………… (191)  
——裴老爷子
- 我最难忘的一个将军…………… (194)  
——为宋希濂将军出书经过
- 我最难忘的一个老兵…………… (207)
- 我最难忘的一位学者…………… (215)  
——为钱穆定位
- 我最难忘的一位教授…………… (218)  
——台静农的人格与学格
- 我最难忘的一位残障人士…………… (221)  
——病房里的哲学家 介绍《邱铭笙用写的卡通  
动画 黑色喜屋》

# 自序

这本“我最难忘的事和人”共收有十六篇\*文字。前面六篇,以事为经,包括:一、“我最难忘的一件木雕——潭畔寻思录”,二、“我最难忘的一场演讲——陈璧君到陈碧君”,三、“我最难忘的一片小湖——中兴湖”,四、“我最难忘的一套条例——四十二年一恶法,杀人如草不闻声”,五、“我最难忘的一个组织——‘国际特赦组织’三十年”,六、“我最难忘的一家书店——书店之死”;后面十篇,以人为纬,包括:七、“我最难忘的一个官僚同学——我所知道的施启扬”,八、“我最难忘的一个邻居——裴老爷子”,九、“我最难忘的一位烈士——‘郑南榕研究’自序”,十、“我最难忘的一个将军——为宋希濂将军出书经过”,十一、“我最难忘的一个老兵”,十二、“我最难忘的一位学者——为钱穆定位”,十三、“我最难忘的一位教授——台静农的人格与学格”,十四、“我最难忘的一个‘××义士’——我所目击的小‘××义士’曲军成”,十五、“我最难忘

的一位残障人士——病房里的哲学家——介绍‘邱铭笙用写的卡通动画‘黑色喜剧’”，十六、“我最难忘的一个国特”。以经纬分编事和人，只是为了方便，事实上，事和人是很难分得太清的，也没有必要分得太清。

这十六篇文字，主要是我“走过从前”所余旧作的一部分。我的旧作，虽然已因国民党伪政府统治力衰微而松绑，但是政治上的松绑并不等于世道人心上的解禁。在许多方面，世道人心已被多年辐射而污染，读者其实比以前还混蛋，品味能力也已大坏，我怀疑还有多少人配读李敖的文章了。虽然如此，我还是欣然一册册重定我的旧作，以垂久远。这本“我最难忘的事和人”，就是行远自迩的一些起步。“远路不须愁日暮”，在日暮的岁月，我笑着走上前去。路上偶有难忘的人事在我记忆里闪过，也算是远路上的一些插画，虽然那些画面，早已是过眼烟云。我已行年六十，我的兴趣在未来的晚境，不在过去的烟云。我在烟云里走过，它们在我背后，但对读者说来，它们正该是天边的远景。这一真理，我真希望读者能知道。李敖写书和读者读他写的书，有不同的分际，一如先知者和追随者的分际。读了以后不能看到远景，这种读者就太笨了。

一九九四年八月一日

此次出版选入 12 篇——编者注



# 我最难忘的一件木雕

## ——潭畔寻思录

好久好久没来日月潭了，今晚竟在日月潭睡了一夜。

所谓一夜，其实是半夜。因为清早一点就起来了，起来做工。我的做工，就是读书写作。杜甫诗说“读书破万卷，下笔如有神”，“读书”的真目的，乃在于“下笔”，“下笔”就是写写写。光读书而不写作，只为消遣或进学而读书，我是不来的。我从不为消遣读书，有人问阎锡山每天做何消遣，阎老西回答说，我不觉得人生有什么好消遣的。这话真逗，热爱工作的人，工作时间还不够呢，又消什么遣？至于为进学而读书，对我几乎也是过去。我过去读书无算，一生中除了入伍训练和入狱被疲劳审问一段时间外，没有一天不读书，日积月累，年复一年，学问已经成精，除了极特殊的新书外，几乎无须再读任何书了，只消把我过去读的书给遣出来，化为文章以利苍生，就功德无量了。

有时候，我未免起疑，我感到一个人，一生读了像我这样

多的书,是否有必要。一个人活了一生,总不该花这么多的时间在读书上吧?在日月潭九族文化村看高山族民俗之舞,“姑娘美如水”、“少年壮如山”,他们是那样自然、那样原始、那样王阳明式“束书不观”(把书捆起来不看),岂不也好?他们那种九族,是载歌载舞载欣载奔的九族;而我的九族,却是古书中“克明俊德,以亲九族”的九族,两者相较,他们是活生生的,我却是死沉沉的啊!

当然,高山族的活生生,也付出了他们的代价。他们不读书,缺乏洋书中所谓“知识的力量”,一旦世外桃源侵入了挟有“知识的力量”的外来人出现,他们的命运,便被注定。——从大陆渡海而来的中国人登陆台湾,对九族巧取豪夺,整天搞各种尺寸的“二二八”、各种号码的“清乡”,最后,九族被逼到高山上去。这些人,霸占了台湾。其中有数典忘祖、也忘了高山族之祖的人,居然自称起台湾人了,居然把后来的中国人叫做中国人了。人间蛮不讲理的事,中外已多,但蛮不讲理到这种滑稽、抹杀事实、而又脸皮奇厚的程度,恐怕就只此一家啦!

我静静坐在看台上,在热闹的气氛中,静静看着每一幕民俗之舞。其中赛夏族的矮人祭,却带给我一片暮色与苍茫。舞台上四位舞者、看台上四百位观众,在谋生上、在艺术上,舞者各尽所能;在欣赏上、在“消遣”上,观众各取所需,但对我说来,我感受到的,却不在这些,而在一个弱小民族的凄凉与哀恸。那种音乐、那种画面,深深地淹没了我,我不相信舞者和观众能有我那样深刻的反应,因为那种反应,只有对那种弱小民族的衰亡历程颇有所知的读书人,才能别有怀抱。英国历史家吉本(Edward Gibbon),在半岛旧迹,听到钟声,凄然而起芜城之悲,发愤而写衰亡之史;如今在我眼前的,没有

古罗马的旧迹芜城，有的却是活生生的衰亡之舞，舞者不知他们以民俗传承自己苦难；观众不知他们以掌声赞美人间不平。这一对比，更令我想东想西不已。

九族文化村中，把各族的茅屋、谷仓、鸡窝、猪舍、用具……都一一陈设，并以各族老者，着其衣冠，不异昔时，以广招徕。老者或编织、或吹奏、或木雕、或打盹，用缓慢的动作，在陪伴着他们残余的一切。他们实际已一无所有，有的只是时间——为他们停滞的时间。他们来自过去，生活在过去，过去在他们前后、在他们上下、在他们左右。以过去来面对这个世界，他们的祖先失败了，背对他们而去；如今，他们面对过去，背对这个世界了，但世界还是敲他们的背，要他们交出民俗、雏妓、劳工和老人。

在卑南族的架空茅屋底下，一位老男人在木雕，一位老女人在编织。他们身边，挂着几把木雕的厨具在出售，一件木雕的彩色小船，孤零零地放在地上，一条小浮笈贴在凹面里，上写“500”三个数字。五百元对他们已经是大数目。我满怀歉意，把这条彩船买了下来。它不是复制品，它只是复制了高山族祖先的观念。那观念里没有诺亚(Noah)式的方舟，在世外桃源的世界里，他们根本没有以方舟逃世的观念，只有载浮载沉的彩船，去供他们徜徉。如今人船已杳，只留下这一木雕了，木雕虽小，可以喻大。

从午夜写起，已近黎明。在潭畔寻思，已近尾声。我即将重返台北，去面对那个我宁愿背对的世界。

一九八九年七月二十六日

# 我最难忘的一场演讲

——陈璧君到陈碧君

前年在清华大学讲了“清华生与死”、去年在淡水工商讲了“淡水深与浅”、今年在师范大学讲了“师大新与旧”。本来想去辅仁大学讲“辅仁神与鬼”的，大概风闻我这恶客话没好话，所以没被邀请。但是，交通大学看中了我，要我去讲，我决定讲“交通快与慢”。这场演讲，早在几个月前，就由对方跟李敖出版社的小苏约好了，小苏通知我，我漫应之。

到了上个月，对方要我去讲了，我却意兴阑珊了，小苏没法，乃又通电话又打电报又写快信，表示歉意，告诉他们李敖先生不能来演讲了。

十二月四日晚上，出版社转来一封快信，是交通大学学生活动中心学术部长陈碧君写给我的，信中说：“十一月份您之未能莅校演讲，同学们均深表遗憾，一致要求再度邀约。……您的拨冗光临，将令我们的活动更形生色。”我拿着信，深感自己不对，上次约得好好的，竟不去讲，这次一定要补过。于是

我亲自挂电话到新竹。在电话中,陈碧君声音轻微而平静,她细腻地向我说明了演讲活动的细节,真像一个学科学的。她的说明使我愿意前往。她由我选时间,我选了十二月二十一日。

陈碧君再来快信,对我表示感谢,并寄来我要的校方资料,“如有不详尽处,我们可以再补寄进一步的资料。”并告诉我:“十二月二十一日(四)下午约四点半,本校同学吴彰明会至您处接您至交大。”后来又打电话到出版社,改为四点,以便可以有较多的时间请我吃饭,并参观校园。我对这位小朋友办事的周到、细心,有了很好的印象。

我厌倦繁华世界,我的凯迪拉克轿车早就卖掉了,我很少出门,出门大多健步。为了去新竹,我和上次去清华演讲一样,还是请远景出版社的沈登恩送我,李敖出版社的吕佳真一起去。本以为交大同学吴先生一到,就出发。但是当天下午四点到我家,坐在客厅中沙发上的,却不只是吴先生,还有一位许先生,另有一位小女生,就是陈碧君自己。

我的习惯是,凡是我同意来到我家的人,我都不再拒人于千里之外,反倒友善地带他参观我的三窟之一——我那六十二坪的工作间。三位小朋友看到的,大概是中国人藏书藏资料的冠军之家,自然免不了好奇与惊异。我们小聊了几句。陈碧君短发、清纯而秀丽,她戴着浅框眼镜,镜片上的深度不及她在知识上的深度。念的是电子物理学系三年级,那是博学的我,却一点也不懂的学系,女孩子能念物理,已是异数,何况物理头上又带电子的呢?

从书架上,我取下我印的《汪政权的开场与收场》给她看,我说:“汪精卫的太太也叫陈璧君,不过璧字和你不一样。”不

料她却说：“我的名字，原来也是那个璧字。”她的话，使我感到她对跟她同名的前辈女士并不陌生。我猜想：这一由“璧”转“碧”的过程，也许是一种有意的回避。

我把“陈璧君”放回书架上，陈碧君站在我的背后，我觉得我正夹在两代的陈璧君里，我的时间感、我的历史感、我的现代感、我的“水平思考”……一时都云集在我的思绪里。两百年前一个退出情场的单身汉爱德华·吉本(Edward Gibbon)，在罗马做芜城之吊，在一片死寂之中，他走入教堂，发现他背后的钟摆，是静止中的唯一动态，那动态带来了古今时间的连锁，也带来了生命。深刻的对比，使他发愤写下一代名著——《罗马帝国衰亡史》(The Decline and Fall of the Roman Empire)。对第一流的历史家说来，那种深刻的对比是多么重要，没有那种强烈的感觉，历史将没有生命，而过去只是枯骨。

没有人知道我在两代陈璧君之间，正云游回来，包括我背后的陈碧君自己。我们一起下了楼，分坐两车，前往新竹。在车里聊了许多天。细雨中到达交大，夜幕已垂。小朋友们摆了一桌酒席招待我。陈碧君发现我不喝非自然的果汁，特地陪我去找白开水。她待人细心亲切。唯一的小女生，被许多小男生包围着，是一幅令人神往的画面。如果我晚生三十多年，置身交大，我想我也会追随她，并且把小男生们一个个撂倒。

演讲前，在细雨和夜幕中，她陪我走在校园的路上，对我说：“李先生，这条路有一样特色，就是它是循环的。你走下去，会又走向原点。”我回答她：“这样也好，你永远循环，永远不会迷路。”

演讲的情况还不错，为了答复问题，两个小时外，又延长

了二十五分钟,前后都由陈碧君主持。在演讲中,我带听众到了另外一个世界,但我始终在两个世界。陈碧君坐在左边第一排,我几次称她做“陈部长”。她的笑容是优雅的,我想,《阿丽思漫游奇境记》(Alice in Wonderland)中那只猫如果看到,一定剽窃她的笑容。

回到台北,已近子夜时分,我站在书架旁,又回到了原始的“陈璧君”。那位陈璧君生在一百年前,死在一九五九年,她死后十年,这位陈碧君才出生,她们两位除了同名、除了同乡、除了同是优异的女性,萧条异代,其实无一相同。但在我的思绪里,却从下午四点以后,一直把她们联想在一起。在书房里、在汽车里、在餐厅里、在贵宾室里、在演讲时的思绪起伏里,这种联想都间歇未断。把她们联想在一起,比拟或属不伦,陈璧君已作古,陈碧君却在世;陈璧君平平,陈碧君却可爱;陈璧君死于忧患,陈碧君却生于安乐。……她们乍看起来,没有相同的基点,但在历史家思想家的透视里,在苍茫之间、在生死线外,基点却是一个。陈璧君是中华民国的建国者之一,在波谲云诡的变化中,中华民国对她有了奇特的对待,把她关进牢里。当中华民国在大陆先亡,中华人民共和国接替了牢狱的钥匙,要她悔过,就放她出来。她说她无过可悔,终以七十之年,老死狱中。……(编者删)而新一代的陈碧君,她却把青春朝着新的理想。前后的理想,容有不同,但在两代交织之间,她们的优异与执著,又岂不是一种冥冥中的重叠?陈碧君早生百年,也许正是革命先行者;陈璧君迟生百年,也许正是交大学生。这种重叠,恰像那西方名著《她》(SHE)中的千年女王,当一旦法术失灵,她本人由红颜到白发,即在指顾之间。这种玄黄乍变,又岂浅人所能觉察?

如今，书架里的陈璧君，百年孤寂，身陷黑历史中，尘封于过去；而校园里的陈碧君，青春鲜活，身穿白夹克，在胸前红底蓝字的牛津(OXFORD)图案中，开展她的未来。

既伤逝者，行念人也。我庆幸历史不再循环，那令人痛苦的循环啊，使人迷路。

一九八九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 我最难忘的一片小湖

## ——中兴湖

美丽的大学都有湖，从清华大学的相思湖，到燕京大学的未名湖，都是有名的。中兴大学也一样。并不美丽，但于湖则一。不过，在命名方面，它既不寄于相思，也不晦于未名，而是政治性极强的诉求——以中兴在望，因以为名。

中兴湖的造型以中国地图为蓝本，千分之九百九十七的大陆，配上千分之三\*的台湾，隔“陆”挖空，各注以水，形成完整的中国。乍看起来，神州不是陆沉而是水没，怵目惊心，令悲观者不无沧桑之慨；但是，对乐观者说来，当他站在台湾“陆”峡，左顾右盼，又何尝不起地质学上三叠纪的遐思？遥想那一年代，台湾与大陆根本尚未分割，台湾海峡根本就是陆地，中国早就统一于地理之内。如今，当你站在中兴湖的台湾“陆”峡上，举目虽有河山之异，但异中求同、同中求远，你不妨

---

\* 数字为近似数。——编者注

从悲观转为乐观,发现中国本就是如此。自天地玄黄、宇宙洪荒观之,多少陆沉、多少水没、多少聚散、多少分合,岂不正是亿万年来正常的表相?自地质学看来,天大人小,人世的沧桑,在宇宙的沧桑面前,已经渺小得不算什么,变得“曾不能以一瞬”;但是,宇宙的沧桑却是雄伟的、瑰丽的、多彩的,苏东坡说“曾日月之几何,而江山不可复识矣”,这正是宇宙沧桑的气魄。对比之下,人世沧桑的变局,就显得卑下而猥琐,出将入相、江山易主、百年世事、长安弈棋,实在不值得那么悲观,反倒是宇宙的玄黄乍变,令人终起乐观之想。——在造化眼中,人世虚幻,终归空无;但宇宙不灭,得涤万染。造化弄人,岂不值天帝一哂、如来一笑?哂笑之间,乐观在焉。

\* \* \*

中兴湖是一个普通的湖,正因它造型特异,所以引人遐思,使人赋予它不凡的感受。沿湖漫步,在清早,你感受到的,是处处动态,湖边人们三五成群,或奔或跑;湖上则是白鹅戏水,载浮载沉,相映别成图画;在午间,你感爱到的,是处处慵懒,人们倚石小寐、白鹅蜷卧成眠,清风徐来,水波难兴,仿佛湖亦有情,不无睡意;到了晚上,你感受到的,是处处静谧,情人寄语,白鹅静浮,月光如水,水中见月,虽有蛙声初唱,但令人不觉嘈杂,反有“鸟鸣山更幽”的感受,没有蛙声,好像反倒衬不出夜色与幽静。

在这些感受中,你会因它的造型特异而别有遐思,遐思到“无何有之乡”、遐思到“广汉之野”、遐思到庄子那种境界,而“独与天地精神往来”。你的境界会提升,提升到不止是沿湖漫步早、午、晚看人看鹅的层次,你会遐思到探索宇宙观的层

次、因湖寄情，因情交感，而别有所托，在湖滨之外。

\* \* \*

八百多年前，朱熹与陆象山于江西铅山县有“鹅湖之会”，在鹅湖之滨，做宇宙哲理的重大辩论。陆象山说朱熹思想支离，不能直指本心；朱熹说陆象山自信太深，不能客观察物。两人不欢而散。但是，“鹅湖之会”的底子，在六年后还是拉近了两位哲人，陆象山在江西星子县白鹿洞应邀为朱熹的学生讲课。陆象山口才过人，讲得朱熹的学生为之泪下。后来陆象山死了，朱熹带学生去吊祭他，成为“鹅湖之会”后的一幕绝响。

从中国的鹅湖到外国天鹅湖，湖滨的美丽总要有白鹅来陪衬。中兴湖的景色，不能跟世上许许多多名湖相比，但是白鹅在兹，却又使一切改观。从白鹅身上，人们看到了美丽、优游、安稳、认真而原始。这些特色，岂不正是古今哲人所向往的境界？这种境界的动物，长守湖边，恰为中兴生出无穷颜色。你以为白鹅何知，但白鹅又何须有知？白鹅本身与宇宙合为一体，合得比“天人合一”还来得斧凿无痕，在湖边看它们、看它们，我们会变得相形自惭。古人写诗说：“输与仙都吉居士，一帘山雨听鹅经。”在白鹅面前，人类是输家、是失败者。人类要中兴在望，方能自足，但白鹅呢，它以中兴为湖。——中兴不须远望，中兴就在它家里，它就在中兴家里。白鹅在兹、中兴在兹，人们只是中兴湖的过客，真的主人，原来正在那里。

一九九〇年六月

# 我最难忘的一套条例

——四十二年一恶法，  
杀人如草不闻声

四十二年前的六月二十三日，一个十四岁初中二年级的学生，看着当天的《中央日报》第一版，标题《惩治叛乱条例总统二十日明令公布》；四十二年后的五月十八日，一个五十六岁的饱更忧患的异议者，看着当天的《中央日报》第一版，标题是“立院通过废止惩治叛乱条例”。——四十二年的岁月，就这样过去了。

在前后两次《中央日报》的标题之间，他曾肤尝身受这条例的威力，他被抓到国民党的黑狱里，用这条例，初判他十年。十年，对人的一生青春说来，算点什么；但对这条例而言，不算什么。这条例中，死刑累累、无期徒刑累累，十年以上，已是宽大之至了。光在戒严期间，就有两万九千四百零七个案子，在这条例的铡刀边缘走过，多少人伏尸法场了、多少人坐穿牢底

了、多少人因被判十年还感到庆幸呢！谁还要埋怨十年长长啊！

那个被初判十年的人，他是谁？他是千千万万这条例受害的血证人与见证人，他既是别人，也不是别人，他是我。

在这条例废止之日，我拿起前后两份《中央日报》，摆在一起，感到国民党这两份党报，正横跨四十二年的午后黑暗，搭配成一幅绝妙的血色黄昏。

在血色黄昏中，我逐渐老去。夕阳是无限的好，但是，你跟你的敌人都将归于黄昏，只是在“慈湖”、在“大溪”，他们先走一步。他们死了，你也老了。其中玄妙很多，但是，纠缠其中的赫赫苛政，首事之法，就是这条例。

国民党文工会头子同一天宣布：“为配合动员戡乱时期的终止，党政部门对不合时宜的法规均在全盘积极检讨之中，《惩治叛乱条例》的废止亦为检讨法规的其中一项，且早已展开有关废止的作业，并非因‘独台会’一案件及受外界压力而让步。”我看了，笑了，淡淡地笑了。任何人都相信他在说阿Q式的谎，我却笑着相信他说的，又何尝不真？这条例，的确已因“不合时宜”而变得大而无当了。——国民党已经秋风无力，它还敢照这条例判谁死刑、判谁无期呢？既然刑期重不下来，回归刑法第一百条，岂不完全够用了？除了共产党入境等芝麻问题，带给国民党一些不便外，这条例的存在，只是秋风肃杀之气的一股象征而已。如今，高速废止了这象征，岂不也得顺水人情的好处？我笑了，我笑那些以为这条例废止，国民党吃了败仗的说法，持这种说法的人太天真了！——废止了又怎样？有刑法、国安法等继续坐镇把关，办人还愁缺法律吗？

天真的人还赞美立法委员的快速废止这条例的行为，我又笑了。这一行四十二年的条例，三个小时之间即可二读通过废止，足证立委众志成城，把恶法摧枯拉朽，易如反掌。但是，令人奇怪的是，这些立委们过去在干什么？他们为什么坐视四十二年、三十二年、二十二年、十二年，乃至二年，让这条例肆虐横行，哭了一家又一路，杀人如草不闻声？

天真的人又赞美废止这条例得力于教授与学生的抗争，其实，教授是作秀的、学生是娇嫩的，看看过去五四的中国大学生、看看眼前五四的朝鲜大学生，就知道人家是玩真的，台湾大学生玩的却是家家酒。坐在校园里、坐在车站里，一切功夫，只是坐而已。学生运动要靠坐功，这是“肉蒲团”的和尚功夫、这是“坐坛子”的妓女功夫，不是大丈夫干的事。但是，这些小表哥小表妹既然出来了，还是该肯定他们一下。他们的功劳也是有的——他们是骆驼背上最后一根草。

四十二年过去了。我又笑了，淡淡地笑了。我翻开市井的劝善书——《四十二品因果史》，抄一段小诗，以遣我怀：

本来面目无一物，  
万物难煞本来真。  
火不能烧真空体，  
水不能盖其人身。

作为水来火去的人，我高兴我走到现在、走过从前。这条例像是一条枷锁，但是，最后赢的，是他死我活。没有了蒋家王朝，枷锁已是不真。“真空”“真人”又笑了，他笑他们都是假的。

一九九一年五月十八日午

# 我最难忘的一家书店

## ——书店之死

小时候在北京，喜欢读课外书。课外书中，以开明书店的出版品，影响我最大。《开明青年丛书》、《开明文学新刊》、《开明文史丛刊》、《中学生》月刊、《开明少年》月刊等等，都是我最喜欢的。由于喜欢它的出版品，连带也喜欢上那家书店。在北京，我去过它在琉璃厂的分店；在上海，我去过它在福州路的总店。北京的分店比较大，上海的总店就小多了，但不论大小，比起附近的老字号书店像商务印书馆、像中华书局来，都寒酸得不成样子。虽然如此，但开明书店给青年人一股朝气，它是左派的书店，比起它来，任何老字号的书店都显得尸居余气了。

开明书店不单在北京有分店，在南京、重庆、成都、汉口、广州、长沙、杭州、南昌、昆明也都有分店，最后一个分店，设到了台北，在台湾光复后，它把触须延伸过台湾海峡，使在台湾的中国人一同感染它的朝气。

不过,这股朝气还没感染了多久,国民党伪政府就撤退到台湾来。这个伪政府既跟大陆断掉了锁链,在它狭窄的视野下,凡是大陆书店在台湾的分店,都要被迫剪断了连锁。商务印书馆改名叫“台湾商务印书馆”、中华书局改名叫“台湾中华书局”,开明书店也未能幸免,它改名叫“台湾开明书店”。比别人更惨的是,由于它是左派书店,它的出版品,大量地被查禁了。纵使内容不涉及政治的书,也因作者没有来台,变得只敢印该书,作者名字却不敢印出了。于是,叶绍钧编的《十三经索引》,变成了“本店编”;夏丏尊、刘薰宇编的《文章作法》,变成了“本店编”;吕叔湘的《文言虚字》,变成了“本店编”;张沛霖的《英语发音》,变成了“本店编”;王峻岑的《数字列车》、黄幼雄编的《电动机》、陈岳生编译的《原子能与原子弹》等等等等,也都变成了“本店编”。只要人在大陆,哪怕是你编的谈数学的、谈电动机的、谈原子能与原子弹的书,也都不能把作者抛头露面!“本店”代替了大陆的一切,令人有点哭笑不得。

上面这种表态、这种小心翼翼,其实还是不够的。于是,台湾开明书店啊,开始明目张胆地印出刘清波的《三民主义纲要》了、印出芮和泰的《三民主义总复习》了、印出李华柱的《国父革命之学》了。——一个开明的书店降格到出版这种不开明的党八股,它的无奈,也就可想而知了。

跟大陆上的开明书店不同的是,台湾的开明书店,坐落在台北中山北路,距坐落重庆南路的老字号的书店很远。它孤零零的在中山北路一段七十七号开起店来,店面开得极不景气,推门进去,书架分格未扫、书本尘封未除,冷冷清清、疏疏落落,一眼望去,令人备感凄凉。去中山北路太不方便,我在大学时候,每年会去上一次,有点似曾相识之感的,是我看到



那位衰老的店员索非先生。索非先生编有《世界语入门》，开明书店出版，算是唯一跟大陆发生连锁的老作者。他不晓得我知道他就是索非。他的《世界语入门》，书如其人，也早就落伍了，但他在那儿，多少还流露出一股味道。不过，似曾相识之感很快就被沧海桑田之感取代，索非先生人如其书、书如其店，他象征了一个书店的没落。——政府可以流亡，书店不能流亡。一朝变成了流亡书店，它的精神就中断了。

这几年来，因为意兴阑珊，没有再去开明书店。去年的一天，我忽然心血来潮，要去看看它了。我到了中山北路、到了一段七十七号，却连那家极不景气的店面都找不到了。门牌一段七十七号的，却分明是一家气派堂皇的“马可李罗面包公司”，营业项目包括“西点面包/葡萄美酒/香醇咖啡/西式冷食自助餐”等，全然一片口腹之欲，没有丝毫精神食粮。我呆了。开明书店呢？开明书店哪里去了？难道连那么一家极不景气的店面，也开不成了么？

我不死心，向面包店的柜台小姐打听打听。小姐头都没抬，把手向上一指，又向後一指，声音平直地说：“搬到三楼去了！它没有门，你就从后面上楼梯。”我顿觉起死回生，谢谢她，遵命做了。走到后面，满屋满地都是面包工厂狼藉，满楼梯也是。我左闪右躲、九转十绕，总算上了三楼。迎面的是一间小房，左边有一点铁柜式书架，右边就是四张办公桌。要找的书，寥寥可数，就在书架上。办事的是一位女孩子，她很亲切地帮我包了书。我跟她谈了几句，她对开明书店却很陌生。这时，一位老先生进来了，坐在朝窗的办公桌旁。我想这位老先生一定知道得多些，我首先打听索非先生的下落，他望着我，为之一怔。然后说：“索非在本店，已是二三十年前的事

了，下落早已不明。”我向他说：“四十多年前，我去过上海开明书店总店。”看他反应。他盯住我好一阵，慢慢地说：“你这位先生啊，你看到最风光时代的开明书店了。可是，这回开放探亲后，我去了上海，上海的总店却早就没有了。所以，开明书店啊，全中国只剩下台北这一家。我们这一家也撑不下去了，只好把一楼房子租给面包店，自己搬到三楼来了。这就是开明书店。没有人认识它了，连我也不认识它了。”

抱着新买的一包书，我原路走下楼来。走出了“马可孛罗面包公司”。站在门口，我转身仰望，在古老的建筑沿线外，是一片苍穹。像是死掉一个老朋友，我黯然而别。

一九九二年二月九日日记

# 我最难忘的 一个官僚同学

## ——我所知道的施启扬

我在一九四九年四月十二日到台湾，再过四个月，就是四十年了。四十年来，我结交台湾人无算，从贤到不肖，各类俱全。但我的生活范围很窄，所结交者，多以同学为骨干。我在台湾从台中一中初二上念起，念到台大研究所自动退学，结交了不少同学，其中尚有可记者，足资警世，老同学施启扬，便是其中之一。

我在一九四九年暑假后进台中一中，那时台中一中比较难考，外省子弟多去台中二中。两个学校我都跳班考取了插班，台中一中较好，我就上了一中。一中的台湾人最多，外省子弟比例极低，约占十分之一以下，我分在初二上甲班。那时初二上有甲、乙、丙、丁、戊、己六班，教室相连，同学很自然就

认识了,其中之一,就是施启扬,他在戊班。

施启扬小时候长得就高高的,人颇斯文,但斯文得近乎讨厌,不知什么缘故,惹毛了外省同学陈士宽等人,结果被揍了一顿。那时我跟他不熟,直到进了高中,同分在高一上甲班,座位比邻,才熟起来。他请我去他家玩,也来我家。他为人少年老成,像个小大人,脾气虽好,但也喜欢争辩。我那时知识成长已经极为快速,在班上喜放厥辞,颇为张狂。当时班上同学很吃我不消,王文振甚至写匿名信丢在我书包里痛骂我。不过我的张狂,纯是知识上的,只是恃才傲物,但不傲人,所以人缘亦佳,跟朋友只抬杠,不翻脸。施启扬由于像个小大人,却不为同学所喜。人又很笨,争辩起来,被我口舌修理,亦是一景。王新德有一次劝我:“你不要同施启扬争辩了,施启扬这个人头脑不行,你何必费唇舌。”这话使我印象深刻,至今不忘。

由于我自己年复一年在知识上“独与天地精神往来”,基本上,学校和同学是不能满足我的“境界”的,因此我虽然人缘亦佳,但内心深处,我却与人颇为疏离,我有一种“知识上的傲慢”(Intellectual Arrogance),不大看得起人,尤其讨厌制式的学校生活。读到高二完了,高三上念了十几天,就因痛恶中学教育制度的斫丧性灵,自愿休学在家。我父亲是一九二六年在北京大学毕业的,充分具备着北大那种“老子不管儿子”的自由精神,他随我的便,轻松地说:“好!你小子要休学,就休罢!”

我父亲当时正是第一中学国文科主任,他跑到学校,向教务主任说:“我那宝贝儿子不要念书啦!你们给他办休学手续吧!”

于是我蹲在家里，在我那四面是书的两个榻榻米大的书房兼卧室里，痛痛快快地养了一年浩然之气。

在我在家养气的时候，一天施启扬跑来找我，他央我向王孟仁讲人情。王孟仁是我父亲老友，北京师范大学化学系毕业，为人鹰隼精明，讲了一口好日本话，也在一中教书，他最不喜欢施启扬，不晓得什么事，施启扬开罪了他，求我去说人情。王老师住在一中宿舍，日式房子，讨了台湾寡妇。他又深沉又喜欢写打油诗，与许文葵老师互骂，人颇有趣，我偶尔登门同他聊天。这次为了施启扬，乃亲去王府。不料我说明来意，王老师却满面怒容，他说施启扬是职业学生，早晚会大做国民党狗腿！我当时弄不清他们师徒之间，究竟发生了什么事，也不便深问，败兴而归。三十多年后回想此事，我还百思不解，只是每思及王老师的话，真要佩服他是预言家！

一九五四年暑假，我以同等学力资格考进台湾大学法律系司法组，读了不到一年，又不想念了，乃重施故技，自动休学。痛快了几个月，然后考入台大历史系。在历史系后期，我住在温州街七十三号，台大第一宿舍第四室。第一宿舍颇多法学院的同学，因为法学院是我“娘家”，所以跟他们更熟。施启扬那时在法律系法学组，常来看我，我也去看过他。有一件事是他的“义举”，值得详记。

我的好朋友孟大中在物理系，他的父亲孟昭常和他母亲早在印度离婚，离婚后他和弟弟孟大强都随父亲到台湾读书，母亲仍在印度。有一次聊天，我忽然想起，如果离婚时，离婚证书上兄弟跟了母亲，那么兄弟两人即可视同侨生，不必当国民党的鬼兵了。孟大中听了，为之心动，希望我帮他假造一张离婚证书。我说可以，可是其中法律问题得找施启扬。于是

找到施启扬，告以原委，遂由施启扬起草，捏造了一封符合当年印度离婚情况的“离书”，其中每一细节，包括币值换算，都做得天衣无缝。造好后，由我亲自刻印二枚，做为证人。一人名彭立云，一名为孔昭庆，用印后，全纸用茶水泡过，再予晒干，于是大功告成。为求妥善，我建议孟大中去找台大训导长查良钊，查良钊当年也在印度，与孟昭常为旧识，可做人证。查良钊在西南联大时外号“查婆婆”，乐于助人，又为人糊涂，如告之以离婚时兄弟跟了母亲，他必然会跟着说模糊记得，如此在“离书”以外，可多一人证。于是一切依计行事，孟大中果然不必当兵，远走高飞矣！我在《大学后期日记》中一九五八年五月十三日条下写“昨今日皆研究离书”及刻印的事，即隐指此事。七月十日条下写“夜大中请我和启扬晚饭，后去新生看 God's Little Acre，我是老马请的。”就是事成后孟大中的庆功宴。施启扬当年肯这样义助朋友，冒险一起伪造文书，我至今感谢他。

我在大学的毕业论文题目是《夫妻同体主义下的宋代婚姻的无效撤销解消及其效力与手续》，写作过程中，因为牵涉到中国法制史，特别到法学院找材料。施启扬陪我，拜访了戴炎辉教授。后来我发现原来戴炎辉的著作，多是抄袭日本学者仁井田升的，特别告诉了施启扬，他大吃一惊。那时他也研究中国法制史，可是法学院的仁井田升及其他有关法制史的著作，都被戴炎辉借走，别人都无法看到，他乃向我借去不少。他写的借书信，经常是这样子的：

李敖兄惠鉴：

左列诸书写报告须做参考之用，不知贵系图书室或

中文系图书室可否借到？若可借到请即交由家弟敏雄携至法学院是幸：

(一)杨鸿烈 《中国法律思想史》(上册)

(二)程树德 《中国法制史》

望能速借，劳神之处谨先在此致谢。专此敬颂  
学安

(请代向贵室诸室友问好。)

李敖兄：

来访未遇。《中国法制史》、《中国法律发达史》及《历代刑法志》我已取去，学期结束前(一月十五日前后)奉还。

祝

愉快！

启 扬 留

十二月二十四日中午

我们在大学的时候，书籍贫乏，今日不难找的书，当时都视为奇货。从这两封信中，也可约略看出那时大学生的处境。

一九五八年八月二日，我大学毕业返回台中，有日记如下：“四时十分与弘、祝公、庭生、鼓应、克斌同车赴车站，华俊与又亮已先赴车站办好行李。至车站时，已人群一片，今日送行者：1 周弘 2 景新汉 3 马宏祥 4 白绍康 5 华昌平 6 李华俊 7 陈又亮 8 陈鼓应 9 祝庭生 10 张克斌 11 袁祝泰 12 朱广诚 13 黄锡昌 14 施启扬 15 佟耀勋 16 阙至正 17 孙英善 18 林淑美 19 杨祖燕 20 杨世彭 21

袁天中 22 萧启庆 23 王尚义 24 陈良榘 25 王曾才 26 李耀祖。”由这段日记中,可见我交游广阔、人缘亦佳。送行人中,李华俊、朱广诚、施启扬都是我台中一中旧识,最早认识的。

我返回台中后,等待南下入营做预备军官。施启扬有信来,也谈到借书的事:

敖兄:

大函敬悉,谢谢您。在校时劳费您代借书籍,至以为谢,并在此致感激之意。您要当兵了,而且是最坏的一种步兵,七日入伍,我因学校有事(现在在系里任助教,无法随便跑)不克返台中送行,又未能到您家吃蛋炒饭、见见静波,甚觉可惜。萧启庆已考取研究所了(罗某亦取了),今后可以劳烦他代借书了。我记得上次在您寝室,见您曾借得商务《万有文库》里的《唐律疏义》,不知您从何处借得,如尚记得请以后来函时,顺便惠示,因萧启庆对多处书籍恐无阁下之熟悉,故先问妥。专此敬颂

近安

并请向静波问好

启扬 上

九月五日

从这封信里,可以看出施启扬他们研究法制史,竟连《唐律疏义》等起码的书都不得见,当时大学生的贫困与孤陋,由此可见。

我当兵后,施启扬也有信:



李敖兄惠鉴：

华翰已敬悉，因杂务缠身，迄今始奉复，谨致最深歉意，并望鉴谅是幸。

前日往第九宿舍，访萧先生未果，因第九宿舍并无萧先生之名（宿籍），想萧先生是住他人床位吧！归途在校总区见到王文振，他是梁仰芝先生最得意的学生，但现在学的却是化学。他领我参观他的研究室，仪器书籍满室，使我惭愧不堪，您知道高一我数学在“戊组”，而且经常在及格边缘，高二、高三时对理化等更无兴趣，在那段日子学理科的课真是受罪，您是高三的逃兵，并未吃过苦头，我现在看了理化数学的仪器书籍内心犹有余悸，想您必亦有同感。

王文振住第九宿舍，我就托他找萧先生，昨天他来函说萧先生已找到，并将《唐律疏义》寄托他处待我去拿。我很感激您及萧先生，因为我需用的书籍大都是劳费您代借的，谨在此致最高谢忱，并请您在给萧先生函中代我向他表示谢意。我向您借的书除《唐令拾遗》、《中国妇女生活史》，明日携往萧先生处请他还给图书馆外，《唐明律合编》、《明律集解》及《故唐律疏义》假如可以继续借而不麻烦的话，就准备再借下去，因为我的报告必须再加修改补充，现共有七万字，我很想利用假期再加补改。萧先生说他将《唐明律合编》等之书改换他的名字继续借，如果您认为不会打扰他，就要麻烦他了。

您军中生活恐还不惯，秀才当兵，一辈子当不好，好在入伍训练即将结束，届时在台北当可再看到您。最后

祝您军中起居作业一切安好。并保重身体。

启扬 敬上

十二月十日晚

一九六一年我当兵归来，住在台北新生南路三段六十巷一号四席小屋，施启扬那时正在军法学校服役，担任教官。有信如下：

李敖兄惠鉴：

显昌已将您的信交给我，首先我应感谢您帮我借这许多书；再者我以为那些书已经由萧启庆兄转借，因为我曾经写信给他，请他设法继借，他函复说已继借，我以为已由启庆兄过户。看您的信后才知道尚未过户，使您极为尴尬，深致歉意，并请您鉴谅为幸。我在军法学校颇为忙碌，除星期六回宿舍与黄狗等玩牌之外，其余都关在军营中。专此奉复，并颂

近佳

弟 启 扬

四月二十七日

这信中所说玩牌的事，是施启扬一大特色。施启扬在一九五八年毕业于台大法律系法学组，并以第一名考入台大法律研究所，同年十月又考上高考状元。论者以为施启扬一定非常用功，其实不然。事实上，他是一个考试匠。他所知不多，但有本领在考场一小时内，用他清楚端秀的写字，把所知发挥得淋漓尽致。因此在“考工记”上，占了大便宜。他平时在宿舍

不是最用功的，玩牌时间很多。他的天资也不高，悟性尤差。有一次在我宿舍，和孟大中等看漫画，别人一看就笑了，他却看不懂。王新德说他“头脑不行”，可谓一语中的。

一九六一年年底，我在《文星》开始兴风作浪。后来施启扬退伍，时相过从。他的法制史研究几乎全靠我提供资料。我保有一张他亲笔的借书条如下：

启扬借：

- 一、《支那身分法史》
- 二、《中国婚姻史》
- 三、《东方学报》
- 四、《婚姻与家庭》(中、日文)
- 五、《现行亲属法论》
- 六、《中国亲属法》

《仁井田升》

《中国法制史》(刑法)

一九八四年五月二十二日《政治家》周刊第十五期登说：“早在台大念书的时候，施启扬即相当活跃，他和丘宏达、陈继盛、陈隆志等人，被认为是法律系最杰出的学生。在《大学杂志》全盛时期，他和陈少廷、关中、陈鼓应、丘宏达、李钟桂、许信良、张俊宏等人，都是国内一时的菁英，为文批评时政，广受瞩目。他也曾在《文星》杂志帮过一些忙。”说到施启扬和《文星》的关系，这是不确实的。施启扬从来没在《文星》杂志帮过忙，他只在留学德国时，写过一篇稿子——《从歌德学院到海德堡大

学》。关于投稿给《文星》的事，一九六三年一月九日，他有信给吴章铨、魏廷朝、史静波，全文如下：

章铨、廷朝、静波兄：

新年如何度过？在台湾还是旧历年热闹吧！

除夕夜二十余名中国人在基督教宿舍聚餐，甚为难得。可惜有不谙中文之中国人，大家以中国话交谈，使他们颇感寂寞。中国在东南亚有千余万华侨，中国若能强盛，这些华侨将是不可忽视之潜力。

最近看了一场令人愤慨的电影，名“mondo cane”（狗的世界），义大利片，内容讽刺中国人吃狗肉，许多德国人看了都认为中国人不文明。本来文明与否原不以西方风俗做为价值判断的唯一标准，狗肉的营养亦许很丰富，但时值东西文化逐渐融合之际，许多文明的标准还是要以西方的观念为断。我不知有多少中国人喜吃狗肉，这些中国人显然在外国被认为不文明，同时外国人误以为狗肉系中国人的普遍佳肴，把所有中国人都骂在一起，真是气人。

台湾最近有何消息否？报载留欧公费生生活费用每月从一百美元提高为一百二十美元，这是对公费生最佳消息。教育部公费生（如翁岳生）每次都说 DAAD 学生待遇好，我们则谓之“国宝”（国家公费生）待遇好。

最近因涉及泄漏国家机密罪被捕之“Der Spiegel”（《镜报》杂志）发行人及编辑等已有公开审判之消息。Der Spiegel 系德国的《自由中国》，专摘发政府劣行，发行遍全国及国外，去年十月间因再攻击国防部长 Strauss，

被指为泄漏国家机密，由司法部羁押在监，结果 Adenauer 内阁几因之垮台(全国大学、学术机关、学生团体均举行示威，我也跑去凑热闹)，结果 Strauss 去职，内阁改组，民心大失，Der Spiegel 则照常出版。至于发行人及总编辑因发表 NATO 军事演习之机密文件涉嫌犯罪，现仍侦讯中(出版人泄漏军事机密是另一回事，新任司法部长已下令速行公开审判)，以后发展如何不得而知。

上次所寄稿件，如《文星》有意采用，所附照片一张可做插图，如未蒙采用则留兄等处做为纪念！

弟 启 扬 上

一月九日 Heidbg

施启扬的文章，我把它登在一九六三年二月的《文星》第六十四期。全文六千五百字，稿费三百二十五元。这封信中提到德国学生为争言论自由举行示威，他“也跑去凑热闹”之事，可以看出施启扬的热情一面。在他留学期间，一九六四年，台北发生了彭明敏、谢聪敏、魏廷朝被捕案。这案当事人是他的老师和同班同学，听说他曾写信回来向台湾当局抗议。这一抗议，害得他在一九六七年回台后，被当局冷冻了好一阵子。使他深知利害，胆为之寒。他回台后，有信给我如下：

李敖兄：

近况可好，甚念！我已于六月底回国，将在法律系任教，现住在基隆路学校招待所。最近在正澄那里看了《大学后期日记》。

听赵天仪说你现在有车子，有时间欢迎来玩！专此并祝

近安！

弟 启 扬 上

十月二十二日

根据我旧日记，收信后半个月，十一月六日，我跟施启扬见了面，五年阔别，相谈甚欢，中午连家立请于李园，有空中小姐王芳华、施启扬在座。十八天后，十一月二十四日，汪中磊请于美而廉，施启扬、张、陈二小姐在座。十二月三日，施启扬请我于李园，陈正澄、陈小姐、施敏雄夫妇、小蕾在座。十一天后，十二月十四日，与施启扬去中德文化协会看材料，请他于美而廉。……这段时间，是我和施启扬交往较密切的一段日子，他那时回台不久，颇为索寞。

到了第二年，一九六八年，他跟国民党当局的情况开始变化，他做了国际关系研究所副研究员，兼任国民党中央设计考核委员会委员。这年五月十三日，他打电话告诉我，说看到四月二十三日的香港《大公报》，有张其义写的专栏文字，标题是《台湾的‘文星集团’事件》，可看出中共方面如何看《文星》被封，请我注意。这时他日渐“归正”，我则因《文星》已垮，处境日恶。这年十月二十八日，他和李钟桂在台北中山堂光复厅结婚，由国际关系研究所主任吴俊才证婚，在所有他的外省同学中，只请了我一人。

施启扬结婚后，夫妻两人，相激相荡，求仕之心越浓，物欲也越强。有一次我卖了一套《古今图书集成》给国际关系研究所，他居然从中要了我的红包！那是一九六九年一月二十六日，红包是当时价值新台币两千八百元的《社会科学国际百科全书》(The International Encyclopedia of the Social Sciences)，虹桥书店翻印的，原版要当时美金五百四十元。为了使《古今

图书集成》顺利卖成，我送他了。但是心里一直觉得不是味道。因为书是我直接写信给我的老师吴俊才卖成的，施启扬实在没有拦腰打劫的道理。我回想起他回台时一直表示羡慕我有小汽车的事，我想这位老朋友一定穷疯了。

有一次，有外国友人向我要台湾箝制言论自由的法令，为了使译名准确地出自法律行家之手，我到施启扬家，请他代译成英文。他犹豫了一阵，慢慢地翻译如下：

出版法 The publication Law

社会教育法 The Social Education Law

戒严法 The Martial Law

台湾省戒严期间新闻纸杂志图书管制办法

Rules Governing the Control over the Newspapers,  
Magazines and Books during the Martial Time

内政部台(47)内警字第 22479 号函

Letter of the Ministry of Interior to Police Organizations [NO. Tai(47)Nei - Chia - Tze 22479]

为了使他安心，我机警地当场照他的译稿抄了一份，不带他的笔迹出门。不料到了门口，他忽然冒出了一句话，他说：“李敖兄啊，也该为政府留点余地啊！”我听了，大吃一惊。我所认识的施启扬怎么说出这种话！我心里想，这位老兄大概跟国民党搭线搭得有眉目了。我很不高兴，义形于色，说：“启扬啊，这样的政府，它给我这种人留了什么余地呢？”从此以后，我就没再见过施启扬了，如今转眼二十年了。

一九七〇年十二月十一日，每年一次的台中一中同学会

在台北举行,这次是在桃太郎餐厅,我没有去,事前写信给老同学林益宣请假。全信如下:

益宣兄:

今天收到你寄来的台中一中同学会聚餐请帖,抱歉这次我不能来了。

从彭明敏偷渡后,我即被跟踪,直到今天,已十个月。每天二十四小时,专车一辆,四人小组,侦视不停。我如来参加同学会,一定带给老同学们的不方便,于心何忍?

老同学中,谢聪敏也被跟踪,是三人小组。不过跟他的是警察,跟我的一开始是警察,后来改为警备总司令部的特工。

老同学中,“飞上枝头做凤凰”——在世俗眼中,飞黄腾达者——亦有之,施启扬是也,已官拜国民党中央五组副主任。启扬是好好的念书人,何苦如此?一定是书念得太多,念糊涂了,这话并非背后骂他,当他面,我也这么说过。

佛洛斯特(Robert Frost)说他选了更少人走的路,所以结果就大不相同。(Two roads diverged in a wood, and I/It took the one less travelled by, /And that has made all the difference.)二十年前同聚一堂的老同学,如今竟“幽明异路”(这四个字没用错)如此,思念起来,好不可叹!

请代我向各位致意。如这封信给各位传观一下也无不可。



祝你好!

李敖

一九七〇年十二月六日

这封信写后三个半月，一九七一年三月十九日，我就被捕了，这是我第一次政治犯入狱，前后坐了五年八个月的牢。在坐牢最后一年时，被送到土城“仁爱教育实验所”，开始被“实验”，也就是“洗脑”。为了优待也为了隔离，国民党把我和谢聪敏、魏廷朝、李政一四人开了专班。前后请来的国民党来“上课”的，有陶涤亚、毛树清、项乃光、周道济、王洸、屠炳春、林钟雄、任卓宣、柴松林等等，其中竟然还有施敏雄！施敏雄是施启扬的弟弟，本来跟在我和他大哥旁边，又吃饭又跑腿的，如今居然装做不认识，前来给李敖、谢聪敏、魏廷朝“上课”了，我感到一阵厌恶，我冷眼相向，一言不发。深觉施家兄弟，为谋干进，竟不入流如此也！

我出狱前，施启扬已由中央五组副主任调为中央青工会副主任、代理主任。我出狱第二个月，就升任教育部常务次长，后来又升为政务次长，再调为法务部政务次长。

一九八一年八月十日，我第二次政治犯入狱半年，这案子表面上是萧孟能告我，骨子里却是王升等政治力量介入整我（此案几年后已平反，萧孟能已因诬告被法院判刑，现正通缉中）。在入狱前六天，八月四日，我写了一封信给施启扬，内容如下：

启扬兄：

昨天中午收到台北地检处七十年执字第 5000 号传票，要我在八月十号下午三点报到服刑，我想了想，决定

还是写这封信给你。

关于我又遭到冤狱的情况，我有“给黄少谷先生的一封信”发表，这里不详谈了。我要谈的是：在我这六个月的刑期中，你所掌管的监狱，究竟是以什么样的方式对待我？监狱内部的情况，为你所深知，为我所略知，你是我三十二年的老同学，你我立场不同，但是交情应在，我以项羽最后：“吾为若德”对老朋友马童的心情对你，告诉你：——我不愿在你任内写公开信给你，或写“台湾古拉格群岛”(the Gulag Archipelag)发表。我希望你依情理法注意我这六个月的牢居生活，我想这样对大家都好。

“浮云一别后，流水十二年。”我现在重读你写给我的四封信、重读你在大学时期的大作、重读你给章铨、廷朝、静波三位的信。……回想我们当年的交情，真有不胜今昔之感！呜呼启扬，知我心哉？

问你好，也问新娘子钟桂好。（写到这里，我又想起新娘子结婚那一幕，俊才老师证的婚，恍然如昨。我的冤狱，已告诉俊才老师，他有电话给我，说注意此事，顺便告诉你。）

李敖

一九八一年八月四日

施启扬收信后，打电话给刘会云，详谈他跟我的多年交情，表示在他的权责范围内，一定对我照顾，请她转告我。事实上，他为了避嫌，我看不出他对我有何照顾，就如魏廷朝后来坐牢，施启扬在立法院公开宣扬他同魏廷朝交情，但实际上却对魏廷朝没有任何照顾一样。一九八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早

上,我在土城看守所篮球场运动的时候,狱吏跑来,说:“所长紧急通知,法务部次长到所里来了,想见见李先生。”我说:“可是,我不想见他啊!”传闻开来,上下人人称奇,都说李敖架子可真大。那次施启扬到土城看守所,是陪监察委员来的,顺便要见见我,结果吃了我大架子而归。事实上,施启扬真的有诚意要见人,可以直接从所长办公室走进押房来,但他不敢。我出狱后当天,一九八二年二月十日,就发表文章攻击监狱黑暗,引起轩然大波和监狱逃亡和暴动。第一是二月二十七日花莲看守所喧闹事件。由二十七名人犯闹起,看守所急电警察局请求协助,警察全副武装赶到,才告平定。第二是三月八日新竹少年监狱暴动事件。一千四百七十六名人犯全体出动,监狱急调镇暴部队(三个中队)及新竹警方各分局人员弹压,才告平定,暴动长达二十四个小时,监狱设备几乎全毁。法务部大官人(监所司副司长王济中)公开发表谈话,说作家李敖出狱写文章,引起社会大众注目,给了少年受刑人心理上的后盾,认为闹得越大,越能得到社会大众的支持与同情。所以,都是李敖惹出来的云云。同时,行政院长孙运璿在行政院院会里已对狱政表示疑虑,法务部长李元簇在院会里、立法院里、报章上、电视上,不断对我“点名批判”,官方为封杀我,尽量一面倒传播批判我的,而不传播我的。但官方的一些议员,为了选票及其他,却忍不住这个好题目,立法院中游荣茂、李志鹏等国民党议员,提出质询,党外的当然也不放过。最好玩的是国民党立委温士源(司法委员会召集委员),他在二月二十三日书面质询,反对对李敖做“迹近英雄式的报导”,“对青少年人来说,各报虽无奖励犯罪之意,亦恐有导引不当行为之可虑”。……在满城风雨中,施启扬初则沉默,继则加入法务

部批判李敖阵营,说李敖所写,讯息多是间接得自传闻的。我立刻反驳他,我说这位法务部次长连监狱押房都不敢实际去看,他得到的讯息,又直接到哪儿呢?他比我还间接啊!

虽然如此,我的揭发狱政黑暗,终于促使了李元簇的下台,阴错阳差的,施启扬反倒成了受益人——升任法务部长。

施启扬的升任部长,基本原因,是他深知为官之道,为人全无锋芒与野心,又具有“崔苔菁”(吹牛、台湾人、青年人)的条件,且是外省人的女婿、德国的博士,自是国民党提拔的最佳样板。事实上,他的本质是十足的官僚,胆小怕事,但求做官,其他推托。他在法务部长任内,我写过几封信指责司法与狱政黑暗,不但寄给他,并且一一公开发表。他除了请老同学程国强回我一次电话外,一直龟缩不理。我在一九八四年十月六日的信里,有这样两段:

**施扬老兄:**

我在周清玉发行的《关怀》第三十五期上,写了一篇“你有郑文良,我有赖文良——给施启扬的公开信”,已于十月五日上市,我盼你找来一读,如果你老兄还重视舆论的话。

我这篇文章是应周清玉主持的“监牢暴行与监狱人权”座谈会而作,因我概不参加任何集会,故以书面代之。在我文章后面有座谈会摘要,中有刘峰松的谈话,刘峰松说:(中略)启扬老兄,你看了上面刘峰松这些谈话,你到底做何感想?如果是做官,当然你可以一切视而不见、一切掩耳盗铃、一切说我们是“幻想”;但是,如果是做人、做有良知有血性的知识分子,你恐怕就无法这样拖下去,你

怎能将所学和所用变成两截、把你精湛的法学只当成谋干禄的工具而不当成救世的良方？所学和所用绝不能变成两截的，如果变成两截，那就真的“读圣贤书，所学何事”了！

也许我要求你改善积弊已深的狱政，是一种苛求；但我要求你面对积弊而不掩饰它，应不算苛求。你如果没有力量去改善，我们不全怪你；但你没有勇气去承认、去面对、去辞职、去不做这同流合污的官吏，我们就要怪你了。你是我的老同学，又是我爸爸的学生，我实在忍不住要再写信正告你。请你回我一信，明确表明态度，不要再托国强转话来，如果你老兄眼里还有老同学的话。

李 敖

一九八四年十月六日

但是，这时候的施启扬，早已不是当年的施启扬了，他一心做官，眼里早已没有老同学了。在做官的热中下，他曲学阿世，一路朝所学和所用变成两截的绝路走去。为了取媚当道，今天他搞出刑法修正案来保护元首、明天宣称长期戒严合法来维系政权；今天重申此时此地不宜组党来一党专政、明天声音调查局绝不会监听立委电话来掩护“锦衣卫”；今天表示我国没有政治犯来歪曲事实、明天又大兴土木盖新监所来蹂躏人权。……这样一个高级知识分子的为了做官，自我作践，岂不太令人寒心了吗？

回想施启扬当年，在大学生李敖公开写文章给雷震《自由中国》半月刊的时候，他也匿名“扬正民”，写《一个大学生的信念与看法》，投稿给《自由中国》（《自由中国》第十七卷第七

期),并偷偷去造访雷震(据一九五七年四月一日雷震秘密日记),可见当年的施启扬,尚不失其真诚的一面。但是曾几何时,人就变了,变成了官场中人,丑陋不堪了。这是什么缘故呢?

多年以前,有一次施启扬跟我聊天,谈到老学弟朱石炎。他说:“朱石炎是司法界一个很正直的人,是不肯同流合污的,但是如果你把为了国家等大帽子来说动他,他也会糊里糊涂一起做同流合污的事。”如今施启扬变了,但他的本质又不是什么坏人,难道这种变化,是被国民党套上为了国家等大帽子吗?我但愿如此。

杜甫《秋兴八首》有句是:“同学少年多不贱,五陵裘马自轻肥。”施启扬与我同岁,出生晚我十天,同学少年,而今“自贱”如此,想来不无怅惘。台湾是小地方,施启扬卖身投靠国民党,“五陵裘马”亦不可得,至多只是讨个姨太太终老而已,何苦来啊!这是“自轻肥”吗?非也!“人焉瘦哉”耳!

一九八八年十二月十九日

# 我最难忘的一个邻居

——裴老爷子

裴老爷子一生做官，官衔甚多。他黄埔三期毕业，官拜中将，人称裴将军；又任军事委员会云南行营政治部主任，人称裴主任；又任云南省党部书记长，人称裴书记长；又任军事参议院总务厅厅长，人称裴厅长；又任昆明市市长，人称裴市长；又任三民主义青年团云南省支团部干事长，人称裴干事长；又任中国电视公司常驻监察人，人称裴监察人；又任立法委员，人称裴委员。……虽然有这么多五花八门的称呼，但在我们的大厦里，芳邻从牙医张太太以下，都称他做裴老爷子。这个称呼免掉了官衔，变得敬老而亲切，裴大官人也就在邻居和管理员中，变成了裴老爷子。

在大厦中，我住在十二楼，正是住在八楼的裴老爷子的楼上。我和他做了十一年的邻居，可是从没讲过一句话；见面、同电梯无数次，从没打过一次招呼。——我对国民党老帮子全无好感，他们对我也一样，所以古人“天涯若比邻”，我们却

“比邻若天涯”。不过，每年选举住户代表参加大厦管理委员会，我总暗中投裴老爷子一票，逼他管点事。立法委员，对付警察之类的牛鬼蛇神，还是有点用的。李登辉做台北市市长时，有一次，找上大厦中庭花园的麻烦，经裴老爷子坐镇，其怪遂绝。相对的，选住户代表，裴老爷子却绝不投我的票，所以我年年落选。——大厦邻居深知李敖乃一刁民，敬而远之为妙。

裴老爷子满头白发，但是梳得很整齐，虽然七八十岁的年纪，但是出入理发厅马杀鸡，日以为常。裴老太太好像也心知肚明，懒得管他。裴老太太是美人，从她孙女的神韵上可想像当年。我在台中寻访史料，在杜致勇的天花板上，找到杜聿明将军当年同裴老爷子裴老太太的照片，顿时灵感交集。这些人物，我跟他们素昧平生，但是历史与新闻、过去与现在、青年与衰老、兴亡与荣枯，种种对比，却常常交汇在我思绪里。有一次，我半夜翻看沈醉将军在大陆写的《军统内幕》，看到国民党特务头子毛人凤跟裴老爷子的神秘关系，那时正值沈醉从大陆写信来给我，我一边看一边心里就想：沈醉写裴老爷子那些往事的时候，绝没想到，裴老爷子就住在我楼下；而在楼下午夜梦回的裴老爷子，做梦也想不到，在楼上，有个下笔无情的历史家，正对他们当年在大陆如何祸国殃民，研究得一清二楚呢！

又有一次，我半夜翻看一九三四年的《中国国民党年鉴》，在(丙)二三〇页看到云南省党务指导委员会三巨头，执行委员龙云、监察委员卢汉之下，赫然就是书记长裴老爷子。我一边看一边心里就想：裴老爷子出道可真早！他在云南做地头蛇的时候，我还没出生呢！第二天清早，我下电梯，裴老爷子



穿着花格子西装,打着红领带,叼着雪茄烟,悠闲的坐在大厦门庭的椅子上,等着去立法院聊天。我瞄了他一眼,心里一直笑:“老家伙,昨天半夜又碰到你了!”

如今,裴老爷子八十七岁了,前天他宣布,在辞职条例生效后,他要率先不干立委了。四十年来,他未曾生过病或请过一天假,如今辞职是要让位给青年人。消息传出,一位在立法院待过七八年的新科立委问:“裴存藩是谁?我都没有听说过!”反证了裴老爷子四十年如一日,那一日就是一纸空白。

裴老爷子不在乎他在台湾的空白,他的生命发光在昆明西班牙式华丽住宅里。——台湾对他太小了,雪茄的烟雾,说明了一切。

一九八九年二月四日

# 我最难忘的一个将军

——为宋希濂将军出书经过

我生平喜欢打抱不平。不但为朋友打，也为敌人打；不但为认识的人打，也为陌生的人打；不但为近在眼前的人打，也为远在天边的人打。只要真理所在、真相所在、人道有关、公道有关，我都不论亲疏、不分彼此，一概奋笔为文，要打个痛快。自一九四九年，我困处台湾小岛，被国民党政权作弄一二十年、二三十年、三四十年，肤尝身受于国民党政权者更酷更多，所以在感情上，尤为激越。这一激越，更使我要把人间不平之事，广为搜求，以个案详追，留为证词，述往昭来，且为乱臣贼子惧。在这种又感情又理性的态度下，每逢有代表性或特殊性的案例出现，我便特别注意，收为资料，写成文章。

五年前，一九八四年四月四日的国民党第一党报《中央日报》上，登出一则消息，标题说：《宋希濂等甘为中共鹰犬——香港侨团联合声讨——呼吁侨胞团结自强》，我看了大感不平。两个月后，六月七日清早，我花了两个小时，写成《鹰犬将军》一

文。其中指出：“乍看起来，这一消息，只不过是时代中的一个小故事，但在小故事背后，却有着不少的来龙去脉，很足以观察国民党封疆大吏们的心路历程。我又指出：国民党《中央日报》骂宋希濂‘黄埔败类’、‘甘为中共鹰犬’，但我们遍查宋希濂的纪录，却满篇都是‘黄埔之光’、‘甘为中“国”（国民党）鹰犬’，他在四十三岁以前的青春，都在为国民党做鹰做犬、做忠鹰忠犬，出生入死、肝脑涂地；他五十三岁以前的生命，又在为曾做鹰犬而付代价，陷身大狱、劳改终年。为什么他在五十三岁出狱后开始转向？开始‘此度见花枝，白头誓不归’，为什么？宋希濂到了美国，已不在大陆，不在中共的控制之下，他为什么不‘投奔自由’？为什么不颐养天年，少说几句？为什么要甘为鹰犬成性，一而已矣，继之以再？甘为老 K 鹰犬之未足，又甘为中共鹰犬？这是为什么？对这一为什么，中国人民害怕，不敢提出真的答案；宋希濂自己心寒，不愿提出真的答案；中国共产党不会提出真的答案。看来看去，只有伟大的国民党能够提出真的答案了。可是国民党只有伟大，没有答案，抹杀老鹰老犬，培养新鹰小犬，就是国民党的答案；国民党是绝不反省自己的，国民党是永不认错的，把一切过失都怪到人家头上，就是国民党的答案。”

这篇“鹰犬将军”，发表在一九八四年六月十五日出版的《李敖千秋评论丛书》第三十三期上，那时我的书几乎期期查禁，不能合法出口。有有心人把它偷运到美国，在九月三、五日的《北美日报》上，加以转载，宋希濂将军看到了。一九八六年一月，他在由北京中国文史出版社印行的自传中，就以《鹰犬将军——宋希濂自述》为书名。

宋希濂将军在一九八五年六月写的“前言”中，对这一书

名,曾志缘起。其中说:“我在长沙长郡中学读书时期,各个帝国主义对我国侵略有增无已,甚至大唱瓜分中国的论调;国内军阀连年内战,民不聊生,基于爱国热情,觉得青年非奋起救亡图存不可。那时根本不知道什么叫共产主义,更不知有中国共产党,对孙中山的三民主义,也是朦朦胧胧,只知道他是一位伟大的革命人物。在十六七岁时,我成为爱国运动的积极参与者,其后间道赴粤,投考黄埔军校,也就是为了这个目的。毕业后于役军中,参加统一广东的战斗,随后又参加了北伐战争、八年抗日战争,受过几次伤,在日本留学时坐过牢,都是基于爱国主义而奋不顾身的。当然,我也走过一些弯路,犯过严重错误。新中国成立三十多年来,进行了抗美援朝,抵制了俄国人企图控制我国的巨大压力,反击了印度、越南的侵略,任何外国人在我国犯了罪,都要受到我国法律的制裁,大大提高了我国的国际地位,增长了中国人民的志气,这使我感到由衷的高兴。但是祖国尚未完全统一,国家仍然相当贫穷落后,一九八〇年我到了美国,会见了不少老朋友,结识了许多新朋友,虽已是垂暮之年,总乐意和大家谈论祖国的统一和加速祖国四个现代化。当过美国国务卿的基辛格曾说过:‘中国将是二十一世纪世界上最强大的国家。’美籍华裔学者现任旧金山大学校长吴家玮先生根据这句话加以引伸说,这应该是香港、台湾与大陆统一后的中国。他希望旅美华人应该群策群力,促进祖国的统一和现代化。我十分赞赏和同意这种意见。我认为凡属承认自己是炎黄子孙的每一个中国人,都应为此伟大目标而努力!但也有已经完全丧失了国家民族意识的极少数民族败类,指责我是充当中共的鹰犬,台湾一位著名的政论家李敖先生为此写了一篇《鹰犬将军》(见附录),

纽约的《北美日报》转载此文时加了编者按语,其中说:‘宋希濂将军在垂暮之年,身在美国,远离国共两党,但因屡屡出面呼吁祖国统一大业而为人争议。这里被争议的焦点是宋将军应该效忠于自己的国家民族?还是应该效忠于政党?甚至效忠于领袖个人?显然宋将军选择的是前者。这对仍然受着几千年封建意识影响的人来说,是很难理解的。’我的思想和少年时代一样,那时是救亡图存,现在是祖国的统一和祖国的富强。《北美日报》编者的这几句按语,可说是我这位行将八十高龄的人一生的总结。我十分感谢这位素无一面之缘的李敖先生为我所写的《鹰犬将军》,并决定用这篇大作做为本书的书名。”

《鹰犬将军》在大陆出版后,一九八七年十月,宋希濂将军签题“李敖先生指正”一册,由傅朝枢先生亲去他家,取来送我。一九八八年七月二十八日,我在溪头旅馆里,感于他的好意,写下这样一封信:“希濂先生:承赠大作《鹰犬将军》,早由傅朝枢先生转到,极为感谢。大作定名,且以我的那篇文字遥应,益感先生感德。隔海隔世,却能结书缘如此,想来令人欣庆。”“年来成立出版社,刊《真相丛书》,已出《蒋介石研究》等十余种,虽为官方党方忌恨,然九死无悔,发愿要揭发真相,不容彼辈欺苍生而误后世。《鹰犬将军》在海外风行,憾未能在台湾出版(台湾有一盗印本,排成杂志尺寸,且多删节),我打算不计困难与折损(官方党方捣乱,困难与折损不可胜计,我的著作,被禁已达百册之多),出一台湾版,专此征求先生的同意。因此书在市场销售上必遭困扰,无利可图,先生与我,也均不志在为利,故拟采赠作者书叁百本方式,折抵稿酬,聊表敬意。如荷先生俞允,希望先生:一、能为台湾版写一新序。

二、能有增订之文，盼能一并刊入。三、惠借照片，俾便制版。台湾版拟用铜版纸制作封面及图片，品质当远胜大陆版，非敢以骄大陆版也，求小异以成大同，复结书缘于两岸耳！”“如蒙惠示，请寄舍下——‘台北市敦化南路四九六号金兰大厦十二楼’，务必寄挂号，以防意外。”“台湾地小人狭，殊少河山之趣，亦乏游兴。昨天因控台中市政府之便（台中市政府配合警总非法在家母住所抄家扣书），转道来南投县溪头森林一游。半夜在国民旅舍七七四室读书写作，特奉书先生。此时万籁俱寂，静中密筹‘通书’之策于三通之外，快何如之！顺请大安。李敖。一九八八年七月二十八日。”

九月十三日，我收到宋希濂将军回信如下：“李敖先生：奉诵惠书，深感欣幸！仆来美九年，常向友人道及阁下才华过人，文采风流，尤以风骨傲然，虽以文字罪系狱数次，仍然不为利诱、不为势屈，良可敬佩。数年来得读大作多篇，言之有物、言之成理，击节赏叹，惊为旷世奇才。我曾和江南、大风等谈及足下作品之可贵，在于有根有据、逻辑性强、无懈可击。仆虽不学，但对是非曲直，尚能略断一二，足下尚在壮年，幸愿好自为之，天下有道，必将脱颖而出；天下无道，亦必流芳百世。”“大札发自七月二十七日，奉到时为八月二十三日，我与香港通信一般为三四天，北京五天左右，大陆其他各地最多七八天而已。年来台湾当局大吹民主、解禁、工作效率高，……而事实总是给自己打耳光。”“六七年前，在大陆任何企业都是国有化，印发《鹰犬将军》一书的文史出版社亦不例外，发行时负责人对我说版权各一半，我将大函和大风研究过，以征求他们同意为妥。已于数日前发出，估计无问题，因印发台湾版只是为了扩大影响，非为图利，但恐获覆尚需时日耳！”“听说足下出

生于东北,现在台湾是否也如张少帅一样,只有岛内的自由没有岛外的自由(也有人说张先生在岛内的自由也是十分有限的),来信谓台湾地小人狭,殊少河山之趣,如自由不受限制,何不效法苏子观泰山之大且高、观黄河之水且深乎!祖国大地可供游兴之地实在是太多了!我年八十二,今年五月尚去云南旅游半个多月,东至石林,西至苍山洱海以及滇缅边境,还有游兴未尽之感,嗣又去成都盘桓了几天。峨嵋天下秀、青城天下幽、夔门天下险、剑阁天下雄,想足下早闻之矣!台湾斗室耳,坐井何以观天?书不尽意,先此布复。顺祝日安。宋希濂。一九八八年九月五日于纽约。”

十月二十七日,美中民艺学会的李蓝女士自美国来,带来十月七日宋希濂将军再给我的信,说:“李敖先生:七月二十七日惠书和附件,八月二十三日才奉到,由于《鹰犬将军》一书系文史出版社印发,这个出版社属公有制,在发行时负责人对我说,版权各占一半,因此我必须征求他们的意见,咋得复信同意由足下出台湾版。我于九月五日曾复一信,未知达览否?”“李蓝女士原在此间的《北美日报》任编辑,转载足下之《鹰犬将军》一文和《编者按语》,均是她处理的。现李蓝回台之便,特托她和您晤谈,出这本书,‘旨在扩大影响,非为图利’,我完全同意您的意见,我绝不计较利益,最重要的是可以删节而不要修改,希望您能写入合同内。一切由李蓝女士面谈商定。敬祝撰安。宋希濂手启。八八、十、七,于纽约。”

李蓝是聪明明达的女士,住外国久了,权利观念和出版印象是很西方的。我向她表示,她可能不太了解在国民党几十年高压下出版这种“反动书刊”所遭的困难、损失和代价,以外国出版的常情与规矩,想在台湾出这种书,是不可能的。我很

欣赏她那种极力保护宋将军权益的好意,但是,她也应该设想设想在台湾的高压下和销路不会超过二千本的评估下,出版这种书的艰苦。无利可图是必然的,但求少赔就不错了。对宋将军而言,台湾版只是扩大影响;对台湾的出版者而言,却是扩大影响以外,还得付出危险(政治上的和经济上的)的代价。正因为有这种畸型的状况,所以,我们无法以西方的权利观念和出版方式对待作者,没有人不想保护作者,但是谁来保护出版者,也该想一想。

我又告诉李蓝说,在外国、在日本、在大陆,一本像这样的书可卖几万本,因此你可能难以相信在台湾竟卖不过两千本。但是,台湾在国民党的多年教化下,就是一个“不悦学”、不流行读忧患之书的怪地方,并且宋将军的丰功伟业、苦心焦思,在台湾被封锁得一干二净,宋希濂三个字,在台湾全是陌生人,书又不能登广告,怎么卖?这一阵子远流出版社印行胡适的书,销路不好,原因之一是:年轻人到了书店,拿起书,竟问:“胡适是谁?”何况宋将军的知名度,在台湾不及胡适;李敖印的书,大多书店不教卖,这一情况,也盼你多想想。我并不希望你把我这些话,全部转告宋将军,免得他有精神负担,认为印这书给我带来太多麻烦。因为一切麻烦都是我心甘情愿的。我只是希望你们在外国的人士,能够真的体谅到台湾的出版者无利可图,就好了。至于原书“可以删节而不要修改”一节,我很感谢宋将军主动替我的处境设想。但我既然印书,就一切都不怕,我从没有删节或修改的念头与事实,对海外、大陆的作者都是如此,宋将军的大作自不例外。我敢印,对内容的“反动词句”我就全部敢负责,我不怕国民党找我麻烦。去法院吗?我去过两百多次了;坐牢吗?我可坐多了。



李蓝离台后不久,大风有次从纽约来电话,谈起了他跟宋希濂将军很熟,我顺便表示,如大陆方面,格于公营和错觉,在授权上使宋将军为难,我并不坚持一定由他授权,不授权也可以出,只是希望由他多提供一些新资料,以便使新版本更有特色,就好了。一九八九年二月七日,宋希濂将军来信如下:“李敖先生:祝您新春快乐!在新的一年里,万事胜意。李蓝返纽约后详述与你会谈经过,深以为慰。正拟具体进行时,文史出版社突来信提出两点:一、版权不能转让。二、出版后要送给他们三百本。我得信后深为愤怒和厌恶,故暂搁置。日前大风兄转告尊意,深感足下雅量。我曾去信文史出版社痛斥他们的无理。如出版能实现,将来最多给他们三十本就行了。由于台湾统治集团中仍有一部分人对大陆敌对意识未减,故拙著稍迟出版,可能亦是一件好事。总之,我即照尊意搜集一些照片及几年来发表过的一些议论,陆续挂号寄来。至于序言,李蓝意最好就请大笔一挥,不超过一千字即可,未知能荷同意否?专此奉告。敬祝健康!宋希濂。二月七日(正月初二)。”

这封信后三个多星期,一九八九年三月三日,宋希濂将军就寄来十五份资料。他附信说:“李敖先生:春节发来一信,想已达览。兹由邮寄来资料十五份,可供参考,将来拙著付印时,哪些可以采用,取舍由您核定。照片正搜集中,不久当可寄来。专此敬颂春安。宋希濂。三月三日于纽约。”

三月三十日,我复信如下:“希濂先生:去年九月五日信收到后,旋由李蓝小姐携十月七日信来,面商出书诸事,想蒙转达。后以彼方中变,我向大风先生提出变通办法,先生亦觉可行,甚感先生与我皆能就大处着眼,成此佳话。今年二月七日

先生惠书后，三月三日寄来各件均收到，一俟先生寄下照片等，即可发排，并悉遵尊意处理（中国文史出版社在照片处理上太模糊不清，无法翻制，故必另找原照及其他照片，以光新版也）。“《鹰犬将军》出台版后，如有可能，我想把汪东林的‘宋希濂今昔录’等亦予新版，该书前面的照片原版，亦盼先生代为留意。”“前年俞济时约我一谈，我以不欲见人，故拒绝之。他所知内情独多，以与蒋关系过深，故不肯透露。孙元良回忆录在台出版，很多话不敢说，其人适如尊论。”“《鹰犬将军》以外，先生平生其他零碎见闻，一定还有不少，极盼能以拾遗方式，一条条写出。例如先生所知蒋的种种，当不止于尊著中所忆数点，如能以札记体裁，随意写出，其珍贵有趣，自不待言也。”“海外及故国山水之胜，当遵先生之嘱，有机会当往一游。目前为大量工作所困，恐动弹不得。每想及先生以八十康疆，尚遨游于祖国山水之间，真令人歆羡也。即请大安。李敖。一九八九年三月三十日。”

我的信寄出后，适接大风电话，知道宋然濂将军已赴大陆，无法及时收到我这封信了。直到十一月十一日，我收到宋希濂将军的回信，内容如下：“李敖先生：首先我对您致以深切的歉意。由于健康欠佳、心情不怡，七月初从大陆回纽约后，一直拖延了三个月才写信给您。”“一、我在北京和文史出版社负责人几次商讨，最后才说服他们，不争版权，只要不修改原书的主要内容即可。他们提出不管你印多少册，要送给他们三百本，我说估计最多印五千册，要三百本是太多了，以不超过一百本和对方商谈，最后他们同意了。”“二、我这本自传于一九八六年冬开始发售，二万五千册到一九八七年就售完了，去年我到云南、四川，今年到长沙，还有不少来纽约的故旧，向

我索书,无以应命。所以然者,即中共在大陆取得统治后,对八年抗战过分地渲染八路军新四军打游击的作用,而对国民党军队浴血抗战英勇牺牲的事迹,极少叙述,更多的史料、文艺作品等则是丑化。自邓小平当权后,为了对台表示和解,提出了要实事求是地记述历史,才稍有改进,拍摄了一部《血战台儿庄》,也鼓励参加过抗战的人如实地写述史料,并有选择地在刊物上发表了一些。我的自传发售得这样快,主要是除亲朋故旧外,有不少做史料工作者和喜爱研究历史的青年,都希望了解一些实际情况。所以,如果文史出版社再印两万册在大陆发行也会有销路,……(略——编者)尊处如印五千册,估计在台售出三千册,在香港可售一千册,在美加等地可售一千册。请您审势决定。”“三、有几位好友对我说:书名题为“鹰犬将军”,未免太自贬了,不如自传为好。这当然是好意。……(略——编者)“四、寄来照片十八张,有十一张是我在抗战期间(包括一二八淞沪抗战)获得的,还有一些奖章和纪念章就从略。另有青天白日最高勋章在一九四九年战场中遗失了。附来的是从张达钧《四十年动乱新疆》一书中剪下来的,我希望印在第一张之后,其余的由您安排。”“您上次来信嘱我就过去和蒋介石见面多次,谈话内容回忆记述,我在当团长以前,见蒋次数不多,三言两语就完了。我之所以被蒋‘器重’,是在一二八淞沪抗战强渡蕴藻浜击敌侧背、解庙行之危的那一战役。以后见面有些关键性的谈话,在书中基本上写了。俟回忆另有所得时再告。敬祝撰安。宋希濂敬启。”

我在上面发表宋希濂将军和我之间的全部通信,不加剪裁,目的就在完整的保存有关出版《鹰犬将军》的每一细节,由细节中的各种角度,来窥见成书不易、来理解经营之难。更重

要的是,我想要人知道宋希濂将军爱国情殷的吉光片羽、一生怀抱的几许原貌。宋希濂将军要我“再版序言”,我不敢当。庾信《哀江南赋序》说:“昔桓君山之志事、杜元凯之平生,并有著书,咸能自序。”宋希濂将军“平生”部分,原书俱在,已存信史;“志事”部分,以他的谦和冲淡,有待发明,我愿在报告出书经过之后,试为申义。

宋希濂将军纵横乎疆场之上,他在抗日方面的功勋之烈、志事之苦,本来已是一个完美的、不朽的句点。但是中国之命运,正“庄子”所谓“有数存焉于其间”,宋希濂将军在家破人亡、备遭大难之后,却又否极泰来、别开新章。他的人生,在句点之后,又转入惊叹号。他以一介“战犯”,观礼于天安门,目睹祖国的兴盛;复以劫后余生,存活于北京城,身历覆巢的重建;又以垂老之年,云游于美利坚,乐叙天伦的难逢。更可贵的是,他不以亲人团聚为已足,不以延年益寿为已足,不以做自了汉为已足,反倒推己及人,为海峡两岸的生离死别为忧,呼吁亲人互相探访、中国和平统一。在他寄给我的文件中,我最为他七十八岁和八十二岁的两段文字动容。他写道:“我今年七十八岁了。自一九二四年黄埔军校毕业后即服役军中,一直到一九四九年底止,在这二十六年中,没有一年不打仗;我也几乎是无役不从,曾受伤过三次。我这一生,确曾身经百战。我对于中华民族这一百多年来所遭受的无比苦难和产生的巨大变化,是亲身经历和耳闻目睹的,是这个时代的历史见证人。我深深地理解到战争带给人民的悲惨苦痛。因此,我对于大陆和台湾之间的争端,一直主张和平统一。我坚决反对祖国的分裂,也坚决反对内战。来美四年,在子女们的关怀下,享天伦之乐以终余年,无心过问国事。但由于我是一个国

民党的老兵,常常有人来问我的意见或者邀我参加某些座谈会,我总是以反对分裂、反对内战、希望和平统一、希望国家建设得日益强大,做为发言重点,完全是出于一片爱国热忱。但有些人听不进去,诬蔑我是在为中共搞统战。”“几年来台湾统治集团坚拒和谈,并高唱‘反攻复国’、‘以三民主义统一中国’等高调,但自己并没有实力进行反攻,妄想大陆人民起来推翻中共的统治也只是一种幻梦。长此拖延下去,最后势必导致战争,这是人们的常识,也是事物发展的规律。如果局势发展到要打仗,不论双方胜负如何,可以断言,牺牲最多的必然是台湾同胞,损失最大的必然是台湾这块地方。”“我已经八十二岁了。……我认为,四十年的分裂局面是人为的,人为的东西都是可以改变的。分裂的原因我们先不要去管,应该着手的是生努力结束分裂的局面。邓公小平提出了‘一国两制’,做出了大设计;经国先生生前开放了去台同胞回大陆探亲,为两岸人民做了好事;登辉先生继任,声明继续开放政策不变,受到了广泛好评。如果不只开放探亲,而且也可以开放通商,来往的人多了,经济互惠了,这统一便完成了一半,然后在‘一国两制’的前提下进行和平竞赛,振兴民族,造福同胞。凡是为了这个目标做出贡献的人,定将在中国历史上留下大书特书的一页。”“我垂垂老矣,只希望有生之年能看到祖国的和平统一和繁荣昌盛。”

这是一位半生戎马、半生忧患爱国者的最后高呼。他以大好青春为祖国效命、以出生入死为祖国献身、以垂老叮咛为祖国招手。牧野鹰扬于上、鸡鸣犬吠于下,他以一生的辛勤血泪,在在向我们呈现他在为国家民族做了鹰犬。做鹰做犬也有不同的境界,他为自己和我们,提升了这一境界。我们怀念

宋希濂、怀念宋希濂、怀念这位令人敬重的“鹰犬将军”！

一九八九年十一月二十五—三十日

# 我最难忘的一个老兵

三十年前，我做第八期预备军官，于役军中。我是有心人，特别敏于观察、酌为纪录，以为这人生中一年半的难得际遇，留下鸿爪雪泥，兼存信史。

一年半的军中生涯，我见过不少另一阶层的人物，其中最令我难忘的，是一个老兵——张永亭。

张永亭当年并不老，比起连中的充员兵、阿兵哥来，他是老士官、老战士，够得上老；但比起更老的四十岁的士官来，他还算年轻的。他是河北人，从小流亡、饱更忧患，甚至弄不清自己到底几岁，只觉得大概三十五六。他没念过书，只勉强写出自己的名字及日用的几个字，也不会算术，他不知道六八四十八，虽然知识程度很低，人倒也有北方汉子的精明。

张永亭个子不高，但横着长，很魁梧厚实、孔武有力，会摔跤，全连没有他的对手。一摔跤，你就发现他只有二十多岁；但一看他的脸，你就肯定他有五六十岁。他的脸，皱纹又杂乱

又多，可谓满面风霜，但是黝黑得毫不匀称，深一块浅一块，非常难看。我问他为什么这么难看，他说本来好看，有一次连中枪毙一个可疑的老百姓，那老百姓怪怪的，很邪门儿，五花大绑后，老是回头看他这刽子手。他很忌讳，就对那人说，你他妈的不要回头看我，等会儿我一枪包你痛快见阎王，不为你，让你死得痛快，别再回头了。可是一枪把那人撂倒后，那人临咽气前，还是回头看他一眼。那一眼，看得他浑身发麻，从此脸上的颜色，就变得大花脸似的。

我下部队，当的是排长，并且是“前瞻师”中兵器排排长。“前瞻师”是火力强大的新编制的师，兵器排中就有强大火力，机枪以外，有七五炮、有六〇炮。排长以下，有排附一名，下率七五炮组长、六〇炮组长，及各班班长与士兵，成员极为复杂。例如排长是预备军官大学生、排附到班长都是老兵、多是三十开外的老上官，阿兵哥中也有老士官，有韩国回来的“反共义士”，有就地补充的台湾兵——充员。与我平行的，又有常备军官，分任第一排第二排第三排排长，有干事（政工）；在我上面的有连长、副连长、指导员（政工）。这些人马中，除了充员和我可在服役期满允许退伍外，其他都是不准退伍的，都要强迫当军人，强迫他们为台湾的安全和反攻大陆的口号，没有止境的贡献青春、牺牲自己。正因为身分悬殊、怀抱各异，再加上我不是国民党员，所以夹在其中，非常难以自处。幸亏我豪迈而圆滑，所以上上下下，日夜相对，尚能处得来，甚至可说处得不错。其中张永亭是河北人，我在河北住了十年，与他较亲，所以他与我最熟，熟到可以骂他或揍他一拳的程度，但我对别人，却很客气。

张永亭是一个“兵油子”。部队中有“兵油子”被送到“顽



固队”管训者,但张永亭绝对不会,他虽然“油”,却属“良性”他的“油”,只限于“拖死狗”的层次,缓慢、邋遢、懒惰、嗜赌、借钱不还、出操时偷溜回营房睡觉,等等等等。他并不发生严重的抗命行为,也不欺负充员。他做七五炮组长,却颇有独来独往的味道,大而化之,一切由班长和阿兵哥去搞,他有点无为而治,——像我一样。由于他不大管事,又呈“拖死狗”的局面,所以人人都不怕他,并且还没大没小的开他玩笑。大家最吃不消的,是他的一双大脚,奇臭无比,老兵们都说生物中,死人最臭,而张永亭的大脚,就是死人的脚。因为他是一组之长,所以睡在门边第一张床,这下子可好了,清风自门而来,臭气由门而起,而他又贪睡,睡必脱鞋,鞋一脱下,与脚对臭,全连都当其冲。好在终日奔波,大家的脚也未尝不臭,无从计较,只是张永亭的,以一当十而已。

张永亭不但摔跤第一、脚臭第一,枪法也是第一。他的枪法,全连无出其右,但在射击训练时,却每每相左——他并不好好放枪。他懒洋洋的,拿起机枪,在一尺距离内,朝土堆集中射击,然后挖开土堆,清出弹头,包在一起,到外面当废铁卖。——你政府抓老子来当兵,给老子这么可怜的军饷,却舍得花大钱去造枪炮子弹,老子就给你浪费一下,变成废铁吧!这就是他的心理。这种靠卖废铁赚外快的,也不止军人,射击训练时,前面靶场远处,就有不少穷苦的老百姓等在那边,炮声一停、枪声一歇,他们就蜂拥而上,去挖弹头,因而误炸误伤之事,时有所闻。尤其许多穷苦的小孩子,因无知敲废弹而发生的惨剧,更复不少。这种情况,二十多年后,有所改变了。在我做总监的《自由时代》周刊上,就有这样的报导:“有些部队训练用弹没用完,找到靶场随便打打,在胡乱射击时,有

的人会将弹头拔下、倒出火药，只缴弹壳报销。这些火药留下来，就是原料。有的人有多的弹壳，可趁机换掉子弹，携回使用。一些军械士‘假耗损，真存弹’，将扣下的子弹出售。更有一些应该爆破的手榴弹，只要以插梢报销即可，根本没有爆破，换一片插梢就流入黑道了。难怪刘焕荣能握着手榴弹抢赌场，游国麟生前扬言炸警局，一些枪击要犯动不动就能搬出整箱的手榴弹，这些情况，和部队械弹管制不严有相当大的关联，但却一直讳疾忌医，没有能获得应有的重视。”上面这种情况，随着黑枪从海外直接流入，也不时髦了。张永亭卖废铁的奇异画面，当然也更落伍了。

张永亭是老兵，阅战已多，自然受过伤，但有趣的是，他的伤，都在背上、后腿上，全身正面却没有。原来他逢战必逃、走为上计，所以虽有受伤的光荣，无奈全在背后，因此我常常笑他。有一次他连赢三次摔跤，我以他为本排增光，买双喜烟重重赏他。他那天真开心，当众大谈从军史，最后向阿兵哥们指着我说：“头一次上战场没有不害怕的，我们的排长，你们平时看他张牙舞爪不可一世，可是他若上战场，前面砰啪枪一响，他后面噗哧屎就来了！”由于他说话滑稽、表情生动，人家笑得直不起腰来，我笑得眼泪都出来了。

一般说来，预备军官在部队，学问有余、经验不足，我给它的素描是：“白白的、傻傻的，一副近视眼镜，经常总是遮在低戴的帽沿底下，背有点儿驼，走起路来大摇大摆，谈吐之间总是脱不掉他在大学时代的那种书袋气，站在队伍前面，慌手慌脚，喊口令像踩了鸡脖子，一点没有叱咤风云的味儿。”正因为预备军官给人的印象如此，所以老士官未尝不作弄这种上级，甚至在崇拜、嫉妒与敬羨中，有自卑的反射。当然有的他们会

看走眼。我的朋友潘毓刚，在金门当排长，老兵们说预备军官没种。一天共产党炮弹打来，潘毓刚突然召集大家，到碉堡外面训话，这时外面炮弹齐飞，大家吓坏了，可是潘排长却若无其事。此后人人说我们排长真勇敢，人人都服了。我在部队，也属潘毓刚此类，颇有悍气。那时我受海明威影响颇深，向往那种文人的武人式勇敢，逢难不避、有苦先尝，对一己的阳刚之气，颇为自雄。有跳降训练、突击训练机会，无不自动请求参加。可是营长一律不准。理由是：“我们老军官出事死了，死就死了；你们预备军官出了事，对上面、对外面不好交代。”就这样的，我失去了一些耀武扬威的机会。不过有一次，我的勇敢却给我闹出十七师建军以来最大的笑话。甚至说是陆军史中最大的笑话，也不为过。

最大的笑话是这样的：一九六〇年七月二十三日，举行“连测验”，清早四点，在黑暗与冷风中，我与连长坐吉普绕过台南县新化，在新化镇南边五甲势地方的甘蔗林中接受命令，并勘察地形。到了九点三十分，攻击发起，我勇敢过度、性急如火，一听前面枪声，又阻于眼前小山，看不清情况，就下令全排，跟我向左沿小路绕到山前，我率七五炮组带路，六〇炮组尾随，仍不顾枪声，朝前攻去。顿时前后枪声大作。张永亭立刻一屁股坐在地上，撒起赖来，不干了，他大叫前后山上正在相对射击，我们夹在中间，这仗怎么打法？这时裁判赶来，指责我，说你这排长怎么这么性急，你们连的第一二三排都还在后面，你这兵器排怎么跑到前面来了？我抬头向右细看，果然山上是我方部队。按兵力配备，兵器排是炮排，理应殿后支援，如今这么快就跑到前面来了，如此变换阵地，也变换得太神速了，这次洋相可出得太大了。从此每逢玩笑，排长们就笑

我“七五炮打冲锋”，虽勇气过人，但所用武器，并非冲锋所用。——冲锋都是用步枪上刺刀的，怎可用起好几个人才抬得动的七五炮来？这一糗事，我终身难忘。而张永亭临阵一屁股坐在地上罢战之态，我每一想起，就会失笑。张永亭的伤都在背上、后腿上，正符合中文中“败北”的正解，“北”者即古之“背”字，人在逃走时只见到背部，故“败北”即是“败背”，今闽南语中尚有“败背”之词，就是它的古义与原义。而“北”字另有两人以背相对之形，在篆字中尤其明显，明寓两人乖违之意。张永亭毕竟很优待我这排长，在“七五炮打冲锋”之时，他没“败背”，只是“败北”；没有逃亡，只是坐下向排长乖违一番，对比之下，我真自我陶醉呢！另一方面，多年后我看《巴顿将军》电影，看到巴顿将军用手枪打飞机、以司令官指挥交通的那种荒腔走板的气势与奇趣，我对我当年的荒腔走板，才稍有自解与自嘲。我想巴顿杀得性起，用“七五炮打冲锋”的戏剧性动作，也许大有可采吧？

有一次大家聊天，谈到“反攻大陆”。张永亭半开玩笑说：“反攻大陆后第一件事，就是回到老家，掘掉自己的祖坟。——祖坟风水不好，害得我一辈子倒了大霉。”我反问了一句：“如果回不去呢？”他说：“回不去吗？那我退伍后，老得不能动了以后，我就脱掉裤子，跳河自杀。——自杀前我会向我妈说：‘妈，我光着屁股来，现在光着屁股回去了！’”我听了这话，想起《旧约》（约伯记）“我赤身出于母胎，也必赤身归回”之语，深感张永亭对人生彻悟之深，颇有古趣。

我退伍前不久，在去高雄的车上，碰到张永亭和他的女朋友，吓了我一跳！那女人长得黑胖结实，粗眉大眼，还有胡子，比魁梧厚实的张永亭至少还重一倍以上，煞是吓人，天下竟有

如此女人也！第二天我跟张永亭说：“你好容易赢了几个钱，为什么不逛逛窑子，何必还跟有夫之妇乱扯，又多花钱，又划不来？”他答道：“我没钱时，她跟我来，不要钱；现在有钱了，就不理人家，怎么好意思？”——这就是张永亭的男女伦理，也是他的淳厚处。

由于我和他较亲，他与我最熟，所以我日记中，就留下了这些纪录：一九六〇年八月十四日：“张永亭夜来央我帮其赎手表（求我向行政官说项，准其借钱），并说此后一定不赌了。我说‘羊忘不了吃草，狗改不了吃屎’。你能不赌么？他妈的不要再啰嗦，这个忙不帮，这二十元拿去，算我送你的，拿去明天吃杯老酒，在河边打自己几个嘴巴子，死了这颗心罢！（后来他走了，还连说明天再找我来赎表。阿周等怪我送他钱，我以其可怜，终不忍也。）”八月十五日：“晚饭后永亭笑嘻嘻来，竟拿我送他的二十元做老本，又把手表赢回来了，这小子真烂污！”八月十六日：“张永亭他妈的手表又输掉了。”

我在部队，对每个人都客气，但对张永亭却熟得可以佯骂之，并逼他为我做事。张永亭有次向我抱怨说：“我当兵当这么久，没给人擦过枪，现在给你擦了好几次枪了。”可是抱怨是说着玩的，他还得照擦不误。

最难忘的是在连中第一次长行军，两天走了九十二里，从高雄县的仁武，直走到台南县的荖拔林。第一天由五点二十分走起，走到午间，大家都走累了，我这书生，比起他们来，当然更累。突然张永亭走过来，端着由民家讨来的一盆热洗脚水，要我洗脚，老兵徐菊生（后来在金门被跳雷炸死）在水中放了盐，两人的行为，使我深为感动。那时我刚派到连上不过十三天，就能带兵带得如此成功，连长都看得赞美不置。

还有一次在雨中演习,我在狭路上吃饭,头上是雨,饭盒盖住一半,边吃边流入雨水。饭后躲到三角茅棚,脱衣扭干,两手白皱像死人的。这时张永亭出现了,原来他竟偷偷违反军令,冒雨溜回营房,自动替我取来干内衣来换。——一个自己背心经常穿一周而不换洗的家伙,居然对北方老乡的排长如此细心照料,张永亭的异行,由此可见一斑。

一九六一年二月六日我在澎湖退伍。头天晚上,大家为我做惜别之宴,排附亮出兄弟们合资送我的钢笔。散席后张永亭等惜我之去,难过溢于言表,我与他们谈到夜深。第二天清早,官兵集体送我上车,张永亭随车送我到码头。我得知张永亭昨晚只有十元了,为了要送我,特地去赌,可是一下子就输了五块,再也不敢继续赌了,乃最后赏了他十元。同时退伍的施大哥(河北人)也送了他十元。头天晚上台湾阿兵哥周忠明送我“川资”,我谢绝了,所以十元送张永亭后,余款仅够回家的火车票了。

退伍最初几年,有袍泽北来,还谈到张永亭。说张永亭还是老样子。后来我处境益艰,以至入狱,军中消息,长绝已久,不知老样子的张永亭是否依旧当年。今晚追忆,往事恍然、故人历历,但其间横隔,已沧桑三十年。故人日远,而我也老去,特为零墨,以志前缘。

一九八九年十二月二十一—二十三日

# 我最难忘的一位学者

## ——为钱穆定位

钱穆昨天死了，活了九十六岁。

我认识钱穆在三十八年前，一九五二年。那时我是高二学生，由于徐复观的儿子徐武军的介绍，钱穆和我做了一次谈话，他为人谦和，给我很深的印象；我年少多才，大概也给他一些印象。第二年他回香港，收到我质疑他书中错误的信，他回信给我、送书给我，对一个十八岁的青年人如此因材施教，真可看出他具有教育家的风度。

按说以钱穆对我的赏识、以我对他的感念，一般的读书人，很容易就会朝“变成钱穆的徒弟”路线发展，可是，我的发展却一反其道。在我思想定型的历程里，我的境界，很快就跑到前面去了。我十八岁以后，未再跟钱穆有任何来往，并且三十多年来，对他有不少批评，如今钱穆死了，看到报上的胡乱报导，感而对他有以定位如下：

一、钱穆在古典方面的朴学成就，大体上很有成绩，当然

也闹大笑话。例如他考证孙武和孙臆为同一个人,并以此成名。但一九七二年山东临沂银雀山的古墓“孙子”出土,证明了孙武是孙武、孙臆是孙臆,证明了所谓朴学,不过乃尔!

二、钱穆的史学是反动派的史学。他在《国史大纲》开宗明义,说“一国之国民”对其本国已往历史略有所知者,尤必附随一种对其本国已往历史之温情与敬意”。“至少不会对其本国已往历史抱一种偏激的虚无主义,即视本国已往历史为无一点有价值,亦无一处足以使彼满意。”事实上,真正的历史家是不可以这样感情用事的。钱穆的史学却是搅成一团的产品,他似乎对“本国已往历史”太“满意”了,结果做了太多太多的曲解与巧辩。今天《中国时报》登“论民国以来史学,无出钱先生之右者”(龚鹏程语),全是胡说。民国以来的史学家,在解释上,高过钱穆的太多了。钱穆的老师吕思勉就出其右。老师前进,学生落伍,只有钱穆那种自成一家迂腐,才有此怪现象!

三、今天《联合报》登“民初有南钱(穆)北胡(适)之称”(张玉法语),也全是胡说。钱穆以一中学毕业生、一中学教员,受胡适提拔,北上入京,已是一九三〇年以后的事,又何来“民初”?钱穆声名,也从未达到有南北之说与胡适相对过,这是今日贴金耳。不过,在胡适有生之年,在钱穆七十四岁以前,他未能成为中央研究院院士,我始终认为对钱穆不公道。钱穆的杂七杂八的怪说固不足论,但他在古典方面的朴学成就,却比姚从吾等学人更该先入选成院士。

四、钱穆做为史学家,本已令人皱眉;但他不以此为足,倾余生之力,还要做经学家、理学家,甚至俨然当代朱子,这就更闹了大笑话。严格说,他在这一方面的著作多是失败的,更见



其迂腐。他晚年以下筮算命,更见其上学矢子手法,而头脑不清则一。

五、钱穆与当权者关系,是可耻的。蒋介石利用钱穆的反动,来哄抬政权;钱穆利用蒋介石的反动,来得君行道。结果,人越丢越大。被蒋介石“倡优畜之”的结果,他曲学阿世,大儒立场尽失,去朱子远矣!

六、蒋介石“用公帑建宾馆”,为钱穆安老于“素书楼”,证明了双方都公私不清。今天《中央日报》登钱穆搬出“素书楼”,是“国家和社会不尊重知识分子”(裴善贤语),其实,请钱穆不要霸占公产、请他迁出白住二十二年的豪华住宅,正是大家所以尊重他。钱穆谈了一辈子“义利之辨”,自己义利当头,却贪鄙如此,实在有愧晚节。“君子之爱人也以德,细人之爱人也以姑息”,逼他搬家,正显示了大家爱他以德。他在搬家三个月后死去,颇有“曾子易簧”味道,这全靠钱太太深明大义之功。《中国时报》登“显示了他对辞受之际自有分寸”(龚鹏程语),其实白住了二十二年而受之不辞,这又何来“分寸”?搬家以后,他喃喃以我要回家(指“素书楼”)为言,足见其本人“义利之辨”,老犹不清,幸赖豪门之女钱太太之扶持,方得以“一身傲骨”脱走,呜呼,亦云险矣!

一九九〇年八月三十一日

# 我最难忘的一位教授

## ——台静农的人格与学格

看到报上李霁野在大陆一再问候台静农的文字，感到好难受，觉得李霁野比他这位老朋友在人格与学格上，都高出太多了。

我在台大历史系的时候，台静农是中文系主任，他没教过我，但在我穷困时，一九五七年出售家藏旧版《资治通鉴》、《昭明文选》、《三迁志》等书，他曾帮过我大忙，到我宿舍来看我，我一直感念他。

我在一九六三年写文章攻击台大文学院，也攻击到中文系，我本以为中文系的腐化，乃是台静农被“挟持”、不能脱身的结果，后来想起，这是我淆于感情所做的错误判断。其实，腐化的真正原因，台静农本人就是祸首。

台静农当年是鲁迅的大将，是未名社要员之一。据李霁野《未名社始末记》，说：“鲁迅先生在《苏联作家七人集序》中说：‘它被封闭过一次，是由于山东督军张宗昌的电报。’就是

指的这一事件。至于同文中说到的‘新式炸弹’一案，却是几乎使未名社三个成员丧生，轰动一时的大奇闻，因为‘这“新式炸弹”其实只是制造化妆品的机器’。《鲁迅日记》一九三四年七月记：‘三十一日晴。……得亚丹信言静农于二十六日被掳。’这一次还牵连了六个人，我也是其中之一，但我只被关一个星期就释放了。这是未名社成员遭受到的又一次迫害。但现在还不是详细记述的时候。”

台静农的牢狱之灾，使他吓破了胆，从此“不干了”，以诗酒毛笔刻印逃世。如果真逃了世，倒也罢了，但他却逃得很无聊很无耻，他一九八四年与梁实秋同上台受国民党颁国家文艺奖特别贡献奖；一九八五年又与日本人宇野精一同上台受国民党颁行政院文化奖。……老而贪鄙，无聊一至于斯。至于用毛笔字“恭录总统蒋公”言论，更是无耻之极了。

去年十月，《联合报》系的出版机构，印出了《静农论文集》，报章推介，说是学术著作。我素知台静农懒于学术，并以“我不在乎”自道其不出版学术著作的态度。如今既以八八之年，出了唯一一本学术性专书，不可不买来一读。结果一读之下，引起我一点统计的趣味：

全书——四七五页。

写作时间——前后长达五十五年。

篇数——只有二十五篇。

每年写——八页半。

每天写——〇·〇二三页。每页八百四十字，即每天写十九个字。

统计之下,原为台静农每天只写十九个字,便成了大学者,自大陆而渡海,可以在这岛上风光通吃四十多年,这样子的人格与学格,未免太可议了吧?整天吹捧他的人,未免太混蛋了吧?

一九九〇年九月七日

# 我最难忘的 一位残障人士

——病房里的哲学家

介绍《邱铭笙用写的卡通动画 黑色喜剧》

一月里读了一本动人的怪书《邱铭笙用写的卡通动画 黑色喜剧》，想写一点介绍。

作者邱铭笙三岁就得了小儿麻痹症，从那时候起，他就没有“脚踏实地”过。不过，他的身体，虽然坐上轮椅，不再“脚踏实地”；但他的精神，却坐上风火轮，上天下地起来。在不幸的人生遭际中，最难得的，他既不自弃，也不自怜，反倒奋发向上，成为一个极有才华与巧思的写作者。在他活泼动人的文笔中，我们看到的，是一个残障者洞澈人生的独白，独白里洋溢着快乐与自信，心理健康得连得了小儿麻痹症的罗斯福总统都得退避白宫，我认为邱铭笙比罗斯福伟大，因为罗斯福的心理健康，得自飞黄腾达、前呼后拥的总统生涯，但邱铭笙呢，却得自飞来横祸、前思后想的黑暗岁月。邱铭笙有一雅号叫

“瑞福”(Redford),与美国明星劳勃福同名,他自嘲式地写道:

劳勃瑞福邱(ROBERT REDFORD CHIU)妙龄三岁后天坏脚,但天生好手,擅长上下其手,小时喜欢画图,大了喜欢操觚,就是不喜欢念“教育部审定”的书。自动由升学班请调放牛班,在牛骥同一皂里,学业是障业,考试是牛刀小试,从升学班至少探花榜眼而为放牛班执牛耳的状元,劳勃瑞福邱非是鸡首,即为牛头,不做屁股,也不当尾巴,“强人”也!

春梦无痕,秋风容易,瑞福邱渐渐在成长,瑞福邱的成长过程充满了辛酸,环境所逼,琴剑飘零,总是一个人在挣扎,强忍眼泪,显出生命更坚强!瑞福邱生长在一个黯淡无望的环境,如同“小妇人”书中所说的“黑暗的像非洲”,劳勃瑞福邱没有两只脚,却希望有四条腿能够“远离非洲”!

这是邱铭笙的黑暗岁月。

一般残障人士,除了生理上的黑暗外,更黑暗的,是他们心理上的阴影。但是,邱铭笙却以“‘强人’也”的豁达,“显出生命更坚强”。不过那种坚强,并不是硬挤出来的,而是出自哲学家式的胸怀。试看他后来在台北仁爱医院动骨科手术时所写的一些手记,便见端详。

他写他开刀前后的情况:

开刀大典定在早晨八点三十分隆重举行。八点钟,护士小甜甜来,将我按倒在床,她伏下来,脱掉我的衣服

……然后，然后没有什么，她为我穿上手术衣，再然后和两位护校实习女生一起用推车把我推向开刀房，这一去，生死未卜了！

进了开刀房，小甜甜等向邱公子鞠躬告退，邱公子给她们飞吻，对她们说“生离死别”了，她们三个都忍俊不禁，莞尔而去！开刀房里医师护士都已装备齐全，个个都像屠宰场的屠夫，尤其张金龙，一脸横肉最像。因恐在手术进行中意外导电被触死，怕死的医师护士都穿木屐，ge ge ge，很令人发思古之幽情，仿佛“再见阿郎”。各种刀械闪闪发亮，待会群医就以这些刀俎将邱公子当鱼肉，打了麻药，人事不知，就要让医师护士毛手毛脚上中下前后左右消磨个够！此时张金龙两手握双刀，狞笑着说：“嘿嘿嘿，不用害怕，打了麻醉针，你就不省人事，不会痛也不会痒，开刀的过程你全然不知，一刀下去，你立刻血肉横飞，我要把你身体里面的器官拿出来把玩一番，再放回去！”我想到一个医师开完刀后把器材遗留在病人肚子里，再开一次刀取出来的笑话。张金龙是“老粗”，护士小姐常取笑他人粗鲁，难怪“岁头呷到三十外”了，还是裤子破了没人补，邱公子担心他“呷到好死了，还无某倘好娶”，心理不平衡，粗心大意真的把什么东西，剪刀石头布的留在我能容的肚子里，这可不是笑话！所以邱公子悄悄地对红粉好友赵培鑫耳边细语，务必多加留意。赵培鑫是台中中国医药学院分发来台北市立仁爱医院实习的准医师，为一女学士，女人都小心眼儿，锱铢必较，有赵培鑫这个女人一旁警戒，天塌下来先压到她，她再压到我，软绵绵的，邱公子可稍安心也！邱公子银牙暗咬赵准医

师耳朵，以蚊声的口吻曰：“外科医师都‘心狠手辣’，‘杀’人如麻，眼皮眨也不眨！尤要盯牢张金龙和陈光耀，他俩前几天色迷迷地向我借‘PLAYBOY’，被我严词拒绝，耿耿于怀，吾深怕他二人暗施毒手，在手术中联手对我引刀成一快，使我遭遇不测！”所以要赵红粉密切提防张、陈二者狼狈为奸，对邱绿叶图谋不轨。赵红粉说：“相公放心无妨，娘子自当留意！”话声刚落，主操刀的主任医师以大寨主的架式大步向前，“大醉侠”麻醉医师醉茫茫的一个箭步抢先，抓起邱公子玉臂就是一针，瞬时将邱公子做翻，邱公子突然想到《水浒传》十字坡那一段；邱公子又想到张金龙有一个祖宗叫菜园子张青；邱公子已经感到头重脚轻；邱公子想喊赵娘子卿卿……

入手术房和入洞房的感受自然不同，入洞房同样会紧张，但那是膨胀充血，心跳加快，又欲仙欲死的紧张；入手术房只有担心“回不来”的紧张。入洞房也可能“回不来”，但和入手术房的“回不来”相比，一是“玫瑰花下死”，一是“手术台上亡”，同样做鬼，一是风流鬼，“爱是，鬼也做爱”；一是倒霉鬼，鬼都不爱！同样赤身露体的孤魂野鬼，前者无疑是“过瘾”、“痛快”多了！……

八点钟进开刀房，八点三十分行开刀大典，十一时半礼成，十一时三刻邱公子悠悠转醒，已经躺在恢复室里。恢复室里非常安静，只有一位护士小姐在旁随时注意邱公子恢复的情况。躺在塑胶罩中，邱公子也在找话题跟旁边的护士小姐交谈，即使在这个时候，邱公子还是这么风流可爱！醒来之后，医师朋友不时前来探望，真是杏林春暖！好想唱“条”台语“瓜”：“犹原是忠实的朋友，卡有



人情味！”打定主意，赶明几个把“PLAYBOY”借给他们看吧，还有一本“阁楼”，一卷A片，统统拿去吧，让他们看得见色流精！

午后两点四十五分，完全恢复，小甜甜推着推车来接回病房，经过三东护理站，邱公子向里头团团转的护士小姐们很富男性魅力的大喊：我回来了！护士们听到是邱公子勾魂的磁性声音，纷纷丢下工作，呼声掌声交加，场面热烈，有如总统莅临！

在这些文字里，一个洒脱轻快的病人的嘴脸，已经跃然纸上。再看他写住院时的小护士：

住院共三个月，其中有一段时间一直珍贵在我心深处。是开刀后的第三个星期，那个星期轮值三东319病房的护校实习女生，叫连培如，台北市人，是新店耕莘护校来的。连培如是最可爱我最喜爱的一个女孩，因为有连培如，所以我特别珍惜住院期间的那一个星期。

那一整个星期的六天，每天最令我盼望的，便是连培如的到来。早晨八点她一定准时的带着各种医疗器材，来为三东319病室的三位住院者测量体温、血压和脉搏。量血压时，她必须把血压器放置在我手臂上，放置时她的手会接触到我的手；量脉搏时她要以手指头捏住我手腕血脉处，这都是医疗上所必要的接触，是无比纯洁，没有任何意味，但即使只是这么轻轻、小小、纯纯的接触，也使我感到温馨、陶醉，而有无限的憧憬和遐思！……

每天下午四点钟，连培如会再来做一次测量，这次量

好,培如也就要下班回家了!我却希望培如不必离去,我喜欢培如是那么深刻,分开一秒也依依不舍!连培如回去后,我便开始期待明朝快些到来,这样我和培如又可相见了!夜晚我想着培如沉沉入睡,我愿她梦中有最美的少女的祈祷,我愿她伴我梦儿,那么,睡眠中我的嘴角也会牵出一丝笑意。

对连培如,我从来没有表达这份爱意,太多的因素阻止了我对她诉说,千丝万缕我都放在心里。读书的时候,每每我总想到连培如,这时我总是很自然的便在书页上写下连培如的名字,一遍又一遍。……

从出生到成长,我都身处忧患,我所过的幸福甜蜜日子很少,自然所留存拥有的美丽回忆也不多,我过往的许多历程,我都希望从来没有过过,一切不堪回首的往事,我也不愿再记忆,唯独和连培如有过的那个短短的一星期,叫我刻骨铭心。如果能够往日重现,如果能够进入时光隧道,如果能够让我选择,愿意再回到生命的那一个阶段,我愿意回到和连培如相处的那一个星期,重温往日情怀,并让时光就此停住。

(一九八一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日)八点了未见培如,才猛然想起培如不会来了,培如轮值一周,到昨天结束,今天起不用来了。一个星期来,整个心都寄托在培如身上,依赖她如此之深,现在培如不来了,顿然感到心室全空!我对连培如满怀情之所钟,爱苗深种,心坎意浓我都没向她表达,只好诉诸纸笔,在日记上情文相生,永证我此思此愿,常策心马。前天培如告诉我,昨天是她轮值的最后一天,我对她说,你走的时候,我们不要说再见,不

要说再见象征我们永远不分离！

在这些文字里，一个近乎凄楚的故事，轻淡的起来，又轻淡的结束了。在这里，我们看到邱铭笙笑脸背后的一面。不过，“事如春梦了无痕”之后，他又展开了另一面：

我这辈子可能是断子绝孙了，我也憧憬过能和所爱的人生有爱的结晶，然而男女间事怎么说呢？爱情是没有条件的，只是一种理想，实际上爱情的条件太多了，只要其中一项“不配”，那么什么都一笔勾销了！女人不能接受我，我当然知道原因，面对碎梦，难过是免不了的，但我从无恨意，也没有遗憾，不过我会“不服气”、会“感慨”，“感慨”女人呀、女人，她们、她们不爱我的并不是我的人，她们爱的、她们爱的’呵！竟是我的两只脚！

这是哲学家式的轻怨薄怒。在犀利的文字里，我们看到他自嘲嘲人的慧黠。

若以为这本书里，范围只是一个残障人士的波澜起落、感慨万千，你就错了。这本书别有一番新天地。那就是他深入的探讨人间的许多重要主题，夹叙夹议，并且证据齐全。试看他写《我对于丧礼的改革》、《我对于婚礼的改革》，都有见人所未见的议论。他反对迷信，写了一篇《神》，长达三百五十四页、二十一万字，简直已凌驾学术论文，并且在内容上，比学术论文高明得多多。他用一个个实例拆穿教棍神棍们的骗局，文笔流宕，令人赞赏。尤其有趣的，是他不谋而合了十八世纪法国百科全书派哲学家狄德罗（Denis Diderot）式的脚注方

法,用大量的脚注,发挥主题而无剩义。试看下面两段:

天妒英才邱铭笙,让我得到小儿麻痹绝症,击碎了父母的心!妈妈是旧式女性,相信凡事天注定,一切都是命,便去找了相士替我“算命”,去问我“为何命如此”?相士对妈妈说,这个孩子聪颖异常,才智过人,又反骨明显,一反起来甚至会大闹天宫,天都管不住,所以一定要让这个孩子“破相”,压制他的反动。我最讨厌相士,从不相信相士的任何鬼话,他们的耍嘴皮、胡说八道,由此可见!为了希望能够医好我的双脚,我也做过“宗教治疗”,有一年台北来了一个基督教布道团,在市立体育馆布道,说有任何残疾缺陷,只要来了,充满信心,经过祷告,可以让跛子开步、哑巴开讲、瞎子复明、聋子复聪,说得活灵活现,煞有其事,连好好的人都想折断一条胳膊去接受祷告再生。我爸爸也带我去,只见场地中央的洋教棍又喊又叫、又哭又笑,就像华视的史华格那样,念念有词了一个晚上,很多人如坐针毡,听他们那些人到底在念啥!布道会完了,怎么来的人还是怎么回去,早睡早起身体好!

倚靠天使神差拯救脱难,已知无效,那么自求多“佛”,救苦救难,行得通吗?行不通。疑难杂症还未根除,就会先得癌症。荣民总医院耳鼻喉主任张斌指出,鼻咽癌专侵袭中国人,是中国人常患癌病之一,在台湾地区癌病发生率,鼻咽癌排第六位。根据荣总耳鼻喉部统计,鼻咽癌在各种癌病中名列前茅,每月门诊中可遇到十名左右新病人。张斌表示,鼻咽癌的形成除了遗传因素外,国人一些生活习惯也容易罹患鼻咽癌,张斌列举了几种

情形鼻咽癌发病率高,其中一种“设有佛堂、神位,常烧香和常用蚊香者,这些烟垢含芳香族多环烃化合物,可能诱发鼻咽癌”。也就是说,香烟袅袅中,你的鼻咽已经了了了!

这就是邱铭笙的脚注,多有趣呀!

邱铭笙虽然反对迷信,但他心胸开阔、葑菲不弃。一个反迷信的人,还交到这么一个朋友呢:

住院前后,卢泉锦“老师”在精神和金钱上都给予我支持与支助。卢泉锦“老师”喜欢拜神,不单拜一尊,自宅甚且设一神坛,供奉的从哪吒小神到福德老神,还有齐天大圣,不知是“神仙家庭”还是“傀儡家庭”?卢泉锦说众神都拜,日后升天位置可靠,我说不如都不拜,以后鬼门关前众神拉客拉得厉害,一枝独秀,身价更高,可能耶稣阿拉都插一脚来凑热闹呢!卢泉锦也为神像开光点眼、安神位、看风水,又做乩童,他自己说他是一个神棍。在得知我开刀日期的前一天,卢“神棍”特地方领矩步的到内湖“慈惠堂”,祈求无极瑶池金母娘娘赐福保佑邱“弟子”手术顺利平安。住院期间,卢泉锦“老师”多次的来看我,令我难忘。

这是邱铭笙的五湖四海。

在全书的最后,邱铭笙写道:

白云苍狗,世情多变,仁爱医院还没倒,还站在那里,

只是景物依旧,人事全非!第一非的是柯贤忠已由医院院长调升为卫生局局长,以前只管一家,现在每一家都归他管,跟他有仇的,莫不战战兢兢,深怕不知道哪一天血滴子会飞来!人事的浮沉,风水轮流转,几家欢乐几家愁,永远都有人在悲伤、挫折与不如意之中。“大同世界”只是空话而已。我的红粉之友赵培鑫已回到台中当郎中。我最喜爱、最可爱的连培如远颺美国新墨西哥州。……邱公子笔底飞花的每一个真人真事,他们以后的遭遇怎样,我全不知道,我只知道各人要走各人的路,环境无情,造成幸与不幸,也只能各自去面对或改变。蕙质兰心邱公子,琴剑飘零,去日苦多,在极端困境下,没有放弃努力用功,为了别人的与有荣焉;为了自己的引以为傲,邱铭笙会给爱邱铭笙、帮助邱铭笙的人知道:他们爱邱铭笙,没有白费;他们帮助邱铭笙,不会不值得!有一则波斯故事,说一个流浪者捡到一块泥土,这块泥土发出非常浓郁的芬芳,流浪者问泥土:“你是撒玛尔汗的宝玉吗?或是假冒的娜达香膏?还是高贵的异香?”“都不是,我只是一块泥土。”“那你从什么地方得到这样的芳香呢?”“朋友,如果你要我说出这个秘密的话,我可以告诉人,我曾经和玫瑰花在一起。”邱铭笙的朋友如此,邱铭笙的朋友的朋友邱铭笙,也是如此。

看了这本书,使我想起四十年前看过的那本梭维斯特(Emile Souvestre)的“屋顶间的哲学家”(Un philosophe sous les toits),那踽踽独处阁楼一角的法国智者,如何以洞澈的眼神,在安贫中、在乐道里,默默记录人间的众生相。这位智者

在世俗环境中,看来是“弱者”;但在精神领域中,却实乃“‘强人’也”。所谓强人,自有他自强的世界,他不在胜过别人,而在胜过自己。老子说:“自胜者强”,一个智者能够胜过自己——快快乐乐的胜过自己,自适自得之下,则无处不是芬芳。波斯流浪者手中的泥土自道身有香乃是“我曾经和玫瑰花在一起”,这泥土太谦虚了。其实没有泥土,又何来玫瑰花?玫瑰花即是泥土、泥土即是玫瑰花。邱铭笙不是别人,他只是没有双脚的你和我。这位无脚头家,失足以后,能有这么伟大的成绩展现给我们,幸灾乐祸一点说,又何尝不是好事!太史公说得好:“左丘失明,厥有‘国语’;孙子膑脚,‘兵法’修列。”智者成为“倜傥非常之人”,都因为他们能把泥土化为玫瑰花。

永不再说“我曾经和玫瑰花在一起”,蓦然回首,原来我就是玫瑰花。





你  
不  
知  
道  
的  
彭  
明  
敏



# 目 录

引言.....	(237)
你不知道的彭明敏.....	(239)



# 引 言

彭明敏与李敖有一段罕为人知的患难交情。彭明敏写道：“我受难期间，他（李敖）对我那份厚情和义侠，永铭于心，至今仍时时回念感谢。”但是，在“台湾人出头天”以后，彭明敏却出书删去了李敖，把“厚情和义侠”的外省人出了局。

李敖为彭明敏坐牢、为彭明敏仗义、为彭明敏出书、为彭明敏受难、为彭明敏饱受刑求、为彭明敏家破人散。……但李敖无怨无悔，他只是要把整个故事写出来，留下历史纪录。使人们看到彭明敏的另一面。那一面有诬陷朋友、有诱奸女生、有出卖同志、有不义寡情。……在人们为他欢呼的当儿，似乎也该冷静想一想。

这本历史纪录，绝不能抹杀彭明敏的伟大面。李敖的“厚情和义侠”，绝对公道的回忆这段彭明敏笔下“两个书生”的“不渝情感”。虽然这种“永年友谊”，在政治的卑鄙下，已被一方摧毁殆尽，但李敖仍旧珍惜它，因为李敖永保知识分子的伟

大尊严——他不搞政治，他永不会为政治牺牲朋友。

一九九五年七月五日

# 你不知道的彭明敏

六月十六日，我在彭明敏先生的家乡——高雄做了一次公开演讲，次日《台湾时报》登：“听众反应热烈，全场座无虚席”，“近一千多位民众涌进市立图书馆演讲厅，一睹李敖丰采，整场演讲，民众被李敖幽默、自嘲嘲人以及旁征博引的丰富学识所折服，不时笑声及掌声四起。”其实，这次演讲的成功不在这些形式上的欢呼，而是我打破了一项纪录——我是有史以来唯一的外省人，敢于南下“跨过浊水溪”，在大庭广众公开指摘台湾人的愚昧、偏执与无情。我敢这样演讲，不为台湾人所怒，反为台湾人欣喜，可见我有以情感人、以理服人、以勇气折人、以口才颠倒人的大本领。演讲全场用国语发音，我说曾在演讲时有人当众质问我：“你在台湾住了四十多年，吃台湾米长大，可是你不会讲台湾话，你这是什么心态？”我理直气壮的答复是：“你们在台湾住了四百多年，吃台湾米长大，可是你们不会讲高山族的话，我的心态和你们是同一心态！”听众

愧而大笑，立刻领教了李敖“能令公怒令公喜”的厉害。

在南下高雄前，我的中学同学兼坐牢难友——民进党立委谢聪敏一而再、再而三地电话约我，要我务必参加七月五日他订下的一个饭局。饭局是彭明敏先生、魏廷朝、他和我等人的聚会，可是，我却一而再、再而三地拒绝了。我说：“我不想吃‘最后的晚餐’啦！”——耶稣直到吃“最后的晚餐”时，才被出卖他的人伤了心，但台湾人却比犹太人更巧于此道；彭先生和魏廷朝、谢聪敏早在最后的晚餐前，就把李敖送上台独十字架了。最妙的是，在十字架上的人被钉上后，他们却又网开一面，说此人并非耶稣。所以，直到今天，我还弄不清我的身分是耶稣而死，还是耶稣身边的两名强盗之一而死。思想起来，实在好笑。

## 彭先生将我和他的友谊出局

远在二十年前，当我被台独英雄们咬成是他们共犯而身陷冤狱时，我就有了写出真相的念头。不过，由于我的厚道和隐忍，这事被我一搁多年。直到最近，彭先生惹出了一个爆破点，他主动并且公然抹杀他跟我的友谊，并且形诸文字，我乃转告谢聪敏，我说：“你可以婉告彭先生，他和我未来的友谊也许难以继续；但他和我过去的友谊他若拚命想忘记，我就拚命想回忆，回忆完了，就会写出来，那时候彭先生恐怕不好看啦，请不要逼我写罢！”但是，一时欠聪欠敏的彭先生漠视我的警告，相应不理。直到最近我箭在弦上，又聪又敏的谢聪敏急了，乃安排七月五日的饭局，并说他可以请彭先生向我道歉。



我说：“二十多年来，我承你们师徒厚爱，把我咬成台独分子，在政治立场上，我不怪你们，因为为政治牺牲朋友本来就不稀奇；但在朋友立场上，我感到很遗憾，你们害朋友家破人散、冤狱缠身、饱受刑求、坐牢多年，最后彭先生在海外发行的杂志竟还发表文章斗臭我！彭先生在台湾印行的书竟还将我和他的友谊出局！我生平饱受诬陷、忘恩、负义，这种遭遇倒也不少；被人不仁不义的打击，所见已多。但一应俱全而又年深月久的，却以彭先生的为首。道歉吗？我等了二十年了。二十年间，你们没有说过一句抱歉的话，台独英雄们做人这样菜，现在听说我要写书才要道歉，一切都太迟了。还是让我写完，发表出来，大家再‘重建革命感情’罢！”——谢聪敏应该懂我的意思，我曾写文章斥其卑鄙，但他大度能容，直到今天，还笑嘻嘻地在我身边做朋友。同理，彭先生如果知过能改，大度能容，他仍旧是我李敖珍惜的人。为什么不呢？我也多次不计较他对我的不仁不义了，为什么最后不再宽大一次呢？

## 彭先生惹出了一个爆破点

看到彭先生那样温柔敦厚的君子形象，说他会对人多次不仁不义，大概谁也不会相信，我本人也不愿意相信。但是，当事实摊在我眼前，并且一次又一次出现，我却又难以视而不见。八个月前，远流出版社老板王荣文送了他出版的《彭明敏看台湾》等书给我，其中收有“原载于《中国时报》/一九九二年十月十四日”的一篇《卜大中专访》——为毕生理想再尽心力一文，该书第三十五页有这样的对话：

问：你对省籍纠纷有何看法？

彭：我认为情形已经不严重了，以后会更加和缓。我早年提出的“台湾自救运动宣言”当中，就主张台湾人与外省人一体合作，共建台湾。但是我被拘禁之后，政府对军公教各方面说明的时候，故意隐去这一段，反而诬称我提倡杀尽外省人，用以分化省籍之间的感情。我赞佩的人当中有提携我的外省籍师长，如胡适先生、萨孟武先生、傅斯年先生等等。也有外省籍好友，这说明我绝不是一个狭隘的省籍主义者。台湾不能分成本省外省两个族群互斗，那只会带来灾难，应该合作才是。我也同意在政党比例代表中有某种比例的大陆籍国会代表，但比例必须合理，产生方式也要有一定的民意基础，这样能使外省人有安全感。

我一看之下，为之一震。因为“一九九二年十月十四日”的《中国时报》原文，并不如此。原文在“我赞佩的人当中有提携我的外省籍师长，如胡适先生、萨孟武先生、傅斯年先生等等，也有外省籍好友”和“这说明我绝不是一个狭隘的省籍主义者”之间，明明有九个字，被彭先生暗中删掉了，这九个字是

包括反对台独的李敖。

明明《中国时报》当天的原文有这九字真言，却在《彭明敏看台湾》一书中给删掉了，这是什么意思呢？事实上，“一九九二年十月十四日”的《中国时报》原文，最早刊出在前一年——一九

九一年十一月的海外版《时报周刊》上，标题《在流亡的旅途中悬念着台湾》，分两期刊出，原文也有“包括反对台独的李敖”九个字无误，为什么一九九一年流亡时的原文，却在三年后一九九四年回归后偷偷删掉了呢？这一不光明的举动，的确引起我的好奇。

## 彭先生以粗糙谎言来圆谎

一次偶然的机，远景出版社沈登恩要出一本政治犯的书，请彭先生写序，他告诉了我。我顺便请他侧面了解一下删掉这九个字的原因。沈登恩很客气地问到了彭先生。彭先生想了一下，拿出一本《彭明敏回航报导辑》剪报印本给他，指出其中第五十八页收有“一九九二年十月十四日”的《中国时报》的剪报，彭先生说该页第三栏第二十行与第二十一行间，正好剪漏了李敖的名字，以致造成误会。三月九日，沈登恩带回《彭明敏回航报导辑》给我看，并代彭先生解释。我是何等精细的人，看了以后，反问沈登恩，请你看该书同页最后一行，明明有“台独的李敖，这说明我绝不是一个狭隘的省籍主义者”一行出现，可见这行正好跟第二十行尾段“也有外省籍的好友，包括反对”上下衔接，可见《彭明敏回航报导辑》虽然在第二十一行起漏贴，但随即在最后一行补出了，仍旧出现了李敖的名字，这证明了编剪报的人并未有意删除李敖的名字，而是彭先生自己编《彭明敏看台湾》一书时，才暗中动了手脚。彭先生托言剪报者之误，现在查出剪报者只是贴报时跳了行，原文并没删掉，而彭先生自己编的书却给删掉了，这是什么意

思呢？如果根据剪报漏贴而排版，则应连同一行的下文——“这说明我绝不是—一个狭隘的省籍主义者”一起都排不出来，为什么不多不少，只删去上一行的“包括反对”四个字和下一行“台独的李敖”五个字呢？由此可见，彭先生用这本《彭明敏回航报导辑》来澄清，其实愈澄愈不清，反倒反证了他自己编《彭明敏看台湾》的心劳计拙。《彭明敏看台湾》的底本根本根据的不是《彭明敏回航报导辑》，而是原本的《中国时报》，他偷偷删掉九字真言，再用《彭明敏回航报导辑》来蒙混沈登恩转而蒙混李敖，实在是一种又不光明又怯懦的行为。——他不敢承认他干了对不起李敖的事，却又以粗糙的谎话来圆谎，未免太小看李敖的精细了。十九至二十世纪的英国小说家巴特勒(Samuel Butler)说，他不在乎人家对他说谎话，但他恨粗制滥造的谎话(I do not mind lying, but I hate inaccuracy.)。彭先生想以粗糙的谎话来骗跟他共患难、为他坐牢的老朋友，这种作风未免令人心寒，也跟他那温柔敦厚的君子形象太不相称了。

值得特别一提的是沈登恩的态度。沈登恩是倾向台独的台湾人，他佩服彭先生，兴冲冲拿来《彭明敏回航报导辑》，想代彭先生澄清误会，经我查证结果，证明绝非误会而是彭先生居心不良以后，他动摇了，也不想再谈这件事了。前几天他请我吃饭，饭后说：“我本来宁愿相信是你李先生错了，彭先生实在是无心之误。但当我日前在书店看到《彭明敏看台湾》已印到第五版，竟然还不肯把删掉的李敖名字恢复，补进去，以谋挽救，我真对彭先生失望了，我再也无法替他辩解了，他真的错了。”

## 谢聪敏魏廷朝笔下的李敖

彭先生为什么要在新书里,在“外省籍的好友”一句下,删掉“包括反对台独的李敖”呢?我的看法有二:第一、彭先生是越王勾践型的寡情人物,是“可与同患,难与处安”(可以共患难,不可以共安乐)的人,在“台湾人出头天”的时代到来以后,李敖的利用价值已近于零,所以对李敖要敬而远之;第二、由于李敖有一定的影响力,又反对台独,而他们当年又诬陷李敖是台独,使李敖家破人散、冤狱缠身、饱受刑求、坐牢多年,他们对李敖的定位、跟李敖的关系变得十分复杂,造成他们内疚和不便,因此但愿渐行渐远,力谋“脱身”,以策安全。不过,李敖待朋友虽然宽厚,却非易与之辈,你对他过分不起,他极为难缠。而彭先生、魏廷朝、谢聪敏三位,“脱身”之道,随其智愚,各有不同。谢聪敏最识大体,他在牢里诬攀李敖是台独,为人卑鄙,但出狱后,在彭明敏等台独分子恩将仇报,在海外发行攻击李敖杂志之际,曾挺身而出,写文点破:“就李敖和台湾人的关系来说,我认为台湾人欠他的比他欠台湾人的更多。”这是谢聪敏的公道处,他在诚惶诚恐中,仍不忘仗义执言;至于魏廷朝,他和我私交极深,我不在家的時候,他可以替我看家,可见我对他的信任。以他跟我的深交,在牢里诬攀我是台独,我想他内疚最深。他出狱后只和叶菊兰、谢聪敏来看过我一次,从此形同隔世。一九八六年七月,在康宁祥的杂志刊出“台湾历史家”李筱峰假托魏廷朝之言做出攻击李敖的造谣文字后,魏廷朝曾写信驳斥。他说:“假托我的话,来攻击李

敖，实在毫无道理。”他又说：“攻击李敖，应该攻其所短，岂能攻其所长？说他专门打小报告，陷害朋友，可以说适得其反；既不合事实，尤其不是魏廷朝口中所言。李敖是最可靠的朋友（也是最难缠的敌人），在困难的环境中，经常接济难友，有许多受过他的恩惠的人，在十几年后始终对他怀念不已，这恐怕是他自己当初所料想不到的。他对看不顺眼的人和事，反应过分强烈，往往马上使小性子用刺骨的言词、伤人的冷漠、明显的动作，当面让人难堪；但他不会放暗箭。”——这是魏廷朝的公道处，他在渐行渐远中，仍勉为临去秋波之言。

## 彭先生笔下的李敖

至于彭先生，他比他这两个学生复杂得多。梁实秋有一次跟我聊天，谈到一条腿的潘光旦，梁实秋说：“李敖啊，你注意身体残废却有成就的人，这种人毅力过人，当然也心病过人。”用这标准来看独臂的彭先生，的确也得其神似。彭先生跟我私交之深，外人罕知，六年前，我印彭明敏回忆录《自由的滋味》李敖定本，彭先生写了一篇新序，透露一部分，可以看出共患难时的两人私交：

我坐牢十三个月而被押回家看管之后，状况并不好转。“亲友”们恐慌未息，不但不敢接触，有的还要“落井下石”。狭路相遇，有的装得看不见，有的干脆落荒而逃（猜想其回家后，必求神拜佛保庇其不会因遇见我而被牵连）。

最难能可贵的，仍然有些例外的朋友。

李敖就是这种极少数极少数例外朋友之一。

……

我案发后，李敖不但不畏怯，反而倍加亲切，我知道他不赞同“台湾独立”，也不支持“台人自决”。他所以反对国民党，不是出于狭窄的政治利益，而是发自历史和文化的深厚哲学，也是出于对民主自由的信念和人权人道的大精神。他的思索是广泛、深刻、清晰、严密而良知的。

我被看管期间，李敖约我每月密会一次。每次他都要请我到高级餐馆，享受丰餐，大概是要鼓舞我士气，补给我营养。他又怕我监禁生活太干枯无聊，每次都会带来当时受禁的《花花公子》杂志最新一期，借给我看（他言明那是“借”的，不是“送”的，所以每本都须于下次会面时归还他，我乃照办不误）。有一晚上，调查局局长沈之岳请我们两人吃饭，事前事后，我俩都觉得极好玩，嘻嘻笑笑，好像两个调皮玩童似的。

一九六五年起，我开始准备脱出台湾，须与海外各方联络。所有通信都须请人带出海外投邮，来信也不能邮寄，只能从海外由人带进台湾。为此，需要一些可靠朋友，由他们再转托其可靠友人，带出带进。李敖便是这少数可靠朋友之一，他曾为我转出一些重要信件，但他恐不知道我频频与海外联络，目的是什么。没有想到这竟成为他入狱重大罪名之一，我衷心歉疚，难以表达。

我脱出台湾准备就绪，深知成功则生，失败则死。一九六九年末，我看见他时，知道这是我们最后一次晤面，但不敢告诉他我的计划（这与我未透露给家人一般，是要

让他们免陷于“知情不报”的重罪)。我还是照例约定下次密会的时地,虽然心里清楚,不论生或死,我会爽约,他不会在看到我的。临走时,我心里暗然向他道谢、道别、道歉了。我受难期间,他对我那份厚情和义侠,永铭于心,至今仍时时回念感谢。

我到达瑞典以后,有一段时期,仍与他保持联络。但所谈大都是轻松私事,不涉及国家大事。

我在狱中,曾写了一篇《全体主义的迷惘》,出狱时偷偷带出,将原稿寄给李敖,请他评论。他立刻写了两篇意见,我非常珍重。我于一九七〇年初脱出台湾时,不带行李,身上能带出的,极其有限,而李敖那两篇评论则是我冒险带出的极少极少东西之一。至今仍保存在美国。

我脱出台湾后,李敖即受严密监视。他家曾被偷置录音器。他发现之后,将其拍照,也把特务人员监视他家的情形拍照下来,连同偷听器零件,全部寄来给我。这些相片和零件,与我一起辗转流浪多处多时,还在美国。

不料,我脱出台湾不久,李敖却以“台湾独立组织驻台专员”之怪名被捕,天下岂有比之更荒唐事。

我于一九七〇年夏,由瑞典来到美国,李敖则长期受难,我心痛如割、急如焚,也曾求助于一些国际人权团体,但还是救不了他。

他出狱后,因顾虑到台湾以及我本身的环境,觉得还是不打扰他好。于此,我们的联络中断了,而一断就是十八年。

一九八八年底,偶然与他恢复联系,其后,我们有时隔洋追念往人往事,对人世沧桑,共担感慨。



今年初,他突然提议愿为我的回忆录《自由的滋味》,在台湾出一精美定本,“以垂久远”。我们都知道该书已有几种版本充斥台湾,市场已经饱和了。他再印行,不但无利可图,可能亏本。他愿意这样做,相信纯然出于他对我一贯的厚谊和支持,我很感动,欣然同意了。

……

李敖是华人史上罕有的奇才。唯因如此,当权者视之如背刺,非把他连根拔掉不休。又因为是奇才,有时难免惹起争议。听说我一些好友也曾与他有争执。但我历世已久,深知人性世事之复杂,双方立场都能了解,双方友谊都不受影响。

这份李敖定本是际此乱世,两个书生,在波澜万丈、历尽苦楚的生涯中,永年友谊的一个里程碑,也是不渝情感的一个结晶。不知人生有什么比之更美丽、更有意义的事?

在这些动人的回忆里,我们看到彭先生重视和李敖友谊的一面,这一面当然是真诚的,我很怀念,也很感动。

虽然,在我内心深处,仍有一些我难以释怀的阴影,有待我去诠释、去追寻。其中最重要的一件,就是彭先生把我诬陷成台独分子的那件杰作,这是不仁不义的可耻行径,我隐忍了二十多年,现在总该写出来了,下面就是完整的故事。

## “谢案”被“彭案”吸收了

完整的故事，得先从“彭案”说起。

在“彭案”没发生前，彭先生大体上是国民党培养的乖乖牌，他本是国民党最早提拔的青年才俊，看看他的资历：博士、台大政治系主任、联合国代表团顾问、阳明山会谈参加者、跟钱复同为第一届十大杰出青年……只要他不那么锋芒毕露的话，我敢断言，今天的总统是彭先生，而不是李登辉。李登辉那时只不过是农复会的一名技正而已。李登辉成名在我之后，像这样的笨东西，国民党竟然会大力提拔，原因无他，典型奴才耳！彭先生这样优秀的人才，国民党拉拢不到，我认为这个人非常有志气，台湾被日本与国民党前后摧残八十多年，像这样有志气的台湾人真是不可多见！看看像党外人士，像高玉树、像张贤东，乃至像今天民进党的作秀派大员们，国民党稍微给了一点好处、一点面子、一点虚荣，就马上变了。而彭先生则不然，他是蒋介石“召见”过的人，可说是几乎到手的东西，他却弃若敝屣，甘愿当个反叛者。是很难得的。

不过，彭先生除了志气以外，当然也有其他因素造成历史事件，懂历史的人都知道，其他因素中的偶然因素也是不可缺少的。“彭案”中的这类因素之一是谢聪敏。谢聪敏跟我两度同学（台中一中、台大），长得浓眉狼眼，为人极有心机。他的表情总是笑嘻嘻的，笑嘻嘻中有一股自信及从容。他运用心机，说动他的老师彭明敏、同学魏廷朝跟他搞台独宣言，成为有名的“彭案”。事实上，“彭案”的案头不是彭明敏，而是他。

这由军法审判谢聪敏判十年，彭先生、魏廷朝各判八年可证。

一般说“彭案”乃因彭有名而把“谢案”吸收了的缘故。严格说来，是事后追加的、是错误的。当时官方发布的中央社消息都是“谢聪敏等叛乱案”。现在回看起来，那种“叛乱”，其实是书状子式的，不成气候，只有国民党才小题大作，最后弄得梁子结尽，不可收拾。我始终难以理解：以当时的禁网之密，其无成效可能，一想即知，遑论成功？但他们为什么那么笨？尤其彭先生，他理应比他两个学生成熟一点，为什么也那么笨？后来我得知了彭先生个人的偶然因素，造成了爆破点，才炸出“彭案”，这偶然因素就是男女关系。

## 彭先生从“志气”到“性欲”

彭先生在“志气”方面造成他的伟大，但在“性欲”方面造成他的渺小。他的太太李纯女士非常美丽贤淑，是东洋式的新女性，但那种新，是真正体谅别人、牺牲自己的，是最伟大的。她非常沉默。她的沉默，相对助长了彭先生在男女关系上的不负责任、横行无忌。使彭先生在男女关系上，得以继续胡来与伪善，直到今天犹得欺世盗名。我每次去彭先生家，她都像最有教养的东洋式女主人亲自奉茶。彭先生偷渡后，我在特务环伺下到也遭特务环伺的彭家慰问她，她家遭奇变，仍不改雍容。看到我那样义侠，非常感谢。我坐牢最后一年，与谢聪敏、魏廷朝、李政一四人在板桥仁爱庄被集中“洗脑”时，一天收到四盒精美的糖，原来是彭太太送给我们的。谢聪敏有意误认是给他一个人的，偷偷放在床底下，被有正义感的李

政一发现，强制四分天下，并且骂谢聪敏一顿。

彭先生虽然有那么好的太太，但是他不安于室，习与性成。本来这是私生活的事，别人不该提。但是你的私生活，“膨风”到与公益，与为人师表、与世道人心有关的时候，恐怕就不能托词是你个人私德而不准人来过问了吧？彭先生如果是“单身贵族”，随他扯女人也是他的事，但他至今是有妇之夫，这样乱来，自与形象不合。至于诱奸女生们，当女学生们想留学而请他写介绍信的时候，他的条件就开出来了。比较之下，今天人面兽心的“性骚扰”派大学教授们真是小儿科了。“窃比于我老彭”就差得太远了，两只手的“性骚扰”又算老几呢？人家一只手，早就上床大干特干起来啦！

彭先生笔下回忆他偷渡前夜会李敖的事。他偷渡后，谢聪敏、魏廷朝都跟我说，彭先生最后一个见的是我，他们在彭李会面后未再见面，其实这是联合串通的谎话。事实上，彭先生最后一晚还同一位名女人上了床后，才风流而去。

彭先生偷渡以后，秘密转给我一封信，还附带瑞典美女的泳装相片。信里戏称，里头的美女是李敖在瑞典的读者。我被抓时，信与照片都被警总搜去。我还记得当时警总军法处军法官王云涛开调查庭时，当庭在卷宗中掏出美女相片，手一扬，对我笑道：“你们的美女已被我们没收了！”

我被捕时是在谢聪敏、魏廷朝被捕后的第二个月，由于魏廷朝给我的英雄形象，使我虽然饱受警总刑求，仍旧坚不吐实，免得跟他们的口供搭不上，对不起朋友。后来我才知道，他们事实上已供出每一细节，包括彭先生秘密写信给我等细节在内，也包括他们在彭李会面后仍与彭先生见过面的每一细节，但是最后一晚风流而去却是警总查出来的。国民党官

方知道彭先生男女关系上的每一细节。他们证实给我看，不由得我不相信。事实上，我对彭先生在这方面的惭德，也早有所闻。我被彭先生诬陷下狱，被刑求时犹为他辩护，特务们乃举证证明你李先生眼中的彭明敏，私德卑鄙如此，我登时哑口无言，因为那都是真的啊！

## “我想到女人那一对奶”

彭先生在台大早我十年，我在台大法学院的时候，他没教过我，但是教过我的许多老同学，后来相识了，我一直礼貌的称他为彭老师。我的《传统下的独白》出版后，送了一册给他，他回信给我，说：“我一向爱读您的文章，且对您的许多见解，都很同感，希望将来有机会认识您。”这封信写后二十七天，一九六三年十二月十日，他就在台北致美楼请我吃饭，那是我们第一次正式见面。彭先生博学有礼、叔度汪汪，给我极深刻的印象。从此与他在师友之间，见乎交情。那时我正主持《文星》，在吃饭前十天，我在《文星》发表了他的大作——《泛非思想的感情因素》，在《编辑室报告》中，特别点出“读了这篇文章，使我们可从这段思潮的激荡中，得到触类旁通的领悟”。在这微妙领悟后十个月，“彭案”发生了，十三个月后，他历劫归来，门前冷落、特务环伺，备感人情冷暖，亲友都不敢同他往还，他的朋友只剩下“极少数极少数例外”，我是例外之一，并且不愧是例外中的例外。因为我也备受迫害，与他处境堪似，于是相濡以沫，日久更见人心。

那时蒋介石下密谕，将我和陆啸钊赶出《文星》。我去做

生意，需要在银行开甲种户，领取支票。曾请萧孟能帮忙，萧孟能推托不肯，彭先生知道了，慨然相助，写信给陆啸钊，叫他陪我到彰化银行永乐分行去开户，原来彭先生请他哥哥彭明辉为我暗中介绍，才得过关。

那时我困于生计，卖书为活，彭先生也为我写信向洋人兜售。此类义助，不胜枚举。总之，从他出狱，到他偷渡离台，四年之内，我和他在黄昏、在子夜、在灵犀相通之际、在杯酒谈藪之间，共度过数不清的悲欢岁月，这种患难之情，于彭先生则属唯一，于我则属仅见，于今回味起来，恍然如昨。

那时彭先生生计日窘，本来他在中山北路巷内有一小块地，原拟兴建起来，与我合开一小餐厅，后来未成事实。他日夕被调查局派人跟踪，有时至感气愤，乃亲自照相取证，相机都被抢走。我得知后，乃和黄三用长镜头代为拍得，使彭先生大为高兴。

彭先生精通四国语言，除在太空法中为国际翘楚外，其他涉猎也极渊博。他是我台湾人朋友中，最有志气、最有学问、最有高度教养的伟大知识分子。他的生活品味极为高雅，有一次把亲植的非洲紫罗兰送我，又送我的女朋友小蕾（鲁肇岚）一条他自养的小狗，命名嘟嘟。一九七〇年一月十五日，嘟嘟不幸中毒而死，我正事忙，托魏廷朝去看彭先生，带去一些啤酒和杂志，顺便问问还有没有嘟嘟血亲可以代讨。不料廷朝回报，说只有彭师母在家。十一天后，魏廷朝匆至，说外电传来，彭先生已抵瑞典矣！

彭先生偷渡后，我立刻被软禁经年，以至下狱。军法判决的罪状，是“明知彭明敏有叛乱前科，其叛乱之念未泯，仍秘密与之交往”，并助其偷渡。从此牢门一入，深如海矣！

在我与彭先生四年间的患难之交里，由于我不是他的学生，他“在灵犀相通之际、在杯酒谈藪之间”，透露了不少心事给我，而为其他人或他的学生所不知。例如我对他以“悔过”换取出狱的行为，曾表示不解。他最后道出了真相，他说：“本来我是不肯悔什么过，准备坐牢的。可是我一想到女人那一对奶，我就只好投降了。”

## “四 P”呢？还是“五 P”？

彭先生的“志气”受他“性欲”所累，这一点，国民党应该掌握不少情报。国民党那些抓人关人，只是“形之于外”的作业，另有“藏之于内”的作业，是我们看不到的，因为那都是“极机密”的文件和动作，是外泄不出来的。但是，王八蛋国民党还是百密一疏，在二十一年后，我还是透过秘密管道，取得了当时他们在彭明敏偷渡后，亡羊补牢大力报复的“极机密”文件。

这一“极机密”文件是当时国民党中央党部秘书长张宝树“谨呈”给“总裁”蒋介石的毛笔恭楷“签呈”，全文如下（标点是我加的）：

积 张宝树 谨呈

民国五十九年二月十六日

事由：为签报中央常务委员谈话会对所谓台独问题研讨之综合发言要点，敬请钧鉴由。

敬呈者：关于所谓台独问题，经于二月十三日举行中央常务委员谈话会，经就应采措施及彭逆明敏案有关情况，提出报告，详加研讨。决定如下：（一）统指会所提防

制台独活动措施及分工表,应参照本日与会同志所提意见修订补充后,会同党政有关单位,积极策划办理。(二)彭逆明敏潜逃经过,有关单位查明后,应再提报常会。兹谨检呈与会委员综合发言要点一份,敬请钧鉴。

谨呈

总裁

中央常务委员谈话会综合发言要点

甲、国外部分(从略)

乙、国内部分(从略)

丙、彭逆明敏部分

一、彭逆明敏秽行恶迹资料,应妥为整理,必要时,透过国外内幕杂志揭露其卑劣行径,及其为士林所不齿之情形,使为国际人士及侨胞所唾弃。

二、彭逆潜逃经过,有关单位查明后,应再提报常会。

在同一文件右下角批示栏,有这样的钢笔字:“本件原件奉总裁批示:‘可照办。’”并盖上“中华民国伍拾玖年贰月二十日”橡皮印。

由此可见,彭先生不但“大头”不轨,为蒋介石所深知;连“小头”不轨,也为蒋光头所密察。——领袖日理万机,犹不忘理百姓一鸡,真可谓察察为暗了。至于蒋密察之下的彭先生“秽行恶迹”,我相信也并非全属空穴来风,彭先生自己的行为不检,恐怕也正是授人以柄的把柄也。

前面我说“彭案”的发生有偶然因素,原来是彭先生与台大法学院某名教授之妻有染,事发后彭先生怕吃官司,一方面在“五三、九、九”写信给我们说,“被卷入公私交错的一案件,



并有可能进入司法阶段,所以不得不暂时停笔,以便全力去处理这件事”;一方面在“全力去处理”恐怕无效之际,索性一不做二不休,大干一次。中国有“冲喜”之俗,即在万般无奈之际,以洞房之事冲去家中祸事。彭先生正好相反,他是“冲祸”以代“冲喜”,用更耸人听闻的军法案件来冲掉司法案件,用叛乱案件来冲掉乱判案件,以俟奇迹产生。这,就是“彭案”发生的偶然因素。“彭案”中三个书呆子没有那样伟大,至少彭先生没有,彭先生绝对不比他的三个学生还笨,但他慌了,所以计谋“小头”问题、“大头”解决,就这样的,台湾人的历史多出了伟大而又渺小得不为人知的一页,而“唯性史观”论者也就吾道不孤了。

现在彭先生从事民进党总统参选,以“四 P”做为“视觉识别系统”,“四 P”辅以一个地球仪,其中“四 P”除了象征四大族群外,“P”还有高声望(Prestige)、彭(Peng)、教授(Professor)及总统(President)。斗大的地球仪则在凸显台湾“小而强、小而美”的“生命力”。不过,我总觉得“四 P”似乎还少了一 P,就是蒋介石眼中的大鸡鸡(Penis),有了大鸡鸡的形象,更可凸显台湾的“生命力”,至少是台湾总统参选人的“生命力”,这样,比起干逛酒家的没水准货色,自然更绅士、更贵族、更有情调了。

## 彭先生悔过内幕

“彭案”发生在一九六四年九月二十日,案发前十一天,彭先生写信给我们,表示他“不得不暂时停笔,以便全力去处理”

“可能进入司法阶段”的某一案件，实即与朋友之妻通奸案给他惹来的祸事。他为了“冲祸”，乃有以大案吃小案之壮举。从吃案观点看，他一时成功了，可是大案“彭案”的收场，却给他带尽了屈辱。这由喧腾一时的彭明敏悔过书可以概见。彭先生在蒋介石手中，一如蒋介石西安事变时在张学良手中，本想“不立文字”就脱身的，但蒋介石远不如张学良宽大，硬要彭先生写悔过书才放他，对彭明敏“宽大之处理”，本是国民党的底价，这在一九六五年一月七日《王世杰日记》可以侧知，但彭先生在牢中不知底价，一方面是特务环伺的恐怖，一方面是“女人那一对奶”的诱惑，只好决心投降。于是冒出一个由彭先生的母亲陈金英出面向蒋介石写陈情书，再由彭先生自己写悔过书的馊主意。陈情书和悔过书的拟稿，彭家和奔走其间的监察委员黄宝实等异想天开，竟想到由彭先生的朋友李敖代拟。我不但一口回绝，并且表示不悦。我说想革命就要做好汉，写悔过书算什么好汉！彭先生又不是小孩子，要写他自己去写，我是不干这种遗臭万年的缺德事的！何况我也不会写这种文章！这种事找到我头上来，简直对我是侮辱！后来的演变是：由彭先生的伟大母亲陈金英出面找人代写陈情书，至于悔过书，还限由彭先生自作。

一九六五年十一月四日，《新生报》登中央社全文如下：

**彭明敏深知愧悔 总统准予特赦**

彭上书表明悔罪之决心 请政府宽谅以带罪图功

〔中央社台北三日电〕据台湾警备总司令部消息：谢聪敏、彭明敏、魏廷朝，前因预备以非法之方法，变更国宪，颠覆政府一案，经台湾警备总司令部普通审判庭初审

判决，谢聪敏处有期徒刑十年，彭明敏、魏廷朝均减处有期徒刑八年。被告等不服原判，声请复判，国防部高等复判庭以本案系当场破获，证据确凿，原判认事用法，均无违误，应予维持，特将被告等之声请驳回。

复判判决后，国防部以被告彭明敏对于此次事件，深感错误，具书悔过，特依法呈报总统，奉核示：“彭明敏深知悔悟，亟思报国，以赎前愆，应照赦免法准予特赦，免除其刑之执行。”本案被告彭明敏经特赦后，其原处之八年有期徒刑，即可免除执行，予以开释。

[中国社台北三日电]有关彭明敏、谢聪敏、魏廷朝案，经国防部复判判决后，被告之一彭明敏由其辩护律师梁肃戎具状附呈其亲笔悔过书，及其母彭陈金英陈情书，据彭明敏表示：对于此次事件，衷心深感后悔及惭愧，精神极为痛苦自责。恳请宽谅过去认识之错误，赐予悔过自新的机会。他在悔过书中说：“我之所以误入歧途，完全由于对时局认识不清，对自身责行不明，故一念之差，误蹈法网。过去几个月间，得有机会做冷静彻底的检讨和思索，现在除对个人的错误行为深感惭愧以外，经过多方面的反省，已对反攻大陆前途之光明深具信心，尤其痛感过去对于问题的认识，仅从小角度去观察，未能从大角度去了解，以致陷于错误。”彭明敏在悔过书中又说：“今日台湾的安定和繁荣，实在都是总统伟大领导和感召的结果，在总统领导之下反攻大陆，是台湾全体军民和大陆数亿人民唯一的生路，每一个人应在自己岗位上尽他的义务，团结一致，捐弃小我，以实现复国的神圣事业。”

最后，彭明敏说：“我现在唯一的祈求，是政府能够宽

谅,倘若能获得自新的机会,我是极重感情并懂得感谢的人,一定会以带罪图功的心情,竭诚为国家社会服务。”

## 书面悔过以后,还口头悔过

彭先生书面悔过以后,还口头悔过,以加强对蒋介石的“输诚”。一九六五年十一月十二日,《中华日报》登中央社全文如下:

### 彭明敏昨发表谈话

敢以带罪之身致力反共

藉报总统德意于万一

〔中央社台北十一日电〕因犯叛国罪被判徒刑,经总统恩准特赦的彭明敏,今天发表谈话,对他过去触犯法网的错误表示悔悟,并愿从此为反共复国而努力,消灭“罪恶多端的共匪,恢复国家领土的完整,重建亚洲的和平”。

彭明敏谈话如下:

在国父诞辰百年纪念的今天,明敏敢以带罪之身,略抒所怀,尚望同胞谅鉴。……(略——编者)

明敏因一时的严重过误,触犯法网,叨国家的特殊恩典,才有今日。愿尽绵薄,为指迷破妄,反共爱国而努力,以报答总统的德意于万一。

号称台独领袖的彭先生,为了“女人那一对奶”如此屈辱自己,而传世了这些丑陋的文件,的确是令人难以置信的。但是,白

纸黑字在此,谁又赖得掉呢?王八蛋国民党以为这样处置是“宽大之处理”,其实只是使当事人更恨它而已,因为你的“宽大”,是屈辱人式的,这叫什么“宽大”!如此收场,国民党和彭先生双方都很笨。此外,最倒霉的,有两个人:一位是彭先生的母亲,她是最有尊严、最高雅的伟大女性,却被儿子“祸延显妣”,屈辱自己,以近七十之年,向蒋介石写陈情书,最荒谬的是,儿子已四十三岁,早已成年成过了头,居然还要劳动老母代他出面丢人现眼,这真是台湾史上的奇闻,也是台湾史上实不光明的一页;另一位是满口流利日语的梁肃戎,他写状子,“附呈其(彭明敏)亲笔悔过书,及其母陈金英陈情书”,辛苦奔走,救当事人出来,多年以后,却被当事人彭先生倒打一耙,奚落他不尽责,彭先生所谓“我是极重感情并懂得感谢的人”,到头来原来是这样感谢法,气得梁肃戎大骂彭先生忘恩负义。

彭先生在《自由的滋味——彭明敏回忆录》里,绝口不提他自己亲笔写悔过书的事,但他提到他母亲的陈情书:

虽然,这完全不合她的胃口,母亲终于同意亲自向蒋介石提出要求,她觉得这是被迫,世人必能了解。在家人探监的短促对话中,我们并没有谈论这些,但从秘密纸片中,我得到暗示。

母亲的亲函送达蒋介石。当家人开始送来西装、领带、白色衬衫和一束鲜花时,我预感到新的变化或将发生。那束鲜花颇使狱卒感到纳闷,他喃喃地说:“真奇怪,还有人送花?连一个花瓶都没有,那来地方放花呢?”

十一月三日,我在下午五点吃晚饭,大约六点,天将黑的时候,看守所长派人召我到他楼上办公室。他一个

人坐在办公桌边，桌上摊着一些公文。他捡起一张，严肃地说：“你的上诉已遭驳回，八年徒刑确定了。”沉默了一会，他又说：“这里还另有一件公文，总统已下令，把你特赦了，你将可以回家。”

彭先生说 he 事先不知母亲做的事，只是经“暗示”得知，但是，据梁肃戎透露，乃是“彭在狱中经过一段时间的反省检讨，深感悔悟，于是写了一封自白悔过书寄给梁律师，适于此时，彭明敏的母亲彭陈金英亦写了一封陈情书给梁律师，均希望梁肃戎多方设法……”（一九六五年十一月二十日《新闻天地》第九二七期），可见彭先生早知全部作业，并且躬与其事。彭先生回忆录说“我的律师发表声明说我已‘悔改’而得到特赦”，事实上，主格乃当事人而非梁肃戎。梁肃戎是老贼、是我的被告，我对他无好感可知。但在“彭案”上，彭先生却对他不但忘恩负义，反倒倒打一耙，这是不公道的。

## 彭先生狱中表现得全无骨气

就“彭案”三巨头综论，据一九六五年四月三日，《新生报》发布警总军事法庭消息，是“被告彭明敏在侦审中深知悔悟，魏廷朝坦诚供述”，这话话中有话，衬出了彭先生在狱中全无骨气。不但在侦审中全无骨气，连审判中也是一样。审判是公开的，到庭旁听的除被告家属和辅佐人外，还有省议员黄光平、台北市议长张祥传、议员周财源、张四英、工商界人士林挺生、赖森林及大学生等八十多人。合众国际社、美联社、法新

社、路透社、纽约时报驻台记者及台湾省各县市报社电台通讯社记者也都在场，这么好的机会可以把他们的政治理念和英雄气概传播中外，可是彭先生却软趴趴的，除了“把责任朝两个学生身上推外”（这是后来魏廷朝在我家亲口私下抱怨的话），完全避重就轻，反倒使国民党得以在公开审判后发布“他们都表示愧悔”吃尽豆腐。我曾公开批评公开审判的台湾政治犯的没种，以美丽岛大审为例，除了施明德有不屑而从容之态外，全体被告，竟无一人利用国际媒体环伺的大好机会，大声说出政治理念或大勇表现英雄气概，只见他们畏畏缩缩，辩称非台独（姚嘉文等法律呆子作风尤其令人好笑，——人家怎么判你，早内定了，你还小心翼翼在笔录上咬文嚼字呢！）。竟没有一个人敢挺身而出，大声说：“我就是信仰台独、实行台独，我就是推翻你们国民党伪政府，随便你判我好了！”——这些懦种蠢蛋啊！（不过，比起台大哲学系事件的那些为人师表来，这些台湾人却比那些外省人像样得多。台大哲学系事件被抓到警总的外省人，竟然一进门就高举双手哀呼：“请你们千万不要打我们，我们什么都照你们问的说！”——警总引为笑柄，传诵一时。）彭先生在“彭案”表现的软弱与卸责，的确令人失望。在军法审判时他和魏廷朝都哭了，哭什么嘛！那是哭的场合吗？

我在警总被刑求时，主持人是李彬如上校，面目可憎、混蛋至极。他说：“你的彭明敏，你以为他多英雄吗？他曾在我们面前下跪，哭着求我们原谅他、饶他一命！说了你也许不相信，但那就是真的彭明敏！”彭先生在回忆录中，当然没有下跪哭求之事，但他写道：

现在了解，经过了二三天不眠不休的审问之后，实在没有什么必要再求诸肉体的酷刑了。犯人已经心身疲乏不堪，只要施以最轻微的苦刑，他就会让步、会承认任何事、签名于任何文件。……

侦查人员一再强调，许多人攻击警备总部施用可怕的酷刑，以求犯人自白，而他们一再要我注意，并承认我并没有受到拷问。但这或许也是一种暗示，为了得到全部自白，如果需要进一步用刑，他们并不迟疑。

他们不相信真如我们所说的这只是我们三人的单独行动，并无其他人牵连在内。

这段自述，使我们知道：一、“彭案”中彭先生并没被刑求（疲劳审问有之）；二、连王八蛋国民党一开始都不相信三个书呆子会干这样天真的事，但他们真的三人成案、干了一票。真不可思议！

## 为什么老是命犯桃花？

该补充的是，如我前文所述，只是当时除彭先生自己外，没人注意到这一政治案乃与桃色案有关，甚至风化事件不失为其原动力。除彭先生的“大头”外，还与彭先生的“小头”有关。彭先生偷渡后，蒋介石计谋以揭发彭先生乱扯男女关系的“秽行恶迹”打击他，其实彭先生也防到这一点，这是他的弱点，也不得不先事防御。彭先生逃到外国后，一九七〇年一月二十三日，他写了一封信给他母亲，全文不见于他的回忆录，



我发表如下：

母亲：

我突然不见，您一定感觉奇怪，而且非常担忧。实在很对不起您。因为环境所迫，我不得不暂时离开台湾。过去几年，既无法在台工作，又不能应聘出国，受了那么严密的监视及跟踪，尤其您们也因为我的关系，日常生活备受干扰，使我无比的难过。对我个人来说，已是被迫得走投无路，异常痛苦，更谈不上什么“人的尊严”。我好几次向有关人员说过，那样做对大家都没有好处。政府、党、治安机关里不是没有明理而识大体的人，但他们的意见未发生作用，情况不但未改善，最近据悉甚至对我生命或也有所企图，所以我不得不这样做。你们知道，台湾刑法第二十三、二十四条也规定任何人生命自由受威胁时，有权采取非常措施。

我目前唯一的愿望是要寻得一安栖之所，在宁静自由的环境中从事于学术研究，幸亏国际间还有不少友人愿意帮助，所以相信上述目的可以达到；也相信我们的离别是短暂的。但愿我的离开，不但不会为你们带来更多的干扰，而会使你们恢复正常和平的生活，我要住在何处，还无法决定，希望今后能再写信给您。无法在台湾奉养您，是最大的不孝，请您原谅。现在国际间对您们的情况，大家都非常关切，请你们保重，尤其请您特别注意身体，对于外面可能有的种种诽谤造谣不要理。

我一切都好，切勿担忧。祝

好

敏

一九七〇年一月二十三日

这封信写得文辞并茂、写得很好，其中收尾那一句“对于外面可能有的种种诽谤造谣不要理”十七个字，尤见画龙点睛功夫。——彭先生在国民党捧他、跟国民党合作时，一直都是乖乖牌，应无劣迹可成“诽谤造谣”之资；出狱后偷渡前也应无劣迹可成“诽谤造谣”之资，何出此言？令人费解。但是一查验他在男女关系上的种种劣迹，自然费解的，也就恍然了。——彭先生“形而上”聪明的想到国民党会掀他的“形而下”，因此預告老母，做好心理准备，万一国民党掀底，我彭某人已否认在先，因此可以冲淡冲淡。

当一九九一年，我从秘密管道取得前文所刊出的蒋介石批示揭发彭明敏“秽行恶迹”秘件，我曾寄给彭先生，请他参考。他在一九九一年八月十三日回信说，他“看到此文件”，才知报刊说他是“强奸”犯等“大坏蛋”，原来事出有因，“现在看到此文件，才知道原来那是他们的‘最高决策’。”彭先生从我寄去的文件中，自可有得到答案、真相大白的乐趣。不过，乐趣之后，也该想想，为什么老是有桃色事件和他牵连在一起？要不是他自己有问题，国民党纵使“最高决策”，恐怕也难以落实到对方的“最低部位”上。……（略——编者）这种人做个政治系主任，女同学都难幸免；有一次彭先生向我说，他羡慕“My Secret Life”一书的作者，因为该作者一生搞过四千个女人。——如果彭先生的形象是花花公子，他要搞几千个都是他的事；但彭先生以正人君子、台独英雄、为人师表、贵族绅士为形象，他如此行径，就未免太不相称、太伪君子了。

## “国际特赦协会”派人来台

彭先生一九七〇年一月偷渡后，消息传来，国民党立刻把我软禁，由专车一辆、专人若干，对我紧迫盯人起来。这一紧迫盯人，先由警察单位派人、后由警总单位接力，前后“跟监”（跟踪监视）了我十四个月，直到我在一九七一年三月十九日被捕为止。

在我被捕以后，国民党对我疲劳审问、严刑拷打，一直追关我过去多年所做“害”国民党的事，尤其是“跟监”我的十四个月中，我竟神通广大，在被“跟监”中做的许多“害”他们的事，例如援救柏杨事件、泰源监狱名单事件、接雷震出狱事件、窃听器偷运事件，乃至八竿子打不着的美国商业银行爆炸事件等等，不一而足。这些事件有的他们不便上判决书，所以在判决书上，我的“犯罪事实”是以偏概全了的，是以协助彭明敏并帮他偷渡为主轴的，我初判十年，形式上罪名不过两类耳：一类是知彭明敏叛乱而不检举且加协助；一类是将泰源监狱名单外泄。当时办案人员明告我：你李敖知台独分子而不报，且加以协助，是典型的台独同路人；你李敖把国防部泰源监狱政治犯名单交给外国人，且加以公布，是典型的妨害军械罪。我们要一并用“惩治叛乱条例”办你！所以，在判决书上，我被判的“主文”是“预备以非法之方法颠覆政府”。

泰源监狱名单的得以外泄，得力于一个人的帮忙，这人就是“国际特赦协会”（AMNESTY INTERNATIONAL）秘书长马丁·埃纳（Martin Ennals）。在我被“跟监”的日子里，马丁·

埃纳到了台湾。魏廷朝、谢聪敏到我家，约我一起去看马丁。我说我李敖架子很大，对洋鬼子尤其大，马丁如果真来帮助我们，就请他到我家来看我吧，我不会去看他的。听了我的话，他们都认为有理，就转告马丁。马丁倒有服善之勇，他同意到我家来，登门拜访，“行客拜坐客”。于是，就约定一天晚上来。当时我虽处境自顾不暇，却很想托马丁为在牢中的柏杨想点办法，为了加深马丁的印象，我请小情人小蕾给柏杨太太艾玫打公用电话（我家的怕窃听），问她愿不愿意跟马丁见见面。电话中艾玫说她愿意来，可是到时候，她爽约了。为什么爽约，我至今还不清楚。

马丁到台湾，国民党对他又恨又怕，于是派三个人跟踪他。那时跟踪我的是三个人，跟踪魏廷朝、谢聪敏的各两个人。马丁他们上楼后，大家自四楼窗前朝下望，只见下面各路跟踪人马大集合，有趣之至！我指给他们说：“你们看，我家对门变成警察局了！”大家俯视一笑，深感国民党治安良好，真名不虚传。

就在这次“行客拜坐客”里，我把一些被“跟监”的照片和泰源监狱名单，交给了马丁。我没交代他怎么处理，他也没说怎么处理，一切都好像心照不宣似的。但据我的本意，当然是交由国际人权团体传布到联合国人权委员会，给王八蛋国民党好看。因为马丁的身分，正是干这行的，并且，根据我被捕后，“国际特赦协会”向全世界发布了一张举了世界上三个有名的良心犯的宣传单，李敖名列其一，这可算是我接见马丁的唯一“后福”，除此之外，这个会反倒害了我，在牢里吃了更多的苦头。

## 名单竟落到彭先生手里！

这份泰源监狱名单中有不少我的朋友或今天我们熟知的人。像刘贞松、蔡金河、林书扬、陈水泉、雷正彬、袁锦涛、柯旗化、庄宽裕、施明德、胡学古(胡虚一)、梅济民等等。在他们暗无天日的黑狱生涯里，他们作梦也没想到：他们一个个的大名，已经经由李敖之手，转给国民党眼中的“国际奸人”了。不但他们没想到，即使国民党也没想到。国民党作梦也没想到：在他们全天候“跟监”李敖的大作业下，李敖居然还能不动声色的来“害”他们，他们真不知道李某人的厉害了！

名单是一折写在打横格十行纸上的简单册页，因为是偷运出来的，所以折痕很多，并且有点破旧。它是勇敢而又有正义感的孟绝子(孟祥柯)交给我的。孟绝子绝口不问我怎么用，我也绝口不说如何处理。正因为有这种心照不宣，所以在大家先后被捕后，我如孟绝子所说：“把‘外泄机密资料’的责任完全搅到你(李敖)自己身上，以减轻我(孟绝子)的罪状。”所以这一案子，幸得在李敖身上“及身而绝”。孟绝子关了一阵，放出去了；交名单给他的蔡懋棠(在史丹佛中心教台语，已故)也很快就放了(我一直不向孟绝子打听谁把这名单给他的，直到一九八五年我写回忆时，我才请孟绝子告诉我，以期不没志士仁人之功)。

在我一九七一年三月十九日被捕前几天，一天坐在马桶上看《新闻天地》，看到有国民党文化特务卜少夫的一篇《斥台奸》，其中一段引文说：

今日去××处，见一二〇期《台湾青年》(台独机关杂志，十一月五日出版)，您或已看到，其中对您在一一七八期新天访台独一文有所批评，说您是奉蒋经国之命去纽约找我们，对他们的话断章取义等等。不过对您很客气，一直称卜先生而不名，而非“独夫”、“特务头子”之称也。其中并称彭明敏于十月间经瑞典、法国、加拿大等抵美。最后公布了一批在台被羁的政治犯名单。看其内容，颇感台独运动必有高级人士甚至在××组织中之人士支持，不然政治犯名单从何而来？雷震之事他们何以很清楚？美国大使馆几乎可百分之百肯定的是为台独在撑腰，只是不知政府究竟有何对策？台独比匪谍问题严重，没有匪谍，××一样企图进犯台湾，而且××此时已属“外患”，而台独却是内忧。

当时我对引文中“彭明敏……抵美，最后公布了一批被羁的政治犯名单”一语甚感举兴趣，但并没想到，这一名单，原来就是我提供的那一份，我坐在马桶上，兴奋的以看好戏的心情看《新闻天地》的，作梦也没想到原来我给“国际特赦协会”的名单，已经落到彭先生的手里了。原来马桶上看的好戏，竟是拉屎的本人演出的！

等到我被捕后，在被疲劳讯问时、被严刑拷打时，办案人员追问我：“为什么要把害政府的文件交给‘国际奸人’马丁？”我说：“因为我要争取人权，只好托‘国际奸人’送到联合国人权委员会等机构，来揭发你们国民党统治下的黑暗。”办案人员追问：“马丁是不是台独分子？”我笑说：“马丁是英国人、英

国名人,怎么会是台独分子?”办案人员听了,面露狞笑,突然间,朝我面前丢出一本书,原来就是《新闻天地》提到的那本大名鼎鼎的“台湾独立联盟机关志”——《台湾青年》第一二〇期,赫然看到“台湾泰源监狱‘政治犯’名单”的大标题,我才恍然大悟!原来马丁“此马来头大”,比马原来跟台独分子勾结的!

## 彭先生诬陷李敖成台独分子

《台湾青年》的编者,在名单前面加了一段前言,大意说:蒋政权以恐怖手段统治人民,随时随地可以巧立名目逮人捕人,尤其逮捕反蒋人士时,不但不说明理由、不提示拘票,而且被捕后行方不明,裁判秘密,所以现在因反蒋而被捕的所谓“政治犯”的确数到底有多少,极难获知,但从各种资料估计其数将近万人。本志不断有所报导者仅为其中的一小部分。下面是最近入手的在泰源监狱受刑的所谓“政治犯”名单的一部分。其中大部分曾于一九六八年十月二十五日号(第九十五期)刊登过,只是此次所列人数较多,并有中国人在内,故不嫌重复再次刊印。所载年龄并属二三年前的数字。敬请各位读者在名单中,若有认识者,请能就有关资料,写信或打电话到本联盟各地区本部联络即感谢之至云云。我看了以后,一切豁然矣!最精采的是,在名单最后,还来了一张照片,标题说:“蒋家对于反对他的所谓‘政治犯’就是在释放后也经常派遣特务跟踪,此张照片是其镜头之一(本联盟在岛内的秘密盟员摄)。”——照片内容,明明是我从我家四楼窗口偷照的“跟监”

现场,我变成了他们台独联盟“在岛内的秘密盟员”!如此不由分说,公然以黄袍加身、硬施厚爱,这些台湾“盟友”的作风与用意,也就真可知矣!

但是,把我硬施厚爱的台湾“盟友”是谁?难道是表面上《台湾青年》版权页上的“发行人王育德”、“总编辑吴进义”,乃至“编辑委员罗福全、孙明海、王仰止”这些“小尾”吗?或是出资大老板最后无耻投降国民党回来的辜宽敏那种“中尾”吗?当然不是,我与他们素昧平生,真正的硬施厚爱者,不是别人,正是“大尾”彭先生自己!(前些日子,谢聪敏也私下笑嘻嘻的告诉我:“不是彭先生干的,还是谁啊?”)彭先生干的事,最严重的倒不是公布泰源监狱名单,因为公布了,国民党也查不出是李敖提供的。严重的是他公布了那张照片,照片内容只能从李敖家四楼公寓窗口照得到,一比对现场,国民党即可轻易查出乃李敖所为。何况,更严重的,也是更要命、更恶意的是,照片之下居然来了一行括号,中加“本联盟在岛内的秘密盟员摄”十二个字!这是什么作风、什么意思呢?如果李敖是岛内台独联盟秘密盟员,你这样一写,岂不无异向国民党泄底、告密吧?如果李敖不是秘密盟员,你这样一写,岂不蓄意诬陷李敖是台独盟员吗?不论从正反哪个角度看,这照片登出来、这行字写上去,就是典型的诬陷朋友、典型的出卖同志,彭先生忍心为之,的确是不仁不义的可耻行径!为政治牺牲朋友,在朋友因他受难时还落井下石如此,这是什么正人君子呢?什么台独英雄呢?什么为人师表呢?什么贵族绅士呢?

一九八五年七月二十四日,当我回忆我公布泰源监狱名单事件后,我曾有以下的感慨:



如今，十四年过去了，海外数典忘祖的台独新贵正在大张旗鼓的抨击李敖是台独的敌人；岛上忘恩负义的党外新贵正在小心翼翼的不认李敖是他们的朋友。我抚今追昔，不禁哑然自笑。回想当年我们“妨害军机”，没人在为我们说话（当时立委费希平噤若寒蝉，今天却说他不说话的理由是不知道李敖被抓！）、没人在为我们集会商量、没人在为我们到情治机关奔走要人，……（略——编者）我们是国民党日正当中时候的勇者，可是却勇得一片孤寂。在孤寂中，我们做到了如孟绝子所说的：“国民党一向宣称台湾没有政治犯，名单一出，国民党关政治犯而又谎言欺世的丑态毕露。”如今，国民党由丑态毕露进至老态毕露，在夕阳晚景中，和它斗争的局面，已经愈来愈步入坦途。在坦途之上，我们这些老路工，擦着汗、喘着气、揉着伤，看到今天台独新贵、党外新贵们的嘴脸，真忍不住要为之叹息了！

今天，在我下笔写这篇“你不知道的彭明敏”这一段时，正好是一九九五年七月二十四日，距离我上段感慨，恰恰相隔十年，十年前我感慨，欲说还休，为了厚道和隐忍，我没有用春秋笔法，直抒彭明敏为诬陷朋友、出卖同志之祸首，但是一个十年过去了、一个十四年又过去了，在彭先生公然数典忘祖又忘恩负义之后，我觉得我也该公然说出一些真相。

附带一提的是，彭先生诬陷朋友、出卖同志的行径，如果只是对我一个人，我绝不写这篇文字。事实上，彭先生这方面的纪录，却是好戏连台的，太多太多因觉醒而离他而去的朋友，像李政一等英雄们，其实每人都有一本伤心账，只是他们

不肯写出而已、不肯随彭先生的节拍伤心而跳“彭恰恰”而已。彭先生对我的诬陷与出卖，大体上还算是隐形的，至少他尚未公然恶形恶状，比起他对付蔡同荣、张灿鏊等同志来，我真要受宠若惊了。彭先生为了夺权打击他的学生蔡同荣，在一九八八年十二月十七日秘密写信给我（那是他离瑞典后第一次给我写信），要借我办的“乌鸦评论”园地，教训蔡同荣。我同意了，我也随后发表了蔡同荣答辩的文字，以示公平。接着彭先生又来稿，我也登了。来稿一看就是彭先生自己故意曲笔下的笔迹，虽托名别的学生所为，实系夫子亲笔。

另一个出卖同志的行径是张灿鏊案。在张灿鏊闯关回台被捕后，彭先生在美国落井下石。如今他的助选者说这是私人宴会的私人谈话，被偷录下来的，不能算数。但据我取得的一九九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国民党法务部调查局长吴东明致台湾最高法院检察署 80 参四 353127 号“极密”的“最速件”，得知调查局已把该谈话做成译文，原文最后彭先生泄底如下：

我要告诉你，我没有知道到说，做什么炸弹、什么寄……包裹，我没有了解到什么程度，不过我知道王幸男和张灿鏊的接触，时间、地点我都知道，本来不希望用那个方法的，我知道。

这个就是说在法院作证时，可能我这段就没什么用，只是说这个我知道。

我想没有人能够否认王幸男与张灿鏊和爆炸案的关系，我很讶异说，台湾的报纸说，问张灿鏊的时候，他说没有关系。

张灿鏊说他不主张暴力，他说他是用和平，不过你把

过去二十年的台独联盟文件,公开印出来的文件,你拿出来看,是不是主张暴力;一直到五、六年前,他们还公开,白纸黑字说,武力是唯一解决台湾问题的办法,这样公开说的呀!不管对不对,这是事实。我想王幸男的口供中说,那个人教……教怎么做,都说出来了,有名字,这个事情是没有办法否认。

上面这些谈话,重点公开播放在《华视新闻》上,可见彭先生对同志落井下石属实,并且并非私人谈话。——电视摄影机在前,还说是私人谈话吗?彭先生的智慧总会高于美国众院议长那专会 whisper 的老太吧?

与张灿鏐案不同的是,张灿鏐是被捕后,彭先生才落井下石,公开在媒体(华视)提供不利同志的证据给国民党;而对李敖呢,却在李敖没被捕前,彭先生就先井边下石了。——他在一九七〇年十一月五日在公开媒体《台湾青年》提供“本联盟在岛内的秘密盟员撮”的照片给国民党,诬陷李敖是台独,而在一九七一年三月十九日,李敖终于被捕入狱。比较起来,张灿鏐其实比李敖还得宠,他老兄只是自行落井后,彭先生才下石头;而李敖呢,彭先生却唯恐其不落井,而以石击之于井前,再“一片‘台’幡下石头”的。——彭先生这种行径,可算对台湾人的一种优待,彭先生说他没有省籍情结,我想在正常情况下也许如此,但是,只要你与井有关,石头毕竟是石头。整个故事的教训是:人不要落井,也不要再在井边,这样才能保全彭先生温柔敦厚的君子形象,否则的话,一有机可乘,引发彭先生寡情的一面,你就陷彭先生于不义了。

## 一面告密，一面呼号

看了上面我举证证实彭先生如何对他老朋友的诬陷，再回看彭先生在彭明敏回忆录《自由的滋味》李敖定本序中，所写的“不料，我脱出台湾不久，李敖却以‘台湾独立组织驻台专员’之怪名被捕，天下岂有比之更荒唐事”，“我于一九七〇年夏，由瑞典来到美国，李敖则长期受难，我心痛如割，急如焚，也曾求助于一些国际人权团体，但还是救不了他。”这些话，就明显看出台独英难的双面人性格了。一方面，他在《台湾青年》向国民党提供证据，不仁不义，诬陷李敖是台独的“秘密盟员”，引国民党去抓李敖；另一方面，他又大义凛然，说此乃“荒唐事”，他为之“心痛如割、急如焚，……求助于一些国际人权团体，但还是救不了他”。

彭先生这种双面人性格，不止见于一九八九年四月四日他写的这篇序，据陈平景提供的一九七一年五月十三日彭先生给他的信，彭先生为李敖被捕，未尝不为之悲痛，他告诉陈平景，《纽约时报》今天登出李敖照片并专文报导此事，我们竭力救他（Of course, all of us are distressed to hear about Li Ao's arrest and want to do whatever possible for him. In today's New York Times there is an article about and photo of him.）。看来这当然是很动人、很真情的。但谁也想不到，奔走呼号想救“彭明敏之友”出狱的人，也正是把“彭明敏之友”设计入狱的同一人，这真太离奇了！太离谱了！

彭先生毕竟同我是患难之交，因此他虽诱猫抓了耗子，但

物伤其类,总得代猫哭耗子,而此哭又非虚情。他对陈平景之言,是可信的、可感念的。只是,对我这患难时期的“彭明敏之友”说来,今天到处速成“彭明敏之友会”全省有九十一家、台北有二十六家、高雄有三十六家,“彭明敏之友”日以千百计,时髦入会,我看了,真暗中为他们捏了一把汗。连我这曾被彭先生“心痛如割、急如焚”殊荣过的,做“彭明敏之友”的代价与下场都动魄惊心如此,这些“即溶咖啡式”的日以千百计的“彭明敏之友”,又爽到哪里去?李鸿禧写“师事彭老师是毕生的光荣”一文,说:“彭案”发生时,他“内心痛楚至极”(这口气与乃师“心痛如割、急如焚”不谋而合),可是当年“彭老师”受难时、在李敖冒着危险对他“厚情和义侠”时,李鸿禧又在哪儿?李镇源又在哪儿?日以千百计入会的人们又在哪儿?如今即溶之友全冒出来了,不过,你“毕生的光荣”,在彭先生越王勾践型的寡情下,根本得不到一点儿垂顾与垂怜。现代的越王勾践绝对是寡情的,试看当年那么多人帮助他偷渡,直到如今,他没点出任何近在眼前的人的名字来感谢一下,他托言不愿连累朋友而不肯泄漏,试问四分之一世纪都过去了,还有什么连累等原因做为借口?说穿了,彭先生忘恩负义性格作祟、心胸狭小、不肯分人以功而已。结果呢,帮他偷渡的,四分之一世纪以来,只有一个人名字曝光,还是国民党官方给代曝的,此人为谁?李敖是也。李敖帮彭明敏偷渡,罪证确鉴,见于军法判决书,有官方证件证明呢,谁也赖不掉了。由此一事,可见当年为他冒险犯难的朋友都提都不提了,今天“即溶咖啡式”的“彭明敏之友”又何足道哉?放眼看去,现代的越王勾践,他一生点名肯定的患难之交,只是两人而已。两人是谁?李登辉与李敖而已。其他的“彭明敏之友”啊,在彭先生

眼中,只是攀龙附凤靠大边的助选之徒而已,贵族眼中,何足挂齿哟!

## 彭先生眼中的两位“患难时期的至友”

所谓只有李登辉和李敖是彭先生点名肯定的说法,我有证据。

彭先生这次出版《彭明敏看台湾》,不但偷偷删掉了李敖的名字,还删掉了他返台前一篇重要的提到李敖的文章——《中国时报》杨宪村专访:“回首前生话蓬莱——与彭明敏在奥瑞冈的一场对话”,其中有耐人寻味的问答:

问:你在海外发生的几次不愉快事件,是否与你那种既细致又易得罪人的个性有关?

答:我不同意自己“容易得罪人”的说法,也不相信自己容易得罪人,我这个人重感情,对朋友忠诚,与人也好相处。我的个性不适合政治,搞权术花样我弄不来,违心之言也说不出口,像李登辉或作家李敖,很多人批评他们,但我都视他们为我的朋友,虽然我们彼此见解已有很多不同,但他们都是患难时期的至友。

问:这一两年来,舆论不时见到你敢于干犯政治人物的禁忌,公开肯定和支持国民党主席兼总统李登辉先生,你是如何看待这样的事?

答:我反省过这个问题,即反对人物是否要坚持立场,从事永久的反对?但思及台湾的整体利益,便觉得不

应该为反对而反对。在当前的台湾政局复杂多变的诡局中,我宁愿相信李登辉,信任他是一个没有私心、一个可能具有为公精神的总统。

今天彭先生出书时删除了这篇文章,显然目的有二:一、暗中动手脚,消去他那源远流长的“李登辉情结”;二、暗中动手脚,把“患难时期的至友”李敖当然要一并清洁溜溜掉。他删除的用心是隐秘的、删除的手法是细腻的,但是,不幸的是,在明察秋毫的历史家眼里,他所有暗中的手脚都无所遁形。

彭先生有“李登辉情结”,今天虽无可置疑,但我始终怀疑骄傲的彭先生看得起愚蠢的李登辉,并且有什么真的共患难之事。国民党提拔彭先生,彭先生如日中天时,李登辉不过是农复会默默无闻的一个技正,那时候彭先生和我都已出大名,李登辉根本没几个人知道他是老几,他被蒋经国提名做政务委员时,记者们还群相追问谁是李登辉呢,其为无名小辈可想!彭先生返台前公然支持李登辉且口出谰言,显然是李登辉有了势力而引开彭先生势利眼之故,因此追赠为“患难时期的至友”之一,并且有了“李登辉情结”。彭先生为此情结,也极尽谄媚李登辉之能事。李登辉多年运动去美国,最早铺路者不是别人,正是彭先生!

## 彭先生抨击“新潮流系”

至于“李敖情结”,彭先生在返台前倒是绵绵不断,尤其在需要我“助他一臂之力”时,更是情结满身。当他满心欢喜,由

我出版彭明敏回忆录《自由的滋味》李敖定本时，他于一九八九年一月三十日来信表示“衷心感谢”、“求之不得”、“非常高兴”。不料，此书意外的惹来不识大体的台湾人对他的抗议。他求援于我。我回信建议他对他们“晓以大义”。二月二十二日，他回信说：“他们，我会试‘以大义晓之’！”但是，以他的声望，大义晓不出结果，最后惹来林双不之流对他的撰文攻击。八月二日、三日，他一连给我两信，直指这是“显然出于政治动机”的“卑劣之至”作风，他抨击“‘台独联盟’（及其附庸新潮流派）”，向我诉苦：

该作者说我应不管“通缉”，回去坐牢。这是典型的“台独联盟”（及其附庸新潮流派）的作风，即自己做不到的事，拼命叫别人去做，别人不做就骂（台语谓“别人的孩子死不完的”）。该作者那么痛恨国民党，为什么自己不先起义，壮烈成仁？

这是彭先生很正确的反应。我认为台湾人对他太不公道了，乃于八月二十五日在《民众日报》发表五千多字的《为“彭明敏回忆录”释疑》，我最后指出：

既然林双不先生的依据，都属不实，按说一切大白之下，没有必要再澄清什么了。不过，就林先生就不实的依据所加妄议的基本心态来看，我却认为这又涉及政治动机和知识人的心术问题，不可不予辨正。

林双不先生提到彭先生所说“未曾在台登记版权”的事，大加发挥，说什么“蹂躏彭先生本人、蹂躏台湾乡土与



人民的国民党不义政权,什么时候起,在彭先生眼中变得这么重要?彭先生是国际公认的法学专家,他心目中作品的法定地位,就是靠一个不合法的政权做基础的吗?”事实上,这些话,也是完全不了解事实真相后的大言壮语。由于我要用版权登记将国民党的军,使它难堪,我曾由亡友江南先生的夫人崔蓉芝女士委托,出面逼国民党政府发下《蒋经国传》的版权登记证。在这一“恶作剧”的得售下,我想到彭先生的书也可如法炮制。但是,当我商请由他办委托手续时,彭先生为难了,因为他根本就不愿进入国民党驻美地下使馆的大门!他对“国民党不义政权”或“不合法的政权”所做的形式上决绝,其实远比大言壮语的林双不先生高段得多!林双不先生反对国民党政府,反对得几乎不共戴天,但他毕竟未能不登记户籍、未能不拿身分证、未能不照服兵役、未能不铨叙教职、未能不缴纳税金、未能不请领护照。……他手持这个政府的护照在外云游,其承认“不义”与“不法”,都承认到“国”门外面去了,比起彭先生来,林先生还不脸红吗?明于责人如彼、昧于察己如此,窃为林先生生不取焉!

林双不先生在文章中,又以“通缉就通缉、坐牢就坐牢”来“讽”彭先生,认为“何必先求国民党政府撤销通缉”?但是,纵使要国民党这样做,又何曾示弱了?这样子将国民党的军,使它难堪,也是政治斗争的手段之一。何况,彭先生的牢少坐了吗?今天鼓动别人“通缉就通缉、坐牢就坐牢”的人,从海外的台独联盟英雄们、到岛上的新潮流好汉们(包括林双不先生在内),又有谁毁家纾难或千里赴狱了?老台湾话是“别人的孩子死不完”,新

台湾话是“别人的黑牢坐不完”，苛于责人如彼、宽于恕己如此，也窃为林先生不取焉！

林双不先生最后说：“我愿意向所有海外被通缉或无法自由返乡的台湾乡亲诚恳致歉，今天各位必须被迫流浪天涯、今天各位必须泪眼模糊望断乡关，都是由于我们在台湾打拼不够。”这话说得不错。但是，“打拼”不是纸上写的、台上讲的、大话说的，“打拼”是真要像彭先生那样在冰河期中、在黑暗时代，见诸行事才算。自己在暖房里不冒险、不犯难、不坐牢、不起义，徒以枪口对内，诬谤前辈，这叫什么“打拼”？彭先生老骥伏枥、功在桑梓，我不忍他被诬谤；林先生读书明理、有心为善，我也不忍他执迷。因此特写此文，以告台湾朋友。

我这些卫护彭先生的文字，打得诬谤彭先生的台湾人噤若寒蝉，再也不敢回嘴，而彭先生也就立被解围。他驰信给我，说：“你仗义执言，衷心感激，深深道谢。”

我在《民众日报》发表文章的头一天，先在《世界论坛报》发表《对彭明敏要公道》一文，指出对

先知先觉的政治先行者，能够感怀得始终如一，而不凶终隙末，是谓“慎终”；能够感怀的追随怀远，而不忘恩负义，是谓“追远”。这样子有感情、有味道，才叫“民德归厚”。否则的话，只能显出这个地区人民的无情无义而已，德薄之下，又何所归？

遗憾的是，彭先生自己，对先知先觉先行者的老友李敖，却也

“凶终隙末”、却也做出“无情无义”之事。——“这个地区人民”啊，显然生病了。

## 李敖不平反，他不回来？

在我为了大体，多年来公开卫护彭先生的时候，我内心深处，其实对彭先生并非神、并非圣人早已了然于心，他的诬陷朋友、诱奸女生、出卖同志、不义寡情的一面，我也陆续略有所知，并不乏证据，我曾一再婉转表达我的规劝与疑虑，他回信总是信誓旦旦。一九九〇年五月二十七日他信中说：“外面有关我的流言不少，都出于闲人小人之长舌，不可置信，我仍故我也。”一九九〇年六月三日他信中说：“高见甚佩，违心之事，绝不会做，请勿挂虑。”一九九〇年六月五日他信中说：“你的‘感觉’和分析，我绝对同感。再告诉你一声：‘请放心’。”……在李登辉搞国是会议骗局时候，一九九〇年六月十五日《联合报》三版头条有消息如下：

在彭明敏预定在台北时间十五日凌晨三时召开记者会之前的半小时，其机要人员魏瑞明发布了作家李敖传给彭明敏的片段私函，内容大意显示，李敖似不甚赞成彭明敏轻易返台参加国是会议。

李敖这封信的内容如下：

“我的大体感觉是：除非精确估出得可偿失、功可补患，否则返台之事，务请三思。返台的代价，如果有损清望（反对派的清望）及吾人多年所建立的历史，实在不值

得！（其他人无清望与历史可言，故无所谓损失，但彭明敏却不然也。）上百人的国是会议，其作秀、捧场性质应大于实效，此种战场谁占便宜，胜负似不难料定。老师垂老久居在外，亦殊艰苦。兹事体大，故人不得默尔也。”

以我对彭先生的了解，我知道他当时在摇摆不定中，我乃毅然决然在一九九〇年六月十五日的《联合报》上，不得他同意，公布了他给我的返台“七条件”密函，以高速造成彭先生和国民党政府都下不了台的紧张关系，于是彭先生的“李登辉情结”，终于被我打破一次。次日《联合报》登出：

彭受劝回国压力很大，他形容自己反复心情是良心挣扎了几个礼拜。……虽然彭明敏在记者会上不愿多说写给李敖的那封信，并把它淡化为朋友间相互交换的几种意见之一。可是这封信反映了彭的心境，应该比其他说词更真切。

彭先生在我的力争和压力下没有回来做那次错事，并且坚决的在记者会上表达了理由：

〔中央社纽约十四日专电〕美国亚太协会会长彭明敏今天表示，鉴于台湾尚未对四十年来为台湾民主努力付出代价的许多人士如李敖、谢聪敏、魏廷朝等予以平反、复权，他此时回去当李总统贵宾于心不安，决定不回去参加国是会议。

同时我看到电视画面，彭先生特别点出李敖的冤狱事件，认为国民党政府应向李敖道歉。——这是彭先生向国民党政府提供证据、诬陷李敖后十九年，第一次公开在电视机前宣示李敖非台独分子，我除了以迟来的感激来感激彭先生迟来的平反外，内心深处，却想起《马太福音》第二十七章第二十四节彼拉多的动作。彼拉多“就拿水在众人面前洗手，说，流这义人的血，罪不在我，你们承当吧”。——彭先生只手遮天成功了，他把黑手脏手全抹在国民党手上，王八蛋国民党固然活该，但我实在忍不住偷笑。

最有趣的，在我公布彭先生“七条件”密函以高速造成他难以回台搞“李登辉情结”时，记者们问他是否有“七条件”之事，他说：“信转来转去总是有的，但是，他对是否在信中提过‘七条件’一事表示：‘不予评论’。”虽然“不予评论”，但是，他的白纸黑字原件制版登上《联合报》，他实在无法否认有此事实。同样的，最近 TVBS 电视问他李敖说你诱奸女生等事，他也同样说“不予评论”。——彭先生是最有风度的不说谎家，他不敢否认事实，只是模糊了它，他可真有一手呢！

## 彭先生深知台独分子的卑鄙

从彭先生纽约记者会看，仿佛他宣示“四十年来，为台湾民主努力付出代价的许多人士如李敖”等未曾“平反、复权”，他就不回来，事实上，彭先生迟迟其行是在等对他有利的机会，他深知不回来就绝无机会。一九九一年四月二十九日，他写信给我，说“知心之间，无所不谈，毫无忌憚”，谈出台独分子

在美国的真正内幕。他写道：

在美国搅“台湾政治”者(在美国或其他外国,怎能搅“台湾政治”,荒唐之至),煞有介事,其实都是拼命从事你所说的“意淫”而已(而且都是不能达到 Orgasms)。有的在美搅得声名狼藉,混不下去,便逃回台湾,自称“侨领”或“教授”(在台者不知所谓教授实是在美学界无人看得起的市立野鸡专科学校厮混误人子弟者),在台自立山头,自任“民主运动健将”,继续以似是而非的浅薄言论敛财骗人。在美国搅“中国”或“台湾”政治者,基本上都是 con men,利用或 abuse 侨民“爱乡心”之切,自我膨胀,诈财骗人而已。令人感慨者,古今东西,地球上似乎充满着无数 suckers(包括所谓知识分子),那些 con men 骗之不尽,吃了一批以后,马上又有一批自投罗网。海外这些 con men 之奇形怪状丑相变态很想为文分析之。

可见私底下,在“知心之间,无所不谈,毫无忌憚”的情况下,真的彭明敏是深知台独分子的卑鄙的。我的一贯立场是主张真正第一流知识分子影响政治而不涉足政治,我期望的彭先生和我一样洁身自爱却战斗不衰。彭先生自然知道。他在一九九一年五月十八日写信给我,说:“你言中了,在目前情况下,我实在无法考虑回去。(而且回去也想不出要做什么,你想我应该回去做什么?难道开餐馆、咖啡厅?)台湾情势似在恶化,怪事丑闻频频,令人深忧,有时忍不住想为文评论之。”一九九一年八月十二日写信给我,说:“通缉撤销,反而各种压力接踵而来,不堪困扰。你已经看出,不少人在打我的主意,又如你

所说,报上看到台湾政客、政治那个样子,实在恶心之至。有时很想脱俗入山,不问世事了。”……从这些知心话里,可以看到彭先生的另一面——努力去做为独来独往的伟大知识分子的一面。而这一面,举世除了向李敖“输诚”,也别无其人够资格。彭先生此时不但一再写信来说知心话,还特请 Irene Lee 从美国带来照片给我。Irene Lee 留言给我说:“彭先生(明敏)嘱我带给您一帧我所拍摄的黑白近照,他说:‘平生君子之交得李敖,足矣。’”可见彭先生和他眼中李敖的交情。

## “平生君子之交得李敖,足矣。”

不过,正如我预料的,彭先生“脱俗入山,不问世事”是说而已,他毕竟忍不住要回来了。一九九二年九月十八日,我有长信给他。十月二十一日,彭先生写出在美也可能是此生写给我的最后一封信,他说:

刚由日本回来,接到你的快信。很感谢你的关切。你所说的话,会铭记在心。确有人为了我的“晚节”而担心。但那是杞忧。多年在外流亡、折磨、锻炼,难道到此时还会出卖灵魂,“失身、失节”么?简直无法想像的。

这是彭先生回应我婉转表达的规劝与疑虑的最后白纸黑字,接着就是回航了。

完全不出我所料,彭先生一回航台湾,立刻被俗人俗事包围,他不但不能“脱俗”,反倒陶醉其中了。我看到电视上他站在车上,左右转头向群众挥手的画面,我想到蒋介石的“风扇

头”，不禁哑然失笑。

彭先生结束了二十二年又十个月的海外流亡生活，但也结束了他真正该走的路和该守护的“晚节”，那就是以独来独往的伟大知识分子的地位，思想上领导群伦，鞭策政治的黑暗而不卷入政治的齷齪，像提拔他的胡适先生一样。但是，彭先生一回台湾，高速转变了伟大知识分子应有的节，他在《彭明敏回航报导辑》的序里说：“返台前，我曾为此行做了充分的心理准备，但是，台湾社会和民众对我返台的强烈反应及热情欢迎，却仍然出乎我意料之外。我对台湾的民主前景，因此重新估计；对自己未来的去向，也不得不重新思量。”——好个“重新思量”！

这一“重新思量”，把他完全卷入了俗人俗事之中，彭明敏“脱俗”的抱负，完全被俗人俗事淹没了，但随波逐流，并且乐在其中，我内心深处，真的对他失望极了。

在彭先生的高速转变中，最高速的，莫过于他对李敖这种患难之交的高速离心而去，他日夜忙着去交新朋友，去为政治交换而助选、站台。他打电话给我，说他忙过了再见我面，我漫应之。到了选举开票之日，他透过谢聪敏想见我的时候，我却推托拒绝了。谢聪敏私下问我：“老彭奇怪为什么你不见他？”我说：“他是最懂礼貌的人，让他自己去找答案吧。”我又说：“彭先生晚来见我或不来见我，对彭先生不好；我不见彭先生，对彭先生好。”我想直到今天，彭先生还不懂我那“听其自悟”的“以不教教之”之道。

正如魏廷朝所说，李敖不是放暗箭的人。我光明磊落，一切明着来。我曾在《时报周刊》等媒体上，公开表示了我对彭先生回来以后的失望，不过讲话归讲话，我对他一直很客气。



这样，直到他回来一年后，我抵不住陆啸钊的坚邀，才答应三人一起吃一次饭。

主人陆啸钊和彭先生先到陶陶园等我，我与彭先生，在他回来后一年才见面，就是二十四年后才首次见面。我很礼貌的带了一件小礼物送他，那是一个小镜框，中有马萨利克(Masaryk)的一张照片。彭先生很谦虚，他说：“你李先生太博学啊，你考倒我了，这位是谁啊？”我说：“他是捷克的国父马萨利克。他是名教授，当年带着学生领导独立运动，流亡海外，一九一八年他成功了，并且当了总统，一九三七年八十七岁时死去。他为捷克打下独立的基础，可是他无法解决与强邻的关系，最后捷克被强邻所灭。他的故事告诉人们，第一流的知识分子搞独立是一回事，可是，纵使成功了，也与强邻问题解决不了，也是空忙一场。……”彭先生若有所思的收下我的小礼物。饭后，他用他的胜利牌轿车送我回家。车中也没谈什么，好像二十四年前的知己之情都生疏了。后来彭先生在凯悦大饭店席开一桌，请我全家，也请了陆啸钊，以及陈彦增、郭文华等人。事后我没有回请他们，我想起二十四年前我和彭先生两人日夜相处的往事，对今天这种“恭而有礼”式的宴饮，实在觉得不自在。

## 三十年后的劝告

两次饭局后，我和彭先生又恢复了不相往来的状态。谢聪敏偶尔与我联络，我多次请他侧面影响彭先生，谢聪敏说：“李敖啊，老彭已经被海外那些新贵们包围啦，连我都讲不

进去,也不敢讲话啦。”我笑说:“就是皇帝,也是打到天下后,才清除功臣,不纳忠言呀,怎么还没打到天下,只回台湾得意几天就忘形起来了,连老朋友都冷淡了?这样笨,还搞什么政治?”谢聪敏说:“老彭就是那样,我又有什么办法?”

一九九四年八月二十三日,我看到彭先生发表的“写在《台湾自救宣言》三十周年前夕,又在头一天收到谢聪敏电传来的“面对鸽派的独裁者——自救运动三十年感言”和电话,又看到报上他们的照片和庆祝活动,我忍不住在八月二十七日写了一封信,我严肃指出:

……你们三十年前的宣言,明明争的重点是自由民主,自由民主解决了,一中一台根本不是问题。你们的运动,其实是争自由争民主的运动。这个运动成功了,台湾变成了如国民党牛皮所说的“自由民主的灯塔”,……(略——编者删)。如今若不在自由民主运动上定性定位,还在一中一台上落墨着眼,是舍本逐末、是以虚幻的海市蜃楼代替务实的自救功夫。——自由民主运动和中一台好梦是两个完全不同的层次,但一实一虚,不可不弄清楚。你们既在三十年前做了先知,你们就有责任在三十年后矫正导向,能为三十年后的台湾导出正确的方向,才不愧为先知,才是你们的伟大。……

我又写道:

彭老师文中指出“危险而无理智的‘中国情结’”是错误的,这话反面解释,“安全而理智的‘台湾情结’”,自是

可行的。不过，依我的先知水平，（别忘了我也是先知！）我始终看不出来一中一台有可行性，一中一台论者三十年来，从未提出任何论证（理智的论证）证明如何达成一中一台、如何抵抗大陆，让他们放手，让台湾去一台。有起码常识的人都能清楚知道大陆绝对有“犯台”的能力、都能清楚知道美国人不可靠，何况通达世情、通达国际大势的国际法权威彭老师及其门徒？虽然如此通达，却还高唱一中一台——只有空头主张、全无具体办法的一中一台，这不是好梦又是什么？这种一厢情愿（wishful thinking）的思考模式，施之于贩夫走卒匹夫匹妇，犹可说也；施之于台湾人的先知，不可说也！

什么是一厢情愿？凡是提不出具体办法的号召，都属之。彭老师大作指摘“当局”不肯“以台湾名义重新申请加入联合国”，试问一旦彭老师成了“当局”，你能如愿以偿加入吗？加入联合国，“共匪”不亡，绝无可能，这是起码常识，彭老师太清楚了、太清楚了，别人可以一厢情愿打如意算盘以意淫联合国（其模式，与国民党意淫大陆——“反攻大陆”完全如出一辙），但是，彭老师怎可如此？这种“危险而无理智”，泛滥成灾，遂有“总统直选”等见诸彭老师大作，总统直选会带来独裁与混乱，这也是政治学常识，别人争权夺利可以这样儿戏，前台大政治系主任怎可如此？

彭老师说“台湾当局数年来一些政策确在沿着我们曾经提倡的大方向进行着”，只是太慢。但是，纵太慢，也似有进境，可是，三十年后的三位先知本人呢？三十年来的进境又在哪里？难道进境只在“总统直选”一类么？易

卜生(Ibsen)一八八二年写《人民公敌》(An Enemy of the People),写那当时饱受打击的先知,后来易卜生自道,说当人民在十年后脚步跟上先知的时候,先知自己又超出了人民十年。彭老师啊、聪敏啊、廷朝啊,你们超出的,又在哪里?三十年前,你们是先知;三十年后,你们跟他们当然有不同,但不同又有多少?当人民跟先知人云亦云,先知堕入魔道自说自话的时候,这就未免太对不起当年的自己了。

最后我说:

你们是我共患难的朋友,素知我为人,我可以容忍朋友的无情,但不容忍朋友的大错误——大是大非上的错误。因此,虽然我与彭老师渐行渐远、与廷朝形同隔世,我仍忍不住要写这封信向你们进言。天下能被彭老师虚心受言的人,恐怕也不多了,我敢说我是最后的一位。印度诗人说感谢光明但别忘了在黑暗中执灯的朋友。——我久历人间冷暖,我从黑暗中来,也将回归黑暗而去,我不奢求别人的感谢,但不希望与我同行过的老朋友在光明中目为之眩。该说的话,总归还是不免一说。先“自救”方足以言“台湾自救”,你们三位先知,三十年后难道全无“自救”之处吗?我真的不信啊!

信发出后,彭先生、魏廷朝全无回音,理都不理;谢聪敏来电话,大意说老彭说政治是要夺权的,你李敖谈那么多是非干嘛。我说知识分子不谈是非只搞权力,是你们最大的堕落,我

真为大家悲哀。

这封信写了我最后的劝告——三十年后最后的劝告，我知道彭先生是执迷不悟了。他永远不再是三十年前还有灵光、清气与理想的“脱俗”彭先生了。

## “应予适当教训”

彭先生一九八九年四月二十一日秘密写信给我，大骂他的学生蔡同荣说：“蔡此人实际乱来，应予适当教训。”当然，彭先生口中的“教训”不是情报局局长对江南式的，只是口诛笔伐而已。当谢聪敏感到事情不妙，李敖要把因厚道和隐忍了三十多年的事写出来要“适当教训”的时候，遂有七月五日彭先生要同我吃饭之举。可是，一切都太迟了，我拒绝了筷子，拿起了笔杆。想当年美国南北战争时，南方总司令李将军（Gen. Robert Lee）手下有位大将杰克森（Stonewall Jackson），受了重伤，失去左臂。当他受伤时，李将军曾写封信给他，说道：“你的情况比我还好些，你失掉了你的左臂，我却丢掉了我的右臂。”（“You are better off than I am, for while you have lost left, I have lost my right arm.”）杰克森收到这封信六天以后，便死了。彭先生当年失去了左臂，他偷渡消息传来，我顿起李将军之情。遗憾的是，二十四年后，我终于自愿有断臂之举。这是李将军浮生多变了呢？还是杰克森老而不死了呢？多么难答的答案啊！答案难答，可是将军令下，我决定不再留一手。

事实俱在，我与彭先生的破裂，过在彭先生，爆发点是彭

先生在书中捏删《中国时报》卜大中及杨宪村专访文字(昨天杨宪村电话来,还为此事觉得不可思议。彭先生做得太不光明了)。离奇的是,二三十年来,不该有李敖这名字出现时,彭先生不仁不义,在印刷品(台独机关刊物《台湾青年》)中把李敖栽诬列入;另一方面,在该有李敖这名字出现时,彭先生又不仁不义,在印刷品(《彭明敏看台湾》)中把李敖“开脱”出局。今日的出局和当年的列入,都象征彭先生对真相的变造、对历史的窜改、对友情的凉薄,和对伟大台湾人民忠厚品格的褻渎与出卖。

相对的,也许有人奇怪,以快意恩仇为人生观的李敖,为何却能忠厚隐忍彭先生这么多年对他的不仁不义。原因有二:第一、我痛恨国民党,彭先生有志气不加入国民党,我认为这是很难得的。格于岛国局面,台湾人本来像样的、成材的就不多,我一直珍惜这样的台湾人朋友,我希望他变成台湾的胡适,做最有志气、最有学问、最有高度教养的伟大知识分子。第二、大家只看到我穷凶极恶一面,却忘了我豁达大度一面,政治上,我被台独分子诬陷,我不介意。另一方面我又极重感情,老同学刘显叔的太太陈烈看到此文在《商业周刊》前几期的连载,笑着点破:“我现在才知道你李敖的弱点了,原来你是温情主义者!”——我的温情,使我对患难之交有了隐忍。

如今,在彭先生非但不能做“台湾的胡适”,在思想上为台湾人清醒带路的时候、在彭先生没有“历史观”“热中追逐权利”的时候,(彭先生曾说:“公共人物年过了六十,应该有历史观,要开始去思考自己在历史的地位,或者将来的墓碑怎么写,不要太热中追逐权利。”)我想我写出真相的时机已经到来。

退一步假设,如彭先生执意要“热中追逐权利”,去选总统,我认为在没有统一之前,在“中华民国”的虚壳子之下,暂时的安全发展乃是:我们要回归到宪法上没有实权的总统制。如果能回归,我认为彭先生无论在风度上、在学问上、在谈吐上,都不失为台湾人中的“虚君”式的最佳人选,在一堆烂苹果中,比较烂得少。我这话是有大前提的,不容断章取义,就是这个总统一定要只有头衔、没有实权,绝不能有实权。一有实权,彭先生必然沦为祸国殃民者,彭先生以外的人也无一例外。但是,不论谁当选,这票人的智慧都不会超过马萨利克,都不会高明的处理与强邻的问题,最后,还是“解放”了台湾了事。——这仿佛是国民党恶贯满盈后的宿命下场,一如南明那类小朝廷,不论你挣扎多少年,最后在“历史观”上只是一行字而已。

彭先生关心“公共人物年过了六十”要想到“将来的墓碑怎么写”,这话使我想起曾国藩。曾国藩有一恶习,——他常把一些朋友当成死人,偷写挽联以悼之。当然写好了并不给朋友看,只是留为秘本,自己欣赏。他这种把朋友未盖棺就先论定、戏以挽联综其一生的恶作剧,肇因于他有知人之明,挽联之作,更显出他这一本领。不料有一次,他的秘本被朋友看到,气得跟他绝交,他才领悟到知人之明的不幸。对我说来,我的知人之明,不待写人挽联就被人以为先知我了,彭先生与我渐行渐远,力谋“脱身”,大概未尝不是自以为知我之故,只可惜他智不如曾国藩,智不足尽知老友,最后“渐行渐远渐‘有’书”,可算人网恢恢了。我敬彭先生、我哀彭先生,我不会为他暗写挽联或明写墓碑,但我最后也放肆一句,说一段玩笑话。玩笑话就是:

彭先生是贵族，对没有教养的台湾人说来，贵族也有贵族的必要。彭先生的问题不在他是贵族，而在忘了谁是皇帝。以贵族去惹皇帝，总不够聪明吧？

一九九五年八月二日



## 附录

### 李敖自传

附录三 难忘的吉林省立六中李鼎彝校长(鲁掖)  
(略)

### 我最难忘的事和人

我最难忘的一个组织(略)

我最难忘的一个烈士(见《郑南榕研究》一书中的自序)(略)

我最难忘的一个“××义士”(略)

我最难忘的一个国特(略)

### 你不知道的彭明敏

给彭明敏先生的两封旧信(略)

我才“妨害军机”呢!(略)

你解严,我上诉(略)

《彭明敏回忆录》新版缘起(略)

为《彭明敏回忆录》释疑(略)

谢聪敏论李敖与台湾人(略)

国民党的“五人症”(略)

答彭明敏先生(略)

再答彭明敏先生(略)

三答彭明敏先生(略)

知识分子未可轻侮也(略)

“吾道一以贯之”(略)

记胡适与彭明敏(略)

为彭明敏的“迷失感”进一步解(略)

李敖致书彭明敏,大谈白头宫女事(略)

有感于彭明敏先生的一笑(略)

揭发调查局非法监听大秘密(略)

看蒋介石及其走狗怎样斗臭彭明敏(略)

三十年后的劝告(略)